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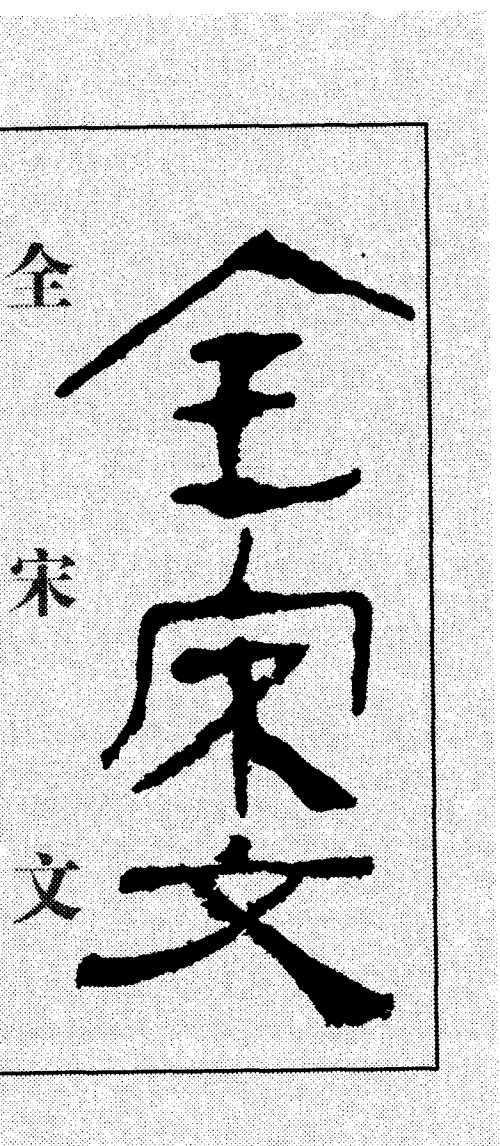
上海辭書出版社
安徽教育出版社

第一〇九冊



上海辭書出版社
安徽教育出版社

第一〇九冊



目錄

全宋文卷二三五三

李深

乞荆廣淮浙兩路提點鑄錢通爲一司奏……………一

上言主道柔而臣道盛奏……………二

徐輔

北山熙熙亭題記……………七

李籲

劉博士墓誌銘……………八

姚孳

乞禁授邪說詖行並元祐學術政事奏……………一〇

朝霞閣題名……………一一

永明寺大殿記……………一一

釋淨梵

題百錄後序 一三

周 穉

乞將王安石手記付國史院編纂成書奏 一四

奉旨分析與方天若言鄒浩事奏 一五

全宋文卷二三五四

董宜卿

南雄州刺史題名記序 一六

來之邵

乞罷范百祿奏 一七

張景先不宜遷陝西轉運副使奏 一八

除監司乞用祖宗故事奏 一八

乞詳酌集賢學士體制奏 一九

望暴劉摯罪明正典刑奏 一九

陳安民

焦山題名 二〇

謝卿材

饒益寺題名……………一二

呂希純

皇帝親祠明堂復設小次奏……………一二

論司馬光薨乞罷紫宸殿稱賀奏……………二三

祀明堂請罷從祀群神奏……………二三

凡遇時享月祭帝后各奠一爵奏……………二四

上宣仁皇后論立后當采用德閥不當勦選奏……………二四

請太廟祭祀復用牙盤食奏……………二六

邪正之論不可不察奏……………二七

小人必以更改神宗法度爲說奏……………二七

代賀景靈宮奉安御容禮畢表……………二八

改定川門請僧看經疏文……………二八

全宋文卷二三五五

宋 肇

夔州重葺三峽堂記……………三〇

李之紀

藥洲題名 三二

王 誥

帝車賦 三三

孫過庭千字文第五本卷跋 三五

跋孫過庭蜀道寒雲圖 三五

夢游瀛山圖題記 三六

大宋故昭孝禪院主辯證大師塔銘 并序 三六

王 震

中大夫守尚書右丞李清臣可太中大夫依前守尚書右丞制 三九

朝奉郎蘇軾可守禮部郎中制 三九

通直郎著作佐郎豐稷可權發遣提舉利州路刑獄公事制 三九

朝散郎勾當京東排岸司胡及可依前官權發遣開封府推官公事制 四〇

通直郎河北西路提刑呂溫卿可依前官充河北東路提刑奉議郎河北東路提刑呂仲甫可依前官

充河北西路提刑制 四〇

朝奉大夫少府少監呂希績可權發遣潁州制 四一

朝奉郎行宗正寺主簿楊完可權知衢州制 四一

左藏庫使趙諒可供備庫使供備庫副使王繼恩盧昭用可並西京左藏庫副使內殿崇班楊貴田珏

張僅可並內殿承制制……………四一

皇姪右千牛衛將軍士儔皇弟右千牛衛將軍叔媽可並右監門衛大將軍制……………四二

朝請郎權發遣陝西運副葉康直可朝奉大夫再任承議郎權發遣陝西運副李察可朝奉郎再任制……………四二

故內殿崇班劉景男可奉職制……………四三

程頤授西京國子監教授制……………四三

言陝西五路年計事奏……………四三

請蠲賜轉運司積欠奏……………四四

乞選使分行諸路措置學制奏……………四四

看詳六曹寺監文字稽違法令奏……………四五

南豐集序……………四五

全宋文卷二三五六

王得君

臣僚上章不得妄有指斥奏……………四七

王 雍

乞復元豐孤幼財產令奏……………四九

邠州石室題名	四九
說偈	五〇
朱 衍	
乞除三路沿邊州軍差遣奏	五〇
釋紹慈	
青龍山淨惠羅漢院先師塔銘	五一
高 英	
乞強盜比吏之枉法監守自盜不用赦原奏	五二
任公裕	
乞軍中習藝免誦習新法奏	五三
乞定鹽價事奏	五三
李 閱	
修九經堂記	五四
楊仲宏	
故夫人吳氏墓誌銘 并序	五五
賈善翔	

猶龍傳序	五七
南華真經直音序	五七
盧 訥	
晉祠禱雨題記	五八
鄭居簡	
乞福建遞鋪置急脚兵士奏	五九
修崇王方合封禁地事奏	五九
乞罷湟州隸屬河蘭州奏	六〇
李 琚	
杜公墓誌銘 并序	六〇
李誼伯	
什邡龍居山留題	六二
宋故右朝散郎知普州軍州兼管内勸農事上輕車都尉借紫劉公墓誌銘	六二
章 元	
乞廢罷諸處買鹽場奏	六四
李康年	

閻立本步輦圖題記 ····· 六五

釋善義

九疑山永福寺鐘款 ····· 六六

李 夫

刻義門詩記 ····· 六七

張 鑄

宋故黃君墓誌銘 ····· 六七

宋文卷二三五七

張 組

乞罷鹽場務常平法奏 ····· 六九

楊康國

彈劾蘇軾策題奏 ····· 七〇

乞追寢罷王覲之命奏 ····· 七〇

乞不允劉摯外任奏 ····· 七一

王鞏差除不當奏 ····· 七一

論章衡不當除集賢殿修撰知襄州奏 ····· 七二

彈劾王安禮奏	·····	七二
再彈王安禮奏	·····	七三
乞追寢蘇轍尚書右丞新命奏	·····	七四
再彈蘇轍奏	·····	七五
彭汝霖		
乞申禁因祠賽社會執引兵杖旗幟奏	·····	七七
宋故將仕郎梧州司戶曹兼司錄刑曹事張公墓誌銘	并序 ·····	七七
徐恪		
石像大士記	·····	八〇
關中		
捨地記	·····	八二
張知權		
閻立本步輦圖跋	·····	八二
王嚴		
重修周公廟賦	并序 ·····	八三
張禮		

遊城南記……………八六

董 遷

請蠲官溪錢奏……………八八

全宋文卷二三五八

蔡 京 一

哲宗遺制……………八九

復元祐皇后制……………九〇

更定神宗皇帝徽號冊文……………九一

增上哲宗皇帝徽號冊文……………九二

加上僖祖皇帝徽號冊文……………九三

加上神宗皇帝徽號冊文……………九四

更定哲宗皇帝徽號冊文……………九五

乞委官編錄御寶批降指揮奏……………九六

中書御筆手詔編成奏……………九六

答詔問論察官奏……………九七

乞起居郎舍人隨左右分記言動奏……………九八

乞參酌熙寧舊例講究足國裕民之法奏	九九
京東西路常平司不遵元豐條例乞命分析奏	九九
詳定勅令所屬官不許出謁奏	一〇〇
乞與張行磨勘改官奏	一〇〇
乞依元豐條例汴河勿閉口奏	一〇一
請於陝西興冶奏	一〇一
請罷合祭天地奏	一〇一
常平免役等事專任提舉官奏	一〇二
請復行青苗法奏	一〇二
乞募商人請香藥庫久賣不售之物奏	一〇三

全宋文卷二三五九

蔡 京 二

駁孫諤論元豐元祐役法奏	一〇四
駁孫諤論役法奏	一〇五
與董敦逸辯江西役法等事奏	一〇六
乞改補試外舍生月分奏	一〇七

論堯舜之政疏……………一〇七

論司馬光劉摯等罪狀奏……………一一〇

定驗咸陽民所獻玉璽奏……………一一一

乞廢棄劉摯諸子罰其同黨奏……………一二二

乞懲治劉摯黨附顯著之人第三奏……………一二三

乞續修華戎信錄奏……………一二四

乞許翰林學士先次挑班上殿奏……………一二五

哲宗皇帝謚議……………一二五

太廟遷祔議……………一二七

親奉聖語劄子……………一二七

修成太學敕令式奏……………一二八

全宋文卷二三六〇

蔡 京 三

舉講議司僚屬奏……………一二九

乞天下置學養士奏……………一二〇

外學條件奏……………一二三

條具宗室合行事件劄子 一二四

全宋文卷二三六一

蔡 京 四

乞荆湖等七路茶依舊禁榷奏 一三一

乞以河北京東末鹽通至陝西奏 一三三

進諸州縣學敕令格式狀 一三三

陝西鑄錢事奏 一三四

農田水利等所用錢由常平司支給劄子 一三四

請復修水土之政奏 一三五

天寧節請賜天下寺額奏 一三六

進六尚局敕令格式狀 一三六

講議司罷局奏 一三七

進呈崇寧方田敕令格式劄子 一三七

乞以幸辟雍手詔模勒刊石奏 一三八

開封府職官奏 一三八

四輔郡區劃及職官奏 一三九

修成馬遞鋪敕令格式狀……………一三九

乞以方軫彈章付有司推究事實劄子……………一四〇

全宋文卷二三六二

蔡 京 五

乞以皇帝誠孝感天久雨忽霽事付史館奏……………一四四

西南蠻夷納土奏……………一四五

靖和皇后謚議……………一四六

蘇州現天書木理字賀表……………一四八

乞免書門下省文字奏……………一四八

上玄圭議……………一四八

請受玄圭表……………一五〇

南郊天神降乞宣付史館奏……………一五〇

冬祀饗太廟事乞宣付秘書省奏……………一五一

乞率百僚表賀朱草奏……………一五一

請奉安哲宗玉牒奏……………一五二

明堂制度奏……………一五二

乞許拜表稱賀嘉禾奏	一五三
蘇州獄空甘露降乞宣付史館奏	一五三
湖南連掘得金乞許拜表稱賀奏	一五四
編成中書省官制式日格奏	一五四
病癒乞許日奉朝請奏	一五五
開封府獄空乞許拜表稱賀奏	一五五
瀘南奏捷乞許拜表稱賀奏	一五五
男偉選尚帝姬乞免赴都堂治事奏	一五六
校內經合置官吏奏	一五六
茂德帝姬下降子偉乞免行見舅姑盥饋之禮奏	一五七
乞三省錄黃等免繫名銜奏	一五七
廣武埽開直河大河安流乞宣付史館奏	一五七
蒙設普天大醺謝表	一五八
廣武諸埽岸下生灘河行中道乞宣付史館奏	一五八

全宋文卷二三六三

蔡 京 六

請以季冬頒朔奏	一五九
乞致仕劄子	一五九
賀越州竹生花表	一六〇
賀收復全燕表	一六〇
賀燕山告功表	一六一
國子監公試所策題	一六一
陪輔帖	一六二
與節夫帖	一六二
與宮使觀文帖	一六三
題宋徽宗雪江歸棹圖	一六三
題宋徽宗畫十八學士圖	一六三
題王希孟千里江山圖	一六四
題宋徽宗畫御鷹圖	一六五
題宋徽宗摸衛協高士圖	一六五
重修南雙廟記	一六六
太清樓侍宴記	一六八

全宋文卷二三六四

蔡 京 七

保和殿曲燕記……………一七二

皇帝幸鳴鑾堂記……………一七七

延福宮曲宴記……………一七八

王安石傳……………一八〇

元祐黨籍碑……………一八〇

宋楊國公主墓誌銘……………一八三

宋宗室右班殿直墓記……………一八四

宋宗室感德軍節度使尹國公妻普寧郡君劉氏墓誌銘……………一八五

道士楊大均祖考墓表……………一八六

定命寶璽文……………一八七

全宋文卷二三六五

呂南公 一

讀孟子疏……………一八八

上曾內翰書……………一八九

上曾吏部書 一九一

上徐龍圖書 一九二

與楊次公書 一 一九四

與楊次公書 二 一九六

請見李宣義書 一九七

上知縣書 一九八

與傅公濟書 一九九

上運判書 二〇〇

與汪秘校論文書 二〇一

全宋文卷二三六六

呂南公 二

上時相書 一 二〇五

上時相書 二 二〇七

上執政書 二〇八

上參政書 二一〇

上提刑郎中書 二一一

上運使郎中書	……	二二三
與傅亨甫書	……	二二五
與傅商容書	……	二二六
復傅濟道書	……	二二八

全宋文卷二三六七

呂南公 三

請見張太守書	……	一二一
請見蔡太守書	……	一二三
請見葉太守書	……	一二五
請見鄭太守書	……	一二六
上知郡郎中書	……	一二七
請見韓簽判書	……	一二八
請見蔡簽判書	……	一二九
請見曾簽判書	……	一三〇
爲人請納拜書	……	一三二
與王夢錫書	……	一三三

全宋文卷二二六八

呂南公 四

與張戶曹論處置保甲書 一……………一二三六

與張戶曹論處置保甲書 二……………一二三八

上曾龍圖書……………一二四〇

答李講師書……………一二四二

與饒元禮論史書……………一二四三

上知縣啓……………一二四六

代人上知府待制啓……………一二四六

爲人謝舉知啓 一……………一二四七

爲人謝舉知啓 二……………一二四八

全宋文卷二二六九

呂南公 五

送葉著作序……………一二四九

送傅亨父序……………一二五一

送傅濟道赴漳浦序……………一二五二

送鄧德夫序	二五三
送沈忠夫序	二五四
送王中舍序	二五五
送張戶曹序	二五六
送張君明序	二五七
送何主簿序	二五八
送劉進士序	二五九
韋蘇州集序	二六〇
思亭詩序	二六一
豫亭詩序	二六二
測幽記序	二六三

全宋文卷二三七〇

呂南公 六

甘圃詩序	二六五
楊公留題道卿上人棲真塔亭詩序	二六六
相山新圖序	二六七

十八路地勢圖序 二六八

陳殿院集序 二六九

贈武陵翁詩序 二七〇

王夢錫集序 二七一

讀亢倉子 二七三

讀白虎通 二七四

讀字源小說 二七四

讀李文饒集 二七五

題爾雅後 二七六

題論衡後 二七七

書盧仝集後 二七八

書長江集後 二七九

書賦編後 二七九

全宋文卷二三七一

呂南公 七

追難皮日休鄙孝議 二八一

經行論	二八二
以孝事君則忠論	二八三
傅巖字夢弼序	二八五
王祥對	二八五
善學說贈蔡升之	二八六
貧坑說送傅公濟	二八八
困蚓說	二八九
蚊蠅說	二九〇
忠戒	二九〇
陳君宅觀假山序	二九一
麻姑山僊都觀初建東嶽府君殿記	二九二
大仁院重建佛殿記	二九三
華藏寺佛殿記	二九四
北池記	二九五
韓韓齋記	二九六
得軒記	二九七

全宋文卷二三七二

呂南公 八

老懶軒記 二九八

虛齋記 三〇〇

妙靈觀興造記 三〇一

茅將軍廟記 三〇二

黃籙祈雨記 三〇三

普安院佛殿記 三〇五

真如禪院十方住持新記 三〇七

龍母墓記 三〇八

呂氏家系 三〇九

書劉瑾事 三一

達備述 三一二

義鷹志 三二三

不欺述 三一五

石陂寨新置軍儲倉記 三一六

全宋文卷二三七三

呂南公 九

東齋六銘 并序 三一八

窗銘 三一九

戶銘 三一九

方池銘 三一九

垣銘 三一九

書篋銘 三二〇

酒壺銘 三二〇

舉業囊銘 有序 三二〇

慶來橋銘 并序 三二一

翦銘 三二一

尺銘 三二二

靜惠處士祠前芝草頌 并引 三二二

錢鄧州不燒楮鏹頌 三二三

廬陵徐俊和畫像贊 并引 三二四

賓卑聚贊 并序	三二四
重修韓退之傳	三二五
孫甫傳	三二八
平涼夫人傳	三三〇
傅處士墓表	三三一
講師李君墓表	三三三
處士陳君墓表	三三四
饒寺丞墓誌	三三四

全宋文卷二三七四

呂南公 一〇

李進士墓誌	三三七
亡友黃公墓誌銘	三三八
宋故撫州臨川縣丞李君墓誌銘	三三八
傅巖墓誌銘	三四〇
鄉丈人黃君墓誌銘	三四一
亡友曾君墓誌銘	三四二

故袁州李君墓誌銘	三四三
臨川王君墓誌銘	三四六
亡友黃顯翁墓誌銘	三四七
黃士衡墓誌銘	三四八
傅野墓誌銘	三四九
陳子純墓誌銘	三五一
傅夫人墓誌銘	三五二
丁氏墓誌銘	三五三
陳處士妻葉氏墓誌銘	三五四
湯處士游夫人墓誌銘	三五四
祭傅夢弼文	三五五

全宋文卷二三七五

曾 肇 一

元符日食求言詔	三五八
賜新除觀文殿大學士中太一宮使范純仁令赴闕供職詔	三五九
除向宗良檢校司空充醴泉觀使昭信軍節度使制	三五九

除皇弟似守太保依前開府儀同三司蔡王充保平鎮安等軍節度使制	三六〇
太僕少卿李周秘書少監制	三六一
通議大夫賈昌衡正議大夫致仕制	三六一
左武衛上將軍郭逵特贈雄武軍節度使制	三六二
正議大夫知鄧州蔡確復觀文殿學士差遣依舊制	三六二
龍圖閣直學士朝議大夫御史中丞兼侍讀李常中大夫依前龍圖閣直學士御史中丞兼侍讀制	三六三
蔣之奇寶文閣待制制	三六三
御史中丞胡宗愈中大夫尚書右丞制	三六四
陝西運副呂大忠知陝府制	三六四
知洪州熊本知越州制	三六五
朝奉郎石贍京東路提刑制	三六五
契丹僞公主錫令結牟封夫人制	三六六
范純禮復天章閣待制樞密都承旨制	三六六
故降授太子少保致仕潞國公文彥博追復河東節度管内觀察處置等使太師開府儀同三司太原	
潞國公制	三六七
東頭供奉官李志張大中並轉兩官制	三六七

除曾布銀青光祿大夫守尚書右僕射兼門下中書侍郎制	三六八
宗正寺丞王鞏通判河南府制	三六九
朝奉郎李察責知淮陽軍制	三六九
傅奕知明州制	三六九
宋湜知通州制	三七〇
溫益除太常少卿制	三七〇
范育太常少卿制	三七〇
韓純彥軍器少監制	三七一
同知宗正仲爰辭命不允詔	三七一
皇叔仲詣左武衛大將軍制	三七一
除張康國等制	三七二
范純禮左司郎中制	三七二
王宗望倉部郎中制	三七二
鄧忠臣禮部郎中制	三七三
郭知章工部侍郎制	三七三
王嶼工部侍郎制	三七三

周秩太常博士制	三七四
王柄宗正寺主簿制	三七四
崔公度除宗正寺丞制	三七四
上官均禮部員外郎制	三七五
燕達殿前都指揮使制	三七五
范百祿中大夫制	三七五
辛雍除王府記室制	三七六
陳軒兵部侍郎制	三七六
曹誘樞密都承旨制	三七六
高世賞通事舍人制	三七七
李士京軍器監丞制	三七七
賁授連州別駕鍾傳除知信陽軍制	三七七
賁授歙州別駕張詢除知廣濟軍制	三七八

全宋文卷二三五三

李 深

李深，字叔平，邵武軍光澤（今福建光澤）人。熙寧九年舉進士，歷濟陰主簿，知鄱陽、遂平。元豐初爲太常博士，提點秦鳳刑獄，徙淮東，知饒州。元祐元年點檢淮南等路坑冶鑄錢事。紹聖初召爲秘書丞，充編敕所看詳檢役法文字，與章惇、蔡京廷爭，丐外四年。除權通判通遠軍，上書攻擊章、蔡，責降罷官。徽宗立，起爲司農寺丞，專領戶部役法。崇寧二年，蔡京當國，貶深復州安置，入黨籍。移建昌軍，改青州。五年復官。有《杭州集》二卷。見《宋史翼》卷二五，《宋元學案》卷一九。

乞荆廣淮浙兩路提點鑄錢通爲一司奏

元祐元年二月

坑冶鑄錢，舊隸一司，至元豐二年，以荆廣、淮浙分爲兩路，韶州、岑水等場自去年以來，坑冶不發，欲乞兩路提點鑄錢，通爲一司。《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三六五。

上言主道柔而臣道盛奏

紹聖四年九月

臣近準詔書，以仲秋之夕，彗出西方，推原經典，並爲大異，應中外臣僚並許直言朝廷闕失。詔下之日，匹夫匹婦莫不相慶，皆謂太平之業指日可見也。臣天資樸拙，學術淺陋，雖奔走數千里之外，而寤寐不忘魏闕之下，愛君之義，不敢嘿嘿，謹獻愚忠，上冒斧鉞，伏惟陛下赦其萬死。臣伏觀陛下親政以來，于今五年，夙夜翼翼，惟欲寡過，而上天猶以變異警告陛下，臣于此見天愛陛下之德，欲保定安樂之無所不至也。變異之見，今未累日，陛下發德音、下明詔，戒邊臣勿許妄作，申飭中外不諱直言，損膳輟燕，避殿肆赦，臣于此見陛下畏天之威，而恐懼修省，無所不至也。天人相與如此，則災異之來，將一變而爲祥理矣。六事克己，比迹成湯；反風起木，繼美成王。天下幸甚，天下幸甚！縱觀自古賢智之君下詔求言，而小大之臣，能自獻其直者，不爲不多，然人君能虛以受之者爲難耳。虛以受之雖難，而果以行之爲尤難也。陛下聖詔曰「朕將親覽，虛心以改」，則遠過百王之上。臣豈敢自愛其身，顧其子孫，而不爲陛下盡言之耶？臣聞乾爲君，坤爲臣，君爲陽，臣爲陰。日者，太陽也，故爲人君之象；星則麗乎陰者也，故爲人臣之象。今妖星示變，爲陰盛之災，臣恐天所以警陛下者，不在四海萬里之遠，而在陛下左右前後也。臣竊揆當今之闕失，莫大于主道太柔而臣道太盛。陛下柄用大臣，委信仰成，未嘗疑貳，愛臣之仁至矣盡矣，馭臣之義似未施也。今天下人材不

乏，皆願自效犬馬，以佐聖時，然或聞陛下欲進一二人，而近臣所不喜而忌之者必再三沮抑，使不得進而後已；陛下欲退一二人，而近臣所喜而私之者，必左右衛護，使無所損而後已。人有好諂佞，善詭隨，朝夕奔走于近臣之門者，雖迂下，必進之；士有特立獨行，正直不回，疏于請謁者，雖衆所推服，必退之。陛下視諸臣無有疏戚，不作好惡，而近臣親黨布滿要路，快意于恩仇，私用其喜怒，如入無人之境，天下憤悶扼腕，噤不敢言。臣請薄陳事實之一二，願陛下擇之。臣竊謂陛下廣覽兼聽，欲聞所未聞者，惟用臺諫立風憲之地，爲耳目之官爾。祖宗故事，凡進退言事官，雖執政不得與聞，蓋以杜絕臺諫私于宰執也。比年蔡卞已執政，乃使其兄蔡京得薦臺官，既被其兄之薦者，能不私其弟乎？況嘗聞陛下命黃履、蔡京各薦可充御史者三人，而履所薦者二人，不召一人，雖召亦爲監司而已。京之所薦三人皆召對，而二爲御史，一爲監司。四方瞻望，願登蔡氏之門者惟恐不及，然則執政過惡，陛下安得聞之乎？陛下遣監司按察諸路，欲知下民之疾苦、官吏之美惡，雖遠方萬里如在目前，無不知者，故著令：應職相統攝，及事之相干者，必使避親，蓋欲監司與所部無蔽欺也。今章棻爲涇原帥，乃用其婿劉何攝事，又使之專應副涇原軍須。前日進築平夏城，爲賊所抄，而奏報不到朝廷，則他可知矣。然則帥臣之乖謬，或軍須之乏絕，陛下安得聞之乎？陛下賞功罰罪，進退群臣，以勸沮天下，宜無毫釐失實也。然今之邊帥，如鄜延以一路兵勢、一路民力，準築三城，而每賞不過於進官一等而已。涇原章棻以四路兵勢、三路民力，亡失甚衆，纔築安西城一寨，而所與賞典，則官自朝散而遷朝議，職自修撰而加密直。陛下于鄜延何薄，于涇原何厚？無乃以章棻爲宰相章惇之兄而固

優之乎？陛下分命監司應副諸路芻粟，如邵鰭于鄜延則親臨飛輓，至其功成，賞不過一官而已。張詢于熙河泰然安枕，未嘗一至沿邊，而金城之費，乃自權發遣運副，一進而爲都轉運使，又加秘閣之直。陛下于鄜延何疏，而于熙河何親？無乃以張詢爲宰相章惇之妹夫，而特異之乎？此陛下賞功之失也。陛下鼓舞人物，厲之以名，引之以美，是謂日新之政也。故文臣之美名，以兩制爲榮；武臣之美名，以橫行爲榮。冠儒冠者，必有大學術或大才能，嘗爲侍從之官，或邊帥發運使副累年者，乃可得兩制。列武弁者，必有大功勞或大資望，爲朝廷所親信者，乃可謂橫行。臣比見呂嘉問移發運未數月，不緣奏計登對，不緣六曹貳卿，遂除待制，天下皆謂嘉問之子娶王雱之女，蔡卞娶王雱之妹，又嘉問、蔡卞結爲死黨久矣。去年無故出戶部郎何婉者，蔡卞爲嘉問報仇也。臣不知嘉問之驟爲兩制，果出陛下聖意乎？臣又見張赴近自左藏庫副使，不因賞功，又無他長，遂以閤門副使爲雄州帥。天下皆謂張赴乃章惇之妻弟，元豐末以章惇執政，因得稍進，比自章惇入相未三載間，差遣屢易，莫非郡與兵權也。臣不知張赴之超爲橫行邊帥，果出陛下聖意乎？章惇爲小官，有李參者嘗薦惇，今參之子孫李冲、李延嗣悉爲監司。李冲先以不職罷，今遽除河北運判；李延嗣方在監當中，遂除淮東提舉官。此人人知章惇之報私恩也。蔡卞爲安石婿，有鄧綰者薦卞于先帝，欲以媚安石，先帝察其邪慝，怒而逐之，德音指爲奸回，天下至今傳誦。今綰之子洵仁、洵武同時召對，一爲校書郎，一爲提舉官，洵武又兼爲修史檢討。此人人知蔡卞之報私恩也。臣恭惟陛下莅政之始，內修政事，外攘遠城，天下之幸，莫大于此。陛下復行免役，本以寬民，而取于民者不輕；陛下留神安邊，本以養民，而害

于民者先至。原其所以然者，以用蔡京爲詳定，用章粦爲帥臣，爲不得不然也。何哉？蔡京于簾幃聽政之初，實知開封府事，方朝廷更改雇役，蔡京即奉行差法，爲天下倡。是時章惇劄子，所謂祥符縣役人一千一百餘人，不數日間申差撥了當者，實蔡京主其事也。然則如京者，其可使之詳定乎？故役書未下之際，京乃獨入劄子，乞人額雇直，並依元豐，庶以掩昔日之故；又陰造誣言，謂同列兼行差法，議論紛紜，稽期遷令；語言失當，爲天下笑。及役書頒行，陛下雖詔諸路許條析利害上于朝廷，而蔡京之力能進退監司，孰敢犯彼之怒乎？此所以役法未全而上違陛下本意也。章粦于元祐中爲陝西轉運使，當鄜延棄米脂、浮圖二寨之時，粦于綏德城召諸將佐，置酒高會，作樂相慶，又上表稱賀，以棄地爲盛事。進爲慶州帥，遇賊兵侵犯，而措置乖方，殺掠人民，不可勝計。朝廷遣使按驗，事跡甚明。然則今如粦者，其可使之爲帥乎？故粦比赴渭州，方半月間，遽請進築，庶以贖前日之罪，又奏辟趙高之子爲幹當公事官，欲以鉗其口。倉卒無備，上煩朝廷起環慶、秦鳳、熙河、涇原四路馬軍以爲防托，又驅熙河、秦鳳、涇原三路車乘人夫以充漕運。輦置百物，勞費萬端，而中道復止；本路園林墳墓，斬伐無算，而終亦不用。老幼嗟怨，遍滿道路，兵夫死亡，將佐陷沒，婦子哭泣，其聲相聞。今歲雍華一不豐，而農民流離，未易安集者，特以涇原進築，勞民動衆，鄰路畏其追騷之相及，未敢復業耳。此所以邊事未息，而上貽陛下深憂也。蔡京爲役法之罪人，章粦爲邊防之罪人，天下共知、朝野共怒，而人不敢言者，特以京爲蔡卞之兄，粦爲章惇之兄，孰肯言之以取禍乎？諫諍之臣自上官均、孫諤以言事補外之後，敢論近臣者必亦鮮矣。臣聞衆賢和于朝，則萬物和于野，九官濟濟，

爲堯舜之盛。今大臣論事于黼座之前，有至喧辯不已，時于政事堂中，或以惡語相侵。陛下未加誅責，固爲大度包函，然朝廷紀綱不肅，爲之柰何？宰執各有心，則豈能同寅協恭，以圖國事？天下瞻仰，謂如何耶？孔子曰：「天下有道，則禮樂征伐自天子出。」比年邊陲舉事，乃征伐之大事也，陛下不自專可乎？論邊臣之要、兵權之要，則河北莫如雄州，陝西莫如涇原、熙河。今雄州用宰臣之妻弟，涇原用宰相之兄，熙河用宰相之妹夫，熙河雖曰權攝，而實領帥事踰年矣。三帥皆宰執之親，凡有指揮邊事，但用私書而已，陛下能不爲萬世慮乎？祖宗故事有此者乎？一歲之內，春則熙河地震，秋則禁中大災，又彗出西方，皆陰極之異，陛下不可不慮也。臣前件所陳，特舉一二實事，以質于聖聽而已。若夫王雱心疾而爲館職，邵材病忘而出知越州，梁之美提點刑獄，周之道爲刑部侍郎，似此之類，莫非宰相私意，不可以計數，不敢縷述，上瀆聖覽。此皆陛下待遇近臣過于仁柔，爲所制也。《書》曰：「惟辟作福，惟辟作威。」孔子曰：「惟名與器不可以假人。」伏願陛下上念祖宗積累之艱難，親收人主威福之大柄，選擇正直之賢士以備諫諍，委任公忠之賢佐以爲贊襄。駕馭英雄，使之樂盡其力；屏斥奸佞，使之無所施其巧。如此，則天地應和，災害不作，符瑞沓至，年穀屢豐，天文之變，不足患矣。臣又觀彗星示變，未踰浹旬，而太陽掩之，遂不復見。陛下如日，人臣如星，陛下自收威福而損屈大臣之權，使主道日益隆，臣道日益微，則太陽掩妖星之應也。伏惟陛下留意。《續資治

通鑑長編》卷四九一。又見《宋史翼》卷五。（以上向以鮮校點）

徐 輔

徐輔，信州玉山（今江西玉山）人。熙寧九年進士及第，元祐間知南恩州。見雍正《江西通志》卷四九，雍正《廣東通志》卷二六。

北山熙熙亭題記〔二〕 元祐元年九月

元祐元年重九日，北山寺之西南隅新亭成，太守徐公輔以時和歲豐，政優事簡，召客七人，而又喜其弟緯至，同宴于亭上而落之，名其亭曰熙熙。戎柴充、□□□、幕羅明遠、令梅昌符、尉王鈞、□□□□□郭寓寔從。道光《廣東通志》卷二〇八。又見民國《陽江縣志》卷三六。（郭齊校點）

〔二〕此題記不知何人所撰，以徐輔爲主者，暫附收于此。

李 籲

李籲，字端伯，洛陽（今河南洛陽）人（一作開封人）。熙寧九年進士。元祐中爲黃陂縣令，詳定役法

所管勾文字，秘書省校書郎。卒。籲師事二程，嘗記二程語一編，號《師說》。程頤謂其才器可以大受，及亡也，祭之以文曰：「自予兄弟倡明道學，能使學者視倣而信從者，籲與劉絢有焉。」見《宋史》卷四二八本傳，《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三八〇、三九三，《伊洛淵源錄》卷八。

劉博士墓誌銘

元祐元年閏二月，詔侍從、諫官、御史各舉經明行修可充內外學官者。資政殿大學士兼侍講韓公維以開封府陳留縣尉劉絢名聞，授京兆府府學教授。侍御史王巖叟、今正言朱光庭又皆言：「近《春秋》學廢已久，絢少通《春秋》，宜爲博士。」詔復以君爲太學博士。及就試，不幸有疾，猶勉力學校，論議不倦，學者多親之。病甚，請外，未報。以二年六月十二日卒于官。自公卿大夫、師友學士，莫不傷之。噫，其傷也豈私乎哉，蓋以純學懿行，君子爲難得也。君字質夫，先世常山人。曾祖諱懷寶，贈光祿少卿。祖諱舜卿，尚書虞部郎中致仕，贈金紫光祿大夫。以仕宦始家河南，其後因葬焉。父師旦，今爲朝散大夫致仕。妣安仁縣君，余仲姑也。君生質明粹，長而溫恭，自髫髻時已有老成器，結髮即事明道先生程氏兄弟受學焉。君所授有本末，所知造淵微，知所止矣，孜孜焉不知其他也。天性孝弟樂善，而不爲異端所惑，故其履也安；內日加重，而無交戰之病，故其行也果。外雖溫然可親，遇事剛毅自立，其質之美、學之力也如此。明道常謂人曰：「他人之學敏則有矣，未易保

也，斯人之志，吾無疑焉。」君幼以祖蔭得官，少嘗應進士舉，再至禮部，後不復爲也。初任河南府壽安主簿，尹召府中，且俾勾稽公厨賓客之費，凡尹之子弟，預者皆計而償之，尹始不悅，卒以此善。公臨事不苟率類此。元豐中移潞之長子令，邑俗淳古，而公又誠愛，公家負逋不施筆朴，以期而集。有一夫貧甚，自言未有以償，公惻然爲寬其期，鄉人遂以代輸終其志，遂不答一人。歲旱，田稅十當蠲七八，府遣官覆視，所蠲才二三。君力爭不能得，乃封還其榜，請改之，不聽。民詣闕訴，詔遣通判躬案，卒得如君言。府由是憾君，乃以公事置公罪。丁安仁縣君憂，父老數千百人送至郡境，君重謝遣，皆涕泣而還。富文忠語人曰：「劉絢，古縣令也。」舉予之所見者一一，槩可見矣。惜乎朝廷方知而用之，年纔四十三而沒。平生蘊積見于時及于物者固未博，是可傷也已。沒時家無千錢，諸公士友相與賻之，始克歸葬河南府偃師縣洛南鄉土中村北邱原先塋之次，其年十月十九日也。君之爲人氣和而體莊，持論不苟合，跬步不忘學。既病，與予言曰：「每晷悶時正坐端意，氣即下，平居持養，氣可忽乎？」同舍昌與叔過問疾，君曰：「死生常理，無足言者，獨念累吾親耳。」君自幼治《春秋》，其學祖于程氏，專以孔孟之言斷經意。將沒之時，尚以例類質于大夫。君平時有遺藁未就，將終，啓手足，自盥饋，猶道詩書語，安然而逝，可謂力學者也。君與人俱學，有所知，惟恐不與人共也。余晚始聞善，賴君以告語者多矣。今予之悲，豈特親戚之情乎！君娶田氏，屯田員外繹之女。子男一人，伯順。銘曰：

嗚呼質夫，不可得而見也。學以致道，蓋如子者鮮也。養之溫溫，淳乎善也。發之鏗鏘，堅

不變也。嗟世習非，滔滔競迷。不有豪傑，孰逃而歸。尚豈若子，安而蹈之。進以知止，本以不欺。其出無惑，歸生曷疑？猶身之長，日益莫知。試其所遭，乃審所持。力久內明，見於融怡。德未大施，君子是悲。彼而不知，我何說爲。人有知之，起以此詩。《伊洛淵源錄》卷八，明成化刊本。又見乾隆《偃師縣志》卷二四，乾隆《河南府志》卷九一。（向以鮮校點）

姚 孳

姚孳，字舜徒，以字行，又號過雲居士，明州慈溪（今浙江慈溪東南）人。熙寧九年進士。歷尉掾，知桃源縣，奏課爲天下第一。元符召對稱旨，除提舉成都府路常平等事。崇寧中知泗州，政和中爲江東轉運副使。後除直龍圖閣、知夔州，卒於官。見寶慶《四明志》卷八，《宋會要輯稿》刑法二之四三。

乞禁授邪說詖行並元祐學術政事奏

崇寧二年七月十三日

伏睹學制，凡邪說詖行，非先聖賢之書，並元祐學術政事，不得教授。非此法特施行於太學耳，其在外者，厲禁未加。且邪說詖行，非特成人之學可禁，而童子之學亦不可不禁。《宋會要輯稿》刑法

朝霞閣題名

元符庚辰孟冬丁酉，四明姚孳舜徒行縣，自北山波江尋仙雲登覽，因書于朝霞。時巴西李嚴卿和叔、載孜甫希尹偕來〔二〕。《補續全蜀藝文志》卷五六。

〔二〕載：疑當作「戴」。

永明寺大殿記

句章郡西有大聚落邑名慈溪。井之右有大伽藍號曰「永明」。始基建立，在唐天寶；敦牂之歲，揭爲禪林。會昌遭難，大中復興，命以大寶，而易其舊。皇朝祥符，始錫今額。厥初草具，香積無庖，徒衆星居，金繩界弛。有僧知簡，努力營造，始自嘉祐，迄於熙寧，垂三十年。精舍悉備，檀施雲集，遂爲長堂。中構寶殿，奉釋伽、文殊。歲月浸遠，棟宇傾頽，乃至尊像亦復隳壞。爾時主僧若冰修行三昧，嚴淨毘尼，睇視悲泣，謂其徒曰：「我等苾芻，蒙被佛恩，盡未來世，終不能報。目擊斯事，居豈能安？」於是並謀協慮，起勇猛心，日哀月積，丐諸俗姓，得種種材，將議營建。俄而中

阻，心欲奪之，退自刻責：「云何罪業，而有魔障。顧念力綿，夫豈能勝！」晝夜思惟，薰修懇禱，愿憑佛祐，集我緣事。居無幾何，衆材復歸。當知誠心，昭答如響。爰命工師，增廣基構。巋然隆棟，不日而成。金碧丹漆，照耀人目。復以衆香和七寶泥，作如來像，相好端嚴，宛如天造。總其資費，乃至萬千。業畢之日，實在崇寧丙戌仲夏壬辰。是諸有衆，無遠無邇，若女若男，不謀俱集，躬持香花、幢幡寶蓋、鐘鼓饒呬與衆音樂，作大佛事，而落其成。爾時過雲居士適至其所，同聲隨喜，瞻仰贊嘆：「善哉！佛子作是勝緣。」若冰進曰：「我等夙幸結華林會，遇善知識，爲我證明，願得叙述，以永不朽。」居士報言：「一切世間、出世間法，乃至無上正等菩提，本性俱空，究竟非實。如夢如幻，如尋香城，雖皆似有，而無實性。如來法身，譬諸陽焰中水，明鏡中像，空谷中聲，來何所從，去何所至，刻畫形容，了不可得。昔優延陀王渴仰於佛，自負香木，脫身瓔珞，持與天匠，願爲造像。天匠自言：『我之工巧雖號第一，然造佛形，終不能盡。但可模擬螺髻玉毫小分之相，諸餘相好光明威德，誰能制作？』譬如有人以炭畫日，言相似者，無有是處。設以真金而作佛像，亦復如是。今汝所造，是真佛耶，是非佛耶？佛即衆生，衆生即佛，佛與衆生，等無差別，然皆假名，本性空故。汝緣假名，因作假像，吾復假說，以假襲假，豈不妄哉！雖然，衆生沉迷，不見自性，開示悟入，必假名相，如標月指，如渡河筏，又如失道，須憑導師。一念心起，諸佛現前。建此法門，是安可置？至如童子聚沙，戲作佛塔，若人爲佛建立形像，或以七寶鐵木及泥，乃至指爪刻畫而成，是諸人等，皆成佛道。昔佛嘗告優曇王言：『極四衆天下江海之水，尚可斗量，以致枯盡。』作佛形像，

其福過之。仁者當知佛語不虛。凡諸四衆，應以是觀。」居士說已，若冰釋然。退而書之，以爲記云。
雍正《慈谿縣志》卷一四，雍正八年刊本。又見雍正《浙江通志》卷二三〇，光緒《慈溪縣志》卷四一。（以上吳洪澤校點）

釋淨梵

淨梵，俗姓竺，名佛護，秀州華亭（今上海松江）人。十歲出家，十八受具戒，歷師超果湛公、神悟處謙。元祐初，主姑蘇大慈寺，講天台三大部。宣和初，郡守敬其高行，補爲管内法主。建炎元年（《釋門正統》作二年）卒。見《釋門正統》卷六，《佛祖統紀》卷一四，《補續高僧傳》卷二。

題百錄後序

智者道傳三觀，存乎一家之書，而德化兩朝，章安紀諸《百錄》。觀其始立制法以肅內衆，中形書疏以動王臣，後論放生以安昆蟲之類，昭昭乎廣大之化，粲如日星，所謂光宅天下者也。章安序云「貽示後昆，知盛德之在茲」，固可信矣。鏤板雖已印行，而未經校勘，因將古本對證，且訛誤非一，遂改證前後凡十餘處。庶披覽之際，無壅厥意，見此題者，可別訛正。蘇州北禪無量壽院傳天台祖教

沙門淨梵題。《國清百錄》卷末，日本大正新修大藏經本。（刁忠民校點）

周 種

周種，字仁熟，泰州（治今江蘇泰州）人。少有遠度，王安石一見奇之。熙寧九年與弟秩同中進士，調江寧府右司理。元祐初，蘇軾舉爲鄆州教授。紹聖四年，以著作佐郎、國史院編修官充崇政殿說書。遷起居舍人。大觀元年知揚州，政和五年知桂州，宣和二年知廣州。見《宋元學案補遺》卷九八，《北宋經撫年表》。

乞將王安石手記付國史院編纂成書奏

元符元年四月

本院昨於王安石家取到安石手記，載熙甯初君臣遇合，相與論議天下之事。然稱當時臣寮，多只一字以記其姓名，深恐異時難爲曉解，請降付國史院重看詳，編纂成書，庶進御易於觀覽。《續資治通

鑑長編》卷四九七。

奉旨分析與方天若言鄒浩事奏

元符二年閏九月

聖旨令臣分析所言聞奏。臣不記月日。在家，又記得是在館中。衆坐有言：「鄒浩登對甚久，文字是數軸。」其意謂必聽其言也難。臣意乃謂浩狂妄如此，欲上聽納，難耳。及方天若與臣言，外人多說話，見說太學秀才，至言浩挽御衣。天若言必無此，臣言必無此，必是市井小人聽說前代史書語傳者爲此爾，今豈有此事？只如前日唐介言文彥博事時，流俗小人亦尚如此說，好笑。臣又言，浩去新州不真。臣意謂浩狂妄小人，亦煩朝廷如此行遣也。臣所分析並皆詣實，如後不同，特俟朝典。伏候敕旨。《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五一七原注引。（以上沈治宏校點）

全宋文卷二三四

董宜卿

董宜卿，饒州德興（今江西德興）人，熙寧九年進士。元祐中任南雄州錄事參軍兼戶法事，官至大理丞。見《永樂大典》卷六六五，光緒《江西通志》卷二一。

南雄州刺史題名記序

元祐五年十月

南雄郡舊有刺史題名記，爲木方書之，而榜於廳事。自田侯繼勳已下至黎侯珣，凡五十有九人，其十有二人有名氏官秩，而不著其到官受代之歲月。熙寧中，李侯宗儀實典郡事，欲移刻於石，而被命移廣西提點刑獄公事〔二〕，既不克就，止因其故而新之。元祐四年，歐陽公來守此邦，越明年，乃刻石以終李侯之意。客或語公，請詳考田侯已下爲政善否之跡，併書而刻之，以示勸戒。公曰：「題名之興，蓋以備遺逸。若夫隳功偉德，利澤在人，邦之父老能頌而碑之，無俟於余；其不善，則君子惡稱人之惡，況欲播之於無窮乎？皆非今之所敢知也。徒以爲木之爲物，柔而易毀，不若石之堅且

壽，故易而刻之，庶其傳爲可久爾。」僚屬聞公之言，相與歎曰：「公之仁厚至矣，言人之不善，猶所不忍，其肯躬苛刻之政以厲其民哉？推公之言，以質其所行，其内外可謂協矣，宜其郡人愛公之無斃，若甘棠之於召南也。」乃相與叙公改作之意，冠諸碑首，使來者得以觀焉。元祐五年十月日，錄事參軍兼戶法事董宜卿序。《永樂大典》卷六六五。（劉琳校點）

〔二〕點：原作「典」，徑改。

來之邵

來之邵，字祖德，開封咸平（今河南開封）人。登進士第，由潞州司理參軍爲刑部詳斷官。元豐中改大理評事，七年，御史中丞黃履薦爲監察御史。哲宗時爲太府丞，提舉秦鳳常平、利州成都路轉運判官。入爲開封府推官，復拜監察御史，遷殿中侍御史。紹聖初，章惇相，擢爲侍御史，進刑部侍郎，以直龍圖閣出知蔡州。卒，年四十八。《宋史》卷三五五有傳。

乞罷范百祿奏

元祐八年三月

近論奏宰臣蘇頌徇私滅公，遏塞詔旨。頌既罷政，然挾情之私雖出於頌，而中書侍郎范百祿既同

職事，無所建明，亦不能逃連坐之責。《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八二。

張景先不宜遷陝西轉運副使奏

元祐八年七月

張景先自陝府西路轉運判官，不半年就遷本路轉運副使。緣三路轉運副使例比諸路轉運使，超升過甚。昔劉摯執政，昵愛葉伸，自兩浙轉運判官就除副使，士論至今不平。今朝廷清明，謂如葉伸僥倖之事，不宜復見於今日，望賜寢罷。《宋會要輯稿》食貨四九之二二（第六冊第五六四五頁）。

除監司乞用祖宗故事奏

元祐八年十一月

祖宗朝除任諸路監司，其掄才甚密，所以待遇之體亦甚重，故當時諸監司號爲得人。比來朝廷除任監司官，其掄材甚疏，付與甚易。寺監丞之職，雖自朝廷掄選，然其清濁高下，蓋未嘗無間也。七寺丞則異於諸監丞矣，宗正、太常、秘書丞則又異于七寺丞矣。今之寺監丞不問人才能否，職任高或一年或二三年，例除諸路監司，付與可謂易矣。祖宗之制：監司或自內除，或自外徙，皆受命即行，未嘗有所待也。元祐初轉運判官始有待闕，既而延及提點刑獄。今則轉運副使亦使之閑居待次，遇之體輕矣，此士論所共惜者也。欲望應除監司用祖宗故事，候有關方差，其寺監丞及任滿，止可隨材

擢用，不必人人盡爲監司。庶幾使者之體亦稍加重。《宋會要輯稿》職官四五之一（第四冊第三三九一頁）。

乞詳酌集賢學士體制奏

紹聖元年三月

集賢院學士之職，自先朝以來，體制與諸直館頗同。頃自李周以權侍郎罷除集賢院學士，出守外郡，方有指揮，曾任六曹侍郎者立班在太中大夫之上，其後奏薦班列，並同待制。望賜詳酌。《宋會要輯稿》職官一八之一三（第三冊第二七六一頁）。又見《太平治蹟統類》卷三〇。

望暴劉摯罪明正典刑奏

紹聖元年六月

先皇帝熙寧初，屬任宰相王安石造立法度，以惠澤天下後世。司馬光入持政柄，擢劉摯爲侍御史，王巖叟、朱光庭引在言路，結成黨羽。宰相自確而下，盡力排逐，先帝顧命大臣，去之略盡，而陛下孤立於上矣。先朝法度，次第廢革，先帝二十年積功累行，爲之一空矣。以先朝賞罰爲不中理，則悉聽訴理，劉摯罪無輕重，率從原減。由是先帝擢用之人往往閑廢，而光之黨分布中外矣。以先帝財用爲得之非義，則凡市易貨緡不以本息一切捐放，而河北積米九百萬斛，一日散之幾盡。凡此者出於司馬光之意，而假以劉摯、王巖叟、朱光庭之言。方是時，先帝陵土未乾，而光等更唱迭和，剗革

埽除，忠臣義士熟視而吞聲，無敢誰何。光與嚴叟、光庭相繼死亡，劉摯未殄滅者，此實天所以遺陛下。今劉摯尚以觀文殿學士外領藩鎮，久稽天誅，士論斯鬱，望暴摯之罪，明正典刑，上以伸先帝之志，下以塞搢紳之望。《太平治蹟統類》卷二四。（以上向以鮮校點）

陳安民

陳安民，字子惠，河陽（今河南孟縣南）人。文彥博妻弟。熙寧中簽書相州判官。熙寧、元豐間爲殿中丞。元祐三年遷都水監丞。紹聖、元符間爲兩浙轉運判官。嘗從李之才學《易》，受《卦圖》。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二六五、二八七、二九〇、四一三、四九七，《宋會要輯稿》職官六七之一四，《直齋書錄解題》卷一《傳家易說》條，《經易考》卷一七。

焦山題名

紹聖三年三月

陳安民子惠、曹宣符德輔、章授敬時、呂升卿明父，紹聖三年三月廿三日冒雨至焦山。食已雨霽，遂躋絕頂，四顧無礙，至者咸適。民國《江蘇通志稿·金石》八。（羅國威校點）

謝卿材

謝卿材，字仲適，臨淄（今山東淄博）人。熙寧二年爲比部員外郎，八年權提點河東刑獄。元豐七年知福州，元祐間爲河北、河東、京東等路轉運使，七年爲江淮荆浙等路發運使，八年知相州。累官朝散大夫。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二六一、三七四、四一五、四五四、四七一、四七六，《宋會要輯稿》職官五之四，《金石萃編》卷一三八。

饒益寺題名

朝散大夫臨淄謝卿材仲適，元豐癸亥被詔，自歷下移守馮翊，三月二十六日過饒益寺題〔一〕。
《金石萃編》卷一三八。（黃錦君校點）

〔一〕原文此下尚有「住持賜紫智欽立石，蒲人焦元亨模刻」。

呂希純

呂希純，字子進，壽州（治今安徽鳳臺）人，徙居京師。公著第三子。登第，元祐元年爲太常博士。歷宗正、太常、秘書丞，擢起居舍人、權太常少卿。元祐八年六月，拜起居舍人、同修國史。章惇既相，出知亳州，徙睦州、歸州。父追貶，以屯田員外郎分司南京，居金州。元符二年，責舒州團練副使，道州安置。建中靖國元年，還爲待制，知瀛州，改潁州，入崇寧黨籍。卒，年六十。《宋史》卷三三六有傳。

皇帝親祠明堂復設小次奏

元祐元年六月

皇帝親祠明堂，請依皇祐及嘉祐、熙甯故事，復設小次。俟皇帝初獻畢，禮儀使奏請歸小次。三獻畢，奏請就版位。恐議者以元豐新定禮文，皇帝立於阼階，故因去小次。請自今仍舊設於明堂午陛之東，太廟即設於東階之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三七九。

論司馬光薨乞罷紫宸殿稱賀奏

元祐元年九月

臣謹按《禮記·檀弓》：「衛有太史曰柳莊，寢疾，公曰：『若疾革，雖當祭，必告。』」公再拜稽首，請於尸曰：『有臣柳莊也者，非寡人之臣，社稷之臣也。』聞之死，請往。」《春秋》書「仲遂卒于垂，壬午猶繹，萬入去籥。仲尼曰：『非禮也，卿卒不繹。』」以此見古之人君，聞大臣之喪，雖宗廟之祭皆廢。今來宰臣司馬光，其薨適在明堂散齋日內。嚴父配天，國之大典，固不可廢；至于御樓肆赦，恐亦難罷。唯是紫宸殿受賀一節，緣是慶賀之事，比之宗廟之祭爲輕。方聖情軫悼元臣，而群臣拜舞稱慶，恐於禮義人情，未爲宜稱。所有今來禮畢，紫宸立班，伏乞聖慈，特賜詳酌指揮。《國朝諸臣奏議》卷九三。又見《歷代名臣奏議》卷一二三。

祀明堂請罷從祀群神奏

元祐元年

皇祐之禮，事不經見。嘉祐既已釐正，至元豐中，但以英宗配上帝，悉罷從祀群神，得嚴父之義，請循其式。《宋史》卷三三六《呂希純傳》。

凡遇時享月祭帝后各奠一爵奏

元祐六年十月

檢會《開元禮》、《開寶通禮》，每廟室薦獻，帝后各奠一爵，其后爵謂之副爵。本朝自太祖行之，已百二十年。至元豐末，臣僚建議，以爲筵則同几，祝則同辭，食則同牢，而獨奠副爵，於義無取，自是每室只奠一爵，帝后共享之。竊考議者之言，誠使出于禮經正文，後世猶難遵用，況皆率私自意，并無明據。見今太廟帝后異几，與議者之言不同外，臣愚以爲祝辭固當共爲一冊，食亦可以同用一牢，惟酒不可以共飲一爵。且如僖祖、宣祖室，一帝一后，共薦一爵，已是誤引婚禮合巹之制以事祖妣。至若太宗、真宗室各祔四后，乃是一帝四后共一爵，慢神瀆禮，莫此之甚。若不亟行改正，而望神靈顧享，必不可得。欲乞依歷代及本朝舊制，凡遇時享月祭，每獻，帝后各奠一爵，以副陛下事亡如事存之意。《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六七。

上宣仁皇后論立后當采用德閼不當勘選奏

元祐六年

臣竊以天子之與后，猶日之與月，陰之與陽，相須而後成。是以自古聖主有婚姻之始，皆博訪令族，參求有德，然後昭告宗廟，成以昏禮，其敬謹重正如此。詩人推原周家受命之本，上陳姜嫄、周

姜、太任、太姒之賢，皆聖賢之後，大邦之子，其盛德不回，其徽音可繼。故輔其君子，世世修德，昭受天命，歷年長久。未聞以聘納之際，參以陰陽數術者也。三代禮文雖不盡見，然《禮記》及《周禮》、《儀禮》述大昏之義，列媒妁之職，載六禮之儀，稍爲詳備，略無男女年命勘婚文；以至漢唐而下，史策所載，亦無此制。本朝制司天之官，雖有婚書，然自祖宗以來，每建中壺，皆采用德閥，不專以勘選爲事。且宣祖皇帝方在側微，天作之合，固未嘗集太史而議年命也。然而昭憲太后實生太祖、太宗，爲萬世福，是豈勘婚之力哉？其婚書詞義鄙淺，及日官元不自信。臣所慮者，自降選后指揮，已是逾歲，誕聖年月，其誰不知。除日前供到家狀，猶或可信外，若今日以後，更令餘家供析，安知不改易女命，以求附會？雖盡合書法，豈復可憑？則恐論議遲遲，徒爲過謹，曠日持久，無益而已。皇帝於后妃之議，方當謙抑不言，太皇太后推慈愛之念，固欲盡衆美以副宸心。然則股肱大臣，亦宜以身任其責。況即今公卿士大夫之家，例不勘婚。人雖有貴賤之殊，其於親愛蓋亦同爾。乃敢斷然不用者，豈非以勘合年命爲難信，略去拘忌爲安便邪？爲人臣者，固當推己之所安以事君上，不可如卜祝之論，姑以逃責而已。故臣敢因緣職事，輒貢瞽言，伏惟聖慈，少賜裁擇。《國朝諸臣奏議》卷

二七。又見《歷代名臣奏議》卷七五。

請太廟祭祀復用牙盤食奏

元祐七年八月

竊考禮經，先王之於祭祀，皆備上古、中古及今世之食。鄭康成解《禮運》，以「薦其血毛，腥其俎」爲「薦太古之食」，以「熟其殽」、「薦其燔炙」爲「薦中古之食」，然後「退而合亨，體其犬豕牛羊，實其簠簋籩豆鉶羹」爲「薦今世之食」。又曰：「今世之食，於人道爲善也。」荀子曰：「饗尚元尊而用醴酒，祭嚌大羹而飽庶羞，貴本而親用也。」宋有天下，距商周之世千有餘年，凡飲食器皿，先帝先后平日之所饗用者，與古皆已不同，則於宗廟之祭，不可專用古制，亦已明矣。故所設古器禮料，即上古、中古之食也，荀子所謂貴本者也。牙盤常食，即今世之食也，荀子所謂親用者也。而議者乃以爲宗廟牙盤原於秦漢陵寢上食，殊不知三代以來，自備古今之食，而荀子有貴本親用之言。竊慮議者又以爲景靈原廟自薦常食，則宗廟之祭可以專用古禮。臣竊以爲國家既建宗廟，歲時奉祀，必求祖宗顧享，非以爲虛文也。況如僖祖及孝惠等四后，有但祭於太廟，而不祭於景靈者乎？國家於宗廟之祭，非不尊且重也。六官百司奔走承事，然其所薦之饌，乃非今人之所能食。如此則望祖妣之來享，後嗣之蒙福，不亦難乎？臣欲乞今後每遇皇帝親祀及有司攝事，并依祖宗舊制，每室除禮料外，各薦常食一牙盤。庶於禮義人情，咸得允當。《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七六。又見《文獻通考》卷九八，《宋史》卷一〇八《禮志》一一。

邪正之論不可不察奏

元祐八年十月

君子小人用心不同，邪正之論，不可不察。有昔時自以過惡，招致公論，坐法沉廢者，朝思夜度，唯望乘國家變故，朝廷未寧之時，進爲險語，以動上心。其說大約不過有三，一者必謂神宗所立法度，陛下所宜修復。二者必謂陛下宜獨攬權綱，不宜委信臣下。三者必謂向來遷責者，當復收用。三者之言，行將至矣。《宋史全文續資治通鑑》卷一三。

小人必以更改神宗法度爲說奏

元祐八年

自元祐初年，太皇聽斷，所用之人皆宿有時望，所行之事皆人所願行。唯是過惡得罪之後，日伺變故，捭闔規利，今必以更改神宗法度爲說。臣以爲先帝之功烈，萬世莫掩。間有數事，爲小人所誤，勢雖頗有損益，在於聖德，固無所虧。且英宗、神宗何嘗不改真宗、仁宗之政，亦豈盡用太祖、太宗之法乎？小人既誤先帝，復欲誤陛下，不可不察。《宋史》卷三三六《呂希純傳》。

代賀景靈宮奉安御容禮畢表

即上都之福地，載廣珍庭；會列聖之睟容，益嚴昭薦。良辰叶吉，縟禮告成。凡預照臨，率同慶抃。竊以仙源濬發，帝業肇基。祖功休盛於湯文，宗軌繼隆於啓誦。雖寢廟時饗，裸將克備於靈承，而衣冠月游館御，未經於制度。茂惟真主，允集大成。皇帝陛下孝至格天，文明若古。眷神功潛躍之字，有章聖誕彌之祥。夙建清都，仰延真馭。迺規恢於舊址，庸考卜於新宮。凜然太紫之威，隱若神明之奧。惇宗有昭穆之叙，謁款無來往之煩。而復秘殿重深，列儀坤之正位；回廊曼衍，圖拱極之近寮。逮不日以休工，肆前期而薦事。璿題灑落，煥東壁之星躔；藻衛森羅，備甘泉之法駕。奉雕輿而降格，被玉座以妥安。詔蹕亟臨，群司徧至。瞻舜瞳而增慕，施禹拜以忘勤。精意克伸，繁禧舉集。洽需雲而示惠，霈解雨以疏恩。嘉與群倫，同茲大慶。臣蚤塵樞幄，方守塞垣。阻陪鴛鷺之班，徒深燕雀之賀。《皇朝文鑑》卷六九。

改定川門請僧看經疏文

伏以川在境內，斯民所依；水由地中，於性爲德。粵維新定之野，適處兩溪之交。爰自比年以

來，頗爲潤下之理。顧茲城闕，密控津塗。乃涓令辰，載揭嘉號。集禪關之清衆，課華藏之秘文。并集勝緣，庶申善禱。謹於南山廣靈禪寺，請比丘八十一人，就定川門，轉《大方廣佛華嚴經》一部八十卷，并用回向歛嫠兩港一切龍神。伏願由斯法供，諒乃誠祈，伏慈力之無邊，運神光於莫測。妥妥源流之道，永却驚瀾；保佑空廬之氓，俾諧寧處。伏惟三寶，俯賜澄明。謹疏。《嚴陵集》卷八。（以上曾棗莊校點）

全宋文卷二三五五

宋 肇

宋肇，元祐初爲通直郎、監在京市易務。元祐末，爲朝奉郎、充夔州路轉運判官。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三八三，《宋會要輯稿》食貨五五之四三等。按據黃庭堅《山谷集·正集》卷七、《外集》卷二〇、《文獻通考》卷二二四，宋肇字懋宗，宋庠孫，與黃山谷等爲友。紹聖中曾次其祖庠遺語爲《筆錄》三卷。當爲同一人。

夔州重葺三峽堂記

天下之險，莫險於峽江；峽江之險，莫甚於瞿唐。蓋兩川回薄，崎嶇萬里，綿跨西南諸夷，繚繞遐荒，合牂牁、越巂、夜郎、烏蠻之水，小大併吞，南北向背。始則就下爲汙，流濕成浸，漸至於縈回曲折，逶迤澎湃。其終也瀾漫浩瀚，掀騰洶湧，咸歸納於江之峽口者，實水之會。夫兩山對立，萬頃一注，故至此而艱難齟齬，傾危險側也。余以元祐八年五月持節本道，同使張塾家父一日相與訪峽

中古跡，而得舊鎖江亭於故城之南隅，其巋然獨存者，但頽垣廢址而已。因語夔守趙仲達平父，既廣昔構，而又易新名，其曰「三峽堂」者，西峽、巫峽、歸峽是也。茲堂爲巴東上游〔一〕，盡占江山之勝〔二〕，然而一有登臨觀覽，則景色雲物，逡巡而異，是皆人情參差不齊，故使悲歡憂樂，所得未嘗同也。請試言其所以。方其倚檻憑欄，四顧遠眺，長江急雨，飄風怒號，奔走轉石，萬壑雷動，驚湍駭浪，喧豕震掉，蛟鰐蜿蜒，神怪叱咤，若馬陵伏弩之射龐涓，澌水決壅之擊龍且，此西游不得意之客，方且隕心喪魄，失筇停杯，愕然而歎也。泊至瞬息之間，一俯一仰，雲煙變滅，山川發露，草花纖濃，炳若繪畫，松石奇怪，旁出雜見，巫峰高唐，想像髣髴，襄王恍然而若遇，宋玉斐然而成賦，此西州行樂之士，尚猶極目縱觀，促席勸飲〔三〕，歡然而笑也。迨其灩澦春深，魚復漲綠，風雨晦冥，龍吟其下，白鹽赤甲，東屯西瀼，斷崖奔峭，安流逆浪，遠近因依，左右映帶，則坐中能詩之流，莫不擁鼻拄頰〔四〕，聳肩側身，浩然而歌也。又有沙岸石磧，名灘古渡，白帝武侯之遺跡，永安八陣之故處，荒烟野草，廢宮舊戍，遠樹平蕪，孤村別浦，牧童漁父，棹歌牛唱，深林巨谷，重巖複嶺，懸猿舞鶴，飛鳴坐嘯，則席上多感之子，有至搔首撫膺，掩袂沾裳，泫然而泣也。客有謂余曰：「子作《三峽堂記》，而有笑歌嘆泣之說，子胡不忘是四者而付之一醉？彼醉者劉伶、阮籍之徒，皆所以全其真而名後世者也，子獨求異於數子乎？」余曰：「有是哉！今幸不從監河侯貸粟，則吾將以大江爲飲。凡雨雪之朝，風月之夕，所謂登臨觀覽，行且無時而不往也，亦不復問其悲歡憂樂之所來，一寓諸酒矣，尚庶幾有以自託於酩酊，而廁跡二人之列也可矣。」客曰：「唯唯。」元祐九年三月二十九

日，朝奉郎、充夔州路轉運判官、上騎都尉、賜緋魚袋宋肇記。《全蜀藝文志》卷三四，明嘉靖刻本。又見《蜀藻幽勝錄》卷三，乾隆《夔州府志》卷八，雍正《四川通志》卷四一，光緒《奉節縣志》卷三六。（刁忠民校點）

〔一〕上：原作「小」，據《全蜀藝文志》四庫本改。

〔二〕山：原無，據雍正《四川通志》補。

〔三〕勸：原作「觀」，據《全蜀藝文志》四庫本改。

〔四〕拄：原作「柱」，據右引改。

李之紀

李之紀，字仲明。元祐元年以祥符縣知縣除廣西提刑；七年以左朝議大夫爲屯田郎中。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三八四、四七〇，《東坡外制集》上。

藥洲題名

李之紀仲明，吳荀翼道、張昇卿公詡、蔣之奇穎叔、元祐二年三月十六日，會於藥洲，觀九曜石。道光《廣東通志》卷二〇八。（向以鮮校點）

王 詵

王詵，字晉卿，其先太原（今山西太原）人，祖凱徙家開封。全斌裔孫，尚英宗女蜀國長公主，官拜左衛將軍、駙馬都尉，爲利州防禦使。與蘇軾等相友善，以黨籍貶官均州。後赦還，元祐初官至定州觀察使，封開國公。卒謚榮安。詵能詩善書畫，風流蘊籍，爲人稱道。見《宣和畫譜》卷一一，《宋史》卷二五五《王全斌傳》，《宋詩紀事》卷二四。

帝車賦

按《史記》《晉書》：「斗爲帝車，運乎中央。」說者謂斗，君象也，故謂之帝；運動不居，故謂之車。以愚觀之，則帝車之義，蓋亦因其同運於天而名之爾。愚又聞古者造車之初，有取於斗柄下携龍角之象，則謂之帝車者，豈亦因其象而以名之歟？唐之文士固嘗爲《北斗之賦》，而未有賦帝車者，作《帝車賦》。其辭曰：

天之何爲令北斗而爲車兮，曰臨制乎八埏。收六合於一軫兮，載元氣之填填。仰昊蒼之窈窕兮，森萬緯之綿聯。帝端拱於紫宮兮，夫奚事乎車轂而周旋？蹇予懷之嶮廓兮，思仰觀而遠取。歷九關以

見帝兮，帝玄默而無語。溯天津之浩蕩兮，窺四理之連延。靈樞告予以其故兮，維景曜之所纏。吾頽轄夫四海兮，亦維幹夫坤乾。璇璣權衡璀璨而錯落兮，開陽搖光晃朗而相宣。挾六氣以旁行兮，連四時而不息。美天路之平平兮，轉神杓夫陴側。吾令望舒撰轡兮，羲和爲予以先驅。衆星離離總總而擁轡兮，蜚廉豐隆奔奏而後隨。扶九神而軼羣衛兮，歷穹玄而輾八維。天戈屏跡而自韜兮，蚩尤不敢張其旗。吾東指於暘谷兮，蒼龍劬劬以驂乘。萬物欣然而並生兮，仰陽輝以爲命。遭吾駕以南巡兮，矯朱鳥之翺翺。火傘燭燿而前導兮，祝融倚較而施鞭。吾西旋於昧谷兮，羣生爲予以擎斂。蓐收策白虎之趨趨兮，紛吾行之已遠。復迴顧夫幽都兮，後騎載夫玄冥。冰霜紛糅而擁輪兮，雷鼓爲予以不鳴。羌吾車之駢駢兮，日東南而西北。吾亦孰知其成歲兮，自於茲而取則。却天駟而弗駕兮，屏王良而靡馮。一北而萬物爲之虛兮，一南而物盈。搏陰陽以爲輪兮，攢五行以爲輻。膏之以天澤兮，合三十六宮於一轂。動不聆其薄薄兮，疾不耳其彭彭。奚仲不得致其巧兮，造父無以施其能。彼下土之蚩蚩兮，誇古先之六羽。逮奇肱之險幽兮，亦軒車之飛翥。亶人力之轆轤兮，徒自誣於荒詭。夫豈知太虛之車兮，終萬古而不踰夫此矩。諄曰：蕩蕩上帝，孰爲車兮？維北有斗，握其樞兮。盤薄萬古，臨八區兮。明建四時，輔我皇輿兮。

弘治《徽州府志》卷一一，天一閣藏明代地方志選刊本。

孫過庭千字文第五本卷跋

右衛胄曹參軍孫過庭，字虔禮，唐垂拱時人，草字專學二王。余初得郭仲微所藏《千文》一軸，筆勢遒勁，雖覺不甚飄縱，然比之永師所作，則過庭已爲奔放矣。而寶泉謂過庭之書「千紙一類，一字萬同」，余固已深疑此語。既而復獲此書，研窮之久，視其興合之作，當不減王家父子。至其縱任優悠之處，仍造于疏，此又非泉之所能知也。顏魯公《與夫人書》今亦在吾家，皆蘇子由吉祥閣所見，因復紀之。保寧賜第王誨晉卿。《古書畫偽譌考辨》卷上。

跋孫過庭蜀道寒雲圖

元祐六年三月

過庭作書，適意則思逸神飛，不得意則情拘志慘，即一時旨歸，未有無根源可能從容中道者。作畫亦然。今圖得《蜀道寒雲》卷，觀者以爲無逸氣。眉山瞻公云：「凡言無逸氣者，不知晉老曾歷覽此佳山水，假毫穎間，寫此真概耳。」晉老跋涉固勞，而性情自逸，觀者殊不知也，則知瞻公良是法言。予因拈出「作書未有無根源可能從容中道」者，以識斯圖之後。元祐六年春病月二十四日，王誨。《壯陶閣書畫錄》卷四。

夢游瀛山圖題記

元祐甲辰〔一〕，春正月，夢游瀛山，既覺，因圖夢中所見。保寧賜第晉卿題。《古書畫偽訛考辨》卷上。又見《清河書畫舫》卷九上。

〔一〕原校云：「元祐無甲辰，想爲戊辰之誤。」《清河書畫舫》作「戊辰」。

大宋故昭孝禪院主辯證大師塔銘

并序〔二〕

神宗皇帝以孝治天下，凡世之所以奉先追遠之事，靡不舉焉。熙寧初，詔即永昭□厚陵建浮圖氏居，以修梵福。五年功畢，敕額曰昭孝禪院，御書其榜。乃推擇名德，將使主其事，凡得二十人，又選於其中，得啓聖禪院僧重表。於是宣補住持，特度其弟子十人，以寵榮之。師侈上之賜，心有以□天子追奉之誠，莅事之日，謀善於始，約以持己，寬以御物。殿既飾以致焚修之勤，堂既崇以藏講誦之席，有容焉則以安清衆，有厨焉則以薦香積。不敢爲妄悅，雖無刑而嚴，不敢爲妄怒，雖無賞而和。是以聚徒百衆，直侍□□過之，而大小皆得其情，且樂爲之用。故師處之裕如，而金穀滋衍，垣

墉者皆墜茨矣，樸斲者皆丹雘矣。師猶不自暇豫，日底□□。□祐初，太皇太后聞其行，詔坤成節別賜度牒三道、紫衣二道，爲莊嚴聖像之用。繇是人益歸嚮，善緣日廣。師未嘗畜衣盂，至于服用取纔足而已。住持凡二十年，人無間言。度其弟子至一百六十餘人。以元祐六年十一月二十日疾，召門弟子語之曰：「有爲之法，豈異電光雲影哉？吾嘗修淨土觀，緣殆至矣。」語畢右脇而□，蓋西嚮也。聞者皆驚歎焉。俗壽七十二，僧臘五十一。管□嵩山崇福宮、朝請郎、□君景□施一方爲塔域，直昭孝之西三里曰孝義橋西地之原。明年正月二日，弟子具禮儀而葬之。既葬八月，其法屬弟啓聖禪院供養主□通大師守僧、弟子明教大師昭智等，來請余誌其塔。按師姓張氏，洺州曲周人也。自童□時已異諸□□，長□事生產業，一日告其母曰：「聞佛氏有出家法，顧歸心焉。」景祐四年來京師，往謁啓聖禪院主明智大師惠□，□□□志，明智壯□□之，師喜且歎曰：「既已棄吾親而來，可不淬勵以成吾身哉？」執役之間，未始輟焚誦也。康定二年，以誦經及格披剃。明年，受□□。自是篤志律儀，尤樂濟衆之行。主院者稍委以事，師謹力以辦之，後益掌金帛，衆服其清。尤喜賓客，頗爲士大夫所知。嘉□中，□□宋莒公奏授命服，本院又奏賜師號，故及是神□詔主昭孝院事，人多識其能，以爲必善其任也。師之始終可紀如此，故余喜爲□其事而著之。銘曰：

於妙神考，致孝□先。乃即陵寢，作□祇□。□佛塔廟，既成有嚴。榜曰昭孝，帝意攸虔。孰尸其事，聽僉言□□。得辯證師，往始法緣。師既□止，廣佛所傳。食蘊□行，貫花肆筵。焚修之功，二后在天。作者既艱，居者孔安。既基而堂，則師之賢。來嗣觀德，考銘新阡。

表白廣照大師昭惠，知庫、賜紫昭用，典座、寶慈大師昭隆，維那圓照大師照寧，供養主、慧覺大師昭遇。勅補住持院主、明教大師昭智立石。玉冊官趙隱刊。元祐八年六月望日建。民國《鞏縣志》卷一七，民國二十六年刊本。（以上李文澤校點）

〔一〕題下原署：「持節文州諸軍事、文州刺史、充本州團練使、駙馬都□、上柱國王詵撰并書。翰林學士、左朝奉大夫、知制誥兼侍讀、護軍、賜紫金魚袋顧臨篆額。」

〔二〕聽僉言：按此句當脫一字。

王 震

王震，字子發，莘縣（今山東莘縣）人，旦曾孫。以父任試銓優等，賜及第。熙寧六年習學中書刑房公事，遂爲檢正。元豐五年試右司員外郎兼權提轄拘催市易司物，進起居舍人。充北朝禮信使，還爲中書舍人。元祐初以龍圖閣待制知蔡州，移知鄭州、陝州。紹聖間復爲給事中，權吏部尚書，拜龍圖閣直學士、知開封府。紹聖中奪職知岳州卒。著有《閬苑記》三十卷、《元豐懷遇集》七卷。見《宋史》卷三二〇本傳及卷二〇四、二〇八，《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二四八、三〇九、三二五、三三四、三六二、四二一。

中大夫守尚書右丞李清臣可太中大夫依前守尚書右丞制

朕初繼承，大賚于天下。雖汪洋之澤，所被者廣，要以貴賤遠近爲先後隆殺之節。故吾政事之臣所以褒嘉者，既不敢後，而致隆焉。具官李清臣秉德含章，將明密勿。先帝圖任，以貳政幾，弼予一人，與有勤績。徽章爰錫，祿秩有加，進陟勳資，益陪常賦。終審厥與，爾則有辭。惟予一人，並受多福。《皇朝文鑑》卷三九。又見《文翰類選大成》卷一三七。

朝奉郎蘇軾可守禮部郎中制

爾議論文章，卓然名世，而失職浸久，所學未伸。今茲命爾爲郎，以待不次之選。孔子曰：「如或知爾，則何以哉？」維爾之才，不患無位。《皇朝文鑑》卷三九。又見《古今事文類聚》新集卷一三，《文章辨體彙選》卷二一，《淵鑑類函》卷七九。

通直郎著作佐郎豐稷可權發遣提舉利州路刑獄公事制

爾以儒學有聞，而頗稱澹默。試之蒞事，其殆不煩。度此祥刑，訓于厥屬。若予欽恤，爾則有

辭。《皇朝文鑑》卷三九。又見《古今圖書集成》官常典卷六〇〇。

朝散郎勾當京東排岸司胡及可依前官權發遣開封府推官公事制

開封專理京師，非有二輔亂其治也。獨僚屬盡才，則裕無事矣。吾比不補其缺〔二〕，使得自擇所宜。顧以爾聞，殆必如舉。往其協父，咸底于休。《皇朝文鑑》卷三九。

〔二〕補：原作「輔」，據四庫本《宋文鑑》改。

通直郎河北西路提刑呂溫卿可依前官充河北東路提刑奉議郎河北

東路提刑呂仲甫可依前官充河北西路提刑制

朕析河朔爲兩道，而各置使者。蓋祥刑惟察，非若財臣之欲周知而移用也。揣權稱事，其任惟均，互易攸司，咸祇厥守。《皇朝文鑑》卷三九。又見《古今圖書集成》官常典卷六〇〇。

朝奉大夫少府少監呂希績可權發遣潁州制

今之郡守，乃唐刺史，郎官出入之資也。爾以選擇入省，故出得善州。夫豈弟之政，非文深吏所能成也。唯爾懋哉，務稱吾意。《皇朝文鑑》卷三九。又見《文章辨體彙選》卷二一。

朝奉郎行宗正寺主簿楊完可權知衢州制

遠州刺史，吾所加擇。顧爾以求得之，知爾能成豈弟之政也。雖然，吾可謂體羣臣矣。傳曰：「體羣臣，則士之報禮重。」爾可不勉哉！《皇朝文鑑》卷三九。

左藏庫使趙諒可供備庫使供備庫副使王繼恩盧昭用可並西京左藏

庫副使內殿崇班楊貴田珏張僅可並內殿承制制

新城之役，調卒於他道，其在行者，爾實總之。部分嚴整，弗怨弗咨。于是勞還，宜有寵慰。率

遷官秩，各服恩榮。《皇朝文鑑》卷三九。

皇姪右千牛衛將軍士倬皇弟右千牛衛將軍叔媽可並右監門衛大將軍制

宗子無職事之勞，而有考績之法者，親親之恩，欲有加而無已也。然非迪教飭身，則弗應有司之格。衛府之帥，寢富貴矣，往其祇哉！《皇朝文鑑》卷三九。又見《文章辨體彙選》卷二一。

朝請郎權發遣陝西運副葉康直可朝奉大夫再任承議郎權發遣陝西運副李察可朝奉郎再任制

朕惟西土弗靖，爾則在行。靡征不從，日月逾邁。典護邦計，實繫厥勞。練達邊機，毋易爾舊。宜加寵陟，申即故封，有功見知，其說無斁。《皇朝文鑑》卷三九。又見《文翰類選大成》卷一三七，雍正《陝西通志》卷八五。

故內殿崇班劉景男可奉職制

有臣不難殺身以報國，賞其可薄乎？顧死者已矣，殆祿其近屬，尚爲之旌勸。永惟乃父之忠勞，爾是以有祿，可不勉哉！《皇朝文鑑》卷三九。又見《永樂大典》卷二〇四七九。

程頤授西京國子監教授制

元豐八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勅鄉貢進士程頤：孔子曰：「舉逸民，天下之民歸心焉。」吾思起巖穴之士，以粉澤太平，而大臣以爾好學篤行，薦於朝，願得試用。故加以爵命，起爾爲洛人矜式，此故事也。盛名之下，尚慎處哉！可特授汝州團練推官，充西京國子監教授，填見闕。《道命錄》卷一，知不足齋叢書本。

言陝西五路年計事奏

元豐二年七月

異時陝西糧草取具於轉運、解鹽司，時調中都以佐緩急。比年以來，兵有寓政而士無冗食，宜若日就省羨。如呂惠卿所陳，八年之內四亡其三，盈縮相殊，豈應如此？蓋移用之才，獨賴心計。今臣

考閱八年，列其前後施行，則轉運使之才可以畢見。願因奏事條上其略，而朝廷擇焉。

並塞屯兵，芻粟爲急，其數至廣，仰給有司，送受待用，宜有定法。賴陛下聖德，四方無事，歲亦屢登，而臨時調度常不足，執事相諉，每煩朝廷，非所以爲法也。今茲遣使攷計，使上其實，此事也。臣願得五路應屯之兵以率歲費，通一歲豐凶之中，以約物價，量三司轉運司常辦之數，以賦五路而加足焉，以立每歲之定法。《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二九九。又見《宋會要輯稿》食貨三九之三十一（第六冊第五五〇四頁）。

請蠲賜轉運司積欠奏

元豐三年十一月

前此轉運司積欠別司錢，縱朝廷督責撥還有司。雖獲罪，未有可還之期。不如加恩，一切蠲賜。《宋會要輯稿》食貨七〇之一七二（第七冊第六四五六頁）。

乞選使分行諸路措置學制奏

元豐四年四月

郡國之吏，狃于故常錢穀簿書，實知從事。受法之始，惟在推行，恐非俗吏所能通辨。願自朝廷

選可使者，分行諸路，措置大略。然後授成於部使者、郡太守，則法行而通，無復牴牾矣。《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三一二。

看詳六曹寺監文字稽違法令奏

元祐元年三月

準詔看詳六曹寺監文字稽違法令。請在京官司吏人稽緩制書及文書稽程，並合依律斷罪。及六曹寺監各置杖直、醫人、獄子一名，本司并本轄事非追究者，杖已下並本處勘斷。《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三七二。

南豐集序

南豐先生以文章名天下久矣。異時齒髮壯，志氣銳，其文章之慄鷲奔放、雄渾環偉，若三軍之朝氣，猛獸之挾怒，江湖之波濤，烟雲之姿狀，一何奇也。方是時，先生自負要似劉向，不知以韓愈爲何如爾。中間久外徙，世頗謂偃蹇不偶，一時後生輩鋒出，先生泊如也。晚還朝廷，天下望用其學，而屬新官制，遂掌書命。於是更置百官，舊舍人無在者，已試即入院。方除目填委，占紙肆書，初若不經意，午漏盡授草，院吏上馬去。凡除郎、御史數十人，所以本法意、原職守，而爲之訓敕者，人

人不同，咸有新趣，而衍裕雅重，自成一派。余時爲尚書郎，掌待制吏部，一日得盡觀，始知先生之學雖老不衰，而大手筆自有人也。嗚呼！先生用未極其學已矣，要之名與天壤相弊，不可誣也。客有得其新舊所著而哀錄之者，余因書其篇首云。宋元豐八年季春三月朔日，中書舍人王震序。《曾鞏集》卷末附錄，中華書局一九八〇年校點本。又見《皇朝文鑑》卷九〇，《古今合璧事類備要》前集卷四三，《源流至論》後集卷六，《崇古文訣》卷三二一，《秘笈新書》卷一二，《文章辨體彙選》卷三〇六，《皕宋樓藏書志》卷七五，同治《南豐縣志》卷三五。（以上李文澤校點）

全宋文卷二三五六

王得君

王得君，大名成安（今河北成安）人，廣淵子。元豐初守將作監主簿，與堂除差遣。二年，賜同進士出身。元祐元年爲軍器監丞，以上疏言事添差監亳州永城縣倉。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二八八、三〇一、三七一，《宋史》卷三二九《王廣淵傳》。

臣僚上章不得妄有指斥奏

元祐元年三月

臣伏睹先帝在御二十年，憂勞萬機，宵旰無倦，更易庶政，修明百度，蓋將措天下於無事之地，躋斯民於仁壽之域，則先帝之心固無負於天下。然而奉法之吏，其間有不能宣究聖澤，違迕指意，故于推行之際，不無偷弊。陛下嗣位已來，遠考古道，稽參時變，登用賢材，諮詢講求。天下以爲利者，舉而行之；人情以爲弊者，革而去之。增損緝綴，非徒立異而勝之也，固欲纂成先志，增光前人而已。近日言事之臣又復不能體悉聖心，遂以先帝之法一切爲非，指斥點塵，無所不至。臣近見言者

乞掩埋京城四門白骨，云多是昔日築城開壕死損人夫，而謂陛下躬行仁政，罷去苛法。臣讀此章，不勝感憤。臣伏惟先帝更新法度之意，姑謂時變所當然，有所未至，陛下今日正革而去之，非特陛下成先帝之美，是亦先帝所望於陛下如此。今建言者不深惟本末，乃斥先帝以苛名而自沽訐直之譽，陵土未乾，肆爲醜詆，傳播四方，人情痛惜，書之史冊，又將謂何？恭惟陛下追慕感愴，孝思罔極，省覽奏牘，宜所不忍。伏惟聖慈特降指揮，應臣僚上章與議改法，但許建明事情，不得妄有指斥。上足以廣孝治，下足以抑浮薄，天下幸甚。臣疏遠微賤，敢冒天威，誠以痛憤所激，不能自止。《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三七一。（李文澤校點）

王 雍

王雍，字聖欽，濰州（治今山東濰坊）人。元祐七年爲左朝奉郎，除利州路轉運判官，改知遂州。紹聖三年提舉梓州路常平等事。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七一，《宋會要輯稿》食貨六一之六一，《邠州石室錄》卷二。

乞復元豐孤幼財產令奏

紹聖三年二月

元豐令：孤幼財產，官爲檢校，使親戚撫養之，季給所需。貲蓄不滿五百萬者，召人戶供質當舉錢，歲取息二分，爲撫養費。元祐中，監察御史孫升論以爲非便，罷之。竊詳元豐法意，謂歲月悠久，日用耗竭，比壯長所贏無幾，故使舉錢者入息，而資本之在官者自若無所傷，所以收卹孩穉，矜及隱微，蓋先王美政之遺意。請悉復元豐舊令。《宋會要輯稿》食貨六一之六二（第六冊第五九〇四頁）。

邠州石室題名

元祐元年七月

濰陽王雍聖欽、洛中李惇義行之，自邠並駕，投館慶壽，將期於新平、宜祿境上，閱視危磴，以通行役。因獲四覽山川氣象之雄，而放懷吟酌，有釋羈悵。時忽雲晦雨作，禽鳥晝棲，殿閣半空，上下闐然。信市朝衮衮，而不及山林之樂也。元祐丙寅七月十九日題。《邠州石室錄》卷二，臺灣石刻史料新編本。

說 偈

心平衆生佛，心險佛衆生。君子小人豈定分哉，顧其所存如何耳！濰陽蠢孺、洛中愚叟云。《邠州石室錄》卷二。（以上李文澤校點）

朱 衍

朱衍，哲宗時人。元祐元年權通判施州。二年七月，特換莊宅使、文州刺史，尋命知全州，改知道州。六年五月，特換內藏庫使，充廣南西路都監兼知融州。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三七一、四〇三、四五七。

乞除三路沿邊州軍差遣奏

元祐二年七月

乞依种諤例，除三路沿邊州軍差遣，仍帶一路分鈐轄都監。若以爲不可，即乞還故官。《續資治通

釋紹慈

紹慈，元祐元年爲鞏縣青龍山淨惠羅漢院住持。見民國《鞏縣志》卷一七。

青龍山淨惠羅漢院先師塔銘

元豐三年正月

先師諱守暹，俗姓蔡，住當縣鄧封村人。以農爲業。於景祐五年四月內，投得本院札惠廉爲師，至慶曆五年四月內得剃，嘉祐五年八月內賜紫，嘉祐六年十月內住持，得一十九年。受歲五十八年，度弟子一十八人，至元豐二年十二月初三日卒。元豐三年正月初五日葬。伏惟靈：

空門是業，方便爲因。築墳於大力山前，建塔在徘徊泉下〔二〕。民國《鞏縣志》卷一七。（吳洪

澤校點）

〔二〕篇末原題：「其塔於元祐元年歲次丙寅三月戊午朔二十八日乙酉日立石，上足弟子院主紹慈等一十八人。建塔弟子紹琪。刊字人程化誠。」

高 英

高英，哲宗元祐初假承務郎。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三八三。

乞強盜比吏之枉法監守自盜不用赦原奏 元祐元年七月

請以強盜比吏之枉法、監守之自盜，不用赦原。仍除投換之法，庶幾羣盜有所畏憚。令兵部相度配軍，元犯強盜者，自今不許投換別軍。《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三八二。（黃錦君校點）

任公裕

任公裕，元豐中爲朝奉郎。元祐初爲朝請郎。八年，任度支員外郎，後遷戶部郎中。紹聖中歷度支郎中。元符元年七月，除江淮荆浙等路發運副使。九月，降發運判官。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三四六、三七六、四八〇、五〇〇、五〇二，《羣書考索》後集卷六一。

乞軍中習藝免誦習新法奏

元祐元年四月

軍中習藝，誦念新法，有愚而懵者，尤所苦之。臣以爲弓弩之斗力，量其士卒之可勝，其能必中而入深。槍刀格鬪，大約從便，取於必勝，不必如法。如此則人便其習、樂其教，而無訓練之苛。

《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三七六。又見《宋史》卷一九五《兵志》九。

乞定鹽價事奏

元祐八年正月

昨均定東南諸路鹽價，今議者紛紛，以爲未便。乞下諸路，明旨如何施行。《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八〇。（以上郭齊校點）

李 閱

李閱，元豐初爲祕書丞。元祐初爲虞部郎中、知亳州，元祐三年移知明州。四年除都官郎中。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三六，《四明圖經》卷九，《彭城集》卷二一，《樂全集》卷四〇。

修九經堂記

上即位之明年九月，閱自虞部郎中乞守茲土，乃得毫。又明年十月，自毫被命來領郡事。一日會賓客於東園嘉燕堂，視其北有遺趾荒焉，問諸老吏，云：九經堂基也，舊記在焉。於是取諸頽垣積壤之間觀之，乃殿中丞陳侯充之文也。陳侯當淳化二年爲州於此。方太宗皇帝以聖謀神斷，承藝祖經綸之業，以德以功，克集大統，散戎馬於寬閑之野，休生民於耕鑿之鄉，窮日月之際，極舟車所到，乾旋坤動，霆擊電掃，四海之內，稽首畢臣，乃張治具。爲治之本，莫先於儒術，宜公卿大夫以及守令討論經傳，講求先王所以化民成俗之意，庶幾太平之盛，比隆於三代也。由是詔以九經賜荆楚、湖湘、江吳、杭越、閩中、嶺外諸郡，而明獲預焉。陳侯戾止，見所賜書，咨嗟扑蹈，戴仰天子之休，遂飾廣厦以藏之，名曰「九經堂」。然明於是時，更五代干戈之亂，幸錢氏保完而歸聖宋，撫育涵養，生齒滋夥，而學者尚少。歲磨月勵，爲士者日衆。善人以不教子爲愧，後生以無聞爲耻，故負笈而從師友，執經而游學校者，踵相接焉；州舉進士、較藝次科者，又相繼而輩出。則賜經示教，豈不粲然明驗哉！況自浙以東，農商自足，而訟少事簡，明最爲樂土者，亦風化薰陶使然爾。然余於此，竊又有可歎者，蓋事久則弊且壞者莫不爾。自淳化二年迄於今纔百年，而九經既散失無有「二」，明之衣冠亦不復有知者，堂亦廢而草木茂焉，可以不修乎哉！乃率入官之棄材，鳩無用之軍工，鑿沼畚土，增

高舊址，如臺而新之。且購九經實其間，使士民復見太宗之遺訓，與陳侯經始之迹，而時與士大夫遊焉。若乃四時登覽之勝，江山所得，與夫晨昏之間，晦明之變，景物錯出，不可得而名狀者，則有諸君題詠焉，元祐□年□月十九日記。乾道《四明圖經》卷九。又見《延祐四明志》卷八，成化《寧波郡志》卷一〇，嘉靖《寧波府志》卷一九，《四明文獻考》，乾隆《鄞縣志》卷二二。（向以鮮校點）

〔二〕「九經」下原衍「堂」字，據《延祐四明志》刪。

楊仲宏

楊仲宏，元祐年間爲真州六合縣知縣。見所撰《故夫人吳氏墓誌銘并序》。

故夫人吳氏墓誌銘

并序〔二〕

元豐八年歲在乙丑六月十九日，太廟齋郎任君稷之夫人南海吳氏終于河南之私第，享年二十有一。將終，顧謂任君曰：「得事箕帚，纔踰歲矣，不幸而有骨髓之疾，是亦命也。既不能終養其舅姑，又不獲輔佐君子，銜冤抱恨，何時已乎！然異日君宜激昂以取美仕，雖不及見，尚足以慰泉下之

魂也。」既卒之明日，權厝于甘露寺。以元祐元年閏二月二日葬于河南府河南鄉杜澤里先塋之次，禮也。夫人德靜而溫，言笑不妄，動有禮法。父黨賢而愛之。逮歸夫家，曲盡婦道，下至妾御，旁及族人，翕然稱之，無異辭。雅善筆札，能絃箏，隱而弗耀。惜乎有家未久而夭折隨之，天之所以報施善人竟如何耶！父曰幾復，爲中散大夫。母曰李氏，追封隴西郡君。余視任君爲外弟，嘗聞夫人之德。卜葬有期，屬余爲文以誌其墓，乃序而銘之曰：

懿厥賢婦，閨門是式。以順爲正，以靜爲德。宜壽而夭，天理難測。永閟泉扃，於焉以息。

《歷代墓誌大觀》第一二八六頁。（劉文剛校點）

〔一〕題下原署：「通直郎、知真州六合縣楊仲宏撰并書。通直郎、新差簽書保平軍節度判官廳公事、武騎尉、賜緋魚袋蘇寶臣篆蓋。」

賈善翔

賈善翔，字鴻舉，號蓬丘子，蓬州（治今四川儀隴東南）人，道士。元祐間任左街都監、同教門公事，賜號崇德悟真大師。著有《高道傳》十卷、《猶龍傳》三卷（今存，作六卷）及《南華真經直音》（存）等。見《仙傳拾遺》（《說郛》商務本卷七），《歷世真仙體道通鑑》卷五一，《猶龍傳》卷首題署（以上二書見《道藏》），《宋史》卷二〇五《藝文志》四。

猶龍傳序

司馬子長唱始作史書，而帝紀、世家、列傳叙前古聖哲之云爲，燦然若當年目擊，故班固而下皆以爲則焉。聃聖降世之迹雖預其列，大率簡約，學者莫能究始末。愚不揆淺陋，紬繹內外書而廣之，庶其詳也。然涉世之外，其間不能無耳目不相接之論，蓋著于傳記，無敢略之，且不以辭害意者，其是之謂歟！《猶龍傳》卷首，正統道藏本。

南華真經直音序

元祐元年冬

天下搢紳之士，始束髮讀書，則擇師友而受之，故能高談奧論，別白真僞，而後享貴富，流聲無垠，未始不始於斯。所謂一卷之書，必立之師者是已。然世之好事者，不暇擇師友，每乘閑披覽，以適性情。而其間有深字及點發、假借稱呼者，往往不識，遂考之于釋音。然釋音有類格、翻切之難，不能洞曉，於是檢閱至于再，至于三。其心已倦怠，而不覺掩卷就枕。不識字則不知義，不知義則無味，無味則不樂，不樂則欲無倦怠，其可得耶？愚非聞之於交游，實目擊斯人之若此。因吐納之暇，輒以《老》、《莊》深字，洎點發、假借者，皆以淺字誌之。其有難得淺字可釋者，即以音和切之。庶

披覽者易得其字，命之曰直音，亦小補於學者之一端云。元祐丙寅之冬，蓬丘子記。《南華真經直音》卷一，正統道藏本。（以上李文澤校點）

盧 訥

盧訥，哲宗時人，元祐初簽書河東節度判官。見《金石續編》卷一五。

晉祠禱雨題記 元祐元年七月

龍圖閣學士河東經略安撫使曾布、提點刑獄朝奉大夫范子諒躬率寮吏，禱雨祠下。通判太原軍府事田盛、高復、簽書河東節度判官盧訥、知陽曲縣馮忱之、走馬承受王演、檢法官史辯從行〔二〕。元祐丙寅歲七月十三日，訥謹題。刊者任貺。《金石續編》卷一五。又見《求古錄》第三六頁，《三曾年譜》卷二。（郭齊校點）

〔二〕史：原作「吏」，據《三曾年譜》改。

鄭居簡

鄭居簡，元豐間任兩浙、福建路使臣，元祐時任修河司承受內臣。紹聖初爲入內供奉官。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三二二、四三八，《宋會要輯稿》禮三七之三四。

乞福建遞鋪置急脚兵士奏

元豐六年

福建遞鋪未曾興置急脚兵士，文字違滯。乞每鋪以十五人爲額，內二名充急脚。《淳熙三山志》卷五。

修崇王方合封禁地事奏

紹聖元年

準差永裕陵酌獻，奉旨因便相視陵寢裏外有無未盡事。尋躬親相視，數內園子外東南王方合封禁地，道路往來絡繹，地面坑塹損缺，若遽欲修崇，而工計浩大，力有未能。若委之有司，先治所急，餘以漸營，可期久利。《宋會要輯稿》禮三七之三四（第二冊第一三三六頁）。

乞罷湟州隸屬河蘭州奏

元符三年六月

湟州地險隘，當罷都護府、安撫使之名，令隸屬河、蘭州，以省餽運。《曾公遺錄》卷九，臺灣文海出版社宋史資料萃編本。（以上王曉波校點）

李 琚

李琚，鄆州須城（今山東東平）人，哲宗朝人。見所撰《杜式墓誌銘》。

杜公墓誌銘

并序

子正諱式，鄆州須城人也。少喪父母，耻家世湮泊，慨然自嘆曰：「行年將壯，恨不留心經史以取富貴。吾嘗有志於西北，但未能舒素願耳。然朝廷取士之路亦多，若名籍仕版，功名何難之致？」家雖積萬，視若浮雲。會邊用匱，貢獻異常。仁宗閱其世系，乃昭憲之苗裔，優拜左侍禁。適沂州群盜嘯聚，良善被害，境內爲之騷然。上方急於用人，公以才武稱，遂除沂州穆陵關巡檢。公職居捕

盜，訓練士伍，朝夕爲備，以待不虞。一日寇至，受命亡家，身冒矢石，寡不敵衆，我師敗績，殲於賊刃。乃慶曆六年七月十一日也，享年五十。忠義之節，屹若山立，大志未伸，奄忽淪亡，此真不幸也。仁宗聞之，以爲惻然，特贈率府副率，錄其一子。曾祖灌，祖練，父可成，皆積德累仁，不仕於朝。公後以子貴，累贈左監門衛將軍。娶王氏，贈仙居縣太君。男一人，曰紹，皇城副使，克紹先烈，爲時名將。天若假之以壽，其宏謀遠略，異日之功名，豈可量也！女四人，皆已出適。孫男二人，曰大忠，任三班借職、環慶路第二隊將；次曰大有，未官。孫女四人，長適三班差使楊建，次適宋剛中，次適進士王仁裕，次尚幼。曾孫男一人，曾孫女一人，皆幼。以元祐元年丙寅歲五月戊辰朔十六日壬午，舉公之柩，合夫人王氏葬於衛州共城縣楊閭管常村之原。此所謂能當其大事者也。琚與公里閨之舊，嘉其志而憫其情，遂爲之銘。銘曰：

惟忠與義，人之所貴。屹屹杜侯，才博氣銳。秉節不回，殲於賊鋒。凜凜其志，秋霜嚴風。天子念之，錄子旌忠。力不逮衆，非智之窮。誰卜吉麓，賢孫嗣公。作此銘詩，藏之幽宮。道光

《輝縣志》卷一八，光緒十四年刻本。又見乾隆《衛輝府志》卷五二。（向以鮮校點）

李誼伯

李誼伯，字公敏，綿州巴西（今四川綿陽）人。皇祐五年登進士第。治平中知邛州大邑縣，元豐中通

判漢州，歷知威、邛、果、漢四州，卒贈金紫光祿大夫。著有《李公敏集》五十卷。見文同《綿州李處士墓誌銘》（《丹淵集》卷三八），《蜀中廣記》卷九八。

什邡龍居山留題

元豐五年二月三日，余按邠江抵此。自幼遊，迄今九年中，凡四登覽。豈意抗塵走俗，於山水之樂，間亦有得耶？謹註歲月，以記其來。朝散郎、通判漢州事李誼伯書。《補續全蜀藝文志》卷五六。

宋故右朝散郎知普州軍州兼管内勸農事上輕車都尉借紫劉公墓誌

銘（二） 元祐九年四月

元祐九年正月十七日，普慈郡守劉公卒。越二月，靈殯歸洛。其子可狀公之行，泣授使者，而乞銘於誼伯曰：「吾父已矣，可杖而執事，不敢越次，不得跣以請。然潛德幽光，固宜有載。」誼伯獲與公游，知其爲端士正人，蒞官行法，始終如一，可無愧於辭而銘諸壙焉。公諱乙，字仲達，大梁人也。曾祖澤皇，任左補闕，累贈吏部尚書。祖師道皇，任樞密直學士、左司郎中，累贈太尉。考純皇，任少府監致仕，累贈左正義大夫。妣艾氏，追封天水郡太君。公天資剛敏，雅負大志，強勉學

問，嶄然見頭角，人謂有祖風烈。奈何跋扈場屋，乃就賞延，從伯父之蔭也。歷遂州、蓬溪、瀘州、江安簿。瀘界西羌南蠻之域，疆場遐阻，而簿職在檢按。公於勞苦之事，爭先敢爲，雖風纒露沐，了無憚色，事獲以濟，遂移鄭州觀察支使。丁天水君憂，服除，試判出等，授汝州團練判官。復丁大監憂。服除，調河陽幕，有堤護大河之勞。遷著作佐郎，知潁昌府司錄司，乞監西京商稅。會易官制，換宣德郎，遷通直郎，改奉議郎。郊恩賜五品服，監泗州轉般倉。所至以強敏稱，名聲藹然。遷承議郎，知陝州靈寶縣事。再歲，用減年恩改朝奉郎。□當衝要，素號繁劇。公至，剴裁有倫，閭閻無事。會歲大歉，民有菜色，公發粟而賑之，一無流亡。於是陂池之廢塞渟汙者，悉究其利害而興除之，下始受其賜，而上益多其能，問望赫然，播於朝野。遷朝散郎，知普州事，借三品服。普人謹愿畏法，公熟其俗，終能以寬濟猛，不嚴而治。然事無巨細，必親畫之，雖精力不少怠，亦緣此遘癘，遂終於館。公平生以誠應物，以仁撫民，以禮待士，故所至郡縣，凡有旱澇不時，必親禱之，其應如響。人或癘疾，親和劑而救之，雖逃不問也。至待僚屬，猶加禮貌，見□善孜孜推道不已，不啻若自其口出；其不善者，或面攻而規正之，亦靡有後言。與夫好面譽而背毀之者異矣。居嘗詩酒自娛，厚於奉養，故啓手足之日，家無留貲。然清白之風，貽厥子孫，捨彼取此，孰多得耶？享年六十五。娶樂氏，封南陽縣君，先公十七年而亡。子男二人：可，慈州鄉寧縣令；彥臣，太廟齋郎，早亡。女五人：適前處州司法參軍張大成、右宣義郎前知瀘州合江縣事張世延，餘未笄。孫男二人，延、永，皆業進士。孫女三人，尚幼。將以元祐九年四月二十六日葬于河南府洛陽縣金谷鄉南北張村，夫人樂氏

祔焉。予聞位不稱德與夫有功及民者，其後必大，嗚呼，公其終有後乎！銘曰：

嗚呼劉公，才高氣雄。所歷郡縣，穆然清風。年邇中壽，不謂之促。位在諸侯，又諧所欲。興利除害，民斯父康。至今稱之，公猶不忘。洛陽之阜，土膏其厚。既安既固，永利爾後。《千唐誌齋藏誌》下冊第一二九四頁。又見《補續全蜀藝文志》卷五六。（以上向以鮮校點）

〔二〕題下原署：「左朝請大夫、知漢州軍州兼管内勸農事、上護軍、借紫李誼伯撰。左朝議大夫、提點梓州路刑獄公事兼提舉渠堰本路勸農事、柱國、借紫楚潛書。左朝議大夫、充集賢校理、知梓州軍州事、管内勸農使、兼提舉梓州懷安廣安軍兵甲巡檢賊盜公事、上柱國、武功縣開國伯、食邑七百戶、借紫馮如晦篆蓋。」

章 元

章元，元祐初爲承議郎。

乞廢罷諸處買鹽場奏 元祐元年二月

方兩浙每歲舊買鹽本錢常以三十萬貫爲額，近來不下四十萬貫，雖本數有加，而計利蓋寡。刑嚴

賞重，私鹽盜販，州縣積壓巨萬。欲乞廢罷諸處買鹽場，將見管亭戶，召情願分等第，令每月納淨利錢；許依舊亭池煎鹽出賣。餘人願納錢煎鹽者聽。仍許通商於所過州縣輸稅。《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三六五。（黃錦君校點）

李康年

李康年，字樂道，江夏（今屬湖北武漢）人，好古博學，尤精小篆。初爲武昌縣尉，仕至國子監丞。與蘇軾、黃庭堅游。見《黃豫章集》卷二九《跋李康年篆》，《皇宋書錄》中篇，《楚紀》卷四一等。

閻立本步輦圖題記

子山太守官於鄂日，康年獲見此畫，今十三年，觀者皆有跋尾。元祐丙寅六月二十六日，江夏李康年敬題其後云。《古書畫偽訛考辨》上卷。（向以鮮校點）

釋善義

善義，哲宗時道州寧遠縣（今湖南寧遠）九疑山永福禪寺沙門。見道光《永州府志》卷一八。

九疑山永福寺鐘款

元祐元年六月

大宋國道州寧遠縣九疑山永福禪寺傳法沙門僧善義，捨錢二十貫文，製造大鐘一口，永充供養不朽者。伏冀三寶茄籃、土地證盟大吉。元祐元年丙寅六月十五日謹題。岳州匠人鄧誠隄〔二〕。道光《永州府志》卷一八。（王曉波校點）

〔二〕此字不識，疑本是「造」字之草書，換刻爲楷體而訛。

李 夫

李夫，平戎軍（治今河北文安新鎮）人，哲宗朝人。

刻義門詩記

義門古寺，僻介遠村，元祐己巳五月四日，都水使者吳公奉詔過此，留詩壁間，屬慮歲久湮沒，廼以其年九月九日刊諸石，庶幾永其傳也。平戎李夫書〔一〕。《深州風土記》卷一一上，光緒二十六年刻本。（向以鮮校點）

〔二〕原文後又有：「安平縣尉呂清臣、安平縣主簿孫延、宣德郎知安平縣事兼兵馬監押韓綸立石，孫高刊字，主寺僧重興。」

張 鑄

張鑄，哲宗時秀州（治今浙江嘉興）人。

宋故黃君墓誌銘

元祐元年十二月

元祐元年春二月壬戌，黃君卒。是年冬，其子明孝見余而言曰：「千之誠不孝，遭家多難，禍罹

於親。今將葬於常樂院之西原，敢乞文以銘壙。」余曰：「人子之於親也，不忍己書其遺善，故託之朋友焉，此余之所得爲也。」君諱浦，字巨淵，姓黃氏。黃姓出江夏，故今爲四明之象山人也。曰景純，曰承祐，曰德元，君之曾祖、祖、父也，皆不仕。君自幼順孝父母，及長，力能成家，遂爲大族。和友群弟，聚食僅二十年，而無一言之間。與人交，不以親疏，皆甚歡，有以貧歸者，無新故，必振惠之。鄉民有鬪訟欲聞公者，君每爲質其是非，曉以禍福，因悔悟而相解者多矣。其恩信及人，皆此類也。自得疾凡三日，知不可，即以世事諭諸子，各有義理，殊不以死生爲戚休，若素達性者。及卒，聞者知與不知，皆爲之愴然。兩娶張氏，先君而亡，皆君之室也。長曰千之、舉進士，有聞於衆；次曰貫之、曰百之、曰懷敏、曰柬之，懷敏學浮屠法，爲比丘，皆君之子也。自天聖之辛未，迄元祐之丙寅，君之壽也。即是年之冬十有二月丙午，君之葬也。葬之者誰？其子千之等也。銘之者誰？其子之友、嘉禾張鑄也。銘曰：

游仙之鄉，和順之里。賢哉黃君兮，葬於此。

江夏黃德刊。《考古》一九八六年第九期影拓本。（祝尚書校點）

〔一〕題後原署：「嘉禾張鑄撰并書。」

全宋文卷二三五七

張 組

張組，哲宗元祐初爲荆湖南路轉運司管勾文字，見《宋會要輯稿》食貨二四之二八。

乞罷鹽場務常平法奏

元祐元年十一月

已罷天下重法，惟賣鹽場務推行常平法尚存。乞罷鹽法約束內依常平給納法，并所增支酬。《宋會要輯稿》食貨二四之二八（第六冊第五二〇八頁）。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三九二。（祝尚書校點）

楊 康 國

楊康國，大名府（今河北大名）人，第進士，累官朝奉郎、御史臺檢法官。元祐二年爲監察御史。三年，改權發遣開封府推官，遷工部員外郎。五年復爲監察御史，擢殿中侍御史，改左司諫，尋兼權給事中。

後罷吏部郎中，除知磁州，尋改衛州，再改相州，以祠部郎中移知蘄州，改京東路轉運副使。入元祐黨籍。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〇七、四一二、四四六、四四八、四四九、四五四，《宋會要輯稿》職官六八之九、六八之一〇、三之五五，《宋史翼》卷六。

彈劾蘇軾策題奏

元祐二年十二月

臣昨於朝堂見百官聚首，共議學士院撰到召試廖正一館職策題，問王莽、曹操所以攘奪天下難易，莫不驚駭相視。其時臣未有言責，無緣上達，徒自震恐寒心，而不忍聞也。此必無人爲陛下言其不可之狀，致朝廷尚稽竄責。臣今幸遇聖恩，擢置言路，豈敢畏避緘默，偷安竊祿，有孤陛下任使之意哉！且石勒一僭僞之主，猶曰「終不學曹孟德、司馬仲達狐媚以取天下」，臣爲人臣，不忍盡道石勒之語。《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〇七。又見《宋史翼》卷六。

乞追寢罷王覲之命奏

元祐三年五月

一二年來，陛下略不優假言路，去年逐張舜民，今歲又罷王覲，皆緣論及執政，而歲歲逐諫官、御史。伏望追寢罷覲之命。《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一二。又見《宋史翼》卷六。

乞不允劉摯外任奏

元祐五年八月

臣竊聞門下侍郎劉摯，避寵辭榮，懇求外郡，傳播京都，人情上下莫不驚駭。蓋摯高材遠識，公正不倚，有以大過人者。此不獨天下所共知，亦爲陛下所知久矣。故自侍御史再遷爲執政，三四年間，徧歷三省，公望益隆。自以眷厚責深，勇於求退。雖於摯爲美，於人爲難，其在朝廷，事體甚重，豈可輕聽其去？臣聞楊綰居廟堂，人心自化，汲黯在朝，淮南寢謀，是則德望大臣進退出處，實繫國家休戚，安可不謹？臣愚職在言責，乃陛下耳目之官，有所見聞，豈敢避罪畏縮而不言也！伏望陛下更賜省察，早降指揮，令諸處不得收接摯乞出文字，押摯依舊入省，使與二三執政協謀同輔，共致太平，天下幸甚。

〔貼黃〕臣今日之言，非爲劉摯，蓋爲朝廷治體也，更望陛下省察。《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四六。又見《宋史翼》卷六。

王鞏差除不當奏

元祐五年八月

昨論王鞏差除不當，聞改差管勾太平觀，衆論未允，請送吏部。《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四六。

論章衡不當除集賢殿修撰知襄州奏

元祐五年九月二十四日

竊聞朝散大夫章衡除集賢殿修撰、知襄州，士論喧然，皆爲不當。謹按衡之爲人，污行醜名，著聞天下。語其惡穢之迹，君父之前不敢縷陳。豈可以歲月叙遷，進兼清職？況郡守之寄，師表千里，民所取法。考衡素履，所至之郡，識者見之，莫不訝朝廷差任之失，謂衡安可以化民也。愚民見之則曰：「郡守尚爾，我何爲而不可哉！」當見夫不夫，婦不婦，男不男，女不女矣。敗壞陛下之美俗，無如衡之爲甚也。直可屏之遠方，與衆不齒。陛下必欲包荒，未即遐棄，但可止令散宮廟，與祿贍家，竊年終身，不可復與民政。臣之區區，肝膽俱露，無他，實恐有辱聖朝治體。伏望陛下省察，早賜指揮，追寢新命，以清朝論。《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四八。又見《宋史翼》卷六。

彈劾王安禮奏

元祐五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竊詳諸道帥臣，朝廷委之節制一路，其任非輕。當先謹守法令，表帥列城，以寬朝廷方面之憂。近聞知青州、資政殿學士王安禮贓狀穢迹，傳播京城。竊聞朝廷已賜窮究。謹按王安禮昔作先帝輔臣，已坐踰違罷去。今爲陛下東帥，又以贓污著聞，自謂姦雄不改，故態顯見，凌蔑公法，侮慢朝

廷。大臣若斯，可不深治？聞開封根緝興販事狀已見來歷，前後不一。勘會新知青州、資政殿學士王存與安禮同是謝絳之婿，竊恐將下本州體量，必是顧情蓋庇，蒙昧朝廷。伏望睿明特賜指揮，嚴責本路轉運或提刑司依公盡理，按驗確實，重賜施行，以正朝廷。使安禮黨與恣橫不法、侮玩詔條之人，稍稍知懼。《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四九。

再彈王安禮奏

元祐六年正月

臣聞資政殿大學士、前知青州王安禮移知蔡州，以言官彈奏青州任內不法事，蒙朝廷按驗，盡得實狀，移知舒州。謹按安禮自小官以至大用，自謂姦雄，所至恣橫。前任柄臣，已坐濫違罷；去年持帥節，又以贓污著聞。猶敢公肆姦言，文飾罪戾，足見凌蔑法度，侮慢朝廷。大臣若斯，可不深治？而乃止令遷易，自蔡移舒，在安禮無一毫之損，士論沸騰，莫不竊議。或謂朝廷優異大臣，特屈常法。臣雖至愚，實所未喻。如此施行，恐非所以示天下至公也。況安禮素無禮義，必不謂朝廷屈法以爲恩，當謂曲見牢籠而愈橫。若方鎮大臣又有如安禮之不法者，不知朝廷將治之乎？又將貸之乎？若將治之，則何行之於彼而不行於此？若將又貸，則臣恐自此以往，方鎮大臣更相倣效，以玩陛下之法矣。苟況以謂：「法者治之端，足以輔德而弼教。」陛下深居九重，垂衣拱手，雍容指揮，而天下莫不傾聽承命，遵守詔令，而不敢須臾違者，以其畏朝廷之法耳。今法不行而務寬貸，使天下何所畏

憚？恐非朝廷之福也。且法行則朝廷尊，不行則紀綱壞。漢賈誼曰：先王執此之政，堅如金石，行此之令，信如四時。據此之公，無私如天地，是法豈可以不行也？奈何爲一安禮而特屈陛下之法哉！伏望陛下深加省察，早降指揮，正安禮之罪，褫奪職名，使自循省，以誠天下不法之吏，則陛下之法行矣。臣今區區之言，不爲安禮一身，正爲陛下至公之法耳。《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五四。又見《宋史翼》卷六。

乞追寢蘇轍尚書右丞新命奏

元祐六年二月

中書省送到畫黃，蘇轍除尚書右丞。臣伏讀數四，爲陛下深思遠慮，且疑且懼，未測陛下選用執政之意，將欲垂衣拱手坐享安靜乎？常欲煩瀆聖聰汨汨而不已乎？必欲安靜，則不宜用轍，蓋與今執政相睽矣。臣愚以謂睽乖不共事，睚眦不同室，其勢然也。故自聖朝祖宗以來，官吏之有嫌隙不和者，率許相避，蓋其情終不可以強同，而適足以敗事故也。且以近事言之，昨賈易懷州上謝表言：蘇轍持密命以告人，志在朋邪而害正。後易爲殿中侍御史，轍爲御史中丞，不可以同處臺中，朝廷遂罷易出爲淮東提刑。如此之類甚衆，不可縷陳。近日中書侍郎傅堯俞、同知樞密院事韓忠彥因理會職事，而轍彈奏堯俞等，以謂無禮無儀，見欺自解，欲擅威權，互相紛爭，而又旁及呂大防、劉摯、蘇頌。當時士論不平，皆謂彈奏不當，致使堯俞等居席不安，紊煩天聽，乞解機務，幸賴陛下體察，宣

押堯俞等依舊供職。彈墨未乾，遽擢轍與堯俞等同參大政。且轍與易臺中尚不并處，況廟堂之上，動繫天下安危，豈可與堯俞等共事哉！有此未安，所繫甚大，所有畫黃未敢行下，謹具封還，伏望陛下再三反覆思之，精賜裁處。

〔貼黃〕況轍天資很戾，更事不久，自長憲臺，前後言事，多不中理。若使同參大政，必致乖戾，紊煩聖聽。更望陛下深思，追寢新命，則天下幸甚。《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五五。又見《宋史翼》卷六。

再彈蘇轍奏

元祐六年二月

臣僚累具彈奏尚書右丞蘇轍不可爲執政者，其事有六，至今未蒙聽納。臣自惟遭遇陛下，不以臣不肖，擢臣置之諫垣者，度陛下必欲激臣懦衷，使之夙夜恐懼，日思所以圖報也。今豺狼當路，姦惡在朝，臣若持祿取容，畏憚緘默，不爲陛下言之，則是臣有負陛下任使矣，臣何面目復見陛下乎？此臣所以甯犯顏竭忠而死，不願箝口持祿而榮。萬一開悟聖聰，屏去姦惡，使朝廷清明，聽斷無惑，召來和氣，天下大安，豈獨愚臣惓惓之望，朝論上下，端人正士以朝廷爲憂者，莫不有此望也。轍有六事而陛下不以爲過，此恐陛下以轍兄弟並有文學，所以眷獎之厚，而用轍之堅也。果如此，則尤不可也。陛下豈不知王安石、章惇、呂惠卿、蔡確亦有文學乎，而所爲如此。若謂轍兄弟無文學則非也，

蹈道則未也。其學乃學爲儀、秦者也，其文率務馳騁，好作爲縱橫捭闔，無安靜理致，亦類其爲人也。比王安石則不及，當與章惇、蔡確、呂惠卿相上下，其所爲美麗浮侈，豔歌小詞，則並過之，雖轍亦不逮其兄矣。兄弟由此故，多得名於戚里中貴人之家。其學如此，安足爲陛下謀王體、斷國論，與共緝熙天下之事哉！王安石以文學進，而天下擾擾，此陛下之所知也。當時呂誨大奮忠義，屢疏安石，謂「亂天下者必此人也」，又曰「必無安靜之理」，皆果如其言，此亦天下所共知也。陛下若悅蘇轍文學而用之不疑，是猶又用一安石也。轍以文學自負，而剛很好勝，則與安石無異矣。安石進而韓琦、富弼、司馬光不能並處，相繼罷去，何哉？蓋趨向不同而所見者異也。正人皆去，故安石得以援引同類，則呂惠卿、章惇、蔡確接迹居廊廟，故天下擾擾，此亦陛下之所知也。今陛下顧轍之厚而用轍之堅，臣恐宰執之間，自非貪榮苟祿，有如韓琦、富弼、司馬光之人，不能與轍並處，有相繼而去者矣，又況復有睚眦者乎？則轍於私計得行，援引朋邪，又如安石之引惠卿、惇、確共處廟堂，則天下之事又不可知也。此皆治亂所繫，非同尋常彈奏庶官違法害公之事而已。臣今所言，上可以繫朝廷安危，下可以繫生民休戚，此事甚大，不可不慮也。臣是以忘身捐命，不避禍患而爲陛下言之，惟望陛下深加省察，斷自宸衷，檢會臣前後章奏，降付三省，早賜罷轍，則天下幸甚。《續資治通鑑長編》

卷四五五。又見《宋史翼》卷六。（以上劉文剛校點）

彭汝霖

彭汝霖，字巖老，饒州鄱陽（今江西波陽）人，汝礪弟。第進士。以曾布薦，爲秘書丞，擢殿中侍御史，由是附布。遷侍御史。及布失位，罷知泰州，又謫濮州團練副使，後以顯謨閣待制卒。《宋史》卷三四六有傳。

乞申禁因祠賽社會執引兵杖旗幟奏

崇寧元年正月

元符勅：諸司因祠賽社，會執引兵杖旗幟，或做乘輿器服者，造意及首領之人徒二年，餘各杖一百，滿百人者，造意及首領人仍不刺面配本城，並許人告。乞下府界及諸路近年逐季舉行粉壁曉示。《宋會要輯稿》禮二〇之七（第一冊第七六八頁）。

宋故將仕郎梧州司戶曹兼司錄刑曹事張公墓誌銘

并序 政和八年閏九月

神考皇帝熙寧丙辰，登四海之士試於禮部，公被薦開封。公之侄知常，今爲直龍圖閣、淮南轉運

使，余之兄公濟泊余同預鄉書，會之京師，士類榮之。公濟游舒王之門，日進於道；公翱翔太學，名聲籍甚；龍圖公後生可畏，超超然若不可及；皆非余所逮也。龍圖後七年乃賜第；公大觀二年恩榜特奏名；公濟自春官再下，歸不逾年而卒。余之不足，迄未能忘。今公復化去，竊有感焉。公諱由，字斯道，世爲饒之德興人。曾大父日宣，故不仕。大父偕，故任大理評事。父潛，故任通直郎致仕。母葉氏，封壽安縣君。公幼穎悟，書無不讀。爲文有氣格，嘗感慨欲自奮立。久居上庠，月書季考，常據上游。與故觀文鍾公傳友善。大丞相魏王韓公出判相臺，大興學校，聞二人賢，禮而致之。方事之始，州縣未甚趨向，惟相臺獨盛，四方聞風至者衆。韓公喜曰：「學校之成，二人之助也。」鍾公方窮困孤立，未有室家，公出己財，爲娶陳氏，所以補助賙給，不特是也。鍾公顯達，屢以書招，不往，亦未嘗以毫髮干焉。熙寧中被薦，一試禮部，不售。然其志氣略不少沮。尚書右丞黃公履、吏部尚書彭公汝礪益重其才，待以國士。公一日默自惟念，二親老矣，諸子皆志於學，相去數千里之遠，切不自安，於是浩然有歸志。二親大喜，悉付以家事。張氏德興望族，內外數千指，賓客憧憧，飲食宴樂，無有虛日。承顏撫接，恩意周洽，若內若外，若疏若戚，無有間言。通直公喜曰：「自爾之歸，二十餘年，能勤子職，家道以成，甚快吾意。」紹聖四年，壽安，又七年，通直公，相繼捐館，公追慕摧毀，殆無生意。大觀二年，以免舉奏名，授滎州助教，梧州司戶參軍兼司錄刑曹事。未赴任，朝廷以八行取士，鄉老首以公爲薦，公力辭不赴。未幾，復以是舉，公不獲已，乃赴延請。不數月即謁告歸，曰：「鐘鳴漏盡，豈復有仕宦意。」政和六年大禮，龍圖公以奏補恩例回授公，朝廷矜

從，仍不用恩例，特授將仕郎，恩出非常，聞者歎美。政和六年十二月初七日終於正寢。將仕之命蓋於是日下，而公死，茲可以言命矣。享年六十有六。初娶程氏，再娶許氏、周氏。男七人：概、樞、櫟、材、彬、標、櫛。長子概善學自愛，智識明敏，能世其家者也；樞早卒；材娶安國軍節度使仲理之女，授成忠郎，監太平州采石鎮，先公一年卒；餘皆秀美可喜。女八人，長適承議郎、潭州儀曹程袞；次適王壽域；次適將仕郎都崇之；次適文林郎、知襄州中廬縣杜縝；次適奉議郎、管勾成都府長生觀程昇；次適俊士吳郁；次適俊士程巽；次尚幼。孫男女十人。政和八年戊戌閏九月十有一日庚申，葬於鑄印墩通直墓之左，通直公所授者也。銘曰：

學者之事，知所以致身，斯可以事君。人子之職，知所以竭力，斯可以事親。熙寧之薦，殆可得而不潰於成。政和之恩，命既下而不及其身。嗚呼公乎，知其無可奈何耶，不在於人。《文

物》一九八六年第一期。（以上向以鮮校點）

徐 恪

徐恪，哲宗時人。見所撰《石像大士記》。

石像大士記

元祐元年三月

有聖人焉，得大圓通，能以善應妙行，不拘一方而隨感示現；無作妙力，不遺一物而自在成就。夫何故？本如來藏，真音聞體，如水中月，遍一切處。觀音大士化道無礙，本有如是。故佛與辟支，聲聞等身，隨其得度而爲說法；人與非人，險難諸境，隨其恐怖而施無畏。則妙相示現，妙力成就，可思議哉！吳興臧逵少侍親嘉禾，以療疾，常茹齋誦《觀音》。夢白衣人鍼其耳疾，遂愈。逵善丹青，弟寧事鑱刻，因願以觀音像於石，且首欲繪相爲法，不敢以意取，而祈以夢證。心思頗勤，十年如是也。一夕，夢觀音行道之相，及覺，能追之。故臧氏所傳，吳人以爲應夢觀音焉。逵慶曆丙戌自秀如杭，復來蘇募衆立像，往返經畫二十年。晚得鍾離智光者助，凡舉大緣，無能爲之資，則誘募必以衆力。逵窶且貧，獨其心至誠，終始不倦。雖道途之久，羈旅之困，世情之艱難，人不堪受，逵晏如也。吳俗樂善好施，其視逵所爲，孰不散所有以助。積日月之施爲，足以成其志。因訪太湖之洞庭，得石尋餘，玉潤而金聲。寧像之，唯相之肖。其瑤冠纓服、圓容麗質，世人皆能爲；獨行道之相，夢感心得，如有所授而不自知，雖大巧在前，其能毫髮加損耶！若厦屋以爲帡幪，闌楯以爲防限，大小之材備締構者，皆以良石。熙寧癸丑，得地於蘇州虎丘劍池之西南。明年九月朔，立宇置像，隨各就緒。又得時公卿大夫《觀音經》墨妙，終卷字僅百數，勒之石壁，以永其傳。斯時之盛事也。且靈明

虛寂，無相可取，上機喻焉，中下蔽蒙，隨其流轉，不以相示之則不信，不以善導之則不入。此西方聖人於有爲中隨所建立，或具以威儀而有名相，飾以莊嚴而爲功德，皆以漸次使之信入而已。世之佛像，其土木瓦甃，金碧丹雘，取於所募甚衆，而所積且勤；然成非其材，寓非其地，一失經始，則弊不旋踵。斯石藏之湖津，融結成就，浸漬澡雪，其體堅，其質粹，而成之得其材；飛薨峻宇，喬松絕嶺，青蘿白雲，氣象洒落，叢林之冠，而寓之得其地。則創置之美，悉具於此，足以副聖相感通之意。在物所爲，供養承事，依歸瞻仰者愈久而不厭，其利可勝計哉！夫即相論道，而道不異相，即方丈之室、尋尺之像，華藏之道場，普門之法身，于是乎在，以至大千亦復如是，何適而非真耶！元祐丙寅春季初吉日，徐恪記。住山慧先立。《吳都文粹》續集卷三一。又見《吳都法乘》卷二，《虎丘山志》卷二二，道光《蘇州府志》卷一三六。（郭齊校點）

關 中

關中，哲宗時人。

捨地記

元祐元年，弟子關中同妻范氏四娘捨，所乞合家人口平善安樂。光緒《廣州府志》卷一〇一，光緒五年刻本。（吳洪澤校點）

張知權

張知權，元祐時汝陰（今河南臨汝）人。

閻立本步輦圖跋 元祐元年三月

靜力居士所蓄名畫法書，悉皆佳絕，而唐相閻公所作《太宗步輦圖》尤爲善本，後世傳之，以爲寶玩。建安章伯益復以小篆載其事於後。伯益用筆圓健，名聞於時，亦二李之亞歟。元祐元年三月十五日，汝陰張知權題。道光《阜陽縣志》卷一二，道光九年刻本。又見《古書畫偽訛考辨》上。（祝尚書校點）

王 嚴

王嚴，元祐間人。

重修周公廟賦 并序

元祐元年春三月，皇帝嗣位，肆大旨以新天下。詔書之下郡縣者有曰：「前世聖帝明王、忠賢哲義，有大功利及物，列於祀典，其陵寢廟貌廢缺不完者，悉令葺治，所以竭虔妥靈，格於上下，稽若古訓，敦厚風俗。」其意甚美。當是之時，有司固當增置，然制度狹陋，草率苟完，不足以奉承朝廷尊大先古聖賢之意。今陝西轉運使游公，元祐六年按行西路，飭官吏，畀財用，大爲營建，凡一百一十間。又因其泉流，導之者爲畎澮，潄之者爲池沼，植之者爲園林，培之者爲亭榭。森布概列，落落如畫圖間，使人喜遊而肆觀焉。至其廟貌尊嚴，殿廡華煥，左右仗衛，塑畫羅列，劍戟森然，綵繪光耀，竦動耳目。而聖象巍然居其上，髣髴如見當時坐明堂，被袞衣，抱幼君以朝諸侯，四方萬里海隅之君奔走俯伏聽命，莫敢後時，制禮作樂，七年而致太平，以成周家卜年卜世之久。嗚呼盛哉，此亦天下之壯觀也！惟周公盛德大業具見於《詩》、《書》，而法

度文物載在《周禮》，及其行事之緒餘，往往論辨發于史傳、諸子百家之書。仲尼又以其微意於《春秋》，以深究禮法之弊，此固非淺見謏聞所可道也。因拾其已傳之迹，而係之以賦曰：

奧惟有周，肇自履帝。后稷不窋，憂勤積累。公劉基理，釐爾士女。太王避敵，從者如市，躬仁蹈義，以迨王季。文王作則，德與民庇，小心翼翼，天下有二。武拯塗炭，昧爽甲子，太白授首，商紂殂己。梯航四海，車書一軌。天作元輔，曰旦翊世。文王之子，武王之弟。武疾未瘳，公告天地，植璧秉圭，請代以死。至忠竭誠，則始見於金縢；受遺託孤，則恭承乎玉几。爰畀顧命，乃攝寶位，冢宰作誥，百官總己。於是輔導幼主，答撻伯禽，坐明堂，冠冕旒，撫四方，朝諸侯，吐哺握髮，制禮作樂。卜世三十，卜年七百。營洛邑，均道里。設官職，列朝士。序同異，封子弟。建磐石之固，宅維城之利。五侯九伯，犬牙相制。揚文武之烈光，率祖宗之大締，監二代之文物，揭萬世之典禮。噫嘻！我直如矢，我道如砥。變生於獨，惑出於似，君子既誠，小人乃毀。貝錦萋斐，箕舌哆侈。近則成王不知，召公弗喜；遠則四國橫議，曰公不利。据手瘖口，跋胡蹇尾。羣輕折軸，積毀銷骨。青蠅上璧，點白爲黑。衆口鑠金，呀吻利喙。鴉無好音，車有載鬼。蠹氣豺目，蛟涎虎噬。公於是時，了不芥蒂。是用居東以伐，作詩以遺。不顧小忿，斷以大義。誅殛讒亂，表暴仁智。罪人斯得，神告以異，大風偃拔，開悟主意。羣公盡弁，乃啓金匱，曰公勤勞，訓我孺稚。衮衣告歸，天地薦祉，歲則大熟，禾則盡起。攝政七歲，明辟復子。啓封七百，土宇世嗣。老於京師，備道全美。巍巍乎高哉遠哉兮，宣德音以不瑕，皦然不滓。豐功盛烈與日月而齊光兮，烜赫晃耀乎垂千百祀。魯侯受命，祭

以天子。血食萬世，流澤千紀。榮華至今，歌頌不已。漢唐而降，土木其峙。想望風采，恍惚夢寐。載在祀典，廟貌簞簋。曰岐之陽，在水之溪，面終南兮俯清渭。瞻睟容兮望遺趾，睥睨爽塏兮髣髴英氣。殿沉沉兮穹窿，神其來哉兮昂昂顙顙。層垣落日兮古木號風，停流澄碧兮晴影涵空。丹楹剥月兮繪壁嘘龍，繁雲翳翳兮暑雨濛濛。遺波餘澤兮幾千百年，濫而爲泉兮匯而爲淵，醴而爲渠兮霈而爲川。鍾雲渠雨，溉我甫田。沃壤萬畝，汭洄千里。契理亂，鑑臧否。或通或塞，或涸或沸。守令得其人則決，不得其人則止。歲在闕逢，滌闢可歷。肆沕滴以曼衍，極舒徐以逶迤。蘭澤勃以滂湃，晷澈冽其櫛比。灑堆埼，激霄墜。宗硯硤，漢泝汜。淪湄澍，漪靡紆。洶洶洞洞，漣漣泚泚。蒼崖峨峨兮，白石齒齒。若乃支分派引，旁午錯出，滌闡闡，灑井里，浸淫逆折乎蘭若之圃，汗漫溥博乎絃歌之地。濡鱗翼於將勦，蘇根荻於既殘。惟餘閨之所浹，無一物而不被。至於風亭月榭，層樓觀閣，流珠漱玉，清聲爽韻。洋洋平方池曲江，孤嶼絕島，沐浴長養乎春陽而秋艾。天波空鱗，雲山倒影，涼颼兮皺輕碧，急雨兮斂新霽。皓月沉素，餘霞弄綺。雁落兮修漣生，魚吹兮圓暈起。沙堤兮蓼岸，花妍兮草媚。客有乘范蠡之舟，橫桓伊之笛，延馳影以綸鈎，汎淒飈而膾鯉。抹毫而吟，挈榼而醉，不事王侯，屣棄名利。而深入乎烟霞之際，以索於形骸之外，養乎中和之氣。此智者之所樂而不可勝記。夫是之謂周公之水。辭曰：我思古人兮永想風聲，徘徊明廷兮瞻仰儀刑。野人何知兮桂酒芬馨，襮除凶災兮祈請冥靈。歲時豐樂兮吏治不驚，奉法循度兮天王聖明。我思古人兮姬公、孔子，忽乎其有見兮，邈乎其不可致。如有用我者兮，期月而已。將以敬天之命，垂於無窮，詣於極治兮，請俟周

禮。雍正《陝西通志》卷八九。又見乾隆《重修鳳翔府志》卷一〇。（李文澤校點）

張 禮

張禮，字茂中，浙右（今浙江西部）人（見《遊城南記》明康樛跋。晁公武《郡齋讀書志》云「秦人」）。元祐中與友人陳明微自長安城南探奇訪古，以抵樊川，因作《遊城南記》，并自爲之注，叙錄甚備，傳世有一卷本。今只錄其正文。

遊城南記

元祐元年閏二月

元祐改元季春戊申，明微、茂中同出京兆之東南門，歷興道、務本二坊，由務本西門入聖容院，觀薦福寺塔。南行至永樂坊，東南至慈恩寺，少遲登塔，觀唐人留題。倚塔下瞰曲江宮殿、樂遊燕喜之地，皆爲野草，不覺有黍離麥秀之感。出寺，涉黃渠，上杏園，望芙蓉園。西行過杜祁公家廟，出啓夏門，覽南郊百神、靈星三壇。次杜光村，東南歷仇家莊，過高望，西南行，至蕭、灌墓，讀碑。由趙村訪章敬寺基，經撥川王論弓仁墓，下勳蔭坡，入牛頭寺，登長老文公禪堂。夜宿寺之南軒。己酉，謁龍堂，循清明渠而西，至皇子陂，徘徊久之。覽韓、鄭郊居，至韋曲，扣堯夫門，上逍遙公讀

書臺，尋所謂何將軍山林，而不可見。因思唐人之居城南者，往往舊蹟湮沒，無所考求，豈勝遺恨哉！晚抵申店李氏園亭，夜宿祁子虛書舍。庚戌，子虛邀飲韋氏會景堂，及門，主人出迓。明微以爲不足，子虛道其景，且誦其詩，明微聞之，始入其奧。復相率濟滴水，陟神禾原，西望香積寺塔。原下有樊川御宿之水交流，謂之交水，西合於豐，北入於渭。下原，訪劉希古。過瓜洲村，復涉滴水，遊范公五居。東上朱坡，憩華嚴寺，下瞰終南之勝。霧巖玉案，圭峰紫閣，粲在目前，不待足履而盡也。已而，子虛、希古開樽三門寺，僧子齊出詩凡數百篇，皆詠寺焉。予賞蘇子美詩，明微吟唐僧子蘭詩「疏鐘搖雨脚，積雨浸雲容」之句，及讀相國陳公「悔把吾廬寄杜城」之言，則又知華嚴之爲勝也。酒闌，過東閣，閣以華嚴有所蔽，而登覽勝之。真如塔在焉，謂之東閣，以西有華嚴寺故也，今爲草堂別院。下閣，至澄襟院，院引北巖泉水，架竹落庭，注石盆中，瑩徹可挹，使人不覺頓忘俗意。時子虛、希古先歸。院之東，元醫之居也，予與明微宿焉。辛亥，歷廢延興寺，過夏侯村王、白二莊林泉，東次杜曲，前瞻杜固，盤桓移時。越姜堡，至興教寺，上玉峰軒，南望龍池廢寺。過塔院，抵韋趙，覽牛相公樊鄉郊居。迺登少陵原，西過司馬村，穿三像院，尋舊路，暮歸孫君中復之廬。壬子，渡滴水而南，上原觀乾湫，憩塗山寺，望翠微百塔。子虛約遊五臺，而與僕夫負行李者相失，遂飲於御宿川之王渠，醉還申店，幾半夜矣。癸丑，詣張思道，循原而東，詣蓮花洞，經裴相舊居，越幽州莊，上道安洞，抵炭谷。既行，小雨而還。復尋會景堂，清談終日。甲寅，北歸，及內家橋，子虛別焉。予與明微自翠臺莊，由天門街上畢原，西望三會寺、定昆池。迺入明德門，歷延

祚、光行、道德、永達四坊之地，至崇業坊，覽玄都觀之遺基，過岡，論唐昌觀故事。既而北行數里，入含光門而歸焉，實閏月十六也。《遊城南記》，寶顏堂秘笈本。又見雍正《陝西通志》卷九一。（祝尚書校點）

董 遷

董遷，陵井監（今四川仁壽）人，哲宗時進士。見《宋會要輯稿補編》第七六二頁。

請蠲官溪錢奏

元祐元年四月

山澤之利，莫過鹽井。向者有司於課稅之外，更使一井歲輸五十緡，謂之官溪錢。興利者因自惰而羨利，及有所遺。願蠲除之。《宋會要輯稿補編》第七六二頁。（劉琳校點）

全宋文卷二三五八

蔡 京 一

蔡京（一〇四七——一一二六），字元長，興化軍仙遊（今福建仙遊）人。熙寧三年進士，元豐末知開封府。司馬光秉政，復差役法，京奉行最力。後出知州府。紹聖初，入權戶部尚書，助章惇重行新法，除翰林學士。徽宗立，奪職。後因童貫以進，崇寧元年拜右僕射。以復王安石新法爲名，貶竄元祐諸臣略盡，稱「元祐姦黨」，立黨人碑。累轉司空，拜太師，封魯國公。倡爲「豐、亨、豫、大」之說，導徽宗窮奢極侈，大興工役，揮霍國帑，搜刮民財，四方嗷嗷，人不聊生，天下罪京爲「六賊」之首。欽宗即位，徙儋州，至潭州而死，年八十。《宋史》卷四七二《姦臣傳》有傳。

哲宗遺制〔二〕 元符三年正月

朕嗣守大業，十有六年，永惟付託之重，夙夜祇懼，靡敢遑寧。賴天之休，方內乂安，蠻夷率服。乃自故冬以來，數冒大寒，浸以成疾，藥石弗效，遂至彌留，恐不獲嗣言，以詔列位。皇弟端王

某，先帝之子，而朕之愛弟也，仁孝恭儉，聞於天下，宜授神器，以昭前人之光，可於柩前即皇帝位。皇太后、皇太妃保佑朕躬，恩德至厚，凡在禮數，其議所以增崇，以稱朕欲報無已之意。方嗣君踐祚之初，應軍國事，請皇太后權同處分。應諸軍賞給，并取嗣君處分。喪服以日易月，山陵制度，務從儉約。在外群臣止於本處舉哀，不得擅離治所，成服三日而除。應緣邊州鎮皆以金革從事，不用舉哀。於戲！死生之期，理有必至，宗社之奉，其永無疆。尚賴股肱近臣，中外百辟，協輔王室，底綏萬邦。咨爾臣民，咸體朕意。《宋大詔令集》卷七。

〔二〕此遺制爲蔡京草，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五二〇。

復元祐皇后制

元符三年五月

門下〔二〕：朕紹休列聖，承訓東朝。施惠行仁，既誕孚於有衆；念今追往，用敦叙於我家。廢后孟氏，頃自勳門，嬪于王室，得罪先帝，退處道宮。逮茲累年，克庸祇德。皇太后念仙遊之寢邈，撫前事以興悲，惻然深矜，示不終廢，申崇位叙，還復宮庭。乃詔輔臣，具依審議。雖元符建號，已正位於中宮，而永泰上賓，固無嫌於并后。於戲！源情起義，蓋示親親之恩；克己慎身，宜成婦婦之道。其率循於懿範，以上答於深仁。往服茂恩，永膺多福。可復爲元祐皇后。《宋會要輯稿》后妃一之一

九（第一冊第二三〇頁）。又見《皇朝文鑑》卷三六，《宋大詔令集》卷一七。

〔二〕門下：原無，據《宋大詔令集》補。

更定神宗皇帝徽號冊文

崇寧三年十一月

孝子嗣皇帝臣佶謹稽首再拜言：臣聞自古在昔，作之君師，立政造事。聖有所生，王有所成，盛德大業，暴白當世。或放于功而曰勳，或協于帝而曰華，或可名于大，或可名于小，雖出人心，亦天所命。至若名不偕于功，言不順于事，遏佚前人之光，惟厥後嗣，罔敢庸釋。末予冲人，奉承大統，克篤先烈，率時昭考，念無以報。而乃者群臣所上，典策所稱，紹天之命，法古而治，功始建而未成于功，德以運而非運于德，大懼不足以駿惠在天之靈，慰神明之心。竊迹先王運量四海，體元以統天，顯道以應世，以德而帝，以業而王，非至神其孰能與于此。惟我神考，以上聖之材，接百王之緒。典謨所載，風雅所歌，本數末度，述而作之。放黜嵬瑣，與時變通，作新斯人，更法定令。正身齊家，小大祇若。外薄四海，罔有不欽。藏固于密，無能名焉。然驗諸猷爲，形容擬議，則而象之，可考而言。資始于乾，資生于坤，弗違于天，而爲之先，合氣于漢，而原其本，首出庶物，以體于元。神而明之，大而化之，列而在事，陳而爲法，緝熙光明，以顯于道。欽明文思，濬哲溫恭，以身

爲度，表正萬邦，帝德也。九功爲叙，九叙爲歌，有典有則，貽厥子孫，王功也。恭惟神宗皇帝備道全美，其大若此。追既往之未究，伸孝思之罔極，舉是四者，丕揚顯烈，合并舊章，于是爲稱。今燎禋泰壇，戒事有日，率籲衆志，申命自天，對越祖宗，昭示萬世。謹遣司空、尚書左僕射兼門下侍郎、上柱國、嘉國公、食邑五千八百戶、食實封一千六百戶蔡京奉玉冊玉寶，上徽號曰體元顯道帝德王功英文烈武欽仁聖孝皇帝。伏惟靈德在上，臨下有赫。昭受明命，綏我思成。永世有辭，克昌厥後。謹言。《宋會要輯稿》禮五八之五二（第二冊第一六三七頁。）

增上哲宗皇帝徽號冊文

崇寧三年十一月

孝弟嗣皇帝臣佖謹稽首再拜言：臣聞昔者明王崇德廣業，舉而措之天下，日見之行。于用則藏，于仁則顯。其稱名或小，其取類則大。故令聞廣譽，克有辭于永世，無得而加焉。乃若德有餘于業，名不稱其實，未足以丕揚顯烈，以端命于上帝，則在我後之人。恭惟哲宗欽文睿武昭孝皇帝，仁覆四海，十有六年。肆其即位，越在沖幼，沉潛剛克，以蒙養正，動靜有度，不大聲色。左右僕御侍從之臣，亦罔能知，蓋不言者九年。爰及親政，率時昭考，永言孝思，追悼先烈，弗克欽若，潰于厥成。放逐姦宄，是正詆誣，遵制揚功，儀刑典則。登用善良，協于克一，四方風動，如日之中。至于清靜而寡欲，體仁而繼善。先後天時，遇災而懼。遵者貴德，靡所不欽。南面而聽，尊嚴若神。癉惡雖弗

容貸，而好善常若不及。故小大祇若，無侮無拂。市無剖斗折衡之爭，朝無錯立族談之犯。慈故能勇，外攘夷狄，開闢境土，克繼前人，卒其武功。皇天眷佑，諸福畢至，地不愛寶，神璽自出。英聲茂實，莫可殫窮。末予沖人，祇奉顧託，付以大業，夙夜祇慄，懼弗能勝。乃者姦臣乘隙，覆出爲惡，公肆抵戲。用正典刑，無有佚罰，顯謨丕烈，既晦而明。然其垂之將來，昭示無極，其敢不虔。爰卜日至，禋于圜丘。褒對明神，增備徽典。稽諸故實，協于師言。自天申錫，萬邦作孚。謹遣金紫光祿大夫、知樞密院事、上柱國、南陽郡開國公、食邑三千三百戶、食實封八百戶蔡卞，奉玉冊玉寶，上徽號曰哲宗憲元繼道顯德定功欽文睿武齊聖昭孝皇帝。恭惟在天之靈，降鑑于下，來燕來寧，膺受茲禮。於昭于天，俾緝熙于純嘏。謹言。《宋會要輯稿》禮五八之六四（第二冊第一六四三頁）。

加上僖祖皇帝徽號冊文

大觀元年九月

孝曾孫嗣皇帝臣佖謹再拜稽首言：臣聞在昔先王奄宅天下，敷遺後人。嗣有令緒，推而上之，逮厥本初。惟我有宋藝祖文考，顧諟明命，撫綏萬邦，道洽政治，垂百五十年于茲。社稷宗廟，罔不祇肅；遠邇內外，罔不率俾。原其所自，本乎上世，權輿萬事，貽燕所及。蓋惟我僖祖皇帝潛德訓行，遵養時晦，邁迹自身。上帝顧歆，克昌厥後，貽厥子孫，誕受多方。率乃祖之攸行，格于皇天，以迄于今。施及寡昧，祇受休烈，迪惟前人，光施于後，罔敢遏佚。丕釐九廟之制，若稽于古，萬世不

桃。惟厥名稱，率由故常，未克丕顯，夙夜祗慄，懼弗克稱，用請命于上帝，誕揚典冊。夫以真治身，以緒應世，由之以行，因之以著，之謂立道。王之所成，業之所興，以有家邦，以造區夏，之謂肇基。不顯乎世，不成乎名，始于篤實，終以光輝，此德之所積。居而有之，作邦作對，佑我後裔，無競維烈，此功之所起。經緯其道，飾設其用，隱而不輝，以懿其文。沉潛剛克，載用有嗣，式遏亂略，以憲其武。致虛以明，允執其中，是謂睿和。以假有廟，保世滋大，是謂至孝。合是衆美，以形容盛德，肆冒聞于上下神祇。謹遣冊寶使、司空、尚書左僕射、門下侍郎、上柱國、魏國公、食邑八千二百戶、食實封二千六百戶蔡京，奉玉冊玉寶，加上徽號曰立道肇基積德起功懿文憲武睿和至孝皇帝。以迪我祖考，追孝奉先之心，慰在天之神，嚴廟祔之奉，昭示萬世，承天之休無斁。謹言。《宋會要輯稿》禮五八之一七（第二冊第一六二〇頁）。

加上神宗皇帝徽號冊文

政和三年十一月

孝子嗣皇帝臣佶稽首再拜言：聞道不可名，其可名者非道。然古我先王駿惠其先烈，罔敢遏佚，彊爲之名，用祇命于上帝。其道隆德著，永世有辭。顧惟寡昧，奉承聖緒，夙夜基命宥密，肆其靖之，惟厥志是繼，惟厥萬事是述。十有四年，道洽政治，民用丕變。六府三事孔修，利用厚生惟和，鰥寡孤獨有養。什伍其丁壯，賓興其賢能。惟我神考睿知，稽古有爲，海隅萬里，罔不率俾。西至積

石，南至于牂牁、夜郎，富以備禮，和以廣樂。亦惟我神考建法立制，克和厥中，盛德大業，光于四海，格于天地，無遠弗届。大綱小紀，本數末度，有條而不紊，若卜筮罔不是孚。亦惟我神考于古其訓，以克用乂，永觀厥成。蓋迄于今，天休滋至，地不愛寶，告成厥功，錫以元圭。末予冲人，誕受厥命，靡敢安居，夙夜惟厲。迪惟前人光，施于我後嗣，稽謨自天，酌于師言，謹以法古，始立意度，增厥徽稱。今燎裡園壇，大享祖廟，躬以玉冊玉寶，加上曰體元顯道法古立憲帝德王功英文烈武欽仁聖孝皇帝。夫顯名惟德，顯德惟名。率時昭考，孝思惟則。洞洞屬屬，若在其上，爰伸命于皇帝，垂訓來裔，以光我烈考于無極。謹言。《宋會要輯稿》禮五八之五九（第二冊第一六四一頁）。

更定哲宗皇帝徽號冊文

政和三年十一月

孝弟嗣皇帝臣佶謹再拜稽首言：臣聞昔者先王褒顯其世德，名階于功，言順于事，傳言萬世，遠而益彰，莫之能易。顧德不類，嗣承先業，永惟大思，畀付之重，夙夜震懼，弗知攸報。恭惟哲宗皇帝英武剛健，威德大業，著在典冊，載于徽稱，不可以加。至于嗣政之始，恭默不言，蒙養聖功，沉潛剛克。爰自親政，睿知濬發，南面而聽，赫然昭徹，如日之升。追念先烈，明發永懷，震悼詆誣，臨朝出涕，除惡昭姦，靡有佚罰。外攘夷狄，以復境土；內修法度，是正紛更。上定郊丘之制，下復省耕斂征役之科。天下靡然，喜于王化。復行熙寧、元豐之政，德意志慮，廢而復興。遵制揚功之

美，繼志述事之孝，孚于神明，冒于下土。以迄于今，地平天成，海內乂安，萬邦作孚，天錫之瑞，元圭自至。考循初終，寔惟前人光施後裔。永惟盛美，罔敢居有，亦罔敢自功，參稽彝憲，僉協人言，德莫大于世前人之德，功莫先于昭先人之功。而往者所上徽稱，未究斯意。名以賓實，實有餘而名不足，大懼不足以彰顯丕烈，用伸命于上帝。今燎裡園壇，荐享太室，躬以玉冊玉寶，改上曰憲元繼道世德揚功欽文睿武齊聖昭孝皇帝。恭惟在天之靈昭鑑于下，來格來寧，膺此名實，永孚于休無斁。《宋會要輯稿》禮五八之六〇（第二冊第一六四一頁）。

乞委官編錄御寶批降指揮奏

元豐元年閏正月

御寶批降指揮未經編錄成冊，恐歲月滋久，本末不全，乞委官編錄。《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二八七。又見《宋會要輯稿》職官三之七（第三冊第二四〇一頁）。

中書御筆手詔編成奏

元豐五年七月

奉詔編中書御筆手詔，凡千三百四十六事，自治平四年抵熙寧十年，爲二十一冊。乞頒付中書省。《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三二八。

答詔問論察官奏

元豐六年二月

竊以命官不度久矣。陛下以日躋之聖，追而復之，其本末度數，皆取成於心，而斷之以獨智；故建長立屬，聯事合治，官無虛名，人有常守，稽古揆今，粲然備具，萬世之幸也。而臣猥以淺學與討論，實自愧恨不能有益聖功之萬一。竊以謂聖智作法，猶四時而成歲。自唐至周，未有一日而具者，則講明緝熙，今日之事也。而適被詔命校試諸生，故輒妄意討論，考觀諸生之政學。言不別白，當在吏議。陛下加惠赦臣，使畢其說，臣承命震怖，敢不盡愚。夫朝廷之有百職，百職之有佐屬，猶心之運臂，臂之使指。蓋臂之作止，不期運也，而應之於心；指之伸屈，不期使也，而應之於臂。何則？其血脉各相係屬，而通達洞貫故也。今設官分職，有相隸之名，而未有相任之責；有相臨之勢，而未有相糾之法，此臣之所以疑也。惟不相察，不相任，夫人得以相倚，則小吏猶豫而不敢行，大吏依違而不肯斷。事至而莫之決，則必有受其敝者矣。苟任其責，則長貳佐屬同利共憂，若手足相營也，事之不舉者寡矣。雖然，察之無時，則疲於應命，而事不加修，其說在察之以月要；責之已甚，則煩於究治，而人不勝任，其說在以律下從第減。如此，則士自盡而刑威矣。或曰，今御史固察事矣，臣曰不然。夫官府之治，有正而治之者，有旁而治之者，有統而治之者。省曹寺監以長治屬，正而治之者也，則其爲法當詳。御史非其長也，而以察爲官，旁而治之者也，則其爲法當略。都省無所不總，統

而治之者也，則爲法當考其成。然則長吏察月，御史察季，都省察歲，庶乎其可也。臣之區區，竊意於此；然以爲未足以有行也，故策之於諸生。而諸生皆未能有至當之論，其等上者多以經義爲主，至於對問之言，或取其文詞而已。《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三三三。

乞起居郎舍人隨左右分記言動奏

元豐六年九月

舊修起居注官二員，不分左右，每月輪一員修纂。今起居郎、舍人分隸兩省，所以備左右史官，則左當書動，右當書言。今仍舊制，每月輪修，蓋其職事未之有別，恐未足以稱朝廷正名責實之意〔一〕。乞自今後起居郎、舍人隨左右分記言動。如允所言，其當釐正等事即別具陳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三三九。又見同書卷三六五，《宋會要輯稿》職官二之一四（第三冊第二三七八頁），《太平治蹟統類》卷三〇。

〔一〕「恐未足」句原無，據《長編》卷三六五補。

乞參酌熙寧舊例講究足國裕民之法奏

紹聖元年七月

神宗皇帝熙寧之初，將欲有爲於天下，得王安石而任之。於是置條例司，選天下英才，設官分職，參講其事，興利補弊，功烈昭著。元祐以來，天下用度浸以匱竭，美意良法，盡遭詆誣。在於今日，正當參酌舊例，考合得宜，以稱陛下追述先帝之意，以成足國裕民之效。然事之可興者方且毛舉，豈臣單力所能勝任？伏望聖慈檢會熙寧中置條例司故事，上自朝廷大臣，下選通達世務之賢，共同考究，庶幾成一代之業，以詔萬世。《太平治蹟統類》卷二四。又見《宋會要輯稿》職官五之一二（第三冊第二四六八頁），《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〇〇。

京東西路常平司不遵元豐條例乞命分析奏

紹聖元年十一月

體訪得京東西路提舉常平司下諸州相度役法，不遵元豐條例，輒用元祐差法。乞下本司官分析以聞。《宋會要輯稿》食貨一四之七（第六冊第五〇四一頁）。

詳定勅令所屬官不許出謁奏 紹聖元年十一月

詳定勅令所刪定、看詳、檢閱官，乞依舊例假日許接見賓客，不許出謁。《宋會要輯稿》刑法二之四〇（第七冊第六五一五頁）。

乞與張行磨勘改官奏 紹聖元年十二月

看詳役法文字張行歷任已成七考，有改官舉主二人，合磨勘改官。緣在京別無舉選人改官臣僚，望依張元方例〔二〕，以臣等爲舉主，與磨勘改官，依舊在任。《宋會要輯稿》職官一一之二四（第三冊第二六三四頁）。又見同書食貨一四之七（第六冊第五〇四一頁）、六五之六八（第七冊第六一九〇頁）。

〔二〕張元方：《宋會要輯稿》食貨一四之七、六五之六八兩載此奏均作「張大方」，疑此處誤。

乞依元豐條例汴河勿閉口奏

紹聖元年十二月

本部財用皆自東南運漕，以充歲計。今年上供物數，十無二三到者，而汴流今已閉口。臣責到提舉汴河隄岸楊琰狀稱，自元豐二年導洛通汴，至元祐八年之間，不曾閉口，如遇冬寒，差兵行凍，並不失事。乞依元豐條例。《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一一。又見《宋史》卷九四《河渠志》四。

請於陝西興冶奏

紹聖元年

岑水場銅額寢虧，而商、虢間脉苗多，陝民不習烹采，久廢不發。請募南方善工詣陝西經畫，擇地興冶。《宋史》卷一八五《食貨志》下七。

請罷合祭天地奏

紹聖二年正月

先皇帝考協先王，遂罷合祭，修北郊祀地之文，更定儀注。遙追來孝，正在今日。而議者乃復於此尚持二三之說，謂盛夏之月不可躬祠，且當合祭，違先皇帝之詔，此臣等所未喻也。又或以謂當用

孟冬純陰之月。神州地示，出於讖緯，鄭氏祖而用之，腐儒臆決，無所經見，今奉祀大示而欲更用此禮，亦臣等所未喻也。蓋地示，大祀也，而夏至之日，先王之所當行，迄魏、周、隋、唐之君，亦有能行之者，奚獨至今而疑之？請罷合祭天地，自後間，因大禮歲，以夏至之日親祠北郊；其親祠北郊歲更不親祠南郊。《宋會要輯稿》禮三之二六（第一冊第四五二頁）。

常平免役等事專任提舉官奏

紹聖二年五月

常平、免役等事，乞并依元豐條制，止令提舉官專領，其轉運、提刑司勿與。《宋會要輯稿》食貨一四之七（第六冊第五〇四一頁）。又見同書職官四三之七（第四冊第三二七七頁）。

請復行青苗法奏

紹聖二年七月

奉詔措置財利。竊見熙寧中，先皇帝以天下之本在農，故稽參先王春秋補助之意，行散斂之法，薄取其息，以爲放閣欠免之備。故兼併不得專闢闔之利，而農得盡力南畝，不爲兼併所困，實大惠也。行法之初，論者不一，賴先帝神武英睿，行之不疑，以克就緒。數年之後，取者雲集，納者輻至，天下倉庫盈衍豐羨，而財不可勝用。自元祐廢罷以來，兼併得縱，農漸失業，向之所積，支用殆

盡，以至於今，未之復也。恭惟陛下紹述先志，將大有爲。臣愚以爲生財之道，益國裕民，無以易此。伏乞下有司檢會熙寧、元豐青苗條約，參酌增損，適今之宜，立爲定制，以幸天下。《宋會要輯稿》食貨五之一五（第五冊第四八六八頁）。又見《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〇〇。

乞募商人請香藥庫久賣不售之物奏

紹聖三年四月

香藥庫等處應出賣之物甚多，久賣不售。請給公據，募商人沿邊入中糧草，赴戶部等請。《宋會要輯稿》職官二七之一六（第三冊第二九四四頁）。

全宋文卷二三五九

蔡 京 二

駁孫諤論元豐元祐役法奏

紹聖三年五月

看詳諤以爲元豐多，元祐省，元豐重，元祐輕，多不若省，重不若輕。則是諤以謂元豐之法不若元祐明矣。而文其姦言，以爲隨時損益者妄也。苟以爲隨時損益，則元豐之法未必是，而元祐之法未必非矣。諤於陛下追紹之日敢爲此言，臣切駭之。先帝謂天下土俗不同，不可概以一法，故重輕美惡，各隨其宜。恐其率之不均也，故或以家業、物力，或以田畝，或以稅錢，隨等敷出；恐其久而不平也，故三年五年一造產業簿，以定高下之實，可謂均平矣。而諤於平日敢以爲不均不平，其意安在？役錢有令五等俱出者，有自四等已上出者，有自三等已上出者，蓋所用錢多，而戶口偶少，則敷必至五等。府界自熙寧、元豐只三等以上出役錢，自先帝行法之初，已不曾令五等敷出。諤奏不以實，其意安在？雜職、書手有支錢，有不支者，亦各隨其土俗而已。且免役法自去年五月復行，至今

將一年，天下吏習而民安之，而諤以爲宿弊不革者，謂熙寧、元豐之時也。以先帝有爲之時爲宿弊之法，則元祐之變法爲革弊，而陛下今日亦不當紹而復之也。諤之意蓋欲因此以疑朝廷繼述之志耳。元豐，雇法也；元祐，差法也。雇與差不可並行。元祐固嘗兼雇，已紛然無絕矣，而諤欲「無間」，是欲伸元祐之姦，惑天下之聽，則昨日積斥元祐亂政之人亦當無間矣。《宋會要輯稿》食貨六五之六九（第七冊第六一九一頁）。又見同書食貨一四之九（第六冊第五〇四二頁），《太平治蹟統類》卷二一，《宋史》卷一七八《食貨志》上六。

駁孫諤論役法奏

紹聖三年五月〔二〕

劉摯以熙寧四年言役法十害，內第一害謂「紛錯不均」，曾布以爲均。第二害，劉摯以爲「貧富多少不平」，曾布以爲平。不均不平之辨已判二十年矣，諤於二十年後竊取其說，言於陛下追復之日，臣愚不知諤何心也！《九朝編年備要》卷二四。

〔二〕此奏與前篇未知是否同一奏。若別是一奏，亦未知何先何後。

與董敦逸辯江西役法等事奏 紹聖三年十二月

臣僚論江西役法等事，奉旨令詳定重修敕令所具析聞奏。一言：「元祐初，司馬光秉政，蔡京知開封府，光唱京和，首變先帝之法。只祥符一縣，數日之間，差撥役人一千一百餘人，皆蔡京首爲順從。」臣昨知開封府，於元祐元年二月內降到司馬光差役法，令州縣揭簿定差，其降到指揮內仍稱：「如無妨礙，即便施行；若有妨礙，限五日申奏。」其開封府雖轄諸縣，自來只管勾京城內公事，應被朝旨，亦只翻錄行下諸縣關中而已；至於人戶差役簿書之類，皆諸縣一面施行。故當時差法，并是諸縣一面定差。其開、祥兩縣在輦轂之下，既見法內有「即便施行」之文，所以承行不敢少緩。開封府雖見諸縣承行之急，緣是遵依法內指揮，開封府豈敢禁止？然臣於是時以法令更改，上則執政大臣爭論不得，下又無百姓陳訴，自非明見利害之實，未易遽奪；亦不敢坐視更變，猶以點檢騷擾催督爲名，差官遍詣諸縣看詳商量。又於閏二月內具狀奏稱：諸縣申到未可施行事，乞從本府一面奏上，或因提點司看詳。尋被敕命，令與提點司同具聞奏。則臣欲具可否論列，於此可見。敕命見在，豈敢首爲應和？其司馬光因此三次召臣到東府，詰責不差衙前，并有何利害，差官相度因依，怒見辭色。臣更不待所差官回，即乞外任。其司馬光差法，開封府被受未及一月餘日，臣已罷去，遂流落外任十年。臣之孤縱，衆所共見。臣若能應和司馬光，則必爲光所知，不應變法之始，一月之間，一請遂得

罷去〔一〕。又言：「蔡京壞先帝之法，如江西吏人除重法案外，元無雇錢，近來一例創行支給。以百姓之脂膏，填群吏之溝壑！」檢會江西紹聖三年敷出總數減放四萬四千。臣若創行增添吏祿，當須於敷出總數內增過元豐額數；今來比元豐有四萬餘貫放免，顯見臣僚妄誕。先帝仁政，而臣僚以爲「取脂膏填溝壑」，不意敢爲是言也！」《宋會要輯稿》食貨六五之七〇（第七冊第六一九一頁）。又見同書食貨一四之一一（第六冊第五〇四三頁），《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三六七原注。

〔二〕自「臣昨知開封府」至「遂得罷去」一大段原係節錄，極爲簡略，而《長編》卷三六七原注詳引全文，茲據以抽換。

乞改補試外舍生月分奏

紹聖四年四月

三學補試外舍法，春以三月，秋以八月。今來太學公試亦是同月，竊慮參雜。《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八五。

論堯舜之政疏

紹聖四年八月

文德殿視朝轉對。臣伏聞，昔者堯舜以道在天下，而以政事治之。其道始於達四聰、明四目，而

至於惇德允元、難壬人；其政始於親九族、平章百姓，而至於協和萬邦。蓋聽欲聰，故達之；視欲廣，故明之。惟聰，故無所不察，而邪說不能行；惟明，故無所不見，而詖行不能容。詖行不容，則能厚有德，而君子之道長；邪說不行，則難壬人，而小人之道消。故其治至於黎民於變時雍，其和至於百獸率舞。臣嘗以爲其道甚易知，其政甚易行，而時君世主以爲高絕，莫可跂及，特未知其術耳。蓋人主單立於萬物之上，所以鼓舞羣動，役使萬物者，以能生能殺、能與能奪故也。人主操生殺與奪之柄，而以道揆天下之事，審之以仁義，濟之以威權。慢令凌政者必誅，妨功害能者必放，反覆頗僻者必竄，讒說殄行者必罰，則小大內外孰敢先後，孰敢拂違，四方將徯志而應，不勞而成矣。此皋、夔、稷、契所以吁咻，驩兜、鯀、羽所以放殛也。其術至約而易知，非有高絕難能之行也。臣伏睹陛下畏天愛人，有堯舜之資；沈潛淵默，有堯舜之度；含洪光大，廣覽兼聽，有堯舜之聰明。親政四年，定志於一，而無所回奪，可謂聖矣。操生殺與奪之柄，而坐制太平無事，萬里之中國，嘖笑聲咳足以風動四方，其勢未有利於此時也。然姦黨斥矣而或容，邪說察矣而未息，是非辨矣而未一，好惡審矣而未宣。臣愚竊謂陛下退託謙抑，未以堯舜道術加天下故也。夫生殺與奪之柄，惟人主所獨制，非人臣所可共，傳曰「惟名與器不可假人」是也。陛下誠加意乎此，勵勸禁於上，作威福於下，使賢者在位，而不賢者不能間，能者在職，而不才者不能奪，其以陛下之聖，堯舜不足方矣。夫如是，則四方豪傑皆作而應陛下之求，則臣雖至愚，亦願遂畢其說。臣前所謂堯舜政事者，蓋《書》之稱堯曰：「克明峻德，以親九族。九族既睦，平章百姓。百姓昭明，協和萬邦，黎民於變時雍。」蓋治親

然後治朝廷，治朝廷然後治萬民，政之序也。臣觀今日敦宗睦族，其制法自熙甯講定，遭元祐裁損，寢失本旨。故服近而親者貴極富溢，驕奢淫佚，無所不爲；疏而遠者身爲白丁，下夷編戶，有饑寒之憂。且富有天下，服屬雖遠，皆兄弟伯叔之親也，而或與民庶爲伍，則非所以睦九族也。承平百年，士生斯時者衆矣，三歲一舉，無慮萬計。此文王多士以甯之時，而百年休養之效也。員多闕少，率三歲五歲而後調一官，士皆低回苟且。又無常產，因無常心，遂自溺於苟賤不廉之地，而無砥節勵行之操。奔競之風扇，廉恥之道衰，人材以之乏，政事以之弛，則非所謂章百姓也。人知所尚，則士非不多也；土無不闢，則農非不劭也；器無不精，則工非不巧也。四民之業，三民備矣，而商不通，故天下之大，百年之久，民未加富，俗未加厚。京師者諸夏之本，諸夏者京師之末也，塵市日益消，細民日益困矣。商農相因以爲生者也，商不通則物不售，物不售則賤，賤則傷農。農商不能交相養庇，四海之民，於平安之時而未免流離於水旱之際，則非所謂和萬邦也。堯舜之道，舉是三者，而黎民於變時雍。今三者皆未得其道，此天下所以未登堯舜之盛也歟！臣愚竊嘗慨然太息，以陛下之聖，有天下之利勢，而欲以登堯舜之盛，豈有難哉？在操主柄以任賢使能，則舉是三者措之天下，若反掌之易。夫以恩制義則九族可睦，以官任士則百姓可章，以利行商則萬邦可和。然施之有方，行之有本，其詳可得而言也。陛下幸聽，則臣愚將繼今條上。謹先陳其大略，仰塞明詔，陛下留神加意。《續資治通鑑

長編》卷四九〇。

論司馬光劉摯等罪狀奏

元符元年三月

臣等伏睹元豐八年大臣輔立陛下，內則選建親臣以爲翊贊，外則遵依法度以定紀綱，上則請垂簾權同聽政以固根本。司馬光、劉摯、呂大防等忘先帝厚恩，棄君臣之義，乘時伺便，冒利無恥，交通中人張茂則、梁惟簡、陳衍之徒，躡取高位，快其忿心，盡變先帝已成之法，分布黨與，悉據要權，公私詆誣，無所忌憚。既而自知其罪終不可逭，深懼一日陛下親政，則必有欺君罔上之刑，乃迴顧却慮，陰連內外，包藏禍心，密爲傾搖之計。於是疏隔兩宮，及隨龍內侍十人悉行放罷，以去陛下之腹心；廢受遺顧命元臣，置以必死之地，先帝任事之人無一存者，以翦陛下之羽翼；先帝之所治而得罪者縱而釋之，以立陛下之仇敵；先帝之所惡而棄者收而用之，以植陛下之怨讎。以王府爲要途，以朝廷歸私室，上下協比，同惡相濟，意在不測。天錫陛下聖知，沉機淵默，不言九年，側身端拱，無毫釐之差，羣姦無以伺其隙，衆惡不能成其志，宗廟之靈，社稷之福也。此固不待指數，而天下曉然易知也。然姦黨交結，其操心危，慮患深，蹤迹詭秘，世莫得聞，至於焚棄毀滅，無復考驗。前日雖已竄逐擯廢，而姦謀逆節蓋未白於天下也。臣等幸被詔旨詢究本末，乃於焚棄毀滅之餘，得其情狀。其無君之惡，同司馬昭之心；擅事之迹，過趙高指鹿之罪。天地之所不容，人神之所共棄。蓋至今日，其惡遂彰明較著如此。臣等竊睹上項事節大逆不道，跡狀明白，揆之以義，讞之以法，死有餘責。所

有臣衍罪在不赦，亦乞更賜審問，正以國法。《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九五。又見《東都事略》卷一〇一，《宋史》卷四七一《安惇傳》。

定驗咸陽民所獻玉璽奏

元符元年三月

奉敕講議定驗咸陽民段義所獻玉璽。臣等取責段義狀，委於紹聖三年十二月內河南鄉劉銀村修造家舍掘土得之，即不是瑩域內收到。曾有光照滿室，及篆文官稱，篆文與秦相李斯篆文合，有魚龍鳳鳥之形，是古之蟲篆。考其體法，自漢唐而下金石遺文，筆法精妍無若此者。又玉工言，玉璽制作即非今來工匠可造。臣等取到秘閣所收《玉璽譜》記錄，與歷代史書參照，皆不相合。今止以歷代正史所載爲據，略去諸家與傳注之繆，考驗傳授之實。案所獻玉璽，其色綠如藍，溫潤而澤，其文曰「受命于天，既壽永昌」，背螭紐間有小竅，用以貫組。又得玉螭首一，其玉白如膏，亦溫潤；其背亦螭紐五盤，紐間亦有貫紐小竅；其面無文，與璽相合，大小方闊，無毫髮差殊。篆文工作，皆非近世所爲。臣等今考，璽之文曰「皇帝壽昌」者，晉璽也；曰「受命於天」者，後魏璽也；「有德者昌」者，唐璽也，「惟德允昌」者，石晉璽也。則「既壽永昌」者，秦璽可知。今得璽於咸陽，其玉乃藍田之色，其篆乃李斯小篆體，其文則刻而非隱起，其字則飾以龍鳳鳥魚，乃蟲書鳥跡之法，其製作尚象古而不華，於今所傳古書莫可比擬，而工作篆文之巧者亦莫能髣髴，非漢以後所能作亦明矣。今陛

下仰承天休，嗣守祖宗大寶，而神璽自出，其文曰「受命于天，既壽永昌」，則天之所畀，烏可忽哉！古之王天下者，其盛莫如周，惟赤刀、宏璧、琬琰大玉、天球、河圖、舞衣、兕之戈、和之弓、垂之矢，以爲重寶。漢、晉以來，得寶鼎瑞物，猶告廟改元，肆眚上壽，況傳國之器乎？或曰：秦所作，何足寶哉？然漢高祖破秦而得之，光武降盆子而受之，主爲服用，號曰傳國，而祠高廟，賜民爵。若東晉渡江，世以無璽爲譏，乃或設譎詐興師以取之，蓋其重如此。恭惟皇帝陛下事天之誠，事地之孝，明察著見，而盛德日躋，將以合天地之化，故靈符效祉，神寶出應。其所以昭受命，非竭誠盡禮，不足以稱。臣等被奉詔旨，得與討論，黜諸家僞說，而斷以正史，考驗甚明。所有玉璽委是漢以前傳國之寶，法物禮儀，乞所屬施行。《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九六。又見《雲麓漫鈔》卷一五，《文獻通考》卷一一五，《宋史》卷一五四《輿服志》六。

乞廢棄劉摯諸子罰其同黨奏

元符元年四月

臣昨奉詔究問文及甫書事，尋具進呈，乞賜施行，至今未奉朝旨。伏緣劉摯與其同罪，有司馬昭之心，爲同時之人所發。而陛下以天地之度，貸其萬死，恩至厚矣。而臣拳拳猶有請者，欲正其典刑，以及其子孫，以信于天下。今摯已物故，子孫雖有廣南居住指揮，而未聞有廢棄之命。至于同惡之人，前物故與未物故者俱未有也。且人臣有司馬昭之心，大逆無以加，此則凡知事君者莫不切齒，

而曠日引久，未聞行遣，此臣之所未喻者。夫罰罪，陛下之威柄，今大逆不道之罪，而得逃于今日，臣愚以爲非所以示天下也。伏望早降指揮。《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九八。

乞懲治劉摯黨附顯著之人第三奏

元符元年七月

臣昨論奏文及甫所發劉摯有司馬昭之心，及其黨附之人，廢其子孫。伏聞劉摯、梁燾已有處分，其餘顯著之人未有指揮。且摯等逆心，及甫言之於元祐摯、燾用事之時，則其事可信不誣。在法，九族當坐，今陛下許其不死，貸其九族，父母之恩，天地之造也。臣聞陛下好生克己，盛德敢不奉承，然至於罪均罰殊，不足以稱，則臣之拳拳，與有職責，豈敢自己？且摯之逆心，及甫以爲行道之人皆知之。行道之人不歸之他人，而歸之摯等，蓋其心非隱晦深秘不可曉者，固不待究窮推原，自己彰明較著。則其一時黨附顯著之人，同惡相濟，豈得無爲之議者？或曰：使有是心，特出於及甫讎忿之言，無可考信，難正其罪。臣愚竊以爲過矣。臣請以朋黨之人論之。劉安世嘗論禁中雇乳母爲陛下已親女寵，又論不御經筵，謂陛下已惑酒色，誣罔聖躬爲甚也！方姦臣擅事，以無爲有，形於章疏者果何心哉？其心跡可驗於此，而謂之無可考信者，不知其說也。使其事不彰露則已，今差官究問，事狀暴著，天下之憤疾不平，以爲朝奏其罪，夕正其法矣。初則三省受告言而不施行，匿名氏進狀而不奏稟；今又曠日引久，幾年於此，舉其一而違其衆，流俗因得藉其口，天下亦遂疑其罪，臣又不知其說

也。劉摯生則身被遠斥，死則廢及子孫，而巖叟生不及其身，死不及其子，安世又不問。罪罰殊科如此，臣又不知其說也。借使及甫與摯有讎，其言出於忿心，然及甫乃元祐姦黨，聞其父言，具知其事，使無忿心，何從而發大逆不道？在律，六親皆得告言，況讎人與有忿心者乎？恭惟陛下天縱聖德，自初嗣服，不言九年，所以臣姦無所乘間，元惡不能措手，言之可爲寒心。幸而爲及甫忿心所發，又幸而元祐五年與邢恕書尚在，故姦心無所逃遁。而乃持其事，緩其罰者何也？豈在位者摯黨多歟？爲摯說者亦多歟？伏望陛下奮以獨斷，明君臣之義，正國家之刑，檢會臣等奏，布告天下。及檢會王巖叟、劉安世所奏章疏，考驗心跡，并依摯、燾例施行。更有顯著之人如安世者，亦乞檢會，一起行遣。所有受明氏告言劉摯大逆進狀，其不曾進呈官司，亦乞以其事下刑部、大理寺約法，以正典刑，永爲懲戒，所以解天下之惑。《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五〇〇。

乞續修華戎信錄奏

元符二年四月

竊實修《華戎信錄》，自通好以來，事無不載，粲然可觀。而所載止于元豐六年，後來未經編錄，伏望委官續成。《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五〇九。

乞許翰林學士先次挑班上殿奏

元符二年六月

臣等每緣職事請對，待次或踰旬日，方得瞻望清光；而文字遇有急速，深恐失事。伏望指揮下閣門，今後許翰林學士依六曹、開封府例，先次挑班上殿，仍不隔班。《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五一。又見《宋會要輯稿》儀制六之一九（第二冊第一九四三頁）。

哲宗皇帝謚議

元符三年四月

臣聞道有常道，名有常名。道無乎不在，而名未始有極，此道與名之常也。古之聖人得道之常，以入於有，即其應物之迹，而名隨焉。雖所稱異號，而道之所謂常名者固存乎其中矣。恭惟大行皇帝以天縱之聖，承百年積累之業，越在冲幼，履帝之位，若固有之。體道以爲德，故寂然不動，有以見天下之蹟。明而用晦，蓋不言者九年，及南面而聽天下，疏觀萬物，泛應曲當。其闢也開而天，而闔也淵而神，雖左右之人莫能察其喜怒之色。臨下以簡，制動以靜，可謂盛德之至，無得而名言者矣。然臣考之前載，質諸先王，柔外直內謂之欽，經天緯地謂之文，思以作聖謂之睿，戡定暴亂謂之武，無小不見謂之昭，繼志述事謂之孝。於是竊迹盛德大業，著於事爲而可以形容者，條列而擬象之。蓋

外溫恭而內允塞，欽天之威，遇災而懼，順帝之則，小心翼翼，動容周旋，必中於禮。望之如天之不可度，就之如日之溫而可愛，可謂欽矣。沉潛剛克，高明柔克，剛柔錯綜，以濟其用。尊欽儒學，以緝熙於光明，罷黜章句之小道，發明六藝之科指，可謂文矣。致虛以爲明，致一以爲思。思而後言，言簡而切；迫而後動，動而不跲。擴而充之，至於大而能化之聖，可謂睿矣。不令而威，不嚴而肅。偏師裨將，授以成筭。乘邊出塞，不頓一戟。開疆闢地，列陣置守。羌人扶杖而請罪，隴右稽顙而乞降，可謂武矣。吉之先見，獨觀乎昭曠之原，衡聽萬事而不惑。於是非取捨之際，富善人，敦有德，或自一言而知；難任人，聖讒說，或由一見而察。光被四表，不遺微小，可謂昭矣。通駿其聲，丕承其烈。悼法度之掃蕩，則當宁太息；憤姦罔之誣訛，則斂容出涕。政無小大，追而復之，不奪於浮言，不移於異意。熙寧、元豐之政，得復行於今日，可謂孝矣。故十有六年，海內乂安，百姓蒙福，天地協應，姦宄不作。神寶自至，祥光屬天，時和歲豐，物無疵癘。遐荒幽遠，氈裘毳服左衽之俗，莫不面內而來臣。方慨然欲有爲，以追迹三代之隆，志未就而上賓，此萬國所以摧心，三靈爲之變色也。雖殫天下之美，固不足以名。而百辟卿士，齊心滌慮，合天下之公，即南郊之陽，以請命于上帝。乃按諡法曰：威儀悉備曰欽，道德博聞曰文，象方蓋平曰睿，闡境斥土曰武，聖欽日躋曰昭，繼志成事曰孝。合是衆德，以爲之名；垂是後世，於是爲稱。然古之王天下者，考祖有功而宗有德，德之可宗者莫大乎哲。昔之稱堯曰「知人則哲，惟帝其難之」，稱舜曰「濬哲文明」，稱成湯至于帝乙曰「經德秉哲」，稱太王至武王曰「世有哲王」。竊考大行皇帝運量酬酢，萬世所得而宗者哲也。蓋帝之

所難，而王之所繇興，非天下之至明，其孰能與於此！大行皇帝宜天錫之曰欽文睿武昭孝皇帝，廟號哲宗。《宋會要輯稿》禮二九之七一（第二冊第一〇九九頁）。

太廟遷祔議

元符三年五月

竊考《書》稱：「七世之廟，可以觀德。」《禮·王制》曰：「三昭三穆，與太祖之廟而七。」則七廟之制，自先王以來，於今未之有改。恭惟哲宗皇帝嗣神宗皇帝大統，父子相承，自當爲世。今若不祧遠祖，不以哲宗爲世，則是三昭四穆與太祖之廟而八。謂宜深考禮經，遷祔如禮。《宋會要輯稿》禮一五之五二（第一冊第六七七頁）。又見《文獻通考》卷九四，《宋史》卷一〇六《禮志》九。

親奉聖語劄子

元符三年五月十日，召赴內東門小殿，上曰：「廢后久處瑤華，皇太后極所矜憐，今欲復其位號，召卿草制。」奏曰：「臣曾草廢后詔，今又草復后制，臣豈得無罪？」上曰：「此豈干卿事？兼皇太后言，昨先帝既廢后，亦有悔意，曾語與皇太后。今先帝上僊，追前意與復位號，於理無嫌。臣京對曰：「古無兩后，今日因皇太后恩憐，理亦無妨。但臣聞有復必有廢，未知聖意如何？存之何

害？廢之何益？」上曰：「元符皇后先帝所立，位號已定，豈可更廢之？適足以彰先帝之失。」臣京曰：「聖意如此，天下幸甚。」元符皇后存之何害於朝廷？廢之適足快報怨於先帝之人。存廢於朝廷無利害。恭聞德音，有以見陛下盡兄弟之義，皇太后敦母愛之仁，天下幸甚。《雞肋編》卷中，中華書局一九八三年校點本。

修成太學敕令式奏 元符三年十二月

奉敕詳定國子監三學并外州軍學制。今修成《太學敕令式》二十三冊，以「紹聖新修」爲名。《宋會要輯稿》職官二八之一四（第三冊第二九七八頁）。

全宋文卷二二六〇

蔡 京 三

舉講議司僚屬奏

崇寧元年八月

奉手詔提舉講議司，仍令遴揀乃僚，共議因革。伏見戶部尚書吳居厚、翰林學士張商英、刑部侍郎劉賡，才猷敏邵，練達世務，欲乞差充詳定官。起居舍人范致虛、太常少卿王漢之、倉部郎中黎珣、吏部員外郎葉棣乞差充參詳官。臣伏讀手詔，如宗室、冗官、國用、商旅、鹽澤、賦調及尹牧事，皆政之大者，臣欲每事委官三員討論。并乞差充檢討文字，有見任者令兼領，不可兼及在外者并權罷見任，赴司供職。

熙寧條例司檢詳文字、編修及編定并在司分遣出外，相度共一十九人。今事有多寡，人力有餘或不足，乞從本司隨事分委。仍乞以承奉郎喬方、鄂州司戶參軍沈錫充尹牧檢討官。《通鑑長編紀事本末》

卷一三二。又見《宋會要輯稿》職官五之一三（第三冊第二四六九頁）。

乞天下置學養士奏〔二〕

崇寧元年八月

乞罷開封府解額，除量留五十人充開封府土著人取應外，餘并改充天下貢士之數。諸州軍額各取三分之一添充貢士額。乞天下并置學養士，郡小或應舉人少，則令三二州學者聚學於一州。置州學〔二〕，并差教授，先置一員，在學生員及百人已上，申乞添置。不拘資序，并許選差。應元祐以來教授條制更不施行〔三〕。應本路常平戶絕田土物業，契勘養士合用數撥充；如不足，以諸色係官田宅物業補足。請以太學三舍校試法刪立頒降，陞補爲上舍生者聽每二年貢入太學，隨太學上舍試，仍別爲號。若試中上等，補充太學上舍中等；試中中等者，補充下等；試中下等者，補內舍。餘爲外舍生。雖不入等，及科舉遺逸，而學行爲鄉里所服，委知州、通判、監司依貢士法貢入；委祭酒、司業、博士詢考得實，當議量材錄用。每路自朝廷選監司二人提舉。知通令佐仍每十日一詣學，監司一歲巡遍所部州學。凡貢士，自教授考選推擇，申州；知州、通判審察，監司覆按，監司、知州、通判連書聞奏，隨奏遣赴太學。若所貢非其人，或應舉而不貢，一等依律科罪。若貢士到太學試中上等，及考選陞舍人多，即等第立法推賞。請天下諸縣皆置學，令佐掌之。學置長、諭各一人，并支俸祿。并職事人，相度隨宜量置。除倚郭縣不置外，有不置教授處，其州學聽置，仍只依縣學法，以知州、

通判主之，及於本縣委令佐擘畫地利，及不係省雜收錢內椿充費用。諸學生在縣學一年，學長、學諭考選行藝，報令佐審實，申州。知、通驗實，教授試其文藝，以入州學。不置教授州依此。應州縣學生，若外舍在學實及二年，五犯規矩，兩犯第三等已上罰，并五試不中第三等，而文藝無可取之實，行能無可教之資，立出學之法，則在學者不敢不勉，在外者有闕可試。既屏之出學，却許入縣學。又三犯規矩，犯第三等已上罰，并五試不中第三等，則屏之出學。若犯杖已上罪，終身不齒，永不得入州縣學。歷在外官子弟親戚，法不合在本處取應者，許隨處入學，即不得陞補與貢。在學通及一年，不犯第二等已上罰，給公據，許赴太學取應，國子監解名。知州、通判、教授選補職事不當，并依貢士法降二等坐之。請除見行書史外，應邪說異書悉不許教授。《宋會要輯稿》崇儒二之七（第三冊第二一九〇頁）。又見《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二六，《羣書考索》後集卷二八，《文獻通考》卷四六，《宋史》卷一五七《選舉志》三。

乞州縣學并置小學，十歲以上皆聽入學。小學教諭仍量給俸料〔四〕。《宋會要輯稿》崇儒二之九（第三冊第二一九一頁）。

〔二〕《羣書考索》後集引《續資治通鑑長編》佚文載此奏，與《宋會要輯稿》所載文字有異，又分條明晰，茲附錄於下，以資參考：「請以學校爲今日先務。乞天下并置學養士。如允所請，乞先次施行。一、乞罷開封府解額，除量留五十人充開封府土著人取應外，餘并改充天下貢士之數。所有諸州軍額各取三分之一添

充貢士額。一、乞天下并置學養士，郡小或應舉人少，則令二三州學者聚學於一州。一、乞置州學，并差教授二員。一、乞增置田產養士。應本路常平、戶絕田土物業，契勘合用數撥充；如不足，以諸色係省官田宅物業補足。一、乞以三舍考選法通行天下，聽每三年貢入太學上舍試。仍別爲號，分爲三等：若試中上等，補充太學上舍〔中等〕；試中中等，補充下等；試中下等者，補充內舍；餘爲外舍生。雖補不及中下等，或不及等，及科舉遺逸，而學行爲鄉里所服，委知州、通判、監司依貢士法貢入，委祭酒、司業、博士詢考得實，當議量材錄用。一、乞令郡守、監司保任貢士。若貢士到太學試中上等，及考選升舍人多，即等第立法推賞。一、乞諸縣置學。於本縣委令佐擘畫地利，及不係省雜收錢內椿充費用。一、乞學生自縣學考選升州學。一、乞州縣并置小學。一、乞立學生在學升黜法。一、乞外任官子弟許入學取應。在外官子弟親戚，法不合在本處取應者，許隨處入學，即不得升補爲貢。在學甫及一年，給公據，許赴太學取應，國子監解名。一、乞州學職掌：學諭、教諭、學長，許差特奏名人。一、乞禁不得教學生非經史子書文字。」

〔二〕州學：原作「學州」，據右引乙。

〔三〕「行」字原與下句「應」字互倒，據右引乙。

〔四〕據右引，知此節爲前奏之一條。

外學條件奏

崇寧元年十月

竊以周制，大司樂掌成均之法，以治建國之學政。而王國之外，則黨有庠，遂有序，卿大夫由是以興賢能焉。故《王制》述四代之學，亦曰：「周人養國老於東膠，養庶老於虞庠。」虞庠在國之西郊。先儒謂四代之學，或上西，或上東，或貴在國，或貴在郊，其制不一，要之，內外皆有學也。賈誼按《大戴禮》，以謂禮有五學，蓋本諸此。歷代唯唐貞觀間，四夷皆遣子弟入學，國子監三學之士至八千人。神宗皇帝元豐二年始立太學，立三舍，分命師儒，以教養天下之士，蓋有志於成周之賓興賢能也。臣面奉德音，詔天下皆興學貢士，仍建外學於王國之南，待其歲考行藝，升之太學。悉出陛下聖意，合於先王建學之制，而仰紹神宗皇帝之遺訓，天下幸甚。今具外學條件如左：

一、國子祭酒總治外學事。今來既設外學，其官屬欲增損，欲依下項人數立定員數。緣太學生將來減少，撥入外學，內外分爲兩學，亦須量增官員。今欲太學博士十二員，減六員爲外學博士，增四員，通作十員。太學正、錄各五員，今欲減二員入外學，各增三員，通餘五員。其餘職事人亦倣此增減。外學官屬：司業一人，丞一人，博士十人，學正五人，學錄五人。職事人係學生充：學諭十人，直學二人，齋長每齋一人，齋諭每齋一人。外舍生三千人。

一、太學上舍一百人，內舍三百人。今諸路貢士既多，則上舍、內舍難拘舊額。欲候將來貢試到合

格人，即增上舍作二百人，內舍作六百人。處上舍於太學，處外舍於外學。

一、外學置齋一百，講堂四。每齋五間、三十人。

一、太學自訟齋，以待學生之不率教者，令移於外學別置。

一、外學生，諸路貢到，并入外學，候依法考選校試合格，升之太學爲上舍、內舍生。

一、見今太學外舍生且令依舊法在太學，候將來外學成日別取指揮。

一、外學并依太學敕、令、格、式施行。《羣書考索》後集卷二八。又見《宋會要輯稿》職官二八之一五

（第三冊第二九七九頁），《文獻通考》卷四二，《宋史》卷一五七《選舉志》三、卷一六五《職官志》五。

條具宗室合行事件劄子〔二〕 崇寧元年十一月

伏考宗室，在祖宗朝，制祿蓋寡。至仁宗時，始除南班官，自率府副率凡五六遷遂至正任。承平日久，皇支寢繁，神宗皇帝乃下詔書，別其親疏，異其等殺。遂斷自祖宗袒免親罷補環衛之官，盡除班行名目；袒免以外，更不賜名授官，止許應舉。自熙寧至今，宗室人無官者已一千五百餘人，宗女之未嫁者亦千五百有奇，皆宣祖、太祖之裔，或有貧困失所者。臣等伏考神宗詔書，蓋爲袒免既已賜名授官，若願應舉者，自當依進士法；其非袒免，既不賜名授官，故止令量試藝業，即推恩數，非若應進士舉之難也。至于年長，累試不中，則又有特與推恩、量材錄用之制，則隨其材器收錄盡矣。至

于世數稍遠，及貧無依者，則又賜田存恤有差。逮元祐紛更，廢量試之法，改依進士科舉之制，是以自熙寧至元符初，三十餘年，中科舉者才二十餘人。既廢量試之法，亦未嘗有以年長推恩者。賜田之令，徒爲虛文，雖有量給錢米之法，未能周濟其乏，遂致宗室不能自給。臣等謹追考神宗詔書，推原本旨，稽之往昔〔二〕，增以當今所可行者，謹條具如左〔三〕：

一、非袒免親，乃祖宗六世孫。伏請將上件服屬宗室二十五以上者，今次許于禮部投狀，試經義或律義一道，以文理稍通者爲合格，分爲兩等，候至來春，附進士榜推恩。內文藝優長者，臨時取旨。其不能試，或試不中者，并赴禮部書家狀，讀律，別作一項奏名〔四〕。今來止爲前此未曾推廣補考量試推恩之令，致使宗室無官者遂衆，有此陳請，只作一時指揮，不爲永法，今後自依熙寧詔書賜田。其田并于兩京近輔、沿流州軍〔五〕，取應未賣官田物業撥充。每州府各置宗室官莊，專差文武官各一員，與逐州通判同行管幹，逐縣兼管，仍置指使二員〔六〕。每歲量入爲出。宗女量給嫁資。仍立定則例，量支嫁娶喪葬之費。其逐州自今後，有沒官田產物業，更不出賣，并撥入官莊。仍先于京西北路撥田一萬頃。

一、熙寧詔書，袒免以下許隨處置產業；其出官即置田宅，一如外官之法。蓋以宗支寢廣，其疏屬理當聽其外居。勘會宗室舊來在宮有出入之限，有不許外交之禁，宮門有譏察之令。今疏屬外居，僅遍都下，出入無禁，交遊不節，往往冒犯法禁。伏請非袒免親以下兩世，欲分于西京、南京、近輔或沿流便近居止，各隨州郡大小創置屋宇。仍先自西京爲始，每處置敦宗院，差文臣一

員、武臣一員管幹，參酌在京院法禁可施行者頒下。應無父母兄弟，見任將軍副使以上官者，許令前去；若有父母兄弟而願去，或無而不願者聽從便。依外官赴任立法，量給舟船接人。

一、乞依神宗詔書，不拘世數，應宗子宗女尤貧失所者，伏請委所在州郡報明，量加存恤訖奏。

一、乞于兩京置外宗正司官，掌業所在宗室，擇宗室之賢者管勾外宗正事。仍自朝廷于本州通判職官內選差二人兼領丞簿，以主其事。

一、乞隨所在諸宮置學，添教授，立法教養。量試宗室，依熙寧文武官試出官法策試經義，中選者許令出官；若再試不中者，止許在宮院，使食其祿。

一、神考釐正宗室袒免非袒免，各立奏補子孫之法，獨總麻親舊用國蔭，自來未有蔭孫以下明文。伏請依外官例，得補蔭孫。

一、舊制，宗室袒免親參選，常許不拘名次陳乞指占差遣〔七〕；非袒免親，初選依條添差外，更不拘名次陳乞指占差遣一次，以後每到部，與陞一年名次陳乞。今後宗室非袒免以下親量試出官者，并各于員闕外添差。每大郡通屬縣不得過十人，中郡不得過七人，小郡不得過四人。候到任不簽書本職公事。如有本轄長貳或監司二人保奏，堪任釐務，方得供職。未釐務者，添支驛券，

供給入從。《宋朝事實》卷八。又見《宋會要輯稿》帝系五之一五（第一冊第一一九頁）、崇儒一之一（第三冊

第二一六三頁）、職官二〇之三十四（第三冊第二八三七頁）、職官五七之五二（第四冊第三六七七頁），《文獻通

考》卷二五九。

〔二〕據《宋會要輯稿》帝系五之一八原注云，蔡京此劄子共條具九事，諸書所收皆不全，而互有詳略異同。茲將《宋會要輯稿》帝系五之一五、職官二〇之三四所載附錄於下，以資補充參考。帝系五之一五云：「奉承德音，謹追考神宗詔書，推原本旨，稽之往昔，增以當今所可行者，謹條具如左。如允所請，即乞付本司立法施行。一、自熙寧降詔已來，宗室量試之法中廢不講，至紹聖間始復講之，所以預試應格之人至少，亦未曾有以年長特推恩者。宗室之無官者繇此甚衆。今若俟其累試不中，然後錄用，緣未嘗教養，一旦峻責其藝能，則推恩之文，殆成虛設。況非袒免親，乃祖宗六世孫，恩澤所加，謂宜稍厚。乞將上件服屬宗室年二十五已上者，今次許於禮部投狀，試經義或律義二道，以文理稍通者爲合格，分爲兩等，候至來春附進士榜推恩。內文藝優長者，臨時取旨。其不能試，或試不中者，并赴禮部書家狀，讀律，別作一項奏名。只作一時指揮，不爲永法，今後自依熙寧詔書并元符試法施行。一、宗室有世數既遠，出仕外官者漸衆，而宗女隨夫之官者數亦不少。或亡歿於外任，而其子孫不能歸葬，或隨侍在外，因而流落，或孤寡無依，或道路貧病，若不存恤，恐無所歸。今請委所在州軍常切體量，如有上件宗室，仰隨所在保明，量加存恤。乞奏其存恤格，從本司評議頒下。若應保奏而不保奏，或保奏而不以實，并杖一百。聽宗室隨所在監司陳述，監司依格給訖，按劾以聞。一、宗子雖有教授，名存實廢。宗子往往不出聽讀。雖設宗子學，聚而爲一，則有赴學之費、往來之勞，其勢必不能群處。今請逐宮各置大小二學，添置教授二員。量立考選法，月書季考，取其文藝可稱、不戾規矩者注于籍。在外住而願入宮學者聽。依熙寧詔書、元符試法量試推恩。其學制從本司參定。願入太學律學者亦聽。應宗子年十歲已上入小學，二十以上入大學，年不及而願入者聽從便。若無故應入學而不入，或應聽讀而不聽讀者，罰俸一月，再犯勒住朝參，三犯移自

訟齋。即兩人不入學，本官、本位尊長罰俸半月，三人以上併犯者罰一月，十人以上罰兩月，重者申宗正司奏裁。一、今雖置學立師，爲量試之法，然所學未廣，遽使出長入治，必未能守法奉令，而至瘞官廢職。伏請依熙寧文武官試出官法再試經義，中選者許令出官。若再試不中者，止許在官院，使食其祿。其試法從本司參定。一、熙寧間神宗釐正宗室，乃有袒免親賜名授官，非袒免親更不賜名授官，只許應舉之制。袒免、非袒免亦各立奏補子孫之法。獨總麻親舊用國蔭，自來未有蔭孫已下明文。今請依外官例，得補蔭孫。一、舊制，宗室袒免親初參選，常許不拘名次陳乞指占差遣。非袒免親初參選，依條添差外，更許不拘名次陳乞指占差遣一次。以後每到部，如無遺闕，與升一年名次。今來袒免以下親出官者，人數寢多，侵占在部元闕不少。緣職事既有修廢，若不分別勤怠，無以勸沮，欲乞今後應宗室非袒免以下親，量試出外官者，并各于員闕外添差。每大郡通都屬縣不得過十人，中郡不得過七人，小郡不得過四人。到任不簽書本職公事。如有本轄長貳或監司二人保奏，堪任釐務，方得供職；未釐務者，添支驛券，供給人從并減半支破。」職官二〇之三、四云：「追考神宗詔書，條具宗室事當今可行者，乞付本司立法。一、袒免外，兩世貧無官者，既不賜官，又不量試，故熙寧詔書惟賜田土。此服屬既盡，而恩有不可已者也。今宗室未食祿者，與夫宗女未嫁者甚衆，世數既遠，祿不可及，乞依熙寧詔書賜田。其田並於兩京近輔、沿流州軍取應未賣官田物業撥充。每州府各置宗室官莊，轉差文武官各一員，與逐州通判同行管幹。逐縣仰縣兼管，仍差指使二員。所收錢物并付係省倉庫收貯，每歲量入爲出，常於三分內椿留一分，以待水旱，約服屬遠近，每月量支俸料。宗女量給嫁資，仍立定則例，量支婚嫁喪葬之費。其逐州自今後應有沒官田產物業，更不出賣，并撥入官莊。其管幹官并指使并增俸料。若能擘畫增衍，量立賞典；或致虧欠，亦立罰

格。仍先於京西北路撥田一萬頃，并從本司立法行下。一、宗室舊來在宮有出入之限，有不許外交之禁，宮門有機（按：應作「譏」，下同。）察之義（按：「義」字當衍。）令。今疏屬外居（按：「疏」字原無，據《宋朝事實》補。），僅遍都下，積日滋久，殆不能容，出入無禁，交游不節，往往冒法犯禁。其貧不能給者甚於齊民，無資產以仰事俯育，無室廬以庇風雨。若不居之兩京，散之近郡，立關防機察之令，或一有非意犯法，則勢有不可已者。今請非袒免親以下兩世，除北京外，欲分於西京、南京近輔或沿流便近居止，各隨州郡大小創置屋宇。仍先自西京爲始，每處置敦宗院，差文臣一員，武臣一員管幹，參酌在京宮院法禁可施行者頒下。應無父母兄弟、見任將軍副使以上官者，許令前去；若有父母兄弟而願去、或無而不願者，聽從便。依外官赴任立法，量破舟船接人。仍乞先下大宗正司取索願出外宗室職位及家屬數目，行下西京并本路轉運司，踏逐係官舍屋；如無官舍，即擇寬廣、去市井稍遠去處，相度修蓋，約人數計口給屋，量數先次蓋造。一、宗室今既許分兩京輔郡，乞於兩京置外宗正司，當擇宗室之賢者管幹，逐處各置一人。仍自朝廷於本州通判職官內選差二人兼領丞簿，以主其事。凡外住宗室，事不干州縣者，外宗正司受理；干涉外人，即送所屬推治。其宗正司官吏受乞財物，凡有違犯，并依外官法。其一宗約束及人從俸給，并從本司參酌立法行下。一、今雖置學立師，爲量試之法，然所學未廣，遽使出長入治，必未能守法奉令，而至瘠官廢職。伏請依熙寧文武官試出官法，再試經義，中選者許令出官；若再試不中者，止許在宮院，使食其祿。其試法從本司參定。」

〔二〕昔：原作「者」，據《宋會要輯稿》帝系五之一五改。

〔三〕左：原作「右」，據右引改。

〔四〕別：原作「列」，據右引改。

〔五〕其田：原無，據《宋會要輯稿》職官二〇之三四補。

〔六〕指使：原作「指揮使」，據右引刪。

〔七〕指占：原作「指名」，據《宋會要輯稿》帝系五之一五改。下同。

全宋文卷二三六一

蔡 京 四

乞荆湖等七路茶依舊禁榷奏〔二〕 崇寧元年十二月

荆湖南北、江南東西、淮南、兩浙、福建七路產茶，自乾德二年立法禁榷，官置場收買，許商賈就京師榷貨務納錢給鈔，赴十三山場六榷貨務。至祥符中〔二〕，歲收息五百餘萬緡。慶曆以來，法制寢壞。嘉祐初，遂罷禁榷，行便商之法。客人園戶私相貿易，公私不給，利源寢銷，歲入不過八十餘萬。元豐中，先帝嘗命有司講求，而法廢已久，議者不能上承聖志，議未及行。竊考在昔茶法之弊，蓋緣科配人戶，不計豐凶，州縣催迫，人多逃避，嘉祐改法，指以爲說。今欲將荆湖、江、淮、兩浙、福建七路州軍所產茶，依舊禁榷，選官置司，提舉措置。并於產茶州縣隨處置場，官爲收買，更不於人戶稅上科納。禁客人與園戶私相交易，所置場處，委官籍記園戶姓名。所有置場茶本錢，欲降度牒二千道、末鹽鈔二百萬貫，更特於逐路朝廷諸色封椿錢、并坊場常平剩錢內共借四十萬貫，共三

百萬貫，令逐路分擘充買茶本錢。差官分路措置：湖南、北路欲差一員，江東、西路欲差一員，淮南、兩浙路欲差一員，福建路欲差一員。將來措置就緒，即共差都大提舉七路茶事二員總之，餘官并罷。其勾集園戶，籍會戶數，酌量年例所出，約人戶可賣之數，年終立爲茶額。所有復行禁榷條法，檢會大中祥符所行舊法，并慶曆後來私販害公之弊，取今日可行者酌中修立，接續爲法，頒降施行。《宋會要輯稿》食貨三〇之三十一（第六冊第五三三四頁）。又見《文獻通考》卷一八，《宋史》卷一八四《食貨志》下六。

〔二〕《文獻通考》載此奏，內容互有詳略，附錄于後：「自祖宗立額榷之法，歲收淨利凡三百二十餘萬，而諸州商稅七十五萬貫有奇，食茶之算不在焉，其盛時幾五百餘萬緡。慶曆之後，法制寢壞，私販公行，遂罷禁榷，行通商之法。自後商旅所至，與官爲市，四十餘年，利源寢失。謂宜荆湖、江、淮、兩浙、福建七路所產茶，仍舊禁榷官買，勿復科民。即產茶州郡隨所置場，申商人園戶私易之禁。凡置場地園戶皆籍名數，歲鬻於官吏，皆用倉法。園戶自前茶租折稅仍舊。產茶州軍，許其民赴場輸息，量限斤數，給短引，於旁近郡縣便鬻；餘悉聽商人於榷貨務入納金銀、緡錢或并邊糧草，即本務給鈔，取便算請於場，別給長引，從所指州軍鬻之。商稅自場給長引，沿道登時批發，至所指地，然後計稅盡輸，則在道無苛留。買茶本錢以度牒及鹽鈔、諸色封樁、坊場常平剩錢通三百萬緡爲率，給諸路。諸路措置，各分命官。」

〔三〕「六榷貨務」與「至祥符中」之間，原尚有以下一段文字：「《三朝國史·食貨志》，十三場：蘄州王祺一也，石橋二也，洗馬三也，黃梅場四也，黃州麻城五也，廬州王同六也，舒州太湖七也，羅源八也，壽州

霍山九也，麻步十也，開順口十一也，商城十二也，子安十三也。六榷貨務：江陵府務一也，真州務二也，海州務三也，漢陽軍務四也，無爲軍務五也，蘄州之蘄口務六也。」細審前後文，此段文字應是《宋會要》原編者所加之小字夾注，以解釋蔡京奏中所謂「十三山場六榷貨務」，蓋《永樂大典》或《全唐文》館臣抄錄時誤作大字正文。今改正。

乞以河北京東末鹽通至陝西奏

崇寧初

河北、京東末鹽，客運至京及京西，袋輸官錢六千，而鹽本不及一千，施行未久，收息及二百萬緡。如通至陝西，其利必倍。《宋史》卷一八一《食貨志》下三。

進諸州縣學敕令格式狀

崇寧二年一月

昨具陳請，乞諸路置學養士。伏奉詔令講議立法，修立成諸州縣學敕令格式并一時指揮，凡一十三冊，謹繕寫上進。如得允當，乞下本司鏤版頒行。《宋會要輯稿》刑法一之二二（第七冊第六四七二頁）。

陝西鑄錢事奏

崇寧二年二月

據陝西轉運副使許天啓申送到新鑄銅、鐵錢樣。已降指揮，銅錢於歲終須管鑄二十萬貫，鐵錢鑄二百萬貫。自來鑄錢，張官置吏，招刺軍兵，所費不少，而軍兵之役，最爲辛苦。官得至薄，率三錢得一錢之利，蓋是久失擘畫。今陝西、河中府等處，民間私鑄最多。召募私鑄人，令赴官充鑄錢工匠，廣爲營屋，許其一家之人在營居止，不必限其出入。官給物料，盡其一家人力鼓鑄。計其工直，率十分中支若干分數充其工價。又可收私鑄人在官，蓋昔人招天下亡命即山鑄錢之意。欲令許天啓相度，疾速準此施行，仍與舊來軍工相兼鼓鑄。今來所鑄銅錢除陝西、四川、河東係鐵錢地分更不得行使外，諸路并令折十行用。其錢唯令陝西鐵錢地分鑄造，却於銅錢地分行使，貴絕私鑄之患。如有私鑄，并以一文計小錢十科罪。又陝西銅錢至重，每一錢當鐵錢三或四。今夾錫鑄造，樣製精好，欲一錢當銅錢二支用。令許天啓相度，依此施行。《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三六。又見《文獻通考》卷九。

農田水利等所用錢由常平司支給劄子

崇寧二年三月

農田、水利、山澤、市易、抵當皆常平職事，悉以利民，所用錢物合支常平息錢，仰提舉常平司

審量支給。一萬貫石以上申尚書戶部，限三日行下支給。《宋會要輯稿》職官四三之八（第四冊第三二七七頁）。

請復修水土之政奏〔二〕 崇寧二年三月

熙寧之初，修水土之政，行市易之法，興山澤之利，皆王政之大者，追述緝熙，當在今日。農田如荒閑可耕鑿，瘠鹵可變膏腴，陸可爲水，水可爲陸之類；水利如陂塘可修，灌溉可復，積潦可洩，圩堤可興之類；山澤如銅、鉛、金、銀、鐵、錫、水銀坑冶，及林木可養，斤斧可禁，山荒可種植之類，縣并置丞一員，以掌其事。《宋會要輯稿》職官四八之五三（第四冊第三四八二頁）。又見《宋史》卷九五《河渠志》五。

〔二〕《宋史》載此奏，內容頗異，附錄於下：「熙寧初，修水土之政，元祐例多廢弛。紹復先烈，當在今日。如荒閑可耕，瘠鹵可腴，陸可爲水，水可爲陸，陂塘可修，灌溉可復，積潦可洩，圩埤可興，許民具陳利害。或官爲借貸，或自備工力，或從官辦集。如能興修，依格酬獎，事功顯著，優與推恩。」

天寧節請賜天下寺額奏

崇寧二年九月

臣等伏以陛下遙追先烈，分別邪正，明信賞罰，上當天心。今天寧屈〔二〕，伏請天下州軍各賜寺額，以崇寧爲名，上祝睿算。《宋會要輯稿》禮五之一五（第一冊第四七二頁）。

〔二〕「屈」上疑脫「節」字。

進六尚局敕令格式狀

崇寧三年二月

奉詔令講議司修立六尚局條約聞奏〔二〕。謹以元陳請畫一事件，并稽考參酌，創爲約束，刪潤修立，成殿中省提舉所六尚局供奉庫敕、令、格、式并看詳共六十卷。內不可著爲永法者存爲申明，事干兩局以上者總爲殿中省通用。仍冠以崇寧爲名。所有應干條畫起請、續降申明，及合用舊司條法，已係新書編載者更不行用；不係新書收載，各合依舊引用。《宋會要輯稿》職官一九之九（第三冊第二八—五頁）。又見同書刑法一之二二（第七冊第六四七—二頁）。

〔二〕議：原作「儀」，據同書刑法一之二二改。

講議司罷局奏

崇寧三年四月

奉詔置司講議法度，更歷歲年，曾不足仰稱委任之意。今文字不多，理當歸之省部，付於有司。乞限一月結局，其未了事件送尚書省分隸施行。《宋會要輯稿》職官五之一三（第三冊第二四六九頁）。又見《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三二。

進呈崇寧方田敕令格式劄子

崇寧三年七月

臣等竊以賦調之不平久矣。自開阡陌，使民得以田私相貿易，富者貪於有餘，厚立價以規利；貧者迫於不足，薄移稅以速售。故富有跨州軼縣，所管者莫非膏腴，而賦調反輕；貧者所存無幾，又且瘠薄，而賦調反重。因循至今，其弊愈甚。熙寧初，神宗皇帝灼見此弊，遂詔有司講究方田利害，作法而推行之。蓋以土色肥瘠別田之美惡，定賦之多寡。方爲之帳，而步畝高下丈尺不可隱；戶給之帖，而升合尺寸無所遺。以賣買，則民不能容其巧；以催收，則吏不能措其姦。邦財自此豐，民賦自此省，其爲法豈小補哉！五路州縣有經方田者，至今公私以爲利。遭元祐紛更，美意良法未徧於天下。今其文籍見在，可舉而行。今檢會熙寧《方田敕》，推廣神考法意，刪去重複，衝改，取其應行

者爲《方田法》，計九冊，以《崇寧方田敕令格式》爲名，謹具進呈。如允所奏，乞付三省頒降施行。
《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三八。又見《宋史》卷一七四《食貨志》上二。

乞以幸辟雍手詔模勒刊石奏 崇寧三年十一月

伏睹車駕臨幸辟雍，親書手詔面賜國子司業吳綱等。乞下有司模勒刊石，頒賜諸路州學。《宋會要輯稿》職官二八之一一（第三冊第二九八〇頁）。

開封府職官奏 崇寧三年

乞罷權知府，置牧一員、尹一員，專總府事；少尹二員，分左右，貳府之政事。牧以皇子領之。尹以文臣充，在六曹尚書之下、侍郎之上。少尹在左右司郎官之下、列曹郎官之上。以士、戶、儀、兵、刑、工爲六曹次序，司錄二員，六曹各二員，參軍事八員。開封、祥符兩縣置案倣此。易胥吏之稱，略依《唐六典》制度。《宋史》卷一六六《職官志》六。

四輔郡區劃及職官奏

崇寧四年七月

伏奉聖旨，京畿四面可置輔郡，屏衛京師。謹酌地遠近之中，割移縣鎮，分置四輔。南以潁昌府爲南輔，割汝州之郟縣隸之，凡七縣。東去南京道里差遠，今以襄邑縣建名輔州，爲東輔，割南京甯陵、楚丘、柘城、京畿之考城、太康隸之，凡六縣。西以鄭州爲西輔，割西京密縣隸之，凡六縣。北以澶州爲北輔，割北京朝城、南樂隸之，凡七縣。四輔郡并依節度州，以大中大夫以上充知州事。置副總管、鈐轄各一員，知州都總管，餘依三路帥臣法。各屯馬步軍共二萬人，積貯糧草，每州五百萬。《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二八。又見《宋會要輯稿》方域五之一二（第八冊第七三八九頁），《宋史》卷一六《職官志》七。

〔二〕朝城：原作「輔城」，據《宋會要輯稿》及《元豐九域志》卷一改。

修成馬遞鋪敕令格式狀

大觀元年七月

伏奉聖旨，令尚書省重修馬遞鋪海行法頒行諸路。臣奉承聖訓，刪潤舊文，編續成書，共爲一

法。謹修成勅、令、格、式、申明、對修總三十卷，并看詳七十卷，共一百冊，計六複，隨狀上進。如或可行，乞降付三省鏤版頒降施行，仍乞以《大觀馬遞鋪敕令格式》爲名。《宋會要輯稿》刑法一之二二（第七冊第六四七二頁）。

乞以方軫彈章付有司推究事實劄子 大觀元年九月

伏蒙宣示方軫章疏一項，論列臣：「睥睨社稷，內懷不道。效王莽自立爲司空，效曹操自立爲魏國公。視祖宗神靈爲無物，玩陛下不啻若嬰兒。專以紹述熙豐之說爲自媒之計，上以不孝劫持人主，下以謗訕詆誣恐赫天下。威震人主，禍移生靈，風聲氣焰，中外畏之。大臣保家族不敢議，小臣保寸祿不敢言。顛倒紀綱，肆意妄作，自古爲臣之姦，未有如京今日爲甚。爰自崇寧已來，交通閹寺，通謁宮禁，蠹國用則若糞土，輕名器以市私恩。內自執政侍從，外至帥臣監司，無非京之親戚門人。政事上不合於天心，下悉結於民怨。若設九鼎，鑄大錢，置三衛，興三舍，祭天地於西郊，如此之類，非獨無益，又且無補，其意安在？京凡妄作，必持說劫持上下曰『此先帝之法也』，『此三代之法也』，或曰『熙、豐遺意，未及施行』。仰惟神考十九年間，典章文物，粲然大備，豈蔡京不得馳聘於當年，必欲妄施於今日，以罔在天之神靈？凡欲奏請，盡乞作御筆指揮行出，語士大夫曰：『此上意也。』明日或降指揮，更不施行，則又語人曰：『京實啓之也。』善則稱己，過則稱君，必欲陛下斂天下怨

而後已，是豈宗社之福乎？天下之事無常是，亦無常非，可則因之，否則革之，惟其當之爲貴，何必三代之爲哉？李唐三百年間，所傳者二十一君，所可稱者太宗一人而已。當時如房、杜、王、魏，智慮才識必不在蔡京之下。竊觀貞觀間，未嘗一言以及三代。後世論太宗之治者則曰：除隋之亂，比跡湯、武，致治之美，庶幾成、康，自古功德兼隆，由漢以來，未之有也。京不學無術，妄以三代之說欺陛下，豈不爲有識者之所笑也？元豐三年，廢殿前廊宇二千四百六十間，造尚書省，分六曹，設二十四司，以總天下機務。落成之日，車駕親幸，命有司立法，諸門墻窗壁輒增修改易者徒貳年。京惡白虎地不利宰相，盡命毀圯，收置禁中，是欲利陛下乎？是謂之『紹述』乎？括地數千里，屯兵數十萬，建置四輔郡，遣親信門人爲四輔州總管，又以宋喬年爲京畿轉運使。密諷兗州父老詣闕下，請車駕登封，意在爲東京留守。是欲乘輿一動，投間竊發，呼吸羣助，不知宗廟社稷何所依倚？陛下將措聖躬於何地？臣嘗中夜思之，不覺涕泗橫流也。臣聞京建議立方田法，欲擾安業百姓，借使行之，豈不召亂乎？又況數年間行鹽鈔法，朝行夕改，昔是今非，以此脫賺客旅財物。道途行旅謂朝廷法令信如寒暑。未行旬浹，又報鹽法變矣。鈔爲故紙，爲棄物，家財蕩盡，赴水自縊，客死異鄉，孤兒寡婦，號泣籲天者不知其幾千萬人，聞者爲之傷心，見者爲之流涕，生靈怨歎，皆歸咎於陛下。然京自謂暴虐無傷，奈皇天后土之有靈乎！所幸者，祖宗不馳一騎以得天下，仁厚之德，涵養生靈，幾二百年矣，四方之民不忍生事。萬一有壟上之耕夫，等死之亭長，嘯聚亡命於一方，天下嚮應，不約而從，陛下何以枝梧其禍乎？內外臣僚皆京親戚門人，將誰爲陛下使乎？京乘此時，談笑可得陛下之天

下也。元符末年，陛下嗣服之初，忠臣義士明目張膽，思見太平，投匭以陳己見者無日無之。京鉗天下之口，欲塞陛下耳目，分爲邪等，賊虐忠良。天下之士皆以忠義爲羞，方且全身遠害之不暇，何暇救陛下之失乎？奈何陛下以京爲忠貫星日，以忠臣義士爲謗訕詆誣，或流配遠方，或除名編置，或不許齒仕籍。以言得罪者無慮萬人矣，誰肯爲陛下言哉？蔡攸者，垂髫一頑童耳。京遣攸日與陛下游從嬉戲，必無文武堯舜之道啓沃陛下。惟以花栽怪石，籠禽檻獸，舟車相銜，不絕道路。今日所獻者則曰臣攸上進，明日所獻者則又曰臣攸上進，故欲愚陛下，使之不知天下治亂也。久虛諫院不差人，自除門人爲御史，京有反狀，陛下何從而知？臣是以知京必反也。臣與京皆壺山人也，案讖云：『水遶壺公山，此時方好看。』京諷部使者鑿渠以遶山。日者星文謫見西方，日蝕正陽之月，天意所以啓陛下聰明者可謂極也，奈何陛下略不省悔默悟？帝意止於肆恩赦，開寺觀，避正殿，減常膳，舉常儀，以答天戒而已；然國賊尚全首領，未聞梟首以謝天下百姓。此則神民共憤，祖宗含怒在天之日久矣。陛下勿謂雉鳴乎鼎，穀生于朝，不害高宗、太戊之德；九年之水，七年之旱，不害堯、湯之聖。古人之事出於適然，今日之事禍發不測。天象人情，危慄如是，伏惟陛下留神聽覽，念藝祖創業之難，思履霜堅冰之戒。今日冰已堅矣，非獨履霜之漸，願陛下早圖之，後悔之何及！臣批肝爲紙，瀝血書辭，忘萬死，叩天閭，區區爲陛下力言者，非慕陛下爵祿而言也。所可重者祖宗之廟社，所可惜者天下之生靈，而自忘其言之迫切。陛下殺之可也，赦之可也，竄之可也，臣一死生，不繫於重輕。陛下上體天戒，下顧人言，安可愛一國賊，而忘廟社生靈之重乎！冒瀆天威，無任戰慄之至，謹備錄如

後。」臣讀之駭汗，若無所容。臣以愚陋備位宰司，不能鎮伏紀綱，訖無毫髮報稱，徒致姦言干浼聖聽。且人臣有將必誅之刑，告言不實有反坐之法。臣若有是事，死不敢辭；臣若無是事，方軫之言不可不辯。伏望聖慈付之有司，推究事實，不可不問。取進止。《揮麈後錄》卷三。

全宋文卷二三六二

蔡 京 五

乞以皇帝誠孝感天久雨忽霽事付史館奏 大觀元年十月

伏見宗祀之月，久雨不霽；宿齋之夕，雨尚滂注。翌日，陛下登輅啓行，自宮詣廟，天日清明，和氣充塞。既至廟門，却繖去扇，進輦弗御，步入齋殿。及裸獻神宗室，涕洟欷歔，感動左右；再行奠幣，淚猶不止。誠孝昭格，天人感通，乞付史館。《宋會要輯稿》禮一七之一六（第一冊第六九四頁）。又見同書禮二四之五七（第一冊第九二八頁）。

〔一〕《宋會要輯稿》禮二四之五七載此奏作：「伏見宗祀之月，久雨不止；齋宿之夕，雨尚滂注。翌日裸獻宮廟，日光照耀；祇事總章，天無纖雲；肆赦之日，天氣晏溫。望宣付史官。」

西南蠻夷納土奏

大觀二年九月

據黔南等路奏：安化上三州一鎮山河土地盡獻納朝廷。上州周圍三千五百餘里，戶一萬，人六萬五千，永爲王民。又思廣峒蒙光明等獻納土地，周圍計一千五百里，戶八百，人九千餘。又落安知峒程大法等獻地，周圍二千五百里，戶八千，人四萬五千餘。又都丹團黃光明獻納土地，周圍二千餘里，戶七千餘，人四萬餘。以上計五萬一千一百餘戶，二十六萬二千餘人，幅員二萬九千餘里，各款塞聽命，已相度列置州縣。又據靖州西道路諸蠻楊再立，獻納土地二百七十五人，計七狀，周圍三千餘里，戶四千五百，人一萬一千。又辰州蠻人覃都、管罵等三十五棚團人，各納土，輸出貢，周圍六百餘里，三千餘戶。及涪州夷人駱世華歸順中華地土，東西計六程，南北五程，情願請稅承輸，未耕之地并乞入官，幅員一千一百餘里，至涪州一十三程。漢夜郎地分，唐屬黔中，措置建立州縣城寨。又上夷州首領任應舉乞將所管夷州四縣進納入官，與置州縣，輸納稅賦。又下夷州首領任漢忠等，各願將所管東西四程、南北五程見佃土地即請稅承納，餘盡獻入官。又南平軍夷人木攀族首領趙泰等獻土歸化，見耕佃土地請稅，作漢家百姓，其餘土地召人耕佃。管界東西五程，南北六程，周匝十八程。又播州夷人楊光言所管係唐朝所建地唐州，平生戶一萬餘家，乞獻納朝廷。又寬樂州、安砂州、譜州四州七源州縣先次納土歸明，願將所管州縣納稅，永爲王民，計二萬人。一十六州三十三縣五十

餘峒，幅員之廣又一萬里，及賚到印記三十四顆，及具地圖以聞。《宋會要輯稿》蕃夷五之九三（第八冊第七八一三頁）。

靖和皇后謚議 大觀二年十一月

臣嘗讀《詩》，《周南》言王者之風，而《關雎》以下則獨稱后妃。至《大雅·思齊》之詩曰：「大妣嗣徽音，則百斯男。」而序云：「文王之所以聖，蓋感人之道神矣，孰得而議？所見者后妃之化而已。由后妃以觀焉，則文王之聖可知矣。」夫豈特文王然哉？舜之所以大，見于嬀汭之嬪；禹之所以神，見於塗山之翼。則古帝王之功，未有不始于內，而推之天下者也。洪惟我宋，聖神相授，真主嗣興。天作之合，化先閭內，帝業以隆。蓋方儷體宸極，則儀聲茂實，既有以彰於一時；及奄棄椒塗，則鴻名徽稱，斯有以垂於萬世。是用稽于公卿大夫，以合天下公議，靡敢私也。恭維大行皇后慈惠和徽，柔肅恭實，故尚書令秦正懿王之後。惟時正懿佐命藝祖，勳載旗常，慶流苗裔，是生淑哲，出應昌運。白龜見夢，朱蛇效祉。載誕之夕，祥光滿室；來嬪之初，神僧授記。緯綸之尊，信有符矣。故方養德閨門，則端莊靜重，不妄言笑，身衣澣濯，靡有厭色。逮作配潛邸，正位坤儀，則功德之盛，超今絕古，粲然可紀。若其祇奉九廟，則嚴恭以相祀事；致養慈德，則思媚以盡婦道。謂靡麗之飾傷儉也，故服御無珠玉之奉；謂私謁之風害德也，故外家無干請之私。居母儀之貴，而能守禮執

義，懷抑畏之小心；視嬪嬙之衆，而能屈己達下，無嫉妬之詖行。然則后之德可謂至矣。屬飛龍之御天，而有拱翼聖躬之勤；感占熊之應兆，而有誕育元嗣之慶。繼生貴主，以啓天支之蕃衍；章明陰教，以致閭內之雍熙。思賢才之爲助，所以轉佐聖德；擇左右以誨子，所以協成義方。然則后之功可謂極矣。矧乃雞鳴而起，侍求衣也；齊明盛服，侍盥食也；言撫經史，化聖學也；揮毫灑落，法宸翰也。族既蕃矣，則歲薦必以賢，而弗及于庸下；家既寵矣，則訓弟必以學，而靡容於怠荒。至于侍上宴閒，則裨政化而甚密；爲民祈福，則捐脂澤而不吝。此又徽美昭著，中外之所共仰者也。方且崇清靜之化，悟真乘之理，游心於恬淡，絕意於紛華，此又不翫于富貴，而超然獨得者也。歷考在昔后妃之賢，如大行皇后，可謂鮮儷矣。聖上感德大業，丕冒海宇，廓爾天造，淵然神化，鼓舞群生，莫窺其奧。竊仰大行皇后之懿，則主上之所聖，可概見其萬一已。夫以所示於行，則知存諸心者有不可量之善；以所施於外，則知秘于內者有不勝述之迹。然則殫竹帛，罄金石，有不足以形容者矣。若迺漢魏以來，史氏所稱身衣大練，裝不務飾，無戲弄音樂之好者，猶且載美詠歌，流芳簡冊，曾何敢望大行皇后之德之美之髣髴哉！聖上歎珣璜之弗御，悼窀穸之有期，叡情傷軫，典禮備舉，乃詔有司揚德善，冊丕稱。皇哉鑠乎，豈不慰明靈而協衆願哉！謹按謚法曰：柔德教衆曰靖，恭仁鮮言曰靖；雍熙閭內曰和，閨門有禮曰和。恭維大行皇后，衆德之所備，大名之所歸，神人合契，罔不惟稱。伏請謚曰靖和皇后。《宋會要輯稿》禮三四之五（第二冊第一二八三頁）。

蘇州現天書木理字賀表 政和二年二月

伏睹知蘇州盛章據百姓陳世隆斫開木一段，心有天書「大吉」二字。尋同衆官看驗，字色正紫，與斧刃所斫適相合無間，向背竄垤，委是生成。其木理字蓋即非僞造，奉表稱賀以聞。《宋會要輯稿》瑞異一之二一（第三冊第二〇七五頁）。

乞免書門下省文字奏 政和二年五月

門下省乃覆駁之地，臣乃兼而冒處，實有妨嫌，委紊官制。望許臣免書門下省文字。《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三一。

上玄圭議 政和二年十月

臣等伏蒙宣示古玄圭，其制兩傍列十二山，長一尺二寸，上銳下方，上有雲雨文「二」，下無瑑飾，外黑內赤，中有小好。溫潤光澤，制作奇古，大異常玉。臣等謹按圭之制尚矣。自舜輯五瑞，修

五玉，以班岳牧，說者謂圭在焉，然無見於經。唯禹平水土，告厥成功，帝錫以玄圭，而圭之名於是始著。玉爲純陽之精，有充實之美；土居中央，運四時，生萬物。故古之聖人以玉爲珪，以重土爲「圭」之文，有土有國者所當御，蓋取諸地。聖人統天地，御陰陽，妙萬物，非特地道而已。天玄而地黃，天道致用於南，藏用於北。坎爲玄〔二〕，天之正色也，此圭之所以用玄，蓋取諸天。舜殛鯀，命禹以平水土，則地功成矣。惟天爲大，惟堯則之，則禹之歸功於堯，非天不足以稱之。今圭銳上，天也；方下，地也。上有雲行雨施之文，天成也；下靜而無所瑑飾，地平也。天地之道，於是又備焉。舜之所以命禹，禹之所以歸堯，概見於此矣。堯舜無二道，二《典》之文互相備，《舜典》之所載，亦堯事也。舜封十有二山，作十有二章，肇十有二牧。而是圭十有二寸，其兩旁山亦如之，其制其數悉同，則爲禹圭明矣〔三〕。自堯舜而降，莫若三代，雖其損益不同，然體堯蹈舜，其道一揆，可得而稽。周王執鎮圭，瑑飾以四鎮之山，其中必有好，爲受組之地，其長一尺二寸。周人放古，自爲一代之制，惟王所執，以鎮四海。由是而觀，則周之制蓋本於此。前乎堯有所未備，後乎堯無以復加，蓋天下之大器也。恭惟皇帝陛下繼禹之緒，與堯同功〔四〕，天所復命，授以至寶。而臣等親逢堯舜，復考堯禹之制於千古之下，與萬邦黎獻舞手蹈足，不勝大慶。謹稽首再拜，上議以聞〔五〕。《宋會要輯稿》瑞異一之二〇（第三冊第二〇七四頁）。又見《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二八。

〔二〕雲：原作「雷」，據《長編紀事本末》改。下文云「上有雲行雨施之文」，可證作「雲」是。

〔二〕玄：原作「赤」，據右引改。

〔三〕「則」、「禹」二字原無，據右引補。

〔四〕「恭惟」二句，右引作：「皇帝陛下繼禹之緒，行堯之道。親親以仁，而九族敦叙；任賢使能，而百姓昭明；以善養人，而萬邦協和；惠養鰥寡，而黎民於變。聰明文思，格於上下，與天同功。」

〔五〕「謹稽首」二句，原無，據右引補。

請受玄圭表

政和二年十月

玄圭至寶，歷世無傳。道之將興，時若有待。宜命攸司，以時展采。拂龜蠲吉，昭受大寶。以篤邦家之慶，以慰神民之心。《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二八。

南郊天神降乞宣付史館奏

政和三年十一月

天神降格，實爲大慶。乞宣付史館，播告天下，仍乞許臣等稱慶。《宋會要輯稿》禮二八之一六（第

二冊第一〇二七頁）。

冬祀饗太廟事乞宣付秘書省奏

政和三年十一月

臣等獲以職事贊相大禮，伏睹陛下祇戒精專。前期齋沐，食不茹葷。降輅於廟門之外，却繖去扇，步入齋宮。躬奉玉冊架，上神宗徽號，淚沾裯褥。逮荐饗入室畢，再詣神宗室，淚猶不止，執事之臣，莫不欷歔。及奠玉園壇，當御小次，乃端主於小次之前，以俟亞獻、終獻行禮。臣等竊以陛下功成不居，歸美先烈，禮行於廟，誠孝篤至，感動左右，祇虔祀事，不少憩息，遂致天人感格，應答如響。臣等不勝欣慶，伏乞宣付秘書省，垂訓萬世。《宋會要輯稿》禮一七之一六（第一冊第六九四頁）。

乞率百僚表賀朱草奏

政和五年三月

伏蒙宣示南安軍所生朱草，正類珊瑚，分枝共幹，體柔色朱，實火德政平之應。臣等不勝大慶，欲率百僚拜表稱賀。《宋會要輯稿》瑞異一之二二（第三冊第二〇七五頁）。

請奉安哲宗玉牒奏

政和五年三月

重修到哲宗皇帝玉牒，已具進納，乞降付本院依神宗皇帝玉牒例，于宗正寺取舊玉牒并匣，別書寫封進，請寶訖，擇日迎引于玉牒殿奉安。《宋會要輯稿》職官二〇之五七（第三冊第二八四九頁）。

明堂制度奏

政和五年八月

夏后氏世室，堂脩十四步，方六尺為步。廣益七步半。土室方四步，廣益四尺；木、火、金、水四室各方三步，廣益三尺。商人重屋，堂脩七尋，八尺為尋。崇三尺，四阿重屋。周人明堂，度九尺之筵，東西九筵，南北七筵，堂一筵。五室，凡室二筵，則五室各自方一丈八尺。三代之制，脩廣不相襲，夏度以六尺之步，商度以八尺之尋，而周以九尺之筵，世每近，制每廣。今若以二筵為太室，方一丈八尺，則室之中設版位，禮器已不可容，理當增廣。今從周之制，以九尺之筵為度，太室脩四筵，三丈六尺。廣五筵，四丈五尺。共為九筵。木、火、金、水四室各脩三筵，益四五，三丈一尺五寸。廣四筵，三丈六尺。共七筵，益四尺五寸。十二堂古無脩廣之數，今亦度以九尺之筵。明堂、玄堂各脩四筵，三丈六尺。廣五筵，四丈五尺。左右个各脩廣四筵。三丈六尺。青陽、總章各脩廣四筵，三丈六

尺。左右个各脩四筵，三丈六尺。廣三筵，益四五。三丈一尺五寸。四阿各四筵，三丈六尺。堂柱外基各一筵，九尺。堂總脩十九筵，十七丈一尺。廣二十一筵。十八丈九尺。《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二五。又見《宋會要輯稿》禮二四之七〇（第一冊第九三四頁），《宋史》卷一〇一《禮志》四。

乞許拜表稱賀嘉禾奏

政和五年十月

臣等伏睹台州寧海縣佃户何保所種禾内，有一稔三米，係是祥瑞。《宋會要輯稿》瑞異一之二二（第三冊第二〇七五頁）。

蘇州獄空甘露降乞宣付史館奏

政和五年十一月

伏睹開封府尹盛章奏，本府獄空，道場有甘露降於右獄桺柳窠上，奪日耀日，燦如珠璣。京等奉表稱賀，乞宣付史館。《宋會要輯稿》瑞異一之二三（第三冊第二〇七六頁）。

湖南連掘得金乞許拜表稱賀奏

政和六年正月

伏睹湖南常平劉欽奏，去年六月十二日，地名蘆荻衝，平地掘得金一塊〔二〕，類靈芝祥雲，重九斤八兩。同日淘得顆塊金甚多。及自七月二十日掘得碎金，後來至十二月十八日又據掘得金四百七兩二錢，已差潭州司刑曹事王弼管押詣闕進。乞與臣僚拜表稱賀。《宋會要輯稿》瑞異一之二三（第三冊第二〇七六頁）。

〔二〕掘：原作「握」，原書眉批：「握疑掘。」是，據改。

編成中書省官制式目格奏

政和六年六月

崇、觀、政和以來中書省除授内外省官制，參照元豐舊格，成書一百二十卷，乞以《中書省官制式目格》爲名。《宋會要輯稿》職官五六之四三（第四冊第三六四六頁）。

病癒乞許日奉朝請奏

政和六年八月

昨以年逮七十，加病，乞解機務，蒙恩特許三日一朝。今臣疾病既以痊復，筋力尚可勉強，伏望許臣日奉朝請。其治事即依已降指揮。《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三一。

開封府獄空乞許拜表稱賀奏

政和六年十二月

伏睹開封尹王革奏：奉詔，開封府見禁公事稀少，仰催促結絕，冬祀前奏獄空。十月二十九日，據左右獄等處公事並已斷絕，即日獄空。《宋會要輯稿》刑法四之八九（第七冊第六六六頁）。

瀘南奏捷乞許拜表稱賀奏

政和六年十二月

伏睹瀘南招討統制使趙適奏：攻討晏州夷，焚燒落濃囤等錢糧倉廩舍屋約至萬間，獲致孳生糧斛不可計數，其巢穴悉已焚蕩。乞拜表稱賀。《宋會要輯稿》蕃夷五之三十七（第八冊第七七八五頁）。

男偉選尚帝姬乞免赴都堂治事奏

政和八年四月

男偉已蒙宣繫選尚康福帝姬。檢會崇寧詔書〔一〕：「今後勿復援韓忠彥例〔二〕，以戚里家屬爲三省執政官。」乞免五日一赴都堂治事。《宋會要輯稿》帝系八之五七（第一冊第一九一頁）。

〔一〕崇寧：原脫「寧」字，據《宋會要輯稿》帝系八之五五所載崇寧二年七月二十三日手詔補。

〔二〕韓忠彥：原脫「彥」字，據右引補。

校內經合置官吏奏

政和八年五月

奉詔，禮制局選建官吏，校正《內經》。其詳定、詳議、承授官自合兼領外，合置檢討、檢閱、參議官，其理任請給並依禮制局校討官，仍許兼領。《宋會要輯稿》崇儒四之一一（第三冊第二二三五頁）。

茂德帝姬下降子僚乞免行見舅姑盥饋之禮奏

重和元年十一月

○（第一冊第一八二頁）。
今月十八日，茂德帝姬下降，依新儀，見舅姑，行盥饋之禮。乞賜寢罷。《宋會要輯稿》帝系八之四

乞三省錄黃等免繫名銜奏

宣和元年四月

昨蒙寬假，許朝五日，止省大事。而臣年餘七十，禮當謝事，今三省錄黃、畫旨入進文字，與六曹奏鈔、敕命行下，猶繫臣名銜，著「不押」、「免書」字。豈有身不任事，事非己出，繫名其上，虛負天下之責，覩顏慚怍，罔知所措。《宋會要輯稿》禮四七之一三（第二冊第一四七七頁）。又見同書職官一之三三（第三冊第二三四六頁）。

廣武埽開直河大河安流乞宣付史館奏

宣和元年五月

伏睹宣示廣武埽所開直河，大河水勢，直趨下口，不俟人力開撥，大河已直入河行流。皆自陛下降香

陳醮，致舒解廣武危急。臣不勝大慶，伏乞宣付史館。《宋會要輯稿》方域一五之二八（第八冊第七五七三頁）。

蒙設普天大醮謝表

宣和元年九月

臣伏蒙聖慈以臣夏秋疾病，特命於龍德太一宮設普天大醮，又親製青詞以見誠意，至日臨幸醮筵，別製密詞，親手焚奏。仰惟異禮，今昔所無，殞首殺身，難以仰報。《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三一。

廣武諸埽岸下生灘河行中道乞宣付史館奏

宣和元年九月

伏睹提舉三山河橋孟昌齡奏：奉御筆前去三山河措置西橋河道。臣行歷新堤諸埽，點檢得南丞官榮毖所申〔一〕，管下三十五埽，自河清及廣武埽以下，至三山正東南丞地分以來，卧南行流，皆是向着埽分。唯廣武諸埽又居都城之上，腹背清汴。比年以來，再軫聖慮，今歲漲水之後，諸埽岸下一例生灘，河行中道。實由聖德昭格，上下神祇助順，協濟偉績，誠非人力所致。伏望宣付史館。《宋會要輯稿》方域一五之二八（第八冊第七五七三頁）。又見《宋史》卷九三《河渠志》三。

〔一〕榮毖：「榮」疑當作「榮」。

全宋文卷二二六三

蔡 京 六

請以季冬頒朔奏 宣和元年

周觀治象於正月之始和，以十二月頒告朔于邦國，皆不在十月。後世以十月者，祖秦朔故也。秦以十月爲歲首，故《月令》以孟冬頒來歲之朔，今不當用。請以季冬頒歲運于天下。《宋史》卷一一七《禮志》二〇。

乞致仕劄子 宣和二年六月

臣以衰病，三上章陳乞致仕，伏蒙聖慈賜臣御筆，至比迹於周公，顧臣何人，敢當此禮？緣臣自被識拔，承輔軒陛，垂二十年，辨釋讒謗，脫於患禍，天地父母之施，蓋無以過。又使間朝五日，疲

老餘生，遂得休佚。三省職事，許不省治，而恩禮頻頒，有加無替。聯姻國戚，子尚王姬，賜予寵賚，略無虛日。輕舟小輦，鳴鑾七幸，婢妾僕皂，皆被恩榮。眷禮若此，安敢言去？偶緣比來體虛心弱，暑氣所傷。七十謝事，禮不可踰，加以四年，已爲貪冒；況又疾病寢深，不能自己。臣不敢再上表章，謹令男攸持此劄子請對投進。《宋會要輯稿》禮四七之一四（第二冊第一四七七頁）。又見同書禮四七之八（第二冊第一四八一頁）。

賀越州竹生花表

獨挺歲寒之節，誕敷朝艷之容。百萼勻紅，耀鶴棲之舊榦；七枝競翠，佇鳳實以來儀。《嘉泰會稽志》卷一七。

賀收復全燕表

宣和五年六月

師由義動，往城於方；國以和來，不戰而屈。舉全燕之故地，弔介狄之遺民。戴白垂髻，歡呼而解衽；壺漿簞食，充塞而載塗。萬國來同，一方底定，乾坤動色，廟社用光。中賀。惟北有邦，實冀之府，大禹所別，有虞嘗巡。粵我造邦之初，遂爲與國之敵。始約兄弟，尊至祖孫。金繒締交，使傳

洽至。其強弗率，僭僞號者二百年；有志未遑，更聖君之六七作。惟昔神考，於時元豐，分將隸兵，聯民講武。閱九軍之師陣，建北面之黃旗。無釁可乘，有訓斯在。皇帝陛下以重華而紹帝之事，以下武而繼文之聲。因其天亡之時，成是席卷之勢。臣顧惟稚長，久誤眷知。詩禮之庭，屢趨而過；軍旅之事，蓋未嘗聞。察之於談笑杯酌之間，付之以疆場甲兵之事。乘其萬舉萬全之會，授之百發百中之機。是惟秉鉞以專征，豈可因人而成事。山川草木，悉歸輿地之圖；士女臣民，盡效職方之貢。此蓋皇帝陛下懋昭大德，通駿先猷。人斯效能，天實助順。揚勵無前之偉績，鋪張不世之宏休。千載君臣，適遇風雲之際；一門父子，得爲勳戚之家。《三朝北盟會編》卷一七，光緒三十四年許涵度刻本。

賀燕山告功表

臣慮終而不慮始，知守而不知通，有覲初心，徒欣盛烈。《鐵圍山叢談》卷二。

國子監公試所策題

元豐六年二月

諸司之務，寺監有所不究；寺監之職，六曹有所不察；六曹之政，都省有所不悉。任其責者，殆未足以盡小大相維、上下相制之道焉。豈制而用之者，法未足與守，推而行之者，人未足與明歟？欲

度今之宜，循古之舊，而盡由其長，則事之衆多，且將有迂滯之患也，諸生以爲如之何則可？《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三三三。又見《宋會要輯稿》選舉一九之一八（第五冊第四五七一頁）。

陪輔帖

京頓首拜。久不敢數進記，引望門闌，不勝馳情。邊閫比益多事，伏想經畫夙夜，仰勤台用。雪寒，不審動靜何如？恭惟碩望，天下所冀以福己者，陪輔之任，人立以須。側聽告廷，以慰士言，非特區區私願所激。京頓首拜啓。《寶真齋法書贊》卷二一。

與節夫帖

京再拜。昨日終日遠勞同詣，下情悚感，不可勝言。大暑，不審還館動靜何如？想不失調護也。京緣熱極，不能自持，疲頓殊甚，未果前。造次悚忤，謹啓代面叙。不宣。京再拜節夫親契坐前。《石渠寶笈續編》。又見《三希堂法帖》第一六冊，《宋人法書》第二冊。

與宮使觀文帖

京頓首再拜。晚刻，伏惟鈞候動止萬福。久違墻宇，伏深傾馳。台光在望，造請未遑，跂引之情，不勝胸臆。謹啓詞候動靜，不宣。京頓首再拜宮使觀文台坐。《三希堂法帖》第一六冊。

題宋徽宗雪江歸棹圖

大觀四年三月

臣伏觀御製《雪江歸棹圖》，水遠無波，天長一色，羣山皎潔，行客蕭條，鼓棹中流，片帆天際，雪江歸棹之意盡矣。天地四時之氣不同，萬物生天地間，隨氣所運，炎涼晦明，生息榮枯，飛走蠢動，變化無方，莫之能窮。皇帝陛下以丹青妙筆，備四時之景色，究萬物之情態於四圖之內，蓋神智與造化等也。大觀庚寅季春朔日，太師、楚國公致仕臣京謹識。《珊瑚網·畫錄》卷二七。又見《書畫題跋記》卷八，《古今圖書集成》皇極典卷二三九，《渤海藏真帖》卷四。

題宋徽宗畫十八學士圖

大觀四年三月

唐太宗得杜如晦、房玄齡等十八人，佐命興邦。臣考其施爲，皆不能稽古立政；然終致其君至太

平者，蓋唐承大亂之後，饑易爲食，渴易爲飲，故事半古人，功已倍之也。太宗嘗曰：「秦漢不足襲，三代損益如何？」房、杜不能對，遂命魏徵與玄齡等宿中書省講議，終不能定。太宗曰：「禮廢樂壞，朕甚閔之，有志不就，古人攸悲。」對曰：「非陛下不能行，乃臣等無素業，何愧如之！」徵與玄齡、如晦慙慄而出，玄齡相謂曰：「有元首，無股肱，誠可歎也。」蓋玄齡、如晦學非堯舜三代，其所操知秦漢，蹇淺卑近，使太宗無鄉舉里選、制禮作樂之功，後之學者未嘗不掩卷太息。今天下去唐又五百餘歲，皇帝陛下睿智生知，追述三代，於是鄉舉里選、制禮作樂，以幸天下，足以跨唐越漢。猶慨然緬想十八人，圖其形，寄意於詩什，有一「靡泮育賢今日盛，彙征無復隱蒿萊」之句，求賢樂士，可見於此。則成人有德，小子有造，當如聖志，十八人不足道也。大觀庚寅季春望，太師、魯國公臣京謹記。《宋人書翰》第二集，文物出版社影印本。又見《真蹟日錄》卷二，《佩文齋書畫譜》卷六九，《書畫鑑影》卷一一。

題王希孟千里江山圖

政和三年閏四月

政和三年閏四月一日賜。希孟年十八歲，昔在畫學爲生徒，召入禁中文書庫，數以畫獻，未甚工。上知其性可教，遂誨諭之，親授其法。不踰半歲，乃以此圖進，上嘉之，因以賜。臣京謂天下士在作之而已。《石渠寶笈》卷三二。

題宋徽宗畫御鷹圖

政和四年十月

萬物賦形，秉氣於八方，隨方受色，其形不同，其色亦異，莫能易也。故鵬鷖不能移其色，鴻鵠〔一〕，鸞鳳不能變其文於鳬雁，烏黑鷺白，雞丹雀黃，皆自然之理。鷹，西方之禽，其性鷙，其色蒼，未聞有色白者。皇帝陛下德動天地，仁及飛走，齊陰陽之化，同南北之氣，無彼疆此界之隔，羽毛動植，易形變色，以應聖德之盛，爲國嘉瑞。臣昨得至後苑，見大鷹立架上，其色純素，心甚異之。伏蒙宣示《鷹圖》，恍然若身再到。雄姿勁翮，高髻短頸，望之若浮雲輕鷗，真所謂應誠而至者。非特羽物效祥，神筆之妙，無以復加。政和四年十月五日，太師、魯國公臣蔡京謹題。《辛丑消夏記》卷一，光緒三十一年刻本。又見《筠清館法帖》卷三。

〔一〕按文，「色」下當脫「於」字。

題宋徽宗摸衛協高士圖

晉衛協所作，世人莫能及，故摸寫其本。然行筆用意不可得其萬一，數百年間未有繼者。伏蒙宣

示聖作，妙筆神智，不見施爲之迹，協豈足尚哉！臣京謹題。《珊瑚網·畫錄》卷三。又見《式古堂書畫彙考》卷四一，《佩文齋書畫譜》卷六九。

重修南雙廟記

建中靖國元年十二月

今天子即位元年，愛重黎庶，慎簡牧守，詔以左史吳公爲直秘閣、知蘇州。公至期歲，政化大洽，姦盜屏斥，牒訟疏簡，民用康靖。公曰：「噫嘻！先成民而後致力於神，古之善經也。今俗且治矣，其錄境內神祠廢壞者，以公帑所餘畢修之，使安定休止，無有崇厲，爲吾民憂。」吏白：「城西南隅有舊廟二，荒陟當完。按圖經暨州縣版祝所稱，一爲永昌武大王，一爲福順賢德王。而邦人由閭閻市井及學士大夫，自昔相傳，皆以爲伍子胥廟，歲時祭享甚盛。雜然同辭，莫可奪也。或言，故隋將陳果仁嘗以陰兵助錢氏伐淮寇有功，錢氏崇報之，請於梁朝，封福順王，又使諸郡皆爲建廟。則福順之號爲果仁無疑。至永昌之稱，杳邈不可稽考，不知爲何時人。今邦人獨以子胥之故，願衆私出力，以卒營繕。協謀齊慮，鳩工類材，填郭溢郭，奔走相屬，惟恐其後，故月不更朔，而廟已告新。今或稱號仍舊，殆恐無以妥子胥之靈，而失邦人所以完廟本意，敢以爲請。」公曰：「然。昔吳瀕海建國，恃水作險，內虞汎濫，外闕守禦，鼃黽之與渚，而魚鼈之與居。肇自子胥，相土味水，築置城郭，實倉廩，治兵庫，闢門二八，以象風卦，始能啓塞有時，疏導無壅，除昏墊蕩析之虞，而存抱關

擊柝之警。更祀幾百，歷載踰千，其城域門號，至今因之而不變。是子胥嘗能安吾民也。不顧小義，卒雪大恥，勇於納諫，以至刎身，二者皆人之所難。昔日之不死，蓋以爲吾父；今日之死，蓋以爲吾君。由前足以教人之爲孝，由後足以教人之爲忠。忠孝之跡，昭著前史，殊尤卓絕，震暴耳目，匹夫匹婦可以與知。及其久也，宜胥化焉。故後漢太守麋豹按行屬城，問風俗所尚，其功曹唐景曰：『處家無不孝之子，立朝無不忠之臣。儻非漸漬餘風，被服成俗，疇能臻此哉！』是子胥嘗能教吾民也。既能安之，又能教之，由父傳子，由子傳孫，綿綿聯聯，以至今日，厥德茂矣，宜當血食此地。而廟貌不立於城闕，乃至斯民憑假它祠，以崇敬奉，此殆疇昔守職者之闕，吾敢不勉？《祭法》曰：『法施於民則祀之，以死勤事則祀之，以勞定國則祀之。非此族也，不在祀典。』今福順雖有功異代，事跡僅存，民弗敬慕，蓋託子胥，獲享不替。而武氏名字功德，闕然堙滅，無所考證，使子胥不忘斯民，實鑑臨之，則武亦安敢正位而饗也？禮固有以義起者，吾將請於天子，冀正英烈之號，以嘉廟額，而用丕承民志，殆或可乎。」武林元時敏曰：「好惡靡常，莫能自克，惟民爲然。古之君子，因民所好之善而導之，反民所好之非而禁之，好惡得正，而其治成矣。鄭人欲祀伯有，子產從而封焉；鄴人欲祭河伯，西門豹從而禁焉。二子豈異意哉？顧民好惡有當否也。今吾民願祀子胥甚勤，是知有功之不可忘，而忠孝之可勸也。因而導之，使成於善，此所謂不嚴而治者，顧豈俗吏之所能爲耶！今公一舉廢事，而順於民，安於神，又足爲天下之勸。三善備矣，不可不書也。」於是乎書。建中靖國元年十二月二十二日記。紹定《吳郡志》卷一二，影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又見《吳都文粹》卷三，道光《蘇州

府志》卷三二。

太清樓侍宴記

政和二年三月

政和二年三月，皇帝制詔臣京宥過眚愆，復官就第，命四方館使、滎州防禦使臣童師敏齎詔召赴闕。臣京頓首辭。繼被御札手詔，責以大義，惶怖上道。於是飲至于郊，曲燕于垂拱殿，拔楔于西池，寵大恩隆，念無以稱。上曰：「朕考周宣王之詩：『吉甫燕喜，既多受祉。來歸自鎬，我行永久。飲御諸友，炰鼈膾鯉。』其可不如古者？」詔以是月八日開後苑太清樓，命內客省使、保大軍節度觀察留後、帶御器械臣譚稹，同知入內內侍省事臣楊戩，內客省使、保康軍節度觀察留後、帶御器械臣賈祥，引進使、晉州管內觀察使、勾當內東門司臣梁師成等伍人總領其事；西上閣門使、忠州刺史、尚藥局典御臣鄧忠仁等一十三人掌典內謁者職。有司請辦具上，帝弗用，前三日幸太清相視其所，曰：「於此設次，於此陳器皿，於此置尊罍，於此膳羞，於此樂舞。」出內府酒尊寶器：琉璃、馬瑙、水精、玻瓈、翡翠玉，曰：「以此加爵。」致四方美味：螺、蛤、蝦、鰕白、南海瓊枝、東陵玉藥，與海物惟錯，曰：「以此加籩。」頒御府寶帶：宰相、親王以玉，執政以通犀，餘花犀，曰：「以此實筐。」教坊請具樂奏，上弗用，曰：「後庭女樂，肇自先帝肄業，大臣未之享，其陳于庭。」上曰：「不可以燕樂廢政。」是日視事垂拱殿。退，召臣何執中、臣蔡京、臣鄭紳、臣吳居厚、臣劉

正夫、臣侯蒙、臣鄧洵仁、臣鄭居中、臣鄧洵武、臣高俅、臣童貫崇政殿閱弓馬所子弟武伎，引強如格，各命以官。遂賜坐，命宮人擊鞠。臣何執中等辭請立侍，上曰坐，乃坐。於是馳馬舉仗，翻手覆手，丸素如綴；又引滿馳射，妙絕一時。賜賚有差。乃由景福殿西序入苑門，就次以憩。詔臣蔡京曰：「此跬步至宣和，即昔言者所謂金柱玉戶者也，厚誣宮禁。其令子攸掖入觀焉。」東入小花徑，南度碧蘆叢，又東入便門，至宣和殿。止三楹，左右挾，中置圖書筆硯，古鼎彝洗陳几案臺榻。漆以黑，下宇純朱，上棟飾綠，無文采。東西廡側各有殿，亦三楹。東曰瓊蘭，積石爲山，峰巒間出，有泉出石竇，注於沼北。有御札「靜」字榜梁間，以洗心滌慮。西曰凝芳「二」後曰積翠；南曰瑶林；北洞曰玉宇。石自壁隱出，嶄巖峻立，幽花異木，扶疏茂密。後有沼曰環碧，兩旁有亭曰臨漪、華渚。沼次有山，殿曰雲華，閣曰太寧。左躡道以登，中道有亭曰琳霄、垂雲、鸞鳳、層巒，百尺高峻「二」，俯視峭壁攢峰，如深山大壑。次曰會春。閣下有殿曰玉華，玉華之側有御書榜曰「三洞瓊文之殿」，以奉高真。旁有種玉、緣雲軒相峙。臣奏曰：「宣和殿閣亭沼，縱橫不滿百步，而修真觀妙，發號施令，仁民愛物，好古博雅，玩芳綴華咸在焉。楹無金瑱，壁無珠璫，階無玉砌，而沼池巖谷，谿澗原隰，太湖之石，泗濱之磬，澄竹山茶，崇蘭香茝，葩華而紛郁。無犬馬射獵畋遊之奉，而有鷗、鳬、雁、鷺、鴛鴦、鸚鵡，龜魚馴馴，雀飛而上下。無箎絃絲竹、魚龍曼衍之戲，而有松風竹韻，鶴唳鶯啼，天地之籟，適耳而自鳴。其潔齊清靈，雅素若此，則言者不根，蓋不足恤。」日午，謁者引執中以下入。女童樂四百，靴袍玉帶，列排場下「三」，肅然無敢聲咳者。宮人珠籠巾、玉束

帶，秉扇、拂、壺、巾、劍、鉞，持香毬，擁御牀以次立，亦無敢離行失次。皇子嘉王楷起居，升殿側侍，進趨莊重，儼若成人。臣執中等前賀曰：「皇子侍燕，宗社之慶。」樂作，節奏如儀，聲和而繹。酒三行，上顧謂羣臣曰：「承平無事，君臣同樂〔四〕，宜略去苛禮，飲食起坐當自便無間。」執事者以寶器進，上量滿酌以賜，命皇子宣勸，羣臣惶恐飲釔。又以惠山泉、建溪毫淺烹新貢太平嘉瑞鬪茶飲之。上曰：「日未晡，可命樂。」殿上笙、簧、琵琶、箜篌、方響、箏、簫登陛合奏。宮娥妙舞，進御酒。上執爵，命掌樽者注羣臣酒曰：「可共飲此杯。」羣臣俯伏謝。上又曰：「可觀。」羣臣凭陛以觀，又頓首謝。又命宮娥撫琴擘阮。已而，羣臣盡醉。臣竊考《鹿鳴》之什冠於《小雅》，而忠臣嘉賓得盡其心，既醉太平之時。醉酒飽德，人有士君子之行。在昔君臣施報之道，在於飲食燕樂之間。太清自真祖開宴，以迄于今，飲食之設，供張之盛，樂奏之和，前此未有，勸侑之恩，禮意之厚，相與無間之情，亦今昔所無，實君臣千載之遇。而臣德輶智殫，曾不足仰報萬分。昔仲甫徂齊，式遄其歸；而吉甫作誦，穆如清風；召虎受命，錫以圭瓚，虎拜稽首，對揚王休〔五〕，作召公考，天子萬壽。然則上之施光，下之報宜厚。而臣老矣，論報無所，切不自量，慕古人之□，謹稽首再拜，誦曰：

皇帝在御，政若稽古。昔周宣王，燕嘉吉甫。曰來汝京，實始予輔。厥初有爲，唱予和汝。式遄其歸，遠于吳楚。勞還于庭，飲至于露。既又享之，其開禁禦。有來帝車，相視其所。於此膳羞，於此樂舞。海物惟錯，于以加俎。何錫予之，實篚及筥。簫鼓鏘鏘，後庭委女。帝曰宣

和，不遠跬步。人昔有言，金柱玉户。帝命子攸，爾掖爾父。乃瞻庭除，乃歷殿廡。綠飾上棟，漆朱下宇。梁無則雕〔六〕，檻不采組。有石巖巖，有泉涓涓。體道清心，於此燕處。彼言厚誣，何恤何慮。帝執帝爵，勸酬交舉。毋相其儀，毋間笑語。有喜惟王，飲之俾飫。臣拜稽首，千載之遇。君施臣報，式燕且譽。臣拜稽首，明命是賦。天子萬年，受天之祜。《揮麈餘話》卷一，四部叢刊續編本。又見《雞肋編》卷中，《九朝編年備要》卷二八。

〔一〕芳：原作「方」，據《九朝編年備要》改。

〔二〕百尺：原作「不大」，據右引改。

〔三〕「下」字原脫，據《雞肋編》、《九朝編年備要》補。

〔四〕自「酒三行」至「承平無事」，原脫，據右引補。又「君臣同樂」之「君」原作「羣」，亦據右引改。

〔五〕王：原作「三」，據津逮秘書本改。

〔六〕則：津逮秘書本作「該」，疑當作「刻」。

全宋文卷二三六四

蔡 京 七

保和殿曲燕記

宣和元年九月

宣和元年九月十二日，皇帝詔臣蔡京、臣王黼、臣燕王俟、臣越王偁〔一〕、臣嘉王楷、臣童貫、臣嗣濮王仲忽、臣馮熙載、臣蔡攸燕保和殿，臣蔡條、臣蔡脩、臣蔡條、臣蔡行、臣蔡徽、臣蔡術侍，賜食文字庫。於是由臨華殿門入，侍班東曲水〔二〕，朝於玉華殿。上步至西曲水〔三〕，循醪醑架，至太寧閣，登層巒、林霄、騫鳳、垂雲亭，景物如前，林木蔽蔭如勝，始至保和。殿三楹，楹七十架，兩挾閣，無綵繪飾侈。落成於八月，而高竹崇檜，已森然蓊鬱。中楹置御榻，東西二間列寶玩與古鼎彝器、玉芝〔四〕。左挾閣曰妙有，設古今儒書、史子楮墨。右曰宣道〔五〕，道家金櫃玉笈之書，與神霄諸天隱文。上御步前行至稽古閣〔六〕，有宣王石鼓。歷邃古、尚古、鑑古、作古、傳古〔七〕、博古、秘古諸閣，藏祖宗訓謨，與夏商周尊、彝、鼎、鬲、爵、罍、卣、敦、盤、盂，漢晉

隋唐書畫，多不知識，駭見，上親指示，爲言其概。因指閣內：「此藏卿表章字札無遺者。」命開櫃，櫃有朱隔，隔內置小匣，匣內覆以繒綺，得臣所書撰《淑妃劉氏制》。臣進曰：「札惡文鄙，不謂襲藏如此，念無以稱報。」頓首謝。抵玉林軒，過宣和殿、列岫軒、天真閣〔八〕、凝德殿〔九〕。殿之東〔一〇〕，崇巖峭壁高百尺〔一一〕，林壑茂密，倍於昔見。過翹翠、燕處諸閣〔一二〕，賜茶全真殿。上親御擊注，湯出乳花盈面。臣等惶恐前曰：「陛下略君臣夷等，爲臣下烹調，震悸惶怖，豈敢啜？」頓首拜。上曰：「可少休。」乃出瑶林殿〔一三〕。中使馮皓傳旨留題殿壁，喻臣筆墨已具。乃題曰：「瓊瑤錯落密成林，檜竹交加午有陰。恩許塵凡時縱步，不知身在五雲深。」頃之就坐，女童樂作。坐間，賜荔子、黃橙、金柑，相間布列前後。命鄧文誥剖橙分賜〔一四〕。酒五行，再休許，至玉真軒。軒在保和西南廡，即安妃粧閣。命使傳旨曰：「雅燕酒酣添逸興，玉真軒內看安妃。」詔臣賡補成篇。臣即題曰：「保和新殿麗秋輝，詔許塵凡到綺闥。」方是時，人自謂得見妃矣，既而但畫像掛西垣。臣即以詩謝〔一五〕，奏曰：「玉真軒檻暖如春，只見丹青未有人。月裏常娥終有恨，鑑中姑射未應真。」須臾，中使召臣至玉華閣，上手持詩曰：「因卿有詩，況姻家，自當見。」臣曰：「頃緣葭莩，已得拜望，故敢以詩請。」上大笑。妃素粧，無珠玉飾，綽約若仙子。臣前進再拜叙謝，妃答拜，臣又拜。妃命左右掖起。上手持大觥酌酒命妃曰：「可勸太師。」臣奏曰：「禮無不報，不審酬酢可否？」於是持瓶注酒，授使以進。再坐，徹女童，去羯鼓，御侍奏細樂，作《蘭陵王》、《揚州散》古調〔一六〕。酬勸交錯，上顧羣臣曰：「桂子三秋七里香。」七里香，桂子名也。臣楷頃許對曰：「麥

雲九夏兩歧秀。」臣攸曰：「雞舌五年千歲棗。」臣曰：「菊英九日萬齡黃。」乃賡載歌曰：「君臣燕衍昇平際，屬句論文樂未央。」臣奏曰：「陛下樂與人同，不間高卑。日且暮，久勤聖躬，不敢安。」上曰：「不醉無歸。」更勸迭進，酒行無算。上忽憶紹聖春宴口號二句，問曰：「卿所作否？餘句云何？」臣曰：「臣所進詩，歲久不記。」上曰：「朕是時以疾告假（二七），哲宗召至宣和西閣，問所告假者，對曰：『臣有負薪之疾，不果預需雲之燕。』」哲宗曰：「蔡承旨有佳句曰：紅蠟青煙寒食後，翠華黃屋太微間。不可不赴。」上曰（二八）：「臣敢不力疾遵奉。」是日待漏東華，哲宗已遣使詢來否。語罷，命郝隨持盃以勸，凡三酬，大醉，免謝扶出。」因沉吟曰：「記上下句有曰『集英班』者。」繼而曰：「牙牌曉奏集英班，日照雲龍下九關。紅蠟青煙寒食後，翠華黃屋太微間。」繼又曰：「三天樂奏三春曲，萬歲聲連萬歲山。欲識君臣同樂意，天威咫尺不違顏。」臣頓首謝曰：「臣操筆注思，於今二十年。陛下語及，方省髣髴，然不記一字。陛下藩邸已知臣，蓋非今日，豈勝榮幸！」再拜謝。上輪指曰：「二十四年矣。」左右皆大驚，非聖人孰與夫此！臣又謝曰：「臣被知藩邸，受眷紹聖，兩朝遭遇，臣驚下衰老，無毫髮稱報。」上曰：「屢見哲宗道卿但爲章惇輩沮忌，不及用。朕時年八歲，垂髻侍側。一日，哲宗凝慮（二九），默若有所思，問曰：『大臣以謂不當紹述，朕深疑之。』」奏曰：「臣聞子紹父業，不當問人，何疑之有？」哲宗駭曰：「是兒有大志如此！」由是劉摯、呂大防相繼斥逐，紹述自此始。」臣奏曰：「陛下曲燕御酒，樂欣交通，而追惟哲宗付託與紹述之始（二〇），孝友篤於誠心，非特臣之幸（二一），社稷天下之幸！」因再拜賀，黼已下皆再拜。上又曰：

「嘗記合食與卿否？」臣謝曰：「是時大禮禁嚴，厨饗不得入，貿食端邸。蒙陛下賜之，臣被遇自茲，終身不敢忘。」又曰：「崇政殿試，卿在西幕詳定。時因入，持扇求書，得二詩，皆杜甫所作詩，曰：『戶外昭容紫袖垂，雙瞻御座引朝儀（二二）。香飄合殿春風轉，花覆千官淑景移。』又：『五夜漏聲催曉箭，九重春色醉仙桃。旌旗日暖龍蛇動，宮殿風微燕雀高。』」臣曰：「崇寧初蒙宣諭，扇猶在。」上曰：「今尚在也。」臣曰：「自古人臣遭遇，或以一能一技見知當時，名顯後世。臣章句片言，二十年前已蒙收錄，崇寧以來，被遇若此。君臣千載，蓋非一日。君之施厚，臣之報豐。臣無尺寸，孤負恩紀，但知感涕。」上曰：「卿可以安矣。」臣又奏曰：「樂奏繽紛，酒觴交錯，方事燕飲，上及繼述，下及故老，若朋友相與銜盃酒，接慇懃之歡，道舊論新。顧臣何足以當？臣請序其事以示後世，知今日燕樂，非酒食而已。」夜漏已二鼓五籌，衆前奏丐罷，始退。十三日，臣京序。《揮麈餘話》卷一。又見《九朝編年備要》卷二八，《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三一。

〔二〕燕王俛、越王偁：原作「越王俛、燕王似」。按據《宋史》卷二四六《宗室傳》三，俛、似、偁俱神宗子，哲宗、徽宗之弟。徽宗朝，俛進封燕王，似蔡王，偁越王。似卒于崇寧五年，不得預宣和元年保和殿之宴。《九朝編年備要》節引此記，此處作「臣俛、臣偁」，是。此本作「越王俛、燕王似」，封爵與人俱誤，今改正。

〔三〕自「臣蔡行」至「侍班」：原脫，據《九朝編年備要》補（三「蔡」字原無，按行、徽、術俱京之孫，今補）。

〔三〕至：原無，據右引補。

〔四〕玉芝：原作「王」字，據右引補。

〔五〕宣道：原作「日宣」，據右引改。

〔六〕「御」、「至」二字原脫，據右引補。

〔七〕傳古：右引作「訪古」。

〔八〕天真閣：右引作「太真閣」。

〔九〕凝德殿：右引作「凝真殿」。

〔一〇〕「殿」字原脫，據右引補。

〔一一〕「巖」原作「石」，「尺」原作「丈」，并據右引改。

〔一二〕翹翠燕處諸閣：原作「翠翹燕閣諸處」。按右引作「翹翠、燕處閣」，參改。

〔一三〕瑤林殿：右引作「瓊林殿」。

〔一四〕鄧文誥：原作「師文誥」，右引作「鄧文浩」。按當作鄧文誥，徽宗時內侍，見《宋會要輯稿》一七之二〇，據改。

〔一五〕詩：原脫，據右引補。

〔一六〕古調：右引作「水調」，即《水調歌頭》，疑是。

〔一七〕朕：原無，據右引補。

〔一八〕上：似應作「朕」。

〔一九〕凝：原作「疑」，據右引改。

〔二〇〕追惟：原作「追時惟」，據右引刪「時」字。

〔二一〕特：原無，據右引補。

〔二二〕雙：原空，據津逮秘書本補。

皇帝幸鳴鑾堂記

宣和元年九月

宣和元年九月，金芝生道德院。二十日，皇帝自景龍江汎舟由天波谿至鳴鑾堂，淑妃從。臣京朝堂下，移班拜妃，內侍連呼曰「妃答拜」。臣欲謝，內侍掖起，膝不得下。上曰：「今歲四幸鳴鑾矣。」臣頓首曰：「昔人三顧，堂成已六幸，千載榮遇。鳴鑾固卑陋，且家素窶無具，願留少頃，使得伸尊奉意。」上曰：「爲卿從容。」臣退西廡視庖膳。上爲舉箸屢醺，歡笑如家人，六遣使持碼碯大杯賜酒，遂御西閣，親手調茶，分賜左右。妃亦酌。遣使道由臣堂視卧內，嗟其弊惡。步至芝所，上立門屏側，語臣曰：「不御袍帶，不可相見，可去冠服。」臣惶怖曰：「人臣安敢？罪當萬死！」上曰：「既爲姻家，置君臣禮，當叙親。」上親以手持橄欖以賜。時屏內御坐有嬪在側，咫尺不敢望。衆譁曰「妃也」，妃興顧，遽起立。臣附童貫致禮，乃奏乞遣貫爲妃壽。上乃酌酒授貫，妃飲竟。上又酌爲妃酬酒。上調羹，妃剖橙、榴，折芭蕉，分餘甘，遣臣婢竟遺賜，曰：「主上每得四方美味新

奇，必賜師相，無頃刻廢忘。諭師相，知無忘。」臣懷感歎謝。上又賜酒，命貫酌，曰：「可與貫語。」貫爲臣言：「君臣相與，古今無若者。」臣嗚咽嗟惜，因語：「身危，非主上幾不保，如今日大理魏彥純事是也。」貫遽以聞，上駭曰：「御卿若此，小人猶敢爾？昨日聶山對，請窮治彥純，已覺其離間，故罷山尹事。朕豈以一語罪卿？小人以細故羅織耳！」亟索紙，即屏上艸詔釋彥純，山出知安州。上又命酒，使貫陪，遂醉，諸孫掖出。《雞肋編》卷中。

延福宮曲宴記

宣和二年十二月

宣和二年十二月癸巳，召宰執、親王等曲宴于延福宮。特召學士承旨臣李邦彥、學士臣宇文粹中，與示異恩也。是日，初御睿謨殿，設席如外廷賜宴之禮。然器用殽品瑰奇精緻，非常宴比；仙韶執樂，和音曼聲，合變爭節，亦非教坊工人所能髣髴，上遣殿中監蔡行諭旨曰：「此中不同外廷，無彈奏之儀，但飲食自如。食味、果實有餘者，自可携歸。」酒五行，以碧玉醖宣諭，侍宴諸臣云：前此曲宴，早坐未嘗宣勸，今出異數。少憩於殿門之東廡。晚，召赴景龍門觀燈。玉華閣飛陛（一），金碧絢耀，疑在雲霄間，設衢樽鈞樂于下。都人熙熙，且醉且戲，繼以歌誦，示天下與民同樂之恩，侈太平之盛事。次詣穆清殿，後入崆峒洞天，過霓橋，至會寧殿。有八閣，東西對列，曰琴、碁、書、畫、茶、丹、經、香。臣等熟視之，自崆峒入，至八閣，所陳之物，左右上下皆琉璃也，映徹焜煌，心目

俱奪。閣前再坐，小案玉罍，珍異如海陸羞鼎，又與睿謨不同。酒三行甚速，起詣殿側縱觀。上謂保和殿學士蔡脩曰：「引二翰苑子細看，一一說與。」諄諭再三。次詣成平殿，鳳燭龍燈，燦然如畫，奇偉萬狀，不可名言。上命近侍取茶具，親手注湯擊拂。少頃，白乳浮醖面，如疏星澹月。顧諸臣曰：「此自布茶。」飲畢，皆頓首謝。既而命坐，酒行無算。復出宮人合曲，妙舞蹁躑，態有餘妍，凡目創見。上諭臣邦彥、臣粹中曰：「此盡是嬪御，自來翰林不曾與此集，自卿等始。」又曰：「《翰林志》誰修？」太宰王黼奏云：「承旨李邦彥。」上顧臣邦彥曰：「好！」《翰林志》可以盡載此事，此卿等榮遇。」臣邦彥謝不敏。瓊瑤玉舟，宣勸非一。上每親臨視使醕，復顧臣某曰：「李承旨善飲。」仍數被特勸。夜分而罷。臣仰惟陛下加惠親賢，共享太平，肆念詞臣，許陪鼎席宗工之末。周於待遇，略去常儀。臣邦彥、粹中首膺異數，親承玉音，俾編載榮遇，以侈北門之盛。蓋陛下崇儒右文，表異鰲禁，用示眷矚之意，誠千載幸會也。竊伏惟念，一介微臣，粵自布衣，叨膺識擢，凡所蒙被，度越倫輩，曾微毫忽，以助山嶽。茲侍燕衍，咫尺威顏，獨誤睿獎，至官而不名，豈臣糜捐所能稱塞？臣切觀文武之盛，始於憂勤，而逸樂繼之。《鹿鳴》之燕，羣臣嘉賓得盡其心，故天保之報，永永無極。臣雖么陋，敢忘歸美之義？輒揚盛蹟，備載于篇，使視草之臣知聖主曲宴內務，自臣等始。謹錄進呈，伏取進止。《揮麈餘話》卷一。

〔二〕此句疑有誤。

王安石傳

自先王澤竭，國異家殊，由漢迄唐，源流浸深。宋興，文物盛矣，然不知道德性命之理。安石奮乎百世之下，追堯、舜、三代，通乎晝夜陰陽所不能測，而入於神。初著《雜說》數萬言，世謂其言與孟軻相上下。於是天下之士始原道德之意，窺性命之端云。衢本《郡齋讀書志》卷一二「王氏雜說」條，光緒十年長沙王氏刊本。又見《文獻通考》卷二一四。

元祐黨籍碑〔二〕 崇寧二年六月

皇帝嗣位之五年，旌別淑慝，明信賞刑，黜元祐害政之臣，靡有佚罰。乃命有司夷考罪狀，第其首惡，與其附麗者以聞，得三百九人。皇帝書而刊之石，置於文德殿門之東壁，永爲萬世臣子之戒。又詔臣京書之，將以頒之天下。臣竊惟陛下仁聖英武，遵制揚功，彰善癉惡，以昭先烈。臣敢不對揚休命，仰承陛下孝悌繼述之志。司空、尚書左僕射兼門下侍郎臣蔡京謹書〔二〕。

元祐姦黨

【文臣】曾任宰臣執政官：司馬光故、文彥博故、呂公著故、呂大防故、劉摯故、范純仁故、韓忠彥、曾布、梁燾故、王巖叟故、蘇轍、王存故、鄭雍故、傅堯俞故、趙瞻故、韓維故、孫固故、范百祿故、胡宗愈故、李清臣故、劉奉世、范純禮、安燾、陸佃故、黃履故、張商英、蔣之奇故。曾任待制以上官：蘇軾故、劉安世、范祖禹故、朱光庭故、姚勔故、趙君錫故、馬默故、孔武仲故、孔文仲故、吳安持故、錢勰故、李之純故、孫覺故、鮮于侁故、趙彥若故、趙高故、王欽臣故、孫升故、李周故、王汾故、韓川故、顧臨故、賈易、呂希純、曾肇、王覲、范純粹、呂陶、王古、豐稷、張舜民、張問故、楊畏、鄒浩、陳次升、謝文瓘、岑象求故、周鼎、徐勣、路昌衡故、董敦逸故、上官均、葉濤故、郭知章、楊康國、龔原、朱紱、葉祖洽、朱師服。

【餘官】秦觀故、黃庭堅、晁補之、張耒、吳安詩、歐陽棐、劉唐老、王鞏、呂希哲、杜純故、張保源、孔平仲故、衡鈞、衮公適故、馮百藥、周誼、孫琮、范柔中、鄧考甫、王察、趙岫、封覺民故、胡端修、李傑、李賁、趙令時、郭執中、石芳、金極、高公應、安信之、張集、黃策、吳安遜、周永徽、高漸、張夙故、鮮于綽、呂諒卿、王貫、朱紘、吳朋故、梁安國、王古、蘇迴、檀固、何大受、王箴、鹿敏求、江公望、曾紆、高士育、鄧忠臣故、种師極、韓治、都貺、秦希甫、錢景祥、周紱、何大正、呂彥祖、梁寬、沈千、曹興宗、羅鼎臣、劉勃、王拯、黃安期、陳師錫、于肇、黃遷、万俟

正、許堯輔、楊拙、胡良、梅君俞、寇宗顏、張居、李修、逢純熙故、高遵恪、黃才、曹盥、侯顧道、周遵道、林膚、葛輝故、宋壽岳、王公彥、王交、張溥、許安修、劉吉甫、胡潛、董祥、楊瓌寶、倪直儒、蔣津、王守、鄧允中、梁俊民、王陽、陸表民、葉世英、張裕、謝潛、陳唐、劉經國故、湯馘故、司馬康故、宋保國故、黃隱、畢仲游、常安民、汪衍、余爽、鄭俠、常立、程頤、唐義問故、余卞、李格非、陳瓘、任伯雨、張庭堅、馬涓、孫諤故、陳郛、朱光裔、蘇嘉、龔夬、王回故、呂希績故、吳儔故、歐陽中立故、尹材故、葉伸故、李茂直、吳處厚故、李積中、商倚故、陳祐、虞防、李祉、李深、李之儀、范正平、曹蓋、楊絳、蘇昞、葛茂宗、劉謂、柴袞、洪羽、趙天佐、李新、扈充故、張恕、陳并、洪芻、周鏐、蕭剗、趙越、滕友、江洵、方适、許端卿、李昭玘、向紉、陳察、鍾正甫、高茂華、楊彥璋、廖正一、李夷行、彭醇、梁士能。

【武臣】張巽、李備故、王獻可故、胡田、馬諗、王履、趙希夷、任濬、郭子旂、錢盛、趙希德、王長民、李永故、王庭臣、吉師雄、李愚、吳休復故、崔昌符、潘滋、高士權、李嘉亮、李琬、劉延肇、姚雄、李基。

【內臣】梁惟簡故、陳衍故、張士良、梁知新故、李倬、譚宸、竇鉞、趙約、黃卿從、馮說、曾燾、蘇舜民、楊偁、梁弼、陳恂、張茂則故、張琳、裴彥臣、李偁故、閻守勲、王紱、李穆、蔡克明、王化基、王道、鄧世昌、鄭居簡、張祐、王化臣。

【爲臣不忠】曾任宰臣：王珪、章惇。《金石萃編》卷一四四。又見《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二二、一三一，

《道命錄》卷二，《元祐黨籍碑考》，《六藝之一錄》卷九三，嘉慶《廣西通志》卷二一九，嘉慶《臨桂縣志》卷九，民國《融縣志》卷八，《桂林石刻》第二四〇頁。

〔一〕碑序爲蔡京撰，爲保持原碑完整，所列「元祐姦黨」姓名仍照錄。

〔二〕此序《長編紀事本末》作崇寧三年六月壬戌奏，前有「奉詔令臣書元祐黨籍姓名。恭惟」云云。末「繼述之志」後作：「謹書元祐姦黨姓名，仍連元書本進呈。」

宋楊國公主墓誌銘〔一〕 元符三年八月

楊國公主，哲宗皇帝第四女，母曰皇后劉氏。紹聖四年九月十八日生於宮閣。生踰年，鎖學士院，宣制文德殿下，封爲懿寧公主。年三歲，元符二年閏九月二十八日夜，暴得驚疾，趣國醫診視，醫云：「主疾已革。」越翌日薨。哲宗震悼，輟視朝三日，贈魏國公主。皇后率從衛護主出內，命宣慶使、明州觀察使、入內內侍侍省押班馮世寧管勾，權厝於奉先資福禪院。公主姿容〔二〕，性聰慧。既晬，見玩好之具，皆默識之。今上即位，追封楊國公主。以三年七月二十日起菆，詔有司具一品鹵簿，遣使以少牢、香幣、贈玉、黠纁告祭。是年八月八日葬於河南府永安縣永泰之側。銘曰：有美懿寧，惟帝季女。疾不及醫，胡奪之遽。廡廡陵原，萬世之固。

翰林書藝局玉冊官臣□惠迪刻。民國《鞏縣志》卷一七，民國二十六年涇川圖書館刻本。

〔一〕題後原署：「翰林學士承旨、中大夫、知制誥、兼侍讀、修國史、上柱國、南陽郡開國公（按：「開國公」原作「開封」，據後《尹國公妻劉氏墓誌銘》改）、食邑二千三百戶（按：《尹國公妻劉氏墓誌銘》作「三百戶」、食實封二百戶、賜紫金魚袋臣蔡京撰。翰林書藝局藝學、兼講筵應奉御書臣李安中書并篆蓋。」

〔二〕公主姿容：疑有脫字。

宋宗室右班殿直墓記

元符三年八月

君諱士諱，字信之，故平陽懿恭王允升之曾孫，東陽安憲王宗悌之孫，感德軍節度觀察留後仲顗之幼子也。所生母楊氏。君生而俊秀，稍長，知事父兄以孝順。洎出就學，賓禮師友，祇敬肅莊，同小家窶人子。屈首授經，不煩教勒，日記數百言。執筆臨書，一學即可觀。閒賦詩，數數有可喜語，識者賞其不凡。年五歲賜名，授右班殿直。十歲，以《孝經》、《論語》試誦學官。十有五歲，得疾，七日卒，實元符三年三月十二日也。族黨莫不悲慟。以是年八月八日，祔葬于河南府永安縣。謹記。翰林承旨、知制誥、侍讀、修國史〔一〕、柱國、南陽郡開國信邑蔡京撰〔二〕。御書官李安中書。民國

《鞏縣志》卷一七。

〔一〕史：原作「忠」，據前篇《楊國公主墓誌銘》改。

〔二〕南陽郡開國信邑：疑有誤，後《尹國公妻劉氏墓誌銘》作「南陽郡開國公食邑三百戶……」。

宋宗室感德軍節度使尹國公妻普寧郡君劉氏墓誌銘〔二〕 元符三年八月

感德軍節度使、尹國公令穀夫人、普寧郡君劉氏，曾祖謙，保靜軍節度使、殿前都指揮使〔三〕、贈中書令。祖□選，左遷庫副使〔三〕、贈左遷牛衛上將軍〔四〕。□□□，故東頭供奉官。母長興縣□趙氏。慶曆三年九月生於祖第，幼岐□□□不爲□戲。至和二年，歸尹國公。入謝禁中，恩賜以冠帔，仍封長樂縣君。夫人以事父者事其舅南康脩孝王，以事母者事其姑南康郡太夫人，孝□隆□□宗黨稱焉。治平四年，南康感疾，夫人親調湯劑，至刺血爲療。明年，脩孝不豫，如事南康。及持喪，哀毀瘵瘠。元祐元年，尹國公遷貴州防□使，追封普寧郡君。四年薨，夫人以伉儷之義，哀悲晝夜不息。既葬，杜門絕往來。治家嚴肅，以經術教其子孫。紹聖三年，男子照以本經第□□□，夫人喜曰：「不違爾父之志矣，吾無憾焉。」性溫厚，御羣妾，加以慈，□及娣姒。衣服澣濯，食不重味。尤無妬忌□行，喜愠不形於顏色，雖老□□□□□居□二年，中外肅然，可謂賢矣。元符三年五月十三日，疾終於正寢，享年五十有九。子男四人：長子柳，方賜名而亡；次子昭，右監門衛大將軍，□十三日而卒；二人幼亡。女三人：長適內殿崇班李仔，次適內殿崇班楊公諒，三人早夭〔五〕。孫男四人：長伯端，三班□□，□未名。孫女三人：長適□□□□□，其餘并幼。以其年八月八日祔葬于

河南府永安縣。銘曰：

□宗之甥，篤敬□愛，岐嶷夙成。□事其姑，喪致其哀。克己弗渝，行弗□□。凡厥後人，斯言可□〔六〕。

□□□玉冊官臣□□刻。民國《鞏縣志》卷一七。

〔一〕題後原署：「□中大夫、知制誥、兼侍讀、修國史、上柱國、南陽郡開國公、食邑三百戶、食實封二百戶、賜紫金魚袋臣蔡京撰。翰林書藝局藝學、兼講筵應奉御書臣李安中書并篆蓋。」

〔二〕「殿」字原僅存左上角「尸」旁，「都」原作「郡」。按《宋史》卷二七五《劉謙傳》：景德二年，授殿前副都指揮使。大中祥符初，從東封泰山，「進授都指揮使，移領保靜軍節度。」據補正。

〔三〕左遷庫：疑當作「左藏庫」。

〔四〕遷：當作「千」。

〔五〕按上文言「女三人」，長適某，次適某，則此不當云「三人早夭」。二「三」字當有一誤。

〔六〕末字原殘存左側「言」旁。

道士楊大均祖考墓表

政和七年四月

政和七年四月十五日，蔡州□寧萬壽觀道士楊大均葬祖考於汝陽縣鳳源鄉北魏莊村之原。宣和四

年十月望，太師、魯國公蔡京書表其墓左。《柳風堂石墨》。又見《道家金石略》第三四一頁。

定命寶璽文

範圍天地，幽贊神明，保合太和，萬壽無疆。《建炎以來朝野雜記》甲集卷四，叢書集成初編本。（以上劉琳校點）

全宋文卷二三六五

呂南公一

呂南公（一〇四七——一〇八六），字次儒，號灌園，建昌南城（今江西南城）人。出身於貧苦士人家。治平末出山外游，熙寧初試於禮部，十餘年間屢試不第。退而築室灌園，不復以進取爲意，益務著書，借史筆褒善貶惡。元祐初，立十科取士，曾肇薦其讀書爲文，不事俗學，安貧守道，志希古人，堪充師表科。一時廷臣亦多稱之，議欲命以官，未及而卒。其子呂郁收其遺稿，編爲《灌園先生集》三十卷。《宋史》卷四四四有傳。

其集久佚，清初僅存抄本《呂次儒集》一卷。四庫館臣從《永樂大典》輯其詩文釐爲二十卷。本書以四庫全書珍本初集《灌園集》爲底本，另輯得佚文二篇，合編爲十卷。

讀孟子疏

學者之於《孟子》，能言則以誦，能問則以疑，及其老也，顧有所苦焉，此世所以不能無也。蓋

先王之道德，其至雖存乎吾心，而其達必自乎吾求。夫莫思則弗求，莫求則弗知，莫知則弗達，莫達則弗盡。學者之大戒，常在乎此。而此書語約而意深，易見而難窮，固夫未出于戒者，于苦乎何逃？昔者三代之英，內無傳註之害，而外不應科試，然則講學不以一日置者，夫豈惡佚而願勞，凡欲以明吾心而致盡焉耳。士而出于三代，且不得志于講學，而況出於秦漢以來哉？解說之參差，甲信而乙疑，人莫必明焉。我其能勿以定之，則夫講學者果爲今世之所賴。自趙臺卿作傳，其後既專行，然望其遂盡而無苦，果然其未然也。日者士大夫往往善得其所未至，且糾其疏繆，然而必以逐趙于學，亦未之能完。則爲今之計，寧可以俟彼之顯而緩吾之功？問以辨焉，所以達也。閩先生徐某老于道德之學，于此書致功良深。今其稅駕在郭，余偕諸君相與叩觀其說，以庶幾亡深約之苦，而心得以明，何善如之！故嘗爲諸君道此，諸君倘不以余言爲否，幸書之名，以見復焉。《灌園集》卷一七。

上曾內翰書

內翰閣下：往在熙寧之初，閣下以令長進京官，遭值聖君賢相，留神至治，而閣下遂爲參贊新美之腹心。當是時，某再以舉子絀於有司去。十五年間，實見閣下歷省寺，登禁近，用直被讒，出典雄藩，逡巡擁節鉞，董百萬貔虎士，爲天子鎮撫南蠻，扼制西羌，功名資致，秀茂顯赫，與古賢將相上下。窮山越海能言之類，莫不詠誦風烈，想望聲彩。而某幸以褐衣事筆硯丹鉛，從諸生後，薄曉辭

章，又有鄉國粉榆，可爲寒晚依歸之號。乃獨至今倂然未識閣下顏面，蓋常耿歎，以爲士而志於道德，惟無外慕焉耳。若夫禮義之必行，則窮達非所以間之。聞諸前言，三代之盛，法度之行，人才苟可以事上，未有不聞於家邦。其所爲道隆德駿之君子，位不止卿相其國，而進乎天子之所，則列國之臣，皆得因治王會以走職而承訓。其雖各仕一國，莫不有朝聘交相請覲之事。蓋不如是，則義不足於己，禮不足於人也。孰有生長同乎四封之內，學云同師，行云同表，而自壯抵老，未相與者？後世之道德不明，是或一蔽故居而未及仕，與仕而之他邦，有鄰不覲者，維此之故。窮則知有達者，而達則於窮者或不之知，乃勢之常而情之不必怪者也。昔閣下之自桂而北也，旗旌過故里，道路爲之榮耀，巷兒閭婦畢出傾仰，而某不獲伏謁導騎之前，則以閣下未嘗還鄉國，其於不敏宜不知。今且莫有爲窮困之先者，將以輕易得罪於行塵，故不敢也。及閣下以哭亡來歸，而某又不得速往，則以既未嘗得見，而遽以賤弔貴，非禮之情，又不敢也。雖然，某終願一識閣下顏面，以慰歲久想詠之區區，以稍異於鄰不覲之徒，以不盡廢夫賤敬貴、少敬長、不肖敬賢之禮義。而使閣下亦幸肯降意而導焉，以知鄉國之寒晚，有可與言乎否也，是故來伏屏外。竊以世俗之請見，必先之以高妙無底之譚辭，瀚漫沸騰，若應魯門之問然。夫未見顏色而言，孔子命之爲瞽，而曹爽所以甚輕王弼也。某則不敏，惟閣下幸肯降意，而終賜之見，則某將有自此之繼承焉。《灌園集》卷一〇。

上曾吏部書

世所謂賢公卿大夫，天下之人莫不願見之，意或不齊同，則不佞之區區謹未敢以衆人自許。嘗觀秦漢以來，功名之士往往成於激昂，或亦求而不得，得而無立，比之逆取順守，有妄有直，其猶可議。何則？彼其內有欲行之志，又有可爲之才，而外無鄉閭書登之序以助其進，則其矯首引吭，豈不宜哉？至如後世辟察有令，科舉有司，而士猶爭以躁競熏馳，是則爲肉借皮，苟求云爾，曾何足以居激昂之後哉？無可議矣。乃若某之所意，則以爲富貴之亨否聽之天，功名之有無視之時，充吾所養而無所待於物，不亦可乎？然則所願見者，道德文章命世之士而已，其於公卿大夫爲不爲，非所問也。昔者食於逆旅蓋十五年，嘗再至京師，而未嘗得見所謂巨公貴人，非無所見者也。方天下之人皆得疑於借皮而已，則非借誰能覆按哉？不如勿往，以使氣焰之閭人，無我惡也。夫讀書而尚友古之人於悄悄之牖間，孰肯同于塵俗，致見惡之紛紛乎？惟閣下兄弟，言成文而世莫能加，動成德而人莫能擇，價滿乎四海，可謂命世之豪傑。而先墓高枌宛在此都，攀援映附，可以及識，而尚以隔遠未及也，又況其他？往歲舍人屈於洪州，實獲一見，其後自福還朝又見焉，而翰林與閣下，至今未識也。夫南豐爲邑著於地志千載，而未有一人以文武勳名書之史氏。至宋興且七八十年，而後天下稱曾子固。又至熙寧，而翰林與閣下俱鳴於時，而事業條緒，邕偉光衍，特未艾也。使異時載筆之士踴躍慰藉，如得

夔、夷、稷、契而序之，一門三人，並駕方軌，何其盛也！聖天子在上，所以圖維緝治，方將跨軼三五，而閣下以太史知選部，上之注待，其將盡得天下英材，以完萬世太平之基，則閣下之所成就，可坐而知。及今未也，乃使某得望風采於苦廬松柏之次，豈非天也？謹以窮賤姓名干諸將命者。某求仕於科舉而不得，則無所道矣。去老於丘園，治田桑以飽煖殘齒，耕稼暇日，尚能作爲詩書，以歌咏太平君子之聲烈。百世之下或有傳焉，則曰閣下之舊鄉，農圃野夫乃有功於文字也，則今日之蒙賜見，或不辱焉。昔韓退之負高世之文，已出身於科第，而三上書宰府，不得見。其自序始來京師，拜馬燧於馬前，知李實匪人而溢言推美之，局局然作《釋言》書，唯恐失三貴之意也。竊嘗爲歎息。伏惟閣下賢德，幸不責某以此，則既賜之見，又降意而導之，觀其在衆人中爲可議乎否也？則某老在下風，雖無元和侍從一官，而死見退之，可無愧色。《灌園集》卷一〇。

上徐龍圖書

龍圖明公閣下：夫勢利俗成，而道義之交鮮復見也。豈唯隱約者不安爲士之分，而用諂失己，亦其貴顯者之器識未必真賢，則驕瀆不能忘也。惟賢者乃有以大過人，而後能不以外榮殊其內得。是其於天地造化也，師友之矣，略去儻來之富厚，曾何暇於貴賤而辨之？山林之瓢褐，廊廟之章節，俱爲寄順之影迹，而未始以入其胸。在我與人，易地一也。夫然，故貧有以忘而卑有以化，視德之存焉

耳。若乃所知所至，未有以彷彿乎此，則亦衆民而已。其竅之所靈，習之所成，肌淪骨浹，動息覺夢，無非光華之慕，侈厚之羨也，則惡窮賤如污穢，好榮盛如雲漢。患未得則捨性命，犯禮律以僥求；幸而得之，則滿盈怠傲，謂顯榮之極致具諸己也。爲下佞僞，爲上難事，其於中局，迴然戾矣。夫惟天下之勢，不能一土無民，則不能一日無事，而公卿大夫之位豈容或虛？位不容虛，而賢人則不世出也。而欲以大過人之事責於昧昧之衆民，其將有可乎？無可哉！古之人固有倚于執政之門者矣。其於人也，蓋自知與我甚敬而不怠，有所不願則趨而避之，彼誠知所以處擇然也。漢魏以來，貴顯之名載於史氏，蓋已不少。考其行業之所就，自非有抱負不羣，未易至爾。然尋其初終之所踐，則不涉諂屈者少矣。即其終以緬其初，雖比之不墮泯泯輩流，而悼恨慚耻之蹤，癥瑕而燭映矣。不知悼恨慚耻，而唯達之快，是亦衆民而已。嗚呼？誠有內得之真賢，而不幸在野，適無必異衆民之公卿大夫，則亦忼慨老死於布韋之下，安能俯仰取辱於勢利之塵哉？某農圃寒緒，稟受孤耿，讀書爲文辭，不肯止於苟售，則探高究遠以尋聖賢之闡奧，而笑譏謗怒，造次遭蒙。蓋嘗隨俗應科舉而不以爲嫌也，乃特以書姓名於富貴之門謁爲羞。豈曰能賢，亦以不負古人云耳。京師之朱門小而多者，猶當列郡之旌戟，其大而有數者可知矣。不以吾身之兩掌周旋於彼，而紆回刺促願見明公，某此來則非卒然者也。竊以承平多士，三尺童子皆挾進身之學，而懷台袞之達，長養收成，往往遂心。顧唯所以履藉，異於漢魏以來貴顯者之步武，則幾希也，其猶有負矣。明公襟蘊博大，命世之豪，而三十未仕，優游下國，文雅輝光，泰然無不足之色。一日抗言九關，不賴先容而直取萬乘之知，遂與黃髮宰相均承體

貌，使四海含氣傾想風采，倚以爲臯、夔、稷、高，是真無負矣。向非有大過人者，奚以致此？若某之蹇拙，何足以言道義之存。然而所操持不諂之區區，非日月而至者。及今殘齒未盡，一識特起之賢，可無驕瀆之辱也，亦可以言平生不失矣。雖然，尚有所患。蓋當天子未用明公之時，某既能少知賢人襟蘊矣。而願見之請乃伸於四海傾想之後，使勢利題評，致疑於隨俗紛紛也，此鄙心所爲自憐。伏惟明公肯賜亮察，知其未嘗自輕於朱門，則明公今日之爵位，非能使某去彼而就此者也，如是而羣疑息矣。某著作未成，今所存者乃間常應用之作，適可觀其言之工否。而明公以爲可也，則獻之屏牆，良有厚幸；以爲不可，則前所云云，悉出所慮之外矣。《灌園集》卷一〇。

與楊次公書 一

某頃年同諸生錄鄉先生王補之文，其中《送行序》一篇，道閣下於三《禮》之學，用力敏強，悉能考正宗義舊圖，以成一家書。最後又聞閣下作《極書》，以攢糾《太玄》之所不盡。於是興歎聲，以爲苟於學事短闕，安能遑暇於斯？沾沾舉人檢韻商對，偶以臨儼進取之文，常若不及。彼於先儒之業，是非乎何有？夫二帝三王之治，嘿滅而復行於世，凡有心識，莫不知之。然則陳迹餘文，存與不存，知與不知，於當今世用何所關礙？況於漢人陰陽、星氣、律曆、推步之學，而足討論，揚雄在時，笑者頗輔已疼，到今千載，士雖間有讀者，而《玄》之道實無寸刻得行。是以《太玄》、三《禮》

之書，其度數是非，不爲進取人貪愛，亦有由自。但博聞多識，先王之所以貴夫窮理，則六合之內外，苟可以爲說者，詎容不知？韓退之稱欲盡讀人間所有之書，蓋非偶然之意。農翁之善蓄稻也，層藏累納，有淹二十年不發售者，紅枯自腐，童子知其不任炊煮，然而莫敢以不富謂翁。則夫閣下之心，縱不能助功勤於今，然亦足以對舉人稱富。夫富，非家常人有之事也，則補之寧能不以言？補之且不得勿言，則某之區區方闕然，而多識博聞能無賞歎？日者會承閣下來掌敝邑之簿書，私懷喜幸，以爲平昔之所聽聞，正遂親見，二書所至，冀將得以借讀而就講之，而不自知疏惰之因。仍謁未及陳，而閣下已赴臺符之選，願往而莫之前，於邑何盡？自車馬之去邑且半年矣，雖不嘗參奉神鋒，而傳覽閣下之辯論文辭，亦既良多。念二書已足傳世，而士流所說復不止此，皆稱閣下精達老佛之書，有底之論，以備諮諏。嗟乎，閣下之富其遂不可極耶？何其力之豐也？昔者孔子門弟子，下及孟、荀、揚、王諸公，皆無力於鈎考繼傳數制之異同，與夫掩襲星官曆伯之所失。顧其有以易此，則亦未易言耳。今閣下悉能諸公之所不能，而又收功於老佛，則夫未言者，某知乎哉？知賞歎不忘而已。自撫去洪，次舍不遠，方以拘滯，不獲亟造譚筵，二書之講求，何時適願？況於老佛之論，而敢蘄於側聆？北望下風，欽悚欽悚。《灌園集》卷一〇。

與楊次公書 二

某惟閣下之所有，足以從之講學，以助多識博聞，昔者奉書言之具矣。念之勤，謀之久，卒不得焉，命也。自過鍾陵，始獲奉拜風表，而從容承論。不克久次，北浮湖波，并到樅陽，私心嘆慊，戚戚不自忘已。近廼蒙達理者相寬譬焉，其言曰：「學非名數不立乎？」應曰：「是宜知耳。」「即楊秘書罷今官，遂高超遠往，不可望見乎？」曰：「未可量也。」「吾子之鄉人，事學者特吾子乎？」曰：「五百人也。」「知楊秘書爲可貴者誰乎？」曰：「罔不然也。」「然則從之者寂無人乎？」曰：「否，苞橐就洪而師事者四十人矣。」曰：「若是，吾子可以勿憂。以叟聞之，器不大者響不洪，求之誠者應必露。未有拍麝而香不揚，涉澗而足不濡者也。信以秘書之才俊溫良，在秘監中不失知聞，可語士矣。而子之鄉去洪三百里，士五百人，并知秘書，而從之游者有四十人。夫四十人者之爲是行，豈悅其聲容跪揖而從之耶？必將有以求益矣。彼知以益爲請，則楊必有以應之，以克副求楊之道者。自今滿子之鄉，子可以傍觀竊聽得之。如其反是也，吾爲子乎可弔矣，今何戚戚爲也？」伏惟閣下有樂育人材之志，又當推仰之資，開明道達，投迷以悟，則區區南城將多學者。如某之愚，或亦有望，以不爲達理人所弔，豈任幸甚！謹布襟私，幸察幸察，不宣。某頓首。《灌園集》卷一〇。

請見李宣義書

今日宇內財賦充羨，中外帑積，貫粒朽腐，彌漫相因，宿史老府之所褒歎，以爲承平以來未嘗有之，可謂富也。威械壯旅，雲布營壁，且作且增，訓練之精，誅賞之明，黠羌悍敵之所疑畏，以爲和好之世何事爾也，可謂強矣。然而丁黃之籍，月益戶，日益名，比方盛古，曾不啻累十百倍，而晏安之俗未大成，憔悴之志未盡平，則是民安之未至也。夫爲天下如黃帝亦足矣，而書傳其事不過國富兵強民安而已。以今廊廟之吁俞精銳，十五年間該通委備，坐致富強如此，而民獨未得其安，則惟賢才守令稀罕故耳。無土不家民，無位不置官，西北徼乎夷漢，東南窮乎海嶠，郡邑相望，如晴霄之星見，而諮訪其人，求無屈恨，則百不一二焉。以爲高材美質，不容世出，則藹藹多士之時，其三光五行，將非今日之天地中間乎？以爲搜揀委任有所未至，則褒厲之玉音，薦揚之論牘，屢出交上，豈其皆虛飾僞報乎？使善評理義之士，考鏡于此，則亦有衆人常多，君子常少云云焉耳。蓋嘗聞之，古者道德邛明之代，其法度既立，則有以使人人自盡也。其人之才有所不逮，猶得勉強以成其務，以不爲曠瘼，使民有所依倚也。後世此道滅裂，而士之所以自養與自期，莫非苟焉。則入官之計，主于豐亨利達而已。自非賢德異才，卓犖挺特，不淹于流俗之習，慨然以忠誠爲己任，則休聲和氣，何以有見于聚落之蒼茫乎？于斯時也，有身有家，得一日濱近于休聲和氣之地，既可以慶幸，又況乎居游作

息，三載于其部乎？某困窮，無所可用者，獨能推尋賢人君子之用心。自閣下之屈于敝邑，于今蓋垂兩月，而私竊快怍，乃至居行夢寐之不能忘。夫區區一布衣，亦何所不容哉？以爲四境之內，姦詐遂息，善良遂無患，則百里之安非細事也，固爲廊廟之福矣，是以不自知其咨嗟慰悅之深也。夫求閣下之所以賢，觀閣下之所以得民，亦豈如天鬼之不可測度，必有一言可以盡之，則忠誠自許焉耳。推行明智以聽斷于事物之際，而操心耿耿，未始以一邑爲不足屈我，而藎芥于胸次，此之謂誠。古之人所以深山天下，無適而不自得，常不失爲聖賢也。夫道與之貌，天與之形，人與之名，其中不可揜者，至誠而已。使閣下而得志，愈尊于此位，則民之慶幸愈廣大而衆多，豈唯一國，固將兼及四海矣。蓋賢才之所在，稱慕于千載之上而不爲久，重趼于萬里之外而不爲遠。以南公之不佞，而卧于田廬，乃得與爲閣下安靜之民，豈可不一識賢人君子之顏面而聞其緒言乎？非不知布衣分邦君之庭，爲末俗之禮也，以爲讀書想象風采之不足，不若涉末俗之禮以遂識賢之志，爲輕重有所措也。夫是以竭來，謹伏署廡，唯所以命。《灌園集》卷一〇。

上知縣書

士嘗歎悲，以爲見賤于世。夫世亦安能必致賤于士哉？顧憂所以爲者，或非士而已矣。道有內外而勢有崇卑，此其所以爲世。今惟學而無所得于內，又何望貴我者于外？而必欲有得，則望固不足以

言之，而勢之所居又自有常，何足歎！孟軻、子思窮爲布衣，所過之國爭餽而競禮，直將以爲君師。而二子當時于餽或却，于禮或藐，此唯其負所貴于內故耳。及其勢在宜屈，則雖州閭之走吏，操檄而譟于門，其必悚遽攝袂而從之，豈不以我之所得不足以廢彼勢之所崇歟？今夫以士自名，而其實或未以仿佛昔人之毫末。然而烏冠素袖，相望持謁，皆足以抗禮貌于勢位之前。夫專謂之不我貴，何哉？特未之思此，而徒縮縮乎慚且病者，皆不足以語爲士之道，而其歎悲，亦自苦耳，安能動世？某不佞，少而願學，長猶未之有成，是以未嘗輕望于外，亦未嘗不以孔孟爲之依歸。昔者先人有尸于此邦，而生是寄焉，則據之以爲家。方緣貧苦之故，未免隨應舉覓官之後，則雖食無田而棲無山，猶不可以捨而之他也，又況乎墳墓族親實存此地哉？伏承執事以賢來宰，而聰明詳敏之器韻，方將發揚仁風德政于茲，思同邑甿均賴涵養之賜，不敢自匿而不參。諸生以進拜堂下稱慶，幸于爲賢大夫之甿，於心實有戚戚也。若夫歎悲之與見貴，皆所不以爲意，惟左右亮之而進退焉。《灌園集》卷一〇。

與傅公濟書

公濟足下：羈旅無恙，一別八年，無由會晤，思慕懸殊，音塵遂絕。間者人自西歸，能言動靜，聞頗近利，伏惟慶快。早歲參陪游集，得觀辭誠，何嘗不以名教自居，相期懇到，沒齒以之。不謂一客邊方，遽喪本心，割徙情愛，輕忘墳墓，二親白首，孩幼滿室，隻字不寄，逢人不問。嗟乎公濟，

乃及爾乎！庸衆之人不講文墨，不師聖賢，然其骨肉天性，各懷種類，撫循依聚，今古無變。寧有齊魯門徒，三試禮部，志取爵祿，臨泣小人，而肯滅裂家累，了不顧省？古人有言：「青出于藍而青于藍，冰生于水而寒于水。」公濟日交外蕃，輒亟過之，能爲世俗之所不爲青寒遠矣。公濟豈以故園貧素，不足存活乎？則父祖宗支，嗣慶綿衍，非不足也。自公濟辭鄉以抵今日，朋游零落，死亡過半，人老多慈，陌路猶悲，寧公濟固無懇憫耶？若劉氏婦翁，夫妻繼逝，尚無幅紙以申弔問，則于他人，不論可知。嗟乎，公濟亦四十矣，豈其未能不惑乎？其亦放而知求乎？身無李陵之罪，又無蘇秦、主父之怨，而甘心異域，如處清都，古人可作，公濟孰與？女當結褵，男可就學，公濟棄之，誰宜收之？祖夫人九十，尊公亦七十有六矣，父母之心養老送終，天下一致，公濟非無五內而不以此念，是獨何也？客有誦公濟矢死不還鄉之語者，曰：「身可沒，魂不可歸。」嗟乎，公濟生于空桑者歟？猶宜有抱哺之情也。忍爲此語，聞者酸鼻。僕不佞，默觀公濟程躅，自惟不當更以故舊奉望。然尊公相過，睽睽在談，聊申憊言，以備切偲。聽之怒之，唯命而已。公濟勉之，吾言不再。《灌園集》卷一〇。

上運判書

代鮑久道作

昨者再奉臺符，督以進所著文上中書，備差擇，充學官事。自初承命至於今日，思之勤矣，而終不願應者，未能無說於此。蓋聞士之所以善於行身也，以其能不近羞辱而已矣。知夫羞辱之不可近，

而求所以道之，則譽不足得而咎無自來。往者某惟勢未容於不仕，而義又可以出也，則持諸生之業以干有司之見收。干之日久，至於四上禮部而三黜，乃得一出身，爲選人。間嘗內悲，以爲雖趣時天下之所同，然自道而觀之，則彼未之信而我嘗請試，彼未之與而我欲以取，是皆得辱之道。然則某之所近不已數辱歟？數辱非所宜堪，此又憚恨平昔之無能少道者也。今夫廟堂之慮，將以致風化於同文，而推擇賢才，司其教養，此其意豈不甚善？顧被舉之人猶有不宜輕動者，舉未必信，而信未必用也。夫合聚數百口之辭章，而待一二人之去取，此其與應試諸生，豈能異哉？就如見取，或不足貴；及其不取，則是三黜之辱復增爲四，豈所堪耶？幸沿下局，得居明公察臨之下，祿以養親，官以庇身，行法以俟命可矣。踐非所宜，以近舊辱，正恐一日自悲之不暇，所不願也。焉能知其餘，圖所以行身不失於善而已。伏惟仁明，當賜矜諒。《灌園集》卷一一。

與汪秘校論文書

往者辱示勤勤之意，使以鄙文進禮几席。承命既久，冗瑣未能即呈，乃今不免獻矣，猶願以言嘗於左右。蓋所謂文者，所以序乎言者也。民之生，非病啞吃皆有言，而賢者獨能成存於序，此文之所以稱。古之人以爲道在己而言及人，言而非其序，則不足以致道治人，是故不敢廢文。堯舜以來，其文可得而見。然其辭致抑揚上下，與時而變，不襲一體。蓋言以道爲主，而文以言爲主。當其所值時

事不同，則其心氣所到亦各成其言，以見於所序，要皆不違乎道而已。商之書，其文未嘗似虞夏，而周之書，其文亦不似商書，此其大概。若條件而觀之，則謨不類典，《五子之歌》不類《禹貢》，《盤庚》不類《說命》，《微子》又不類《伊訓》，至於《泰誓》、《洪範》、《大誥》、《周官》、《呂刑》之文，皆不相類也。蓋古人之於文，知由道以充其氣，充氣然後資之言，以了其心，則其序文之體自然盡善，而不在準倣。自周之晚，六經始集，七十子之徒雖不以誦經爲功，然其尊仰孔子盛於前世。及孟子、荀卿相望而出，益復尊孔子而小衆家。故秦火既冷，而漢代諸生爲辭，不敢自信其心，而曰我歌頌帝王盛德，與夫論述世故，皆出入六經，峻有師法，不可疵類。此西漢文所以見高於世，而東京以下學士不易其說也。雖然，亦其說如此。劉向之文未嘗似仲舒，而相如之文未嘗似馬遷，揚雄之文亦不倣孟子也。張衡、左思等輩於道如從管間窺豹，故其所作文賦緊持揚、馬襟袖而不敢縱其握。自是文章世衰一世，幾於童子之臨模矣。繇揚雄至元和千百年，而後韓柳作。韓柳之文未嘗相似也，而前此中間寂寞無足稱，豈其固無人？其患起於不知由道以充氣，而置我心以視倣他人，故雖勞猶不能傑然自立。去元和至吾宋又數百年，而有歐、王之盛，宗其學者文辭往往奇特，然至今者又已少貶。蓋文之爲道，由東京以下始與經家分兩岐，其弊起於氣不足以序言之，人耻無所述，因乃瑣屑解詁，過自封殖，且高其言以欺耀後生，曰：文者虛辭，非吾所取，吾當釋經以明道而已。疲軟人喜論銷兵，是故相師而成黨。嗟乎，從之者亦不思矣。夫揚、馬以前文章，何嘗失道之旨哉？今之學士抑又鼓倡爭言韓、柳，未及知道，不足以與明，不如康成、王肅諸人稍近議論。噫，又過矣。夫所爲知道者，

果將何爲？必將善於行事而有益於世也。不識康成、王肅之行事有以大過人乎？如以爲行事因時，難相比責，則所以去取重輕者，無乃謂學經貫穿衆說，難於立意成篇乎？是又非吾所信。且天下孰有能飲千鍾而不能三爵者？彼解詁章句，三爵之才而已。陸澄非不能說經，而當時有書厨之譏，此足以見爲文難於解詁。夫使韓、柳爲澄之解，而有不能乎？彼韓、柳者，蓋知古人之學不如此，是以略其不足爲者，精於其可爲者耳。說者又云：吾不論說經爲文之難易，但經術明則道可行，吾故趣於此。此亦不然。夫康成、王肅之時，大亂數百年而後止，此時學者豈不知宗本王、鄭經術耶？道何以不行也？孔孟以前學者未嘗解經，而言治者每稱三代。且先王所謂明道者，豈解詁章句之謂乎？後人欲追治古經，而按此以進焉，吾不知其與捕風者何異矣。天下治亂有常勢也，儒者之才不務見於事功，以助爲國者之福，而希世沽名，苟爲家說以亂古書，自稱高妙，此何所補？陸淳豈不明《春秋》，希聲豈不明《易》，祝欽明豈不明三《禮》？然此徒於當時治亂爲有補乎否也？而後生方倚此論功，不自信其心，以思自古文學道德之變，而更紛紛輕視文人。且文章豈足爲儒者之功？即能之，固不必恃。然解詁，人輕之亦錯矣，是飲千鍾者不自以爲能酒，而三爵者反笑千鍾之醉也。某不佞，少年時浪事慷慨，欲以文學自立。二十有餘，猶不得其緒，以爲能事止於時文而已。蓋至於二十四五，然後克有所見。於《列》、《莊》見道之書，於六經見道之訓，於百家見道之所以文，而文之所以得，於十八代史見道之所以變。沈酣而演繹之，竊以誠心自許。私嘗以爲文學之事，雖使聖人復生，不得廢吾所是。而遭時不偶，有前之云云。天下滔滔，未易同志，唯當勒成一家，俟之百世焉耳。秘校才高而識敏，

亟從時俊之列，超拔入官，而問學淹該，如不自足。方用謙屈，乃以及於鄙文。用某何敢愛哉？但竊有所疑者。當今文與經家分黨之際，未知秘校所取何等之文耳。若堯、舜以來，揚、馬以前，與夫韓、柳之作，此某所謂文者。若乃場屋詭僞劫剽，穿鑿猥冗之文，則某之所耻者。往時嘗爲之矣，然未嘗以之比數於文也。譬猶美女時花，細麗艷妖，朝盛而夕衰焉，日雖偶游，不足以爲榮觀。必若黃河泰山，峻厚高簡，渾灝奔注，與天地齊同，而日月不能老之者，此某之所以究心，未識所取亦在此否？旅貧而力奪，心氣有所不專，下筆超超，或未了意。秘校取之在此，雖一言可以致亮；如其取之於彼，則又何言？謹錄《書陳正事》以下若干篇以復盛德，惟試覽其如何？苦熱煩汗，書不狀心。

《灌園集》卷一一。

全宋文卷二三六六

呂南公 二

上時相書

代鮑久道作 一

相公閣下：某竊惟之，天下有慰悅不在乎分之必得，而志之益通自足，以爲難逢。蓋儒學之徒，吟思文字之間，識見經綸之方，而軒然欲以有爲於當世者。古今有志之士宜其不少，然而必得有爲與爲而克成者，抑幾何人？顧令有爲而必成，亦自天下之福耳，於有爲乎何有？要惟帝相君公獲任所在，當必如是，乃爲得意而已，彼夫不在其位者何哉？然士無用不用，皆知以太平爲心，則雖草茅之身，豈能無意於當世？自昔廟堂康靖而八表晏如，勢有無窮之寧，而計無一日之患，可謂盛矣。而於此之時，人懷一不急之言，野興一自得之歌，有沮而止之，則悒悒不快。夫志之各通者，果天下之慰悅歟？而分何足以言之？某頃以布衣諸生同波仕進之業，其於世道，亦何足以當損益之毫毛，而竊有志焉。異時名忝一官，更從趨走之事，塵勞偃蹇，固應無所復望；而於今日若有所喜者，豈非大人君

子有爲於上，而下之無用，亦猶斯志歟！天開陛下，登倚相公，于四海喁喁之際，而興除大計，一將刷蕩有源之弊，而扶殖甚大之功。若今制兵憫農，用義正恩，以材考官，察刑書，革貢舉，皆先代名臣所不盡明，或雖明而不敢爲者。而相公既果爲之，爲之且又垂成也。但令當今剩有可大用之人，不過斂臂稱是耳。若某之不肖，力不能效戈殳，以助揚不戰之威名；智不能精計算，以翊弼制置之權宜。故平時所工，唯在於先王之遺經與諸子之傳言。而今也，英奇辨正之士，又紛紛而衆起，則某者果不足以當毫毛之損益哉！然尚有言焉。蓋聞天下之治必成以歲月之久，而君子之行事，非持之以泰山不移則志不立。以唐太宗之明，而輔之以房、魏諸公，然終貞觀之世猶有可恨處。假如當時沮惑於封倫等輩之言，則安可知？故今日之必致太平，不在乎有爲之難，而在乎持以不移而俟以淹久也。凡人之識慮多不得齊同，所以相爲是非，往往未定。方漢武留心匈奴時，朱買臣、衛、霍之徒，九十其羣，翕然贊之，而汲黯、公孫獨知以爲不韙。及其擬議封禪，則倪寬諸人傾意稱善，而卜式專以爲非。不識爲當時人計者，許誰者是，且定誰者非耶？毋亦各順其識見所同而已矣。晉武伐吳，吳主具輿觀，而廷臣猶有乞斬張華者。憲宗取蔡，李愬已入元濟卧內，而東方諸侯尚飛章請得罷兵。故夫論議之異同何足據依，要當察夫事體如何而已矣。今之天下治勢垂及如此，而論者或以爲言，願相公之勿動，以就有爲之福也。且夫天地之間，五情所以不異者，唯人焉耳。則小人臆慮，何嘗出乎君子之所知？然爲某者必區區於斯言，蓋亦願通志者歟！譬之不急之言，自得之歌，聞與不聞，曾何足道；然而必欲者，幸上之人勿奪其慰悅而已。伏惟賜亮。《灌園集》卷一一。

上時相書 二

某聞君子所學當博矣，而其要不出乎仁義。仁義之本存乎人之心，而充積之盛得以立天下之道，大之爲王者，小之爲匹夫，無加損焉。學之於仁義，豈不重哉？自古聖君賢臣，其所以相訐謨暇豫，實天下於熙平，而儒生亦以隱約之身扶持此道，使不滅絕者，其事業可謂神明矣。然語其立政，皆不過廣吾愛以立天下之愛，盡吾宜以底天下之宜，如斯而已耳。故夫仁義者，學士之心所當汲汲也。自始學至於終身，自知之至於能行，百日放之，而一日由焉，則得爲善士；百日由之，而一日放棄，則又入於小人。某之不肖，有聞於是久矣。竊嘗自思，以爲道無所不可致，唯其得勢者致之于天下爲甚易。勢之所得行，無小大之間，惟其才全德備者爲無難。方今之時，有命世者出乎，則足以勿論爾矣；必如勢不在於命世，則我何能知，知求吾志於仁義而已矣。自試於場屋，以至爲法曹，旦旦以是誦之，而遭會亨嘉，親見相公登庸，其經綸措置莫非治古之能事，而前王之難過者也。則以書先容於閣下，且自道其慰悅，曰願得持久以俟化成，勿爲異議之所沮。夫某豈專病諛者而然耶？以爲今天下之望，顒顒于熙平，而言者或無益於行，行者又無幸於成，則道何自而立，化何自而成？我知慰悅與願持久焉，所以志於仁義而已矣。不虞事興慮外，臺閣諸公乃以固陋之名上聞，謂宜備員教學之一官，而詔旨下臨，使陳所業，決可否於有司。是舉也，某所能堪耶？德不足於有聞，才不足於有爲，

何修何倣而取名於師資？名出乎此矣，實將焉責哉？是固某之不能堪也。蓋惟學而不仕，則無以達乎義也，則某之所以在小官，而不自以爲不宜。至於仕而不學，則亦豈某之心？唯其所言所行未之能信，而遽將仕以教人，則於義滋無以達之。義無以達，則不敢苟進焉，某之志也。伏惟相公道德全盡，當大有爲之世，得不世出之君，周公以來所未之見。若今辨材任官，各當器能，大者制權而小者役職，治化之序，凜凜於垂成矣。若某之愚，尚何所效，尚何所論？然而鄙心所汲汲知所悅願，而知所不敢也，則猶不爲放棄仁義之小人，以辱盛時。使今天下之士其德優於某者被用而不得辭，則世已多士，其荒庸固陋比視某者，又不敢妄進，則廟堂風化之意，某或不爲無助。伏惟相公矜而勿罪，謹布區區，以盡愚忠。《灌園集》卷一一。

上執政書

爲人作

相公閣下：某嘗聞之，爲士之道有二患，而罪惡不預其間。唯其力不能學，而才又不適於用，則皆足以自患其身。二患之不免焉，皆不足以踐人之形，而充士之名，然則小人而已矣。小人矣，則罪惡何足以少之？故論之世，以觀之士，則平學不力之患易，而平用不適之患難。何以言之？蓋今之士，其學有非所以學，則或不足謂之學，此已甚矣。而上之人又正因其術，而定宜收可棄之名於偶然忽爾之間，雖屢棄亟收，何足以標題彼此之是非哉？平昔之空疏，一朝之合格，則得以陵厲資迹於顯

設之塗，雖知其學之猶非，亦不足患矣。若夫效官揭職，則必有其狀。文不亂法而武不犯禁，大者知要而小者及務，無崇無卑，無久無近，無繁無簡，壹當有以慰塞乎人之期望，是乃可耳。十年領要任而利澤無影響，三月親一局而理道得以稱，此不亦才用之所露歟？宜稱而莫之稱，名可任而實不足任焉。使若人殊無心氣襟靈，則姑置勿論；必如未至於此，則慊恨愧耻，詎有已時？某之所謂學不力之患易平，而用不適之患難平者，時固然也。自某之少承父師之訓，勵日爲求進之事藝，以幸於一時，既例薦於鄉，久遂得第於廷，亦有年矣。顧惟平素之所治已不必問，然由入仕之日，奉法律，祇教令，窺尋明天子、賢宰相所以緝熙經濟之意，餘力習耕戰書，相方略，謀利病，以輔養不敏之才，而備當途頃刻之指顧。雖知淺特，不敢不勉，亦至於今者而猶不見取於在上之人，尚不自抑於無用之場，而區區更復有言於台屏之外焉，豈亦有說？蓋聞人之功業所就，雖各因其才智之小大，然唯其有事則愈足以見其所收。譬猶豐宮巨室之已成，小大負畚帚、備灑掃，耄翁坐閭下、司誰何，便爲安家。於此之時，雖有工師百身，無補於參涉。及其歲彌而舍久，有宜修必葺之勢，然後匠石辨材，弟子運斤，陶叟視覆，甃夫詳甃，丹手漆人，交臂合聲，各致其能，乃見所功。故當天下之無事也，內外羣司因循軌檢，無不可者，雖至有大所負於功，或未易圖；至於治具不得不事更張之際，則寸片銖勺之能，其於入用，皆所庶幾。伏惟相公道德之望，朝野一心，倚之隆平。周公以來，所不得擬。方將器使才類，俾無不伸，代腐以堅，滌污以清，以燦前光，以尚後聲，以還二帝三王之盛。如某之鄙才，縱未能大，固亦有志。縱不堪爲之工伯，覬將備諸其徒，願嘗效焉，無狀而後已。功業之盛，豈

敢言之？至於或免不適用之羞，而少平爲士之患，則荷相公之賜無有涯量。伏惟高明，矜而亮之。

《灌園集》卷一一。

上參政書 爲人作

諫議閣下：夫知人與見知於人，古今莫不以爲天下之至難。而某則以爲二者雖然，而未若知人而有其勢，與夫見知而會其時之爲難也。何則？夫所謂知人者，亦小人之事，顧必有君子然後可以責此云爾。以君子之事君子，而曾以之爲難乎？彼小人者於己尚不自諭，奚暇致察於人？若夫我未足以取知，而固以望人，此真不易。但士之於世，其才能各有所適，則亦不必全盡，乃始必聞。是則凡見知於人者，有以可知而知，則謂之以義；有以未必知而知，則謂之以命。有義有命，兼以俟焉，果不足以稱難於天下哉？昔者顏淵見賞於孔子，而生不免於貧賤，他日身死，則從之乞一車以爲槨，猶不可許。淮陰侯紹介蕭何，一旦坐諸將之上，而人主莫之違。夫四人之聖賢，文武雖不同，而其所以知之與見知，則不異。然且一終窮，一速達者，孔子之勢不足，而蕭何之勢足，顏不會時，而淮陰會其時故也。夫勢之與時其所繫蓋如此，謂之極難，豈不信然？自某之得仕，於今十有八年，書吏八考，而猶未出於州縣。前年以常調詣銓，階緣缺慕，望拜左右，則容顯受提挈之賜於舄履之前。內惟無狀，豈足以上污高明君子之門？身非韓侯、顏子之器，而承值賞拔，冀或似之，豈所謂以命者歟！兢悚猶

未定，會麾幢出嚮太原。蓋嘗自悲，以爲區區之命，豈果無幸於吾公歟！嘆辭未幾，而閣下既受召節。及今之來，則閣下實坐東府。某是以欣愉夙幸，思復倚於門墻也。竊以當今廟堂之論，一新天下之政。政之綱維既盡舉張，農刑士吏科任其職，職足其人，事且成矣，其尚奚言？抑嘗聞之，太平之用士，才無細大之擇，唯各周其器之爲宜；任無始繼之異，唯可其事之與委。若今之大務，猶在二邊蘄安，而未之全，籌謀指顧，利用感奮。某誠不武，願以犬馬餘年嘗展荒窮之力於有爲之秋，庶亦自勤以不辱高明之知。伏惟閣下德業之盛，方將形於久大，仁明所燭，何隱不徹，何微不彰？若某之愚，豈俟陳說，乃以卜宜知與否之如何。謂今閣下之勢，正某所以取會之時，憚於極難，以重無幸之悲，是以不嫌於獻款。即蒙矜亮，何望如之！《灌園集》卷一一。

上提刑郎中書

代人作

某聞之，君子之道，有見於退而終無意於進，則雖天下之大，不以關乎己。如其心未忘於有用之境，則一身之行止，尚不得不借資於人，亦何言天下哉？蓋嘗觀書，見唐虞之盛時，其世道已隆，其治具已張。上之人孜孜以亮功若采爲務，而百揆四岳亦既在善，而宜同矣。而巢、許之徒，方矯然以立異于是，背睨而掩聽，疾走而避逃，以爲是笑而可羞。求若人之心，蓋以箕山、潁水爲無盡之樂耳，顧曾僉舉之涉慮哉？士唯識願不必于均壹，是以咸熙庶績，其必以人欽俞試命。黜置之所繫，則

下之所揚，豈不重于上之所咨？且以共、兜之無狀，而不決于棄斥，雖以舜、禹之賢聖，非由衆與，則未拔出于羣工，又況乎碌碌之庶職歟？舉知之所以重輕甚乃如此。世衰道隱，士稀勉勉之修，而盛佻佻之習，皆知奔嚮于進仕之地，而不思人之謂己何如也而已，果不爲人所信。求者不以思，而應者不以信，故舉知之風，自此寂寞而無聞矣。士而不幸出于寂寞無聞之後，其行若止，亦知奈何？必能遂志于退藏，則嫌于未在中道；將以區區于適用，則必進之助難容。借之毋已焉，亦有端我以俟人而已矣。凡今之在于下者，其路正軋，而其勢甚驚也。位與言乖，則事與力違。唯乖且違，此簡書察責之所爲惴惴，而何暇望知己之人而舉揚之？雖然，猶有說焉，以爲各占分所宜以自幸焉斯可矣。蓋仕而願達，苟有名于祿籍，莫不念之。使今仕而得願之人盡已俊良，則無所復議。萬一不爾，則失所以蒙稱而被薦者，尚非各幸于分所宜乎？一人真可，而譽之者二焉，衆猶未允也；一人未可，而譽之者四，則衆既服之。夫某亦安識若人之爲可未可哉？姑以時世之所同占而言之耳。某不佞，少而謬志于進，故爲進士之學，詰曲于薦試者，先後十載。蓋四覆于禮部，乃克有成，綴名于選科，掌法于山川。在衆人中誠不自知某嘗所蹈籍與今所莅領，爲果如何。方思端以俟焉，而幸出于不圖。前守張公與今守劉公及運使徐公，皆有言于甄借。自惟孱陋，無所堪于進用，而獲助于此，則始之以駭，而繼之以喜，而中又自疑。審以某之行身爲真不足用歟，則三公者何爲愛之而不至于失措？以三公之賢而措不容失，則今憲司之重如執事者，何特未以爲憐乎？是某之所爲自疑也。伏惟執事有才甚巨，有德甚明。當廟堂咨吁講求治道之時，思有以網羅器使，倣像二典之光英，而親承注委，出振使者之權，

以照耀于江表。其神之所達，精之所察，十郡之休戚良窳，蓋無不在術中者矣。如某之鄙，必有所處。即蒙噓及始末，遂以成就，則何但使某不見笑于退藏之徒，必將揚厲庶職，以宜己分，使三公者皆免失措之譏焉。敢布腹心，唯實處之。《灌園集》卷一二。

上運使郎中書 代人作

某以下才，浪從諸生課試之後，幸備一官，守掾局于遠方，而屬當明公察臨之下。自以無狀，恐不能勝稱事任，而勞執事者之放斥。廼不知大人君子惠顧所周，存細而容愚。委此不議，已爲厚賜。而間更被以書教，以所不能而又責之以其所見聞，來訪于左右焉。嗟乎，此盛德事也！顧雖不足以辱問，然區區之心，亦由是而興感。蓋惟士之從于此世也，苟未居乎頑鈍不靈之魁，則幾乎而不有心于行事。少而學焉，長且試之，夫孰不欲？而稟今之法，則勢有所制。蓋上之人將大有爲，而欲盡宜于下，下之人喜于所逢，而思有以伸于上。然或不能也，何者？位望之有分，而崇庠之地遼，則幸夫言論之協符，事權之相與，亦已鮮哉！今以某之荒庸，無所取類，雖亦有所懷，而志慮槃礴，曾何得于明公之意外而于此過蒙諮逮焉？將奈何而復之？毋亦因今所欲陳，而取鄙心之所謂尤足備用者，致下僚之忠，而不虛辱于明公之被及，冀高明亮之。伏見今南城知縣、著作佐郎葉誼，端厚俊明，有巨人器姿。其當官所試蓋未顯，久而事業趣致，超然無流俗之風。莅職以來，事日以簡，而政日以優。

不察而詳，不厲而肅。鄉姦勢害，聞命而沮，熄蔽欺悖盜之伍。藏怒于訟機，欲以犯死而不返者，初從庭所得，令一言而曲直醒解，舞踴謝退而不俟刑平。至于申飭所加，未嘗不本于仁義，而無依違顧憚之思。方其有所弛張，雖有挾泰山疾雷之勢，不能撓奪于毫髮也。南城故冗劇，盛有難宰之聲，而某訪之士民，政理盡善。近數十年來，未見可與若人比者。唯是往年蘇秘丞緘及近去吳秘丞審禮，皆有能譽于此縣，然猶各有短處。蓋蘇君喜土木興造，故或涉于煩苛；而吳君之政，廼獨不盡于理稅、科徭二者，民事所先，而缺閉如此。若葉君之治，則無得有是。蓋今時世所稱爲賢吏者，多以其能奉法循令而已矣。然奉法循令而已者，果不足以盡吾葉君哉！凡令之近民，威可以使其有畏，而愛不可以貌得也；事可以心了，而政不可以言辭善也。今坐公堂，臨衆務，恬聲暇氣，終日不形于喜愠。而理道整整，使環境之俗謹榮戴賴，如倚父母。非夫政以心化者，其何及斯！比以吏格當移蜀官，既已拜敕，則郡之士民相與驚起，列牒懇于守公，且幸其飛章，請得終任，以悅饜編氓。而或人懷其初，無阿諛順旨之事，即遏沮之，到今嘆者未已。聞此邦之人，無富貴老小，皆拊髀悵惜。譬猶嚴冬大寒，方溫席快飲，而忽有欲褫奪其衣，碎其座，而覆其醪饌者，孰不懍懍乎其憂哉！晝陽夜漏，修促以天，未有可淹而返遽者，今民之情牽于所愛也。以吾令之行有日，廼恐其即去，以至于嫌恨景晷之不我遲留，嗟乎，何修而得此也！某誠不慧，行于天下未盡極廣，而所以見聞實無尚于此者。且夫人才不易得，而君子之器能必見于事爲難與之間。今南城之賢出此，誰當賞之乎？伏惟明公位任方振，當大有爲之秋，公忠所達，朝野所爲矜服。蓋將收引賢類，揄揚養導，以備輔熙朝之光。如誼之賢，

宜蒙省錄。且無使其居衆人之後，則非獨長茂明公之德，抑足以稱詠于太平之時，擬之福禧。古人有言，得地千里，不如一賢。蓋某之所以銜荷明公之賜也，厚矣富矣。即圖忠報效于左右，莫若稱賢之爲事，故輒以是舉爲之先焉。雖區區所陳，或涉明公之已聽聞者，于某之忠猶無害也。伏惟加察。

《灌園集》卷一一。

與傅亨甫書

十七老丈秘書閣下：伏承車馬至自北方，去國三年，稱遂成名，得財得官，跋涉無恙，歸覲親庭，銀髮萬壽。井邑親朋，無問愚智，莫不謹夸讚嘆，迎拜捧擁，譬如買臣露綬，季子腰金之年，伏惟君心亦在優慰。某區區于老丈下風，知審顛末，自以爲最深。側聞今段，喜與感并。竊以往昔慶曆、皇祐之間，世路靖康，廊廟大臣以洗拔文人爲先務。布衣起茂材，因以至宰輔，其下或爲列卿，至尤不幸，猶不失祿養。于此之時，盱江之湄，辭學渠魁，聲動天下者，有李泰伯，而陳漢郎與老丈爲之流亞。志氣軒赫，掩蓋褒博，物議欽悚，率以顯達奉期。而天不契人，都大落寞，泰伯晚蒙收召，俄亦死于鬱鬱；漢郎不及脫布衣以早世；老丈獨存，而窮悴無雙，艱危萬態，險不自濟。比過五十，而羈游萬里干戈戎馬之地，辛勤暴露，乃蒙一命，補吏于海上。此豈足以爲老丈之福哉？黑頭公卿，秀髮御史，迴首懇然。雄文好詩，填委篋衍，傳滿吟口，曾是勞神，殊不得力。然則今日衆人所

以謹夸讚嘆者，見老丈一旦輝彩，而莫知平素之襟蘊也。孔子錄詩有取于《淇澳》、《緇衣》，孟軻、《春秋》亟稱彼善于此，不得于其卓卓，則次而又次者，亦所咸收，顧不爲充盡而已。老丈之賢，不得大行其志于當年，而遲晚綠衣初隨趨走之後，較于漢郎則全勝，視泰伯則稍過之。若向宰輔列卿論焉，蓋欲然矣。士之抱負出羣而遭遇不優如此，雖世道有不相與，而亦區區所爲感嘆也。河湟關陝舊事，每從紙上披見，恨不如太史公周流縱覽故都遺迹，以快心目。老丈留連其處，日月多矣，想無不熟于指畫。冬初去書社，且展謁高堂，以諮世變。邇日惟冀自重，不宣。某載拜。《灌園集》卷一二。

與傅商容書

三十四丈秘書閣下：季夏極熱，伏惟尊候動止萬福。往在城東，幸得參拜行館，過蒙引接，至于忘年。出示所著《易圖》，口談手點，不愛再三。某雖愚未能悉悟述作之意，然恭敬德美，比之亨遇，不啻百感。歲窮走洪都，仲春却還舊山，到今困于多故，酬酢不支，因亦不得馳送尺紙，請問安否。傾企媿負，交戰無已。秘書風誼峻潔，須向古人中求之，流俗卑污，知與不知，蓋不足計。某亦未超脫流俗，方且與之同波，而就中檢校，尚能商訂文行，不爲衆人好惡所蔽，此一直耳。天下之人不限古今，皆以能賢望于儒者，而儒者亦高大其說，如必允蹈；及察其迹，則不類市人者少矣。農商鄙人眼不識字耳，不貯仁義之辭，然安其職分，貪不至墨，羨不敢竊，雖甚勞苦，不緣僥倖。而布衣書生

以士君子自號，乃由少壯至于老死，胸中擾擾，不離嗜利矜名，捨性命、犯禮律而爲之。一慕十，十慕百，百慕千，千慕萬，萬慕億，億慕句股夕桀。力不必破蝨，而自許回天；智不必衛足，而自許窮神。蓋讀周、孔書之徒，于六經之言未克躬行一句，而開口即罵老莊。方其罵時，頗似不墮人短；及察其迹，則「知足不辱，知止不殆」，此八字者，千萬人中無一二人踐焉。此所謂稚子弄影，不知爲影所弄者也。一語罵老莊，尚係毀謗，況終身訕笑者哉！夫少而求仕進，至垂白而不達，亦可以卜其身之窮矣。顧乃撐衰扶憊，一步五喘，五步三息，趨涉長道，以冀或近于利名，此當世之人所同欲也。于未必得者如此，而況于可必得者，誰肯捨之？秘書三薦登科，補吏大縣，一跌于冤誣，盛年拂衣歸卧林野，不復動念。親舊敦譬，詔旨開示，一如不聞。被服飲食，粗素薄淡，不啻屠酤俚兒，而安若八珍重錦。魚輕鼈忽，免讒獠吠，相因而進，而蒙受理遣，不爲之變。考經論史，日作清詩，取次勝人，而不爲時名。此皆千萬人中未易尋者也，而秘書以爲士固當爾。夫流俗何足以知哉？夷、齊不經仲尼評品，止于蹇拙餓夫而已。李仲元見知于揚子，而人更置疑。近者吳孝宗能爲出衆文辭，而邦人呀呀，謂之可怪。至信都公以詩褒賞，然後笑者口吻乃斂。士之蘊藉包蓄，惟求名實相副。而外譽不惟其實，徒驚于名，故世俗紛紜如此。秘書風誼，豈以有求于世而爲之哉？某所以嘆嗟切切者，感古人而已矣。亨甫新慰遠歸，想旦暮聚首，吟笑之樂，良不纖細。漳浦三郎，久不見消息，不知有諮覆上左右否？某坐山間，亦漫銷日夙，聞東巖幽名，尚未投足。冬初思一往，并得上謁。戶外起居，全望珍愛。謹奉手記，不宣。《灌園集》卷一二。

復傅濟道書

昨許秀才經過，連得吾兄夏中兩書，伏聞官下諸況平裕，太夫人壽康，不勝延跂之思。所示古律體雜詩一軸，辭致良佳，如《白雲村》篇，殊有作者之氣，視今日之賦諷，勝前遠矣。方又屢進不止，則古人何必獨能哉？聞有解《周易》及《論語》、《孟子》文字甚善，雖未得借讀，然觀《答徐生書》，可見別來道學所造。雖然，濟道用此趨時，以致及物之功業則可，果以爲儒者功業正在乎此，則吾恐未也。古之人有大勳名不少顧，不必皆能解經，而善解經人亦未必利澤當世，漢以來學士可按矣。蓋古之所謂學者，非漢以來之所謂學也。孔子所繙之經，天人而已，其言雖有詳略，要之可以心通理察，非有虛荒誕幻，鑿無出孔之致。三千七十二子所以服膺不捨，而終無事于傳注者，誠不以不曉期後人也。孰知其後日解日昧，如淖滌塊而爲之者，轉稱第一難能，且爭爲者相望乎哉？夫一經而數傳亦已足矣，終之又有疏釋，則滋足矣。賢者雖不見此，當自曉之，愚者雖盡讀焉，猶不可曉也。然則漢以來經師，徒以口耳亂學者之性靈耳。如使其言具當，則後人何必更言之？如使吾道不失于聖賢，則何必專以說經爲效？此始爲傳者之過也。今之人有心智可以通理義，猶昔之人也；彼後之人，亦猶今耳。今吾不盡信昔人所言，則後人不盡信吾言，蓋可知矣。不蘄力行誠身，而以唇舌紙劄相乘，此爭爲者之過也。吾嘗取譬解經之家，正如水鄉漁戶，方其垂綸合網而有得也，軒軒然見喜色，

似他人莫我若者。不思自古習漁之人屢得此也。及其挈而之市也，苟售而已，不計人之貴否也。故有以昔人之陳說，爲吾之新立者；有以衆家之同辨，爲吾之自得者。叫呼而逞詫，突梯而希譽，欲以厭服人心，而反自彰其寡見淺聞，其可憐如此。往日宋咸注《周易》，自以無比，及歐陽永叔取郭京說照之，然後論者笑咸爲盜翁。雖不笑者亦曰：「縱咸不盜京，孰知京非盜昔人者乎？」是則宋、郭之所負，未有以變王、韓之解，而徒以取盜名于世耳。士誠欲學經，用先儒所說而發我之神明，見于行能可矣。先儒雖有短，何必力毀？我雖有長，何必銜人？不聞夫傳註能致益乎哉？則益宜不小矣，其書既多故也。嘉祐中，詔求遺書，其解經家學名存而書亡者，每經數十家，而《新唐書·藝文志》所錄解經之書，存者每經亦數十家。夫未嘗盡見古人書，而遽以我爲獨得也，其誣孰禦？今日解經人極多，大槩不出于介甫之書，與皇祐以來《題府》、《韻類》無異也。先時王補之解《論語》，衆甚欽仰，俄而皆曰，是得之介甫云耳。然則爲補之者，孰若靜坐熟眠，而聽介甫自說乎？介甫未嘗不開說也，則天下之士苟已心服，介甫何必區區各鳴喉吭哉？僕誠怪爲之者不思也。或人謂彼非不知可以勿爲，然不爲則無以合世。故已顯者以此示其可貴，未顯者以此希其見貴。嗚呼，若是則滋惑矣。夫今天下之待介甫不過如周、孔耳，周公至顯而作六典，孔子至窮而繙六經，然當時無人倣而作且繙者。雖傳解之文皆不爲之，而何害其服周、孔乎？如以爲直希利達，則不必更稱深知道德性命也。濟道未三十而得官在仕途，以材敏見知于上之人，地雖單平而勢亦利進。今所爲書，特以抵當路大官，趣爲教授、直講可矣。如盛心初不爲此，則吾儒功業當重思之。濟道不信吾言乎？請約自今十年，遠至十五

二十年間，視今日解經諸書具傳不熄，則吾飲墨甘罪可也。蕭統所集繆多而是少，如王儉、任昉之作，祇以污人耳目，濟道讀而擇之。老氏師資之論，可以爲喻矣。新詩繼有作，不吝寄及，幸甚幸甚。《灌園集》卷一一。

全宋文卷二二六六七

呂南公 三

請見張太守書

布衣之僥倖亂禮也，爲日蓋久。治古之時，道德致明而上下之分正，貴者必尊，賤者必卑，無所容於輕犯。士之未命者，有庠校以觀其才，有物論以品其行。可獻而官，然後賓於鄉老。其禮甚嚴，其義甚修。人雖欲以跬步踰其涯分，顧不可得。至於後世，此道稍隱，則唇家舌戶，挾其放僻欺傲之智，以游乎羣爭洶動之間。招權而害勢，納安而出危，使夫在位之君臣一以賓師弼相處我，而在位之君臣猝亦無計以杜其所犯。蓋卑者之有亢於尊，自是啓矣。人之心，蓋有未足于得而妄於求者，是以益衰之俗相與趨於其謬，而一入於僥倖之鄉，無忌憚焉。由今之習，有毫毛絲粟之得者，則矯矯然急人之取己。至自洗拭，必曰古之人固有被褐而交公卿矣，且命雖足俟，我何能自滯於斯？而本無知者，又囂囂然游於公卿之門，亦曰遇合時耳，禮何足遵？又其甚也，則假竊文辭，沽譽乞援，以羣行

於造請。高之有天子之相，庫之有道使州侯，其門無不可登，其庭無不可分，其禮無不可抗也。側卓其冠，斜曳其衣，執刺而懷書，九十其流，以幸上之人莫余察擇。而上之人果亦不暇察擇，亦曰：「士而已矣，周公尚且禮貌，今何用靳靳爲哉？」而布衣由是益不遜，平參直詣，一不得願，則大者釀怨謗，小者藏忿恨。至於得願，則固未嘗揣己之爲何如人也。嗚呼，此其儒者與？曾謂儒者而果僥倖以亂上下之禮乎？論昔之賢，蓋莫賢於孟子，而孟子則曰：「禮，不爲臣，不敢見諸侯。」孟子之於諸侯雖或見矣，然而未有不由於義而出於禮。今惟賢如孟子，乃可以當此耳。而果然耶？其未必然也。先王之治，蓋未嘗不以賢貴行成，然後賓之，夫豈輕士而不之重哉？舉今一郡之地，廣狹所不可較，而以進士名者動至數百人。數百人之中，其不敢希禮貌於其上者少矣。謂數百之人皆賢、皆可賓，吾終不信而已矣。事惟有此，是以知其謬者，常至於惻楚而形嘆。雖然，嘆而已矣，欲遂矯而奪之，夫豈容易哉？不容易也，則有不欲與不敢焉而已矣。往年陳烈居南閩，憤世途之澆薄，則一切躬行三代之禮。思以庶幾革正。然烈口一開，步一遷，而笑罵之聲暴於風雨。夫欲革正悠悠既亂之禮於卑賤已亢之後，豈不殆哉？古人有言，千人所指，無病而死。今布衣塞滿天下，業以僥倖相師而爲人上者，又罕暇於察且擇焉，則屢嘆之家非不欲與不敢而何所處？某亦布衣之士，於古今之變既幸知而嘆矣，而今者亦未能脫迹於郎中典謁之前，豈所謂不敢者歟。士惟無衣食之憂，然後得以安行其可願，顧猶不欲戾衆以撩其怒。今也飢寒相迫，資文學以乞借於人，而敢戾衆以自危乎哉？故雖某之不敢，亦郎中之所宜哀矜者也。郎中以文學取富貴，其聲華勢力足以表率衰俗，其教令刑政足以彈治所

臨，而猶降屈州侯之重，以禮貌諸生，其亦不欲靳靳於禮文已犯之日與。是固某之所以望哀矜於左右也。某少疏愚，不善學，既長更束於貧窮，而尚從道德文章之後，聊得所見，亦冀乎有成。郎中不與之進，某固無所謗恨；與之進，某猶熟自知量。伏惟高明下亮區區，處之以非僥倖之徒，亦已幸矣。

《灌園集》卷一三。

請見蔡太守書

郎中閣下：古者謂泯泯無所聞知者爲民，而於民之中，命其問學才智足以事上者爲士。則士之爲人，名品異乎衆矣。方其取之也，有俊造進之序；及其任之也，有中下之等。階而升之，察而責之，德益進而道益充，則自士而爲大夫，自大夫而爲卿爲公。貴於是乎盡極，而實始於士，且孰有輕而賤之者？此周已前所以有治也。世稍下衰，而教非所教，養非所養，人各自謀，而理有不循，義有不由，然後天下爲士之名多違其實。賢者羞與不肖伍，而不肖亦誣賢者爲不足用。羞者未必顯，而誣者未必晦也，於是混行雜居，口舌沸騰，而上之人始疑士而惡之矣。此秦以來所以有亂也。夫人才有所長短，而事待賢而後濟，有識者所共知。然士有見貴與見賤，世有稱治與稱亂，則亦豈特君師之過哉？學爲士者固有罪矣。不足以爲士而不肯爲民，己未有一二而治人以十百，持此以干時，且焉往而不露其底裏？底裏露矣，而猶竊借聲彩，覬幸際會，囂然銜耀，與物相傷。嗚呼，罪宜誰屬也？士之

名既不足信，則又變而謂之秀才，蓋指其有以過人者云爾。而秀才之名益不足盡信，波流坂降，日滋久遠。至於近世，則嘗捉筆吟哦，摹寫文句者，其自列於公府皆曰進士，而題號於民間皆曰秀才，高冠華服，秦楚一概，孰能辨之？亦曰儒者人耳，金有不離沙，鐵有不留礦，夫何必審究，姑聽之而已矣。萬千百人各兼周漢之賢名，而至不能免秦之所疑惡，此其果有可辨哉？有司按言而不暇詳行，則去取偶然而已。邦君大夫之勢可以詳按言行，反曰非我職也，彼窮達有命，而進退因有司，固非我職也。是故君師之任與學士之名俱喪其實，雖有不喪者，已如曉天之星宿矣。日者郎中以仁厚端平鎮撫此邦，歲既再滿，而某不貲之身幸在照臨之下，可得參逐諸生尾末以望拜堂階，預聞議論以警補所闕。然終未敢者，豈專爲異者哉？單平特獨，無以杜混雜之誣，則爲士之實有時而未信於上；況當不必審究之日，紛紛造請於守將之門，何所云補？即勿往焉，誰以爲問？此某貧賤之姓名，所以重煩典謁也。雖然，以郎中賢德之所存，過聽之所受，明察之所及，固不俟終日而參觀畢亮矣。方又久以再歲之鎮撫，則郡邑之人才長短，何以隱遁？但今不事進退耳，按言詳行未必脫然無意也。夫自治古而言之，則不爲臣，不見諸侯，非罪也。自後世承俗而言之，則衆皆先而一人獨後，有不免於訾矣。因從俗而識邦君之面，何憚而不爲？此某貧賤之姓名，今日所以輒煩典謁也。若夫宜爲民，宜爲士，名實之所應，雖不敢望，猶願郎中詔執事以疑否而定賜見焉。謹伏旌戟之前俟命。《灌園集》卷一三。

請見葉太守書

今之公卿大夫莫不接士，而士有不願於其間，何也？得非所接不在至誠，而所蒙接者有不足以居爲士之實乎？聞之李唐以來，布韋所以造請達官，其事極卑，其恭極至，失己踵門不敢期必見，得見則不敢數數往。一言之酬，啓齒之借，更投文以稱謝。其屈如此，然士不憚且未嘗以爲羞，則賤有實而貴用誠故也。遐方寒人，徒步藍縷以入京師，久不過十年，必因文字致成名，遂享富貴，惟其所有如何焉耳。羈旅之卑恭，終身之行志，何憚而不爲？方今內之二府百執事，外之牧守使副，下至一命之吏，率門有賓次，承俟謹飭。白衣朱紫，群行例進，苟納謁焉，未有不得見者，雖數數焉無拒也，顧其相與無懇惻之誠，則亦紛紛徒勞而已。以儒自號而行不若市人，謂之才俊而筆語比俚兒。獻詩書，上名刺，非其可則以爲苦海，萬一僅似，或曰安知不以假竊來乎？其相位待如此，所以有不願於其間者也。古之人以十室之邑爲必有忠信，而今郡國廣大進士動至千百，乃無魯邦之一人哉？自其在勢者不加察擇，徒不吝於禮貌，以收接士之譽，而士之實否何以明之？彼澹臺滅明、徐孺子、司馬相如、王褒之徒，亦幽鬱自憐而已矣。郎中才學起家，致官郎位，據古侯伯之任。既貴重矣，適屈於此，而治效餘閑特有接士聲名，與之分庭抗禮者凡幾十百人矣。高明之鑑以爲可用至誠待之者，又幾人耶？毋亦汎爲位待，以行謙厚之德乎？伏惟盛心宜不止此。某不佞，耻爲世俗之儒。犬馬之齒三十

五矣，蓋嘗憤嘆士無以取信於人，而虛僞相與拜跪往來，非榮幸也。故再三至京師，經由郡國不啻十數，未嘗以名刺輕試於朱門，誠恐其未必察擇，而徒勞取羞，無窮期也。今乃願見郎中，則豈無說？夫以一郡之衆，太守之尊，而降屈於布韋諸生，與之交際，而其心耿耿，患所得非其人，亦群士之耻矣。輒不自匿，試獻雜體詩一卷於几席之前。雖未足爲述作之盛，而可略觀其實也。或賜之見，而有以照其不爲假竊，則豈獨郎中不愧於魯侯，亦敝郡庶幾十室之邑矣。謹立旌戟之外俟命，不勝惶悚。

《灌園集》卷一三。

請見鄭太守書

某昔在舉場十許年間，經見五守令，乃至苟有位在此，皆納謁而造請。非病諛也，以爲自此而得仕，則資適如此，無所可擇也。其後侵尋失所擬望，而揣測衆情，頗以無用見期。而某亦年漸高，心氣日以衰耗，自料不材，諸誦讀之伎，不足復爭，則易冠裳，濯筆硯，而去耕於田野。非病狂也，以爲求進不得，則當退，不足躊躇返顧於造請之紛紛也。夫歲果時蔬，人所日待，而存養之過，則滋味堅重，不足以動人。而狐豹狸犬，一失退藏之計，則不免人禍。深其根，善其實，安其室，則天之歲時，地之山林，守之以自然，誰我訾者？此不肖之所爲遠引，固自處，以世之忽忽，必不吾比數者矣。不謂邦君重位天屈，以明公之賢而聽采廣遠，亦下及於寒微。昨者南城令尹告以明公嘗賜齒牙餘

論，且有不過門之恨。是以某伏謁戟前，敬謝德貺。而負薪有疾，久未承稟，內訟於田廬，非朝夕而已。夫以郡太守之尊，一布衣之卑，螳堙丘山不足方其懸絕，而叨蒙顧錄，良出慮表。辭章賸語，孤耿拙行，何足以塵瀆長者門墻？竊以浩渺九洲，二天在此，兩縣瞻戴，均受雨露，久已三歲，不爲不幸。今值明公解符有日，而某鼎來，願一展敬。雖不敢必，猶俯伏以俟將命者進退焉。《灌園集》卷一三。

上知郡郎中書

某郡之諸生也，貧賤而無能，是以善窮。窮久矣，而性識所見，尤忌憚於紛紛。間嘗有言，以爲天下有至樂，獨在乎無所於事。使知履地之民，皆知有喜於靜，而無妄於動，則宰相可以常才居，而百執有司遂得晏閑之趣。蓋古今之人間世，所以多煩而少佚者，正以不重於動故耳。事未之無理，而物常各有分，安我之分而循乎理以對之，使凡事先不在我焉，則上自上而下自下，何求之有哉？道誠出此，而有至於不得不動，則亦可以逃名於妄耳矣。日者郎中屈旌車於敝郡，既成簡肅仁明之政，而又優禮於士人。儒冠之徒，莫不進拜堂皇，望見舄履。而不肖猶不欲焉，豈特爲異者哉，以爲分之所居適出於寒下，殆不足以妄犯威尊，則亦可以致妄於所安焉耳。且夫守邦之賢侯有美於治術，既足以勝稱委注之任，而布韋舉子何事而必相勉？率以行曲拳擎，跼於其前耳。夫曲拳擎跼，豈亦果爲賢太

守之悅與？四坊二縣十六鄉之人，莫不安游定息，各無紛擾之慮，譬如黃童乳孺，時值清夜，雖有祆歌華燭之居，亦且舒愉然默寐於姆褓之懷。顧在布韋，乃思反是，即起以紛紛耶？蓋某之窮迹所以晚干典謁者，凡欲以致鄙昧之見，安寒下之分，以庶幾無所於事之樂，如斯而已矣。嗟夫，事之變有出於不圖，而理不得以勿循，循而順之，則自然私欲有所不容意必者。頃繇北歸，初寄食於縣郭，而謬爲大夫所哀收而撫之，謂必有成，以至於掖借孜孜，而郡佐諸門嘗納謁焉。嘿而慮之，已怪己之異昔。而忠謀之友，乃因是而見語，以爲今業不能專於伏藏，孰若遂拜邦侯，亦冀蘄於教賜也。天下之去取有所同，有所不同，其故在乎賢不賢者見知之間而已矣。大夫州佐在邦侯之側，其相與樂交，意亦甚渥，而俱賢之聞，蔚煜久矣。大夫州佐常肯不棄，庸詎知夫郎中之執事者亦不同取耶，且果肯下教也耶？是某之所以不自疑於妄動，而有今日之來也。謹書陋意以呈，并自解其不敢爲異焉，伏惟矜察。塵瀆尊嚴，無任悚慄之至。《灌園集》卷一三。

請見韓簽判書

寺丞閣下：今天下之所知者，勢而已矣，其次乃以德論，然莫如向勢者之多也。上自王公，下至乎一命之吏，權在則門如熾炭，權去則門可張羅，此不學而能，不占而自現者也。儒生學士平居放語，非德勝己，未有肯以一辭爲人屈者，比其行之，則常謬戾。視當時之事，苟有毫髮可冀，則不暇

顧其人之如何，夫今獨以衆人問焉，何也？青袍紫服旁午衢道，朝與之接武，夕與之聯鑣，德雖若淵、騫，未急于致敬也；明日移而據臨庇之位，則揚裾探謁，廢寢食而往，雖有不爲此者少矣。某於天下終不能以衆人自許，正由貧苦之故迹，未有以愜其心。雖然，猶有所在也。寺丞以文雅進身，官已離選曹，位已佐軍麾，今日之勢雖未克稱盛德，然衆之欽戴，既已悚肅公堂，趨承客幄，不慮無擎跽之徒，而某亦鳬鷺進焉。寺丞苟不賜之矜察，則某何人哉？區區之私，惟此之念，謹先以告典謁。輕犯清塵，慚忤慚忤。《灌園集》卷一三。

請見蔡簽判書

夫學士諸生所以安其素踐，而無意於人之知不知，不屑於上下之交，斯固足以得賢名於衆。若夫莫倡莫從，與事同波，內不傷真而外不異俗，則亦不失於能賢。論二者之所趨，可謂戾矣。唯其所存皆不違於道，夫是以安。而不屑者足以立己，而不害自愛；本不異俗者足以行禮，而不爲自輕。日者聞之，常夷甫在汝陰，閉戶而靜居，郡邑之工僚非亟款其門，則不忍出見。而王深甫則異於是，凡得位於汝陰之人，無不紛紛而造請，上自守侯，下至權征之吏，適來則爲之出郭以迎，適去則爲之出郭以送，舉以此爲常。兩人者，天下之所謂道德君子也，而行身不必同如此。且夫儒冠之徒，苟爲心迹所經，不在於罪科，則亦焉往而非其所宜。然睹今世之人，工造請者常蒙才具傑出之稱，而喜靜居者

或謂其無能而引分。悲夫，士人之出處，固不免於悠悠之口歟！蓋嘗觀之，天下之公論仍未可泯滅也。自其存之不充，是故有趣而人莫我信。若乃弭乎盎然，無所俟於外，則其所以舉而措之，誰敢妄議？雖然，道德之君子，不可以人人望其聲華，則日可貴，而紛紛無能則日可賤，皆事之宜然，其尚何悲？若某之不佞，上未之配列於必貴，而下不當自棄於已賤。初緣凍餒之急，不得即求其志於山田曠蕩之中，則亦投足於舉場以近卑摧。是雖未能異於俗，而所以自愛者，猶在故常，願立於常、王之兩間，且安且同，而無所苟焉。事容已而已之，所以庶幾不屑；事不容已則不强已，所以致其行禮之心。寄食以來，蓋六載矣。貧賤之姓名雖不足以關士大夫之聽采，而郡縣仁憫往往賜之哀矜。每惟造請之非工，重以勞善譏之口，則迹在公門，終非所宜。顧在位多賢，則汲引之公，而草茅承值或有時耳。伏惟閣下才德兼茂，取稱於時，寒晚諸生所宜歸附。而今者位望實佐軍麾，聰明發達，粉社比鄰將被福澤，則一介之微，雖未能賢，猶不當以紛紛之後自嫌，而不思進拜，以謝窮鄉之幸。若夫哀矜汲引，如亦在願，而何敢望哉？謹布襟私，小辱閭人，以俟進退之命。塵瀆清崇，不任愧悚。《灌園

集》卷一四。

請見曾簽判書

寺丞閣下：書生以造請有位爲事，其承習舊矣。其言無不曰敬慕賢人君子，是故謁來不敢後。然

其心未必契口，蓋人不能皆賢，不能皆不肖，混同其衣飾，九十其朋曹，盡儒之造請者也。魏之人官於趙，猶不必遽諳其士人才品，況又遠而官於秦於蜀於楚於越，其不必遽諳固可知矣。其聲迹地里初未嘗諳，而各以敬慕爲言，其來也則亦浮泛接之而已。拜則答，問則應，去則送，數數焉則謝，此有位所以待書生而常雜以猜疑者也。夫有位誠賢，而敬慕亦皆誠賢，則何至論此？唯其有不肖而僞者在焉，則其趨奉之心亦僥倖利澤而已矣。而造請之徒自是日賤見賤矣。乃後有知耻者，不願行焉，而不知耻者，陽陽莫自反也。指其願行者以詈之，其人才，則曰是其作傲；其人不才，則曰是其無能。詈之不止，而有位者愈形疏略矣。夫以布衣而造請上官，既非盛古之法，方又遭承疏略，其何足願？然爲之者未嘗不多，則僥倖之風振蕩故也。某亦此邦之書生，蓋嘗承習於造請，而亦不免於詈矣。唯其頗知禮義之分，是以安焉而不蘄避，動焉而不忘悔。頃以寺丞屈佐麾符，蔚有賢聞，則攀援隨衆，固宜不後。乃及今日始往，則亦不敢率然以取猜疑者也。生長貴富而自將勤儉，蘊負文學而坐占情僞，此寺丞所以過人，而衆所以不敢忘於敬慕，何特不敏而敢忘之？誠恐左右未賜察慮而待之以僥倖之流，則得至坐隅，非所光益，而區區悔恨無自洗釋也。謹先有辭，俟命屏外，伏惟不吝指顧。《灌園

集》卷一四。

爲人請納拜書

某聞天下之所以有道者，以其事不違於義也。君子之所以異於小人者，以其由義而不俟乎教率也。蓋禮生於義，而義出乎道，則先王所爲，以義望君子，而以禮約小人。夫所謂天下之達尊者，豈必爲體道窮理之士言之？賢有以過於人，位有以臨於下，年有以先於己，是雖尋常人，莫不知爲可敬，孰謂身爲學者而莫之知？然則先王之所以言此，爲待教者發耳。自世道衰，天下之人或不明先王之意，往往放一身而弗率，棄一日而不用。有國家者耻焉，是故持之以刑小人，而違禮則得禍於刑。謂之君子，而有不由乎義，其自省也，當如之何？伏惟郎中清明端厚，賢德已盛；名在郎位，列爵已崇；年踰知命，計齒已優。維是三者，自宜先敬於時。而今日之職，又居郡守之尊，爲之下者當如何而合義？莫不致恭矣。而某以縗麻之艱，伏於室廬，而獲參於士人間。雖望拜舄履，然執事者猶守以謙，未即聽遂，某心懼焉。竊以當今仁人在上，廊廟公卿皆命世魁傑，方將修明道化，以復治古，而郎中承流在事，當亦終顧匹夫，乃過常之謙，而必屈禮數以外一治部之鄙人。萬一閉拒不納，使某區區不得在義，而遂列於待教率之小人，諒非郎中之意。伏惟俯順卑欲，賜之允納，且使先王之道，一明於天下，亦維賢執事之職，豈特某哉！謹叙誠辭，蒲伏賓次，冀所以命之。《灌園集》卷一四。

與王夢錫書

某頓首。城居搔冗，故久不爲鄉友之間，然時時諮訪往來，頗知體候清安，用是自慰。吾徒幸能以道誼相存，當不於紙札之數疏，遂分勤怠，以不肖之奉倚在此，固足下所宜加亮也。近於季源處見夢錫新文一卷，讀之莊然敬愛，不敢少損，如對萬乘聖君然。至矣，文之高也。嘗與季源言，今同輩中求其識悟理趣如夢錫者爲不少，至於思致清拔，每遣詞設色，即便過人，未見有如夢錫也。僕不敏，而游文之日久，凡堯舜以來作者之辭，皆得占次其要，知其所以立而所以得也。譬如湖商海賈，雖未必盡專天下之富，而天下之珍奇怪偉，無不熟其品致，而中其光價者。若夢錫之所出，誠不易得也，貴重貴重。觀古今文人所以論著，氣質不齊，要唯才之高者則道益宜足，彼才之卑者道雖不足，無所訾議。蓋才卑則氣弱，氣弱則辭蹇。爲文而出於蹇弱，則理雖不失，人罕喜讀。人不讀矣，則誰復料其持論哉？夢錫才高，僕是以區區矜裁，願慎將於道，而一期於足。適觀義解《神怪記》，所叙詳悉，掩卷而思之，不敢遽以爲無。但就中而議，則未免於諛詭。昔人有記王輔嗣注《易》事者云，結茅爲人，日以鄭玄，特因鄭注之繆則撻之。他日鄭見形恚責，輔嗣懼，而毀茅人。此言亦怪矣。世間事變累累有出於怪者，人常對之恬不爲異，至於文士叙述，則動見檢責。韓退之作一《羅池碑》，到今好事者以爲誚。陸希聲志一夢於《易》尾，學士指以爲笑。且羅池之事豈足驚耶？希聲之夢亦無

足疑者。令希聲而不志夢，則何害其《易傳》之佳耶？然世論終未肯如此。以新記所叙過於羅池、希聲數倍，此安能使人帖然無聲？自僕見夢錫此文，聞外便有籍籍之語。間時以所慮對之，則彼必見復云：「信如若論，則當今善解孟子者莫如王介甫，學者多稱之，若奈何不與介甫而獨與夢錫耶？」天下之理未易以唇舌究正，爲夢錫計，則姑毀此記，未爲害事。蓋以涉世而言，則夢錫勢位不幸未顯，故不欲從未顯中得好怪之名於衆口。使歐陽、介甫而有此記，人或不議矣。然守教者更云：「歐陽、介甫，必不以此流揚也。」人言可畏，願夢錫自思之。今僕決勸夢錫毀之，則已得罪於窮理之士；不勸夢錫毀之，則又得罪於守教之家。勸與不勸，僕俱得罪。若夢錫則更在乎思與不思之間耳。又觀《言道頌》，亦竊以爲不必作，何者？道本不俟多言然後顯也。自孟子之後，有荀有揚有王有韓，四子皆空言而已。論天下之治平，則漢文帝、唐太宗兩朝已耳。時皆無孟、荀、揚、王、韓之賢，而道化亦盛。且四五子者，固不幸無位於爾時，乃涉寂寞。但均不幸無位矣，則孟子之言道不過於孔，而揚子之言道亦不過於孟，重疊焉而已矣。孟子之言守仁義，荀、揚、王、韓亦何曾不守仁義哉？故聖賢而不幸無位，則重疊空言，千百人與一二人無異也。孔子之時，儒教備矣，雖經秦火，猶不害於傳。蓋教道之出乎人心，非簡牘多寡所能軒輊。吾嘗以爲四五子者，有之適無害耳，如使絕然不生，與有揚無孟，有孟無荀，皆自不害。且孔子之言具在，寧俟餘人乃可明乎？今夢錫所頌乃如此，僕固不敢從同也。衆人方駭頌序所說以爲太怪，此亦僕所不敢同者。以經教所言，多有推天援神事，且求當時之迹，亦安有與上帝授受者？天乃錫王勇智，帝謂文王，文王陟降在帝左右，此豈與之接足乎？

退之稱李、杜詩，亦有「天公呼六丁」之語，蓋文之奇變或用此。僕不敢從衆，以此怪夢錫也。《饒處士墓銘》云：「時節宴集，必以文甥坐衆賓之上。」此言適足以彰處士之失德。世道自有尊卑疏戚之序，安可因文以亂之？若處士有婿如退之，則當爲之執鞭結韉乎？恐夢錫俊於文而不暇思此也。《茨亭記》理意最佳，而率用佛經中語，此亦似過當。僕嘗愛元微之《鏤經記》云：「佛教之言，僧當爲我說，我不當爲僧言也。」此段尤精，不知夢錫取之否？世之文蓋有用佛語者，要之不足比數，則無用誰何，夢錫寧自棄於此乎？僕於夢錫相知最晚，然一再觀文，遽有論請，蓋主於敬愛之深，而不敢以面朋相處。且使夢錫才氣尋常，則某何帛哉？今世之人，未必皆知夢錫之文，正亦悚聽於知者，奉稱而已。至於叙述一有未安處，便陰貽而嘿議，此固不能傷夢錫之賢，但亦不欲及此。與季源商略夢錫文義，亦與僕言不異。夢錫即不信僕，應信季源矣。思之思之。秋初爽氣苦嚴，早夜定輒清冷。東平齋館虛曠，文學有餘樂，更希將重。書不宣懷。《灌園集》卷一四。

全宋文卷二三六八

呂南公 四

與張戶曹論處置保甲書 一

某再拜。三五日來，野人爭傳景倩奉符文體訪保甲利病於諸鄉，區區聞之，不覺謹快。竊以官所行，有未免於民之怪者，至於再攻而尚在也。今乃遭承景倩臨之，庶幾息且已乎？請爲景倩言其故。凡今保甲之病有二，一曰離之合之，未適其願；二曰使之責之，未出於憂。此皆不可不察也。大約今之居民，客戶多而主戶少。所謂主戶者，又有差等之辨，稅額所占至百十千數千者主戶也，而百錢十錢之所占者亦爲主戶，此其力豈同哉？力不同也而例聯之，責以知覺應援，則百錢十錢者憂矣。又使之承受縣之期會諸文，凡異時耆壯之職分皆移於鄰伍之家矣。此其所憂，寧有免日？夫所憂者非力厚之家也，正在百錢十錢之家耳。百錢十錢之家，名爲主戶，而其實則不及客戶，何者？所占之地非能給其衣食，而所養常倚於營求，又有兩稅之徭，此其所以不如客戶。今乃有一句之間再詣縣者，有兩

旬之間三詣縣者，然則營求之力奪矣。其家不得其人營求，則既坐蒙飢渴，而其人則方以期會不整，得撻刑於官而歸。然則詣縣不及營求，而得撻刑以歸卧又不能，此百錢十錢之戶所憂也。而客戶之憂又其最重，何者？客戶之智非能營求也，能輸氣力爲主戶耕鑿而已。則其一日不任事，其腹必空，而況使之與主戶共分一旬再旬之憂乎？此正所謂使之責之，未出於憂者也。今之民居無常定也，有團落之間雜數十百家者，有五里三里寂無一家者，有東西相望而阻以山川者，有懸絕之聚止於三兩家者，此皆戶名著在官書，而其遠近疏密則官所不能知也，知之者其里之長正而已。今不以責長正，而使胥徒坐廡下，按籍而列之，蓋胥徒能以主客戶參雜耳，安能識其所比而聯之？是以一版之民，有相鄰而屬異者，有極遠而屬同者，皆按籍遙點之效也。夫所以爲之保甲者，爲欲其有事則相知覺應援也。今乃割近以附遠，引異而配同，其能有及乎？西鄰有急而東鄰坐聽也，問之則曰我版屬異矣。而使其遙遙者來，來何益哉？南北亦然，此所謂離之合之，未適其願者也。維此二病，其原非自一司也，縣稟州，州稟臺，臺稟大農，大農稟政府。然則其民之或病，汪洋於荒村僻里之間，豈今體訪所能治之？但卹急而計，則使責之病雖出於輪差之文，而可以稍至於簡；離合之病雖出于客主相參之文，而可以稍至於便。此則體訪者之能治也。夫保之之法，長正專領其聯比，而官直明其督責，則民以所願合而便矣。雖主戶少，客戶多，然束於不相參不得已之勢，許其私意之相與，則縱有差遠，亦愈於按籍遙點矣。此所謂稍至於便者也。村耆之役猶未除去，而新條所列亦謂伍中自有事起，則責其關白耳，豈必以越某伍越某伍而期會他事哉？誠能不責其越伍撫事，則所謂稍至於簡者也。幸今無事，民無凶荒

兵革之患，而保甲法行數月間，民且怪而憂之，仁人君子幸當其任，可不憫歟？憫之斯救之矣。救之之術，非使之稍入簡便，而何爲乎？或人以爲長正專事則患在俶擾，此又非照情之論也。凡人所以不愛其身者，皆衣食不聊生之人也。彼保之長正，衆戶之豪，貲產可戀，宗姻可憐，其愛身之尤者也。平日小民犯分於觴酒嚮肉睚眦之際，而臀膚屢破，然不顧者，自以雖死無所睠惜故也。若蓄利之民，則鮮有視刑誅如無有者矣。方其有所不免，則厚賂以求人，其心豈不吝財哉？愛其身而已矣。今爲長正，助役之不免，耆長亦爲之而坐，因稅額之強，輒得無窮奉官之勤，其見歎矣。上有明憲，一陷其科，則小徒大黥，彼何苦而不避也？此固情之易照者已。往者某自洪來過郡下，而季源法曹頗以輿言未利爲說。當是時，季源被符將以體訪故也，而某亦欲吾民之勿怪而思有以忠告之。蓋自東出邑門行百三十里，歷四鄉境土而後至吾山，而住山中又以六七旬而所得于輿言者，未有不病此也。季源雖以家禍去官，而景倩實來，豈天使吾民之怪遂息於此乎？以景倩之仁明，宜已盡察此等，而某猶爾云云者，順野人之所望也。伏惟加之覽而亮焉。《灌園集》卷一四。

與張戶曹論處置保甲書 二

前辱黎灘迴，示以所議保甲事爲未盡知新法之意。景倩以此語處我，非不可以受也，但詳景倩所以發語之由，則猶可以勿受。何者？景倩亦未盡知吾意故也。夫聯鄰伍爲保甲，以檢責姦偷，譏訶逋

逃，此熙寧以前縣大夫間亦行之，而民間曉此甚熟矣。何有今日曠然大變吾君吾相之盛心，推徧海內，而書生猶不知乎？蓋奉行新法者有所未當時措之宜，則弊所以形，弊形則民之所以怪且憂。景倩以使責未出憂，離合未適願，謂皆法之所無，此何言耶？使法而有此，則何以謂之法也？法無之，而行法則不免有之，景倩豈獨不聞且見歟？前奉論之時，縣所下期會諸文，月數十於保正所。而耆長所受或十餘而已。蓋保正雖豪而其職則總統衆長，其受符於縣則退而關付於衆長，衆長又輪轉而付之其屬戶，此官所許者也。而且越鄉跨里，責其辦事，事未必辦，則官不得無懲艾之威。此民臀所以流丹相照也，某豈妄議哉？嘉祐末年，今河北都運吳公爲南城，亦行保甲矣。聯二十家隸一長，而不問主客戶，取於比近勢足以相及而已。當是時，領事者唯在耆壯，而不聞有擾民之患。蓋唯不委耆壯，而屢以官臨，乃所以致民之擾也。彼以爲平昔聯保甲，官未嘗臨，而今則臨之，此其不止於檢責姦偷，譏訶逋逃，必將有以勤我者，其所以擾也，而況不能無離合不適願之怪乎？今保甲所在有相去十里者，甚者至十五里，有隔山阻水，有異保殊坊者，而並居一聚之民，則都大析碎，宜合此而反附彼者矣，某豈妄議哉？景倩以爲上官諄諄開其申愬，有未適願則爲改正，此非某不知也。使官不許又不改正，絕無紛擾之憂，則官猶不失爲煩，民猶不失爲勤；況乃胥吏檢治，陰求微索，情所不免，保無憂耶？視今懸遠必愬之戶，率百改其四五十，而後可耳。然則上煩下勤，其有遽盡之日哉？夫民知遠慮者寡矣，是以未遭急故，則未暇愬其離合之非便，若知思者，則遽愬其然耳。然則今之未愬者，非不愬也，愬在後日而已。景倩豈不念此？蓋爲政而不執其要，未有能善者也。今懷未必敢之疑，而使民

必慙無已，豈要也哉？某雖在山鄉，然非日無野人交論者。頃以季源誠託，故因行而問知其說，既未及告而季源去。竊以愛人利物，君子之事，而景倩君子之英，幸當體訪之責，足以使民已其所怪，故不嫌屢瀆而私以書焉，誠欲裕民恩力出於景倩車馬之下焉耳。景倩乃云然，吾豈風波之徒哉？景倩處我過矣。數旬以來，縣不下期會文於保正所，衆戶由此泰定，皆以幸脫丹轡相慶。若改正一事，官更垂意，則受賜因吾景倩，豈曰小補？如之何，如之何？《灌園集》卷一四。

上曾龍圖書

知府學士閣下：某南城之東野寒人，少時自慮其智力蹇薄，不足以參農商工技下風，故妄意於文學。蓋十五而讀書，二十而思義，以爲文者言詞之大美，以天地之化，四時之運，人物之成世，古今之無窮，其間變故顯幽，治亂盛衰，賢愚勸戒，一切藉文而後經遠。其所關繫如此，雖古之人處之以力行之餘事，然觀書契以來，特立之士，未有不善於文者也。士無志於立則已，必有志焉，則文何可以卑淺？所見既爾，故自唐虞至於近代，經子史集，說解志載，聞無不求，得無不讀。若是者數年，於是探索短長，補綴同異，隱以心靈之所明，嘗奮筆而書之，所獲多矣。猶未敢遽以爲至也，益取古之作者所成反復熟爛之，期於合似而止。蓋年三十餘矣，其所造詣粗若有就。而遭值時變，當路者以能文爲賤工，方且推崇馬融、王肅、許慎之事業，以風場屋，而剽章掠句，補折臨摹之藝，藹然大

行。以韓柳之顯傳，宜已不可掩，然而後生脫略，往往輕之；況於未顯傳者，其何以露鋒而出彩？君子之道，有得於中，則外之貴賤，無以損益於我也，則某於今豈有所歉？而若有焉，何也？竊以自古文學之興，其人之所出，隆污不一，然其必有合比也。有大過人者立乎世，則相望而宗師之，孔孟之門是已。世無大過人者，猶有以致交遊之樂，建安七子、梁府十友與夫蘭臺之聚、烏衣之游是已。近觀李唐文最盛於元和，而退之所與一時文士，畢在相讎之地。若張籍、歐陽行周，東南之羈人，賈島、劉叉，朔北之異類，而皆收拾引掖，使至有聞，而況勢迹之親者？士患無所有而已，不患無所依歸，惟此時爲然。國朝文先有柳仲塗倡率吹噓，預其曹者各有聲實。慶曆以後，有歐陽永叔，而閣下爲之流亞。海內諸生出入門牆，倚賴輝澤者，凡不知其幾人矣。夫生而知學，與學而有文，皆離倫之效。以某之不敏，亦何敢以此自張？然方之今昔，得所合比之徒，以不辱其後塵。今乃孤行獨息，若無所容，則其所以有歉歟！仲塗、歐陽，聞而知之者也，惟閣下之命世，可以見而知之，而攀援仰望，又幸有今日之密邇，此其所以願於納謁也。夫中國之有江西，而江西之有洪府，其位任亦重矣。人莫不知趨重位，希貴勢，而某十年之間，七八過洪，未嘗納謁於府門。非不能也，則今日之願拜光儀，不爲省閣之官、牧伯之權而來也。伏惟賜亮，謹獻雜文一卷，幸垂覽焉。《灌園集》卷一五。

答李講師書

前辱見過，又示以《周易餘義》五十篇，翻讀竟帙，欣喜不能自停。老丈之得志於經，功效固自不淺，以某之不肖，智識謬陋，何足以快睛睫於此耶？多幸多幸。某於《易》嘗學之矣，而未始先於求言。言之不敢先求，則所以學者特岌岌乎師心而已矣。蓋嘗以爲使天下而世有聖人，則《易》雖不作，迺無不可；使天下而世多賢人，則《易》之傳解，復誰倚賴？何者？道可以心行故也。今惟世數不幸，每希乏於聖賢，而學諸生又動拘率，而按道於文字之間，宜其易惑而難通也。奈何世而無經，學而無傳，斯不可已。且夫道非出於聖人也，蓋其用亦明於聖人耳，是故資道以作經。資道以作經，於聖人乎何有？而紛紛之徒，迺欲拜經以爲道母，此其所以駭眙於經之所言歟？孔孟以前學者，不務傳經以見道，鮮至於疑惑。由漢以後，傳經之士相望，而道益不明。豈其經不可以傳耶？有心不師而無言不疑，故亦自困於狂而已矣，何由見道？夫道之所以爲《易》也，以無爲本，而經之所以爲《易》，則文有以助於無。道一而言之二焉，豈得已哉？修乎教而已矣。然而未始不一也。起意於先而立言於有，是非一耶？得意於言而忘意於道，是非一耶？人能知夫一之二，而二之一，則是不足以明之，又況於駭眙乎其言哉？唯夫知此者寡，是故苟有以知之，則宜蒙敬慕。昔者某嘗讀漢以來衆家傳《易》之書矣，方讀之時，或笑其狂，或怒其恣，或悲其暗。及其久矣，則遂以爲不足煩吾笑怒與悲。

焉，因輒忘之。乃中心所以敬慕而有加無損者，王、韓氏而止耳，爲其能知一之二，而二之一故也。他人未及知此，則雖千百其徒，何能爲《易》之軒輊乎？聽其自暗自狂自恣可也。故天下業不可以無經，則衆家之書作與不作，存與不存，皆不足論。若王、韓氏則不可容易視之，讀王、韓氏書，而尚不悟《易》，則終不足以學《易》矣。《易》且不足與學，其又可與行道歟？觀《餘義》之所申，知老丈之所以設心展才，當亦爲此。方之衆家，有不愧處。至於未免排斥王、韓，則爲難允。老丈豈欲求異於經家耶？將以行道而廢經，則異不必求也。又世所傳子夏學者，亦嘗讀之，蓋借名甚高而持論特卑者，疑其漢儒詐託。果誠出於卜氏，則不已辱孔門哉？彼穎達，則唇舌家之役徒耳，何足參涉？然《餘義》所非，往往并及若輩。如令譬擬於王、韓，似亦不倫也。成人與成人談於堂上，而先生或未是之，即騃孺子戲於堂下，而謬言焉又何足怪？願老丈嘗試察之。《灌園集》卷一五。

與饒元禮論史書

借示《十國志》，已略讀終篇，此苟作之書也，得在元禮藏中，何其優幸！試爲左右說其不足收之略。蓋史之作，以才過人爲主，其法必合於《春秋》然後當。司馬遷爲史，不甚合《春秋》，然而號稱最良者，其才高也。班固之才不及遷，而措置謹密則過之，故亦配遷流傳。范曄以下，卑乎陋矣。陳壽以史爲志論者，或謂之善，以余觀之，猶爲未盡。何者？三國皆漢盜，而曹操先篡，無以服

人心，是以袁、劉諸人睚眦競起，其事與戰國無異。不當以秦爲宣傳周也，況曹氏威強，比秦不侔遠甚。然則壽以史爲志者，猶言三國不足以優劣，姑並記其事云爾。雖然，壽何知《春秋》之法哉？《春秋》雖據魯爲內，而尊王之外，未嘗謂諸國爲盜賊，亦書某師某人而已。壽以魏爲紀，吳蜀則不爲紀，而其次第則以建號之先後列之。雖不類據魯爲內之體，然猶無害。至叙魏事，則往往名權、備，又書吳賊蜀寇，此無謂也。若以曹氏爲宣傳漢，則是王莽亦無罪乎？《春秋》之意，壽固不足以知之，且其才又弱，則其爲書不盡善也固宜。李延壽爲《北史》，各自標建，無姓名賊寇之誤，其叙事才致亦優於壽，此粗可也。魏徵、劉昫之徒，皆壽之罪人。日者《唐書》遭會歐陽諸公商略法度，其措置文采，遂與班馬爭路，可見吾宋文學之盛，高映累古矣。前年初讀薛居正《五代史》，病其有劉昫之謬，思見歐陽公所修書而無由得，不知永叔如何處五代之亂也？大概十國之事，皆如孫權、劉備，而五代則曹操、司馬懿耳。但漢末天下爲三，故吳蜀之勢視魏爲弱，魏力固勝吳蜀也。唐末以天下爲十，則五代之力弱於魏，而十國之弱又可知。故力足則與汴洛相持，淮南兩川是也；力不足則僞辭聘貢，廣南閩越是也；力最不足，則苟占地利，借臣幸活，荆潭是也。吾以爲使孔子記此書，不過以五代爲魯耳，必不謂十國爲盜也。蓋曹操之謀篡也，非不欲速也，以其天下未易服，故隱忍而俟之。若當時無吳蜀袁劉，則建安以後無漢曆矣。然則吳蜀非願盜漢，因魏之篡而自度不能臣事之，故不獲已而成國也。十國之亂，何以異之？黃巢之後，唐力不振，而朱溫首懷曹魏之心，何嫌英雄不服乎？蓋如桓玄、侯景、安、史、勛、巢，然後謂之盜，十國豈類此乎？永叔書未可見，然使不能辨

此，則未免不合於《春秋》。鄙哉，《十國》之苟作也，其文不及居正，其標建不及陳壽，扶憊强行而已矣。書此國之事，則皆知稱我，而其君則姓名之，又以盜賊名彼國，至於書彼國，則又以盜賊名此國，此噂沓背憎之人耳。司馬遷所謂世家者，謂其諸傳世有家也。其體與近世實錄同，今爲十國世家，又爲列傳，此何等法？蓋十二諸侯有因上世得封者，有因中世亂而盜國者，方其稱公亦書公，稱王亦書王，稱帝亦書帝，所以不沒其實，與《春秋》所書諸侯皆稱公同意。然《春秋》生不名，唯死一名之，葬復稱公，此孔子之深旨。司馬遷於世家名次其爵，蓋《春秋》有傳，世家無外傳，不得不然。今乃題某地某人世家，而首尾則又姓名其人，甚矣，其無識也。彼既建號改年、廟祖宗、陵墳墓矣，而猶謂之衆民乎？若以其亂可貶，則春秋戰國非不亂，孔子、司馬遷非不知貶也。其餘措置文采，一無所取，而世或傳之，疑好事者欲見事迹故爾。雖然，此書事迹蓋略矣，嘗以《吳錄》、《江南錄》、《江南別錄》、《江南野錄》等書校此《吳》、《蜀》二志，可見其略。天下大定，錄固略，然此書往往遺其所載。今《新唐書·楊行密傳》最有功，凡行密之善可道者畢載於篇中。又於京師見永叔所作《錢鏐傳》亦甚核詳，蓋永叔多收野史記傳，而去取從容也。但不知永叔書，盡載十國君臣事迹果否？不盡載，則又未免闕遺矣。《春秋》之法，要當一肆吾力，但猶俟盡見永叔書乃爲之。吾能論其措置，不疑其文采也。元禮博學好書，且廣收藏，異日不怠，則修選之功，當靖共之。自今可訪索十國野史記傳，庶幾獲廣記備言之益，此外未須議。某不日南行矣，經過當面見馳，此故不宣悉，幸察。幸察。《灌園集》卷一五。

上知縣啓

伏以執事才力優長而屈於一邑，一邑之人情物宜固已無所不照。若乃原田之沃瘠，閭比之蕃耗，陂澤之涸盈，山林之童茂，工之良窳，商之通滯，農之勤惰，士之賢不肖，皆莫逃於政術之中。而某之事業，實在辭學下風。謂之賢則或不足，謂之不肖則太妄，蓋亦執事之所有以處之矣。夫未仕而交際於諸侯，非盛古之禮意。然而世變已久，則違衆不足以爲高也。視今無事於造請之人，唯不能學與未嘗學，而杜門者或願之耳。而某區區之姓名，猶未免於舉子科防，則非杜門之時也。非其時而不見其所可見，則旁口將傲慢之相傷，是故不得不畏。雖然，使某必進執事之門乎，徒上謁，則庸衆常爲之；徒贄書，則懷假倩之疑，畏傲慢之謗，而得紛紛之疑，益非善計。故當少露文業，以致夫賢不肖之情狀。謹獻雜體詩文一編，雖未足以究平生之所長，然而細流土壤，可占其高深之萬一。伏惟採錡餘閒，嘗賜披覽，亦以驗其非偶然而前者也。《灌園集》卷一五。

代人上知府待制啓

伏審知府待制，抗章天陛，得郡海濱。辭南昌之要藩，就東牟之外地。有將相之業而不謀事任，當

風雲之會而樂處寬閒。此盛德之難攀，維羣心之所服。恭以知府待制懿文經國，鴻藻掞天。溫溫大德之基，慥慥中庸之器。早軒翔於冊府，實表映於書林。獻可納言，簡在之心屢沃；出藩入侍，具瞻之望良高。仁宗以獎拔未終，今聖以知聞亟委。魏舒領袖，上目送以爲榮；和嶠棟梁，衆神伏而咸待。一昨鎮臨遐徼，安集殊氓，垂全文武之勳，俄被均勞之命。蓋許國雖堅於志，而成功亦在於天。矧眷注之方隆，竚登延之非晚。豈繫千里，能滯真賢？仰祈撫字之餘，茂養保調之福。某欽風有日，拜德無階。側聆旌戟之臨，遙深桑梓之慶。限紆銅墨，阻侍堂皇。卑情無任悚息依歸之至。《灌園集》卷一五。

爲人謝舉知啓 一

學者入官，所以行道於世；君子薦士，所以報上之恩。蓋將成天下之公，非止遂匹夫之獲。惟其事出而弊見，故有名豐而實凶。求之者無慎終如始之思，引之者有深情厚貌之患。賢若葛亮，而虧明於馬謖；勇若魏勃，而取誚於灌嬰。豈徒乖立事之奉期，又以起稱人之深戒。大者有是，下焉可知。嘗觀艱棘於來今，固已倍蓰於治古。夫合衆人之性行，而責在上之畢照；用此日之保任，而定終身之不愆。熟而思之，既自難矣，而況員以歲限，例將法繩？顧惟所借之私，信乃不輕之務。向非富有於德業，何足承蒙於品題？以某甚愚，於人不逮。幼爲待試之末藝，晚得徒勞之小官。方茲效莅職之勤，詎敢望當途之援？不虞遭值，亦預褒揚。此蓋伏遇運判明公豈弟存心，寬平遇物。深爲國簡才之

念，切視人如己之思。茂惟采菲之仁，曲成推轂之賜。敢不凌兢教意，循服官箴？庶幾尺寸之長，不負高明之舉。《灌園集》卷一五。

爲人謝舉知啓 二

君子所謹，莫大乎進身；人臣之能，尤見於知士。士未嘗無，而知或不至，身孰不愛，而進或非。夫惟難能，所以發則哲之慚；而不謹，亦以取自輕之累。賢者之論，由是觀大臣之遠近；先王之治，所以考碩德之僞真。蓋義命未盡，則窮達易迷其初；志尚不齊，則賞拔各從其類。究觀世道之既薄，鮮見掄才之克明。惟自逞其私心，遂不符乎公議。言行由是而相戾，抑揚以此而多虛。以宗元之俊，而詒誚於叔文；以房琯之器，而銷聲於劉秩。故獎鑑之得失，繫虧全之始終。深惟古今，何間上下？若某之鄙，趨時實疏。偶從祿仕之下風，叨蒞刑書之末局。依明公之敏政，懼不肖之瘵官。蚤暮凌兢，憂未逃於責察；智能寡拙，敢非望於提携？熟知天幸之來，輒預幕僚之舉。以幾曠之職，而免簡書之悚畏；以最下之才，而荷賢德之甄收。恩輝甚洪，物議更駭。嘿循涯分，豈乏階緣？此蓋伏遇知郡郎中樂易存心，寬平待下。不以己長而棄人之短，不以己備而責人之周。譬如匠石之於山，豈刊焚於樸櫟；亦類冶師之於器，各順任其埏鎔。故使孱頑，亦邀題飾。敢不激昂學植，祇服官箴。使高明無過舉之譏，而愚陋近立身之域。《灌園集》卷一五。

全宋文卷二二六九

呂南公 五

送葉著作序

熙寧二年夏，某歸自淮南，將至故園。鄰境之鄙人有迎某者，言若將爲賀而不果言，時怪而問焉，徒曰：「儂欲有賀於子，然患辭之不勝也，子亦行當具見之矣。」入邑則所見居者安，行者肅，有知者談，無識者謠，皆曰：「天畀特厚於吾人，今得賢大夫矣。」問其所以賢，皆叩額曰：「無傾河之辯與通幽之智，亦何以壯我大夫之美！維子亦徐而察之得矣，奚言之俟！」於是某往拜大夫焉。初瞻公門，蕭乎無故時之紛紛，而有未嘗見之肅肅。已見大夫，則淵兮泰然，終日不睹其懌慍之容，而持評文學，引諭開擊，如不足者。私獨怪大夫之臨冗劇而不失雍容，則以爲其緩於聽斷也。又竊視庭廡，則將事者不諠。被罪者色泰，縲有塵，械有菌，鞭挺稀鳴而勃詬已平，吏胥不勞而契牒已理。出而觀於鄉，則塗相謝而室相慶者，又多多也。則又問焉，曰：「爾之謝且慶也，昔者莫之爲，而今

則爲之，其何以乎？」皆曰：「吾負大夫，大夫以仁恕禮義治我，而我曹不令，尚或爭焉，今吾慚，是以謝之。」其慶者亦曰：「信吾父祖之言，如大夫之賢，非特未之見，實亦罕聞。今吾得身見之，奈何不慶？」於是某亦歎嗟，累旬不能休。是以讀循良吏傳十餘年，而不意親遇於今日，又不知其所以致此何修，而吾人又何幸得此也。是年之冬，復以事走京師，比明年之秋乃歸。至則又拜大夫焉，凡前年之肅者、安者、謠而叩額者、不誼而色泰者、平者、理者與夫塗相謝而室相慶者，皆仍昔也。獨觀談者有蹙容，時又勤而問焉，乃曰：「天雖畀吾人甚厚，而特不以久。今吾大夫被勅書，當移官於蜀，去有日矣。吾悲焉，顧末如之何，是以起憂。」某曰：「何爲其然，蓋亦理遣而已矣。天之生賢也，理不專爲爾一方。閩、吳、燕、蜀、中土之人，其誰不願得如父母者爲之長？然願而得者幾何？今大夫之賢，而既知爲難有，且以爲雖吾父祖皆未之見，而既得之，夫豈不幸？固欲戾天理以專所願乎？大夫之賢，其美利在而身，其無窮之傳，惠而子孫。孰使而子孫所逢皆得賢，如今大夫者耶？今之大夫既在，而所得蓋已無憾；即無有焉，則是而身之幸已上越父祖，而下過子孫矣，獨何爲窘窘於所未如之何！」於是憂者稍平，因曰：「子之言然，其爲我叙而次之，以慰我難忘之思，亦書以告大夫，使知吾人之樂愛焉可也。」某曰：「慰汝而次之言是已，若以告者，毋乃非大夫之意乎？」皆曰：「是何傷乎？仲尼之不見敬於鄉鄰也，千百世之後，人莫不譏魯人之不令。神龍丹鳳之爲詳慶，苟有口者，莫不頌而美之，未聞龍恥而鳳恚也。今吾人樂愛大夫而得怒焉，是誦甘棠之詩者可褫，而讀循良傳者皆可撻矣。大夫必不然，吾子其文之！」某曰：「然則吾文不足奈何！」皆曰：

「不足則爲之，何害於有意；以不足而遂不爲，是吾子與鄰境鄙人無以異矣。」某不敢復辭，即具書之，并贊大夫之卑徒云。《灌園集》卷七。

送傅亨父序

自史館公在中書，蒐能而餌善，天下之士，尺寸之長，細大各伸。方患無有，不患莫知；方患未知，不患莫用。譬如貴豪張宴，其筵十里，有豆如山，有尊如澤，有座如陣，味無品而不薦，樂無工而不陳。當是時，賓之上者以賢，其未必賢者以親，其次以附以倖以役。大之有笑歌獻酬，以備福祿；小之有筐篚幣帛，以給沾丐。不在是者，身以爲歉，人亦以爲宜棄焉。嗚呼，熙寧之盛，蓋如此遇，豈易哉？而比歲之冬，南城傅亨父始摩髯欠伸，有必出之意，自言：「坐書邊四十年，窮鉛竭丹，吟口渴而捉指疼。八十吾親而三十吾子，尚無所遇，正獨困於雕蟲之有司耳。若今科衆路多人，各以所負致其聞達，我則不能强行，非聖人之訓，學者之事。」朋舊聞而壯且是之。呂南公曰：「速乎夫子之運踵也！吾聞士之學道，不貴乎以己忘物，亦不使物忘己。己忘物則不仁，物忘己則非有德。夫見忘於物者，世之謂無能之人，而夫子寧固處之？雖彼忘物者尚未果賢，或者本無能而借高以自幸爾。從者審非不仁，又實有德，而直樂於退藏，吾又有說。必令志局異此，則人俟時乎，時俟人耶？自古傑人俊士，所以功名成遂，蓋棺無餘恨者，亦各會時而已矣。以夫子之所有，解括而露懷，

上可以聞于相君，旁可以請援於故知之人，得無遇歟？夫遇有大小，我所不能知。所可知者，豆尊既展，聲味既給，不在乎賓之上，亦宜在於其次；不在於獻酬，亦必在於沾丐。爲夫子計，惟亟進勿緩，毋使身出乎投轄反關之後，而銜歉棄之悲耳。」於是聞而壯之者皆曰：「信然，盍相與賦詩以贊其行？」某既爲之賦，又序之以俟其所遇，時則四年十一月之丙申。《灌園集》卷七。

送傅濟道赴漳浦序

傅濟道爲漳浦尉，初之官，過其友呂某焉。某念別方遠，不當無言以贈也，摻其祛而告之。辭曰：嘗論士之所以賢，在全乎其美，不全其美，非所以賢也。全美之事有二，曰能文，曰飲酒。蓋博學而力行者，士之正功，而無得於文酒，則齷齪不奇，短缺而卑。譬如爲車，高箱暢軸，輶軫轂輻，莫不材集，四驪六轡，裹而總之。其於厚載致遠，何陸之不可行？然一不置轄，則雖有善御無以運動；一不載脂，則雖運不流。故文之於士猶轄，而酒猶脂，使遂無之，何害其爲致用之名？顧聚而莫運，運而莫流，終亦不奇而已。大丈夫智識出沒六合，而下筆如鳥跂籀，才幹振攝萬務，而對盃盞愁眉，則齷齪而卑。夫酒之於人，豈但足以銷憂，蓋所以平和其心而壯直其氣。心平則德厚，氣直則行正，是寧小補？而世俗之人因屈原一語「獨醒」，便謂實爾，此何嘗知原之意？吳時韋昭以好學顯，惟不能飲酒，故朝宴則竊以水漿代之，終用此失吳主意，以至滅身。夫齷齪固可憐，而況滅身乎？士

不願賢則已，如或願之，必致思於此矣。且文酒，人在襁褓時，豈其能之？蓋亦長而得於習耳。視今濟道之全美，唯酒宜進之耳。頃吾初識濟道時，云我值糟亦神昏，吾嘗爲之歎恨，以爲雖有文辭異於學究，而不識醉鄉，終亦不全而已。及前年同舍於汴陽，則濟道已能竭三盞。既別一年重見，則又進至六七矣。蓋造物者之於人，業賦以賢，則詎容不備？唯其所習有至不至，則各止其止矣。夫世豈有不可能之事哉？濟道行矣！吾聞漳浦瘴癘之邑，唯酒爲能禦其毒，於濟道之習尤利也。異時歸來，名兼飲戶，則吾當大喜賀拜矣。濟道勉之。俗人護短，必稱禹惡旨酒而好善言，又曰市道衆人率能劇飲，何足領略？此言亦誤發，何則？禹之所以聖者，豈在於惡酒而已？使其無德與功，則其異於市道衆人何也？彼今稱禹之人，未必能好善言，又無功德，而特倣其惡酒，其謬何翅千里？此言願濟道勿聽。熙寧五年三月甲午序。《灌園集》卷七。

送鄧德夫序

子弟之樂，有賢父兄，蓋爲愚無能者言之。彼賢而有才則自立，烏乎待其誘掖而養成？顏、冉、孟、揚，不聞其父兄最賢，而襟蘊所就，卓卓如此。顧雖不露勲業，然使之遭時發達，則其凌厲超軼，誰能抑之？惟夫不靈之人，德性無以自張，故其涉世，動須依賴，莫教則不之學，莫導則不之行。譬如南婦習乘，無助之梯鞚挽韁，則未知所據；既能據而蘄進，莫善爲之先後，則無以騁而迅

焉。嗟乎，以此議世之子弟賢有才者，真見恩耳。吾鄉鄧德夫，二十而能文，三十而登第。有兄甚賢而從仕尤早，與德夫居聚者蓋無幾。而德夫爲布衣，學行著於鄉；既仕，政理聞於上。此豈亦養成誘掖於父兄歟？忽忽之徒，或未嘗爲德夫思此也。德夫解令金谿，用薦格當改京秩。而先時詔舉學官，公卿以德夫名聞。既索文章，在可中，勢濱顯矣。而當是之時，德夫之兄初爲翰林舍人於朝，光價籍甚。人之不思者，或以爲德夫雖賢，乃因其兄以顯。余聞而歎焉，曰：嗚呼，他人之兄貴且賢，則已千萬，其幸若德夫者，誠不幸爾。以德夫之所就，使兄而未貴，則其發達亦孰抑其超軼耶？即德夫而不若人，雖有貴兄，欲蔭其炎炎，何足道耶？嗚呼，德夫誠見恩爾。德夫將如京師，余戲爲道此，德夫笑曰：「人之於我也，使果知我，尚非吾意；彼如莫之知也，吾庸意之？吾知修己而已矣。」於是某下拜曰：「是所以爲德夫哉！」時又爲之叙云。《灌園集》卷八。

送沈忠夫序

呂某曰：甚矣，政之有以敗俗，而俗之有以敗才。古之時稱齊魯文學，天性而就。今觀之，則野陋椎獸，類如醉者之睡驚。此王介甫既嘗論之，姑置勿述。然吾於齊魯之外之士，亦有歎焉。蓋先王之治，以義行道，而以禮行義，此非天降地湧也，明之心，推之天下而已矣。然則學而稱稟先王，豈應知禮義之猶難歟！夫刑法律令，皆按約禮義而爲之章程者，於學士之通知，益爲易事。而自上之人

以辭賦課天下，應令諸生遂視法書如幼童之見大楯長刀，雖欲親之，更患莫能。嗟乎，孰致爾哉？人之才固各有所窮，然而未有不周於所用也。周於爲辭賦，而不周於知法律，豈果人才之窮，正亦荒涼於俗習耳。他謂之何！周秦以來，二千有餘歲以抵今，法益不容一日捨，捨之且無以爲天下。而入官之士不此曉識，禍之在世，寧有熄期？雖高明敏達之士，事無不通，然大過人之人常少，中下之人常多，不宜以所少望所多，則出政之君臣，詎當不以是爲憂？日者朝廷之制，選人三歲六試，不在可者，冷其資任以辱之。夫斧座之意，豈亦專以不明禮律待一世之士人？蓋以荒涼於俗習之才云爾。而或者伏讀詔書，必驚心而破膽，謂得失之難慮。嗟夫，爲士若此，豈特不當吾君憂政之勤，是又自甘於所敗者也，雖冷以終身，亦何足卹！且夫吾之心固有以深明禮義，則推吾才以致用於當時，法之情文豈必難知？借如實未之學，猶可按章程以求進其所至。今奈何先守難知，以待莫習乎？甘於俗敗者非也。沈兄忠夫司戶於吾軍，余得與之游，其爲人沉靜端方，庶幾所謂明於禮義者。其當代去，而試法於有司也，吾知其必不爲冷任所辱。於其行，序吾所歎以送之。《灌園集》卷八。

送王中舍序

王大夫飲酒百醖不亂，及爲南城，絕不肯飲，曰：「務繁而屢取醉，此治之所以不辦也。」其爲政以察民隱爲主，曰：「不周知風俗情僞，此治之所以不善也。」其追科必謹，曰：「民喜儒緩，而

上官期會不容違，違且抵罪。謹之，乃所以使其勿抵也。」其鞫獄念從輕，曰：「教令無素，而條章已嚴，不將之以仁恕，則無往而不傷其生也。」其嫉惡必嚴，曰：「惡人在下則亂民，在上則禍民也。」其佑善不厭，曰：「知其可人而乍援乍置，此身之所以不誠也。」大夫之代去也，邑之士送以文。或謂呂某曰：「汝亦知大夫者乎？」曰：「大夫也，余何故而不知之？」爲衆誦之，曰：「是則余之所知者也。」《灌園集》卷八。

送張戶曹序

進士足以懷常才，亦足以顯異才。此言何謂也？得非所治與所用戾歟？經術也、文辭也不兼優，詩賦策論也不兼工，況於知古今、識理體者乎？雖然，今日解褐衣，明日親吏事，則雖有兼優且工之名，皆無所用，而不足倚，爲其未始治今日之用故也。是故笑者之腹常爲儒生而痛。惟其明敏之人，理與心會，事與情悟，觸而辯之，撫而盡之，不俟沉吟而萬縷盡析。雖平昔與人同，而一旦與人異。異以才識，不在他也。有見於是者，今余得於張兄景倩。景倩少時蓋常應舉京師，屢試禮部，優於趨時之文而已，何曾與衆異習？及其登第而從政，則日勝時，旬勝日，月勝旬，年勝月，作掾而府史不敢期〔二〕，攝邑而衆氓憂其去。夫豈素熟此哉？資明敏而非素其學，故能致用而顯其異才也。余方論其才，而并望則景倩者能之。《灌園集》卷八。

〔二〕期：疑當作「欺」。

送張君明序

儒之味莫善於強力，莫惡於忍詬。智者於不獲已，則資忍以濟其強，其善在乎有所就。不能強力而唯詬之忍，雖各有願，然無以取善於世矣。余食於羈旅四年，而後識清河張君明，其入所謂儒之強力者也。其讀書如劉伶之向酒，尊倒愈數而愈悅。其爲文如鄂公之運槊，麾訶所壓，無有堅銳。其言曰：「儒也，其真而博大者猶不足到〔二〕，況斐僞而細者乎？吾欲得官，則視時之所尚而醉之，收之以暇豫可矣，不憂人能而我不能也。」居無幾何，會有司以口耳之伎進退天下士，而盡棄心曉之學。當此之時，余方斂臂願罷，而君明倡踊曰：「誦彼之說以點綴鋪舒而已，此童子之事，我何畏之？且吾聞口耳之伎以銜哄爲工，今其以是見邀，我將趨其叢聚以快吾手與聲，計當直出其上，吾趨決矣。」余於是而益推君明之強，而自甘以不及也。嗟余不佞，於嵇康之疏嬾，未嘗學之而自與之齊同。異時開卷占對六經諸子命世之文，猶然攬取其宗旨而遺其辭句，今乃邀以一時之冗瑣，其安能有就乎？余不及君明遠矣。或人聞而詬曰：「果哉，其以情蓄窮者。」余曰：然，詬也乎？吾受詬多矣。故時漫出文章，累累爲不知者所詬，今又用情取詬焉。唯不及君明焉，往而逃詬，吾之於世味，終惡而已矣。雖然，亦味也，敢書以送君。《灌園集》卷八。

〔二〕到：疑當作「道」。

送何主簿序

忠厚之德，三五之君所以先乎民而稱盛者也。當是之時，人體而行，不薄不欺，彼我皆然，不用是相高，譬如豐年繼稔，雖增京庾，不自知富。及世下漓，則上之人挾詭僞以莅衆，唯恐不濟，況其才不足以居上者哉？自然者汨於使然，雖有天真不喪者，已如凶歲之一米矣。有之者甚寡，無之者甚衆。有無之相形，衆寡之相傾，故博大真人著書而大笑，回首至德之風，繼之以太息，自是執史筆者始計一米而詳焉。大率百許年間，見記者不過十數米而已，其凶亦極矣。夫使漢魏之君臣不作，則丙吉、第五倫、顧雍之徒，亦滯穗耳，有何必記，記何必詳？唯其不得不記且詳，此見者聞者所以欣欣稱幸。余求忠厚於世久矣，而適見之昭武何慶孫，余亦幸哉！史之有國野也，唯大達者寄之國，不然皆野載之。慶孫方以進士起家，名譽甚隆，其達之小大未可知。故余雖幸，猶遜以俟之。使慶孫之位終不配其德，則吾書能詳之力不愛也。《灌園集》卷八。

送劉進士序

今日進士詭薄賤卑，最爲可耻，不俟有道者而後知之，嘗聞道者固能知之矣。夫惟不自誠故詭，不自厚故薄，不自貴故賤，不自高故卑。雖云頽習因時，然自失已甚。古之君子何嘗以不仕爲義，顧不至於亡耻以苟求焉耳。論者乃以爲公卿顯人，多以是始基，故暫經胯下，不害其馴致功名。是又不然。舉世胯下而功名幾何人？中病而刺之，凡亦苟於利達而已。餓之人乞食，則標以不獲已，此豈足以言義命？然一伸手向人而不見酢，又至於再三，皆漠然也，悵吁而去之，旁觀者曰：「是近於知耻。」夫乞食至辱矣，就中猶有知耻之人。今餓不餓，例乞數數，不見酢而不去，殆欲以盜竊活其身，果有耻乎無也？余從熙寧以來，深於凍餒之憂，亦隱忍於白糲以隨羣輩步武，蓋四往而三黜。當其不在黜中也，既自知爲不足榮矣。至於今者斂臂願罷，而自比悵吁之徒矣。衆方與我以無能之名，而我則以爲受之可無嫌，何者？今之所謂無能者，無亡耻苟求之能耳，加余何嫌？余之趣慕如此，而劉君適以贈言取於余，豈非誤哉？謝之覬其悔也，而不肯止，故爲之一說。蓋乞食非難能之事也，其情易知而可憐；若盜則無可言者，而其情非聖人，不能知之。今聽雞而入，唯恐不先；見星而出，唯恐不後。羣然商剽掠之可否，邀記誦之分均。上之人非必以真賢實才相處，而人各妄意其爵祿。此皆今進士之心迹，而曾異於跖徒之所爲否乎？劉君且力爲之，此其實矣；而不獲已，乃其名也。實易爲而名

難免，余安知劉君果有遇於酢與無有哉？姑亦願其能知可耻云爾。古之人以其身爲重於天下，而今也爲一切之溫飽而跛跛於白欄之間，豈不可憐？劉君行矣，萬一遭有道者過而問焉，則對以腹空腹鳴足矣。《灌園集》卷八。

韋蘇州集序

初余未讀韓退之、杜子美集時，適讀薛許昌、鄭守愚詩，而嘗讀韓杜者以余爲笑，謂其讀之卑也。方是時，余遭笑駡，且自恨不識夫讀之入於高者，奚獨人能而我頑，莫入者何？故其後，余年二十三，始能讀昌黎文，又明年亦讀少陵詩矣。而間以論於人，則莫余明也。時又自悲，以爲余真用愚見外於人哉？則又疾焉以求。異時更讀孟東野、王摩詰、張文昌、李太白等詩，迺至汎讀沈、宋以來至于晚唐詩人集本焉。人雖漸不笑吾卑，然往往怪之，以爲是無益於進取者，何必困眼。最後讀《松陵唱和編》，則復見笑於人。余於是而洒然損愚之悲，亦不復論，知昔之笑者未必識其卑，而今之笑者未必在於高，其怪者亦不足問也。夫入宮者自坂而門，自門而屏，自屏而庭而廡而階，然後堂奧可至。今不容薛、鄭，又笑皮、陸，而特喧然稱韓杜之高，此何以異於不涉門庭而已至堂奧者耶？諒非鬼物，恐不能至也。未之至而亟以爲言，豈能得其所以言乎哉？甚矣，人之不足尤也。所見之不明，而務因稱傳之顯晦，以定論學之高卑，其亦不思而已矣，安能笑人！熙寧三年，予歸自建康，始讀

《韋蘇州集》於舟中，愛而歎焉。嗟乎，蘇州已能使余得怪於人矣，庸詎知苟無欲笑者耶！然予既饜聞而駭恨矣，書予所遭於袂，方以自憐云。《灌園集》卷七。

思亭詩序

余欲序思亭詩，執筆而歎，已歎而嘉。蓋孝思之爲德，其取名甚美，而致實甚不難。然世之人率難于不難，以自棄于馬牛。既自棄矣，又迴首于美名，銘乎其心。其最無恥者，則斐僞熏馳，盜取經傳愛敬其親之辭，開屋而榜之，幸自標飾。夫若人者只欲勝馬牛于毫髮之差，其安可得？蓋馬牛去離衣冠，又未嘗盜經傳之辭以自欺，且用欺人，則雖不足于孝思，不猶可恕哉！嗚呼，余飽於恕久，若于所嘉，則未之頻煩。今而值於江君，是故先之以歎。頃嘗聞之，江君喪父，不但依于禮，而又深長其情。于祭葬，凡以自盡，而哀摧念慕，日月愈久而愈憂未至也。因葬已，而爲屋于隧前，與其中季宵晝于其間，以致其思。感涕之餘，講讀先生之遺文，曰，「吾親昔以是飭我者也，不敢忘治其田桑以足衣食之奉」，曰，「吾親昔以是爲之家者也，不敢墮命，其子孫誘之戒之，毋不令」，曰，「善慶有先莫之思，而紹者爲取誅」。蓋如是者至于除喪矣，而屋未嘗命名。焚衰之明年，邂逅余而及之，適言：「親之于子也愛無窮，則子之思親亦豈有窮？爲之祥禫之期節者，禮之名文云爾。感德思報而罔極者，人子之情，烏可已哉？吾于學行，思率吾親之訓，以成吾身。於四時肸蠁，想繹吾親之聲容，

以永吾懷。于展墓而徬徨，則思夫親之所以位此。而昔同仲季之所以留此者何？緣乎歸而述吾所思，以鏤勉于所臨也。故初題隧前之屋爲之思亭，蓋所以深長愛敬之情。若夫美名，吾安取也？」余謂江君：「其勿固于謙，天下豈有決于致實，而疑于受名？君之所致，無所避於嘉矣。」亟歸，大其榜，足以識君之意，并錄余之所歎于壁，以懲艾夫馬牛之徒。若嘗爲詩者過焉，爲謝之曰：「毋苟以章句媚人，而不審諸己可也。」江君字子儀，與其弟子發皆以進士薦于鄉，而子發先及第，解汀州司法，執喪于亭。熙寧六年正月序。《灌園集》卷七。

豫亭詩序

潁川陳君益，既一新其居宅，有亭在堂之左，而以「豫」題其楹。他日爲余說其名「豫」之意，曰：「豫也者，人情以之爲悅而莫不同喜者也。然知喜而不明所以爲悅豫之道，則亦有時而不得其所喜焉。而或者因以豫爲不可常，其亦過矣。蓋夫萬物之兆象也，時各有所用。有所用者，所以輔資于人情。迺今不此之察，則以我而赴物，其爲流連荒亡，孰禦哉？故吾之所以居豫者，不以物用先我者也。吾如主，物如輔，如是可矣。吾講有禽，吾尊有酒，吾絲竹有音，吾架有書，吾壁有琴，吾局有碁，吾園有花木，吾池有魚，可繫可醉，可聽可讀，可彈可奕，可翫可釣，無非樂事。顧吾不以在意，則彼未有能起我者，吾固不以物象而先我也。是所命亭爲豫之意。」又曰：「人之不得所以居豫

之道也，因其莫思而已。使嘗思之，庸有不察？吾亭之內有齋，吾于是而燕休，且以『嘿』題之。蓋嘿者，吾之所以思也。如之何？」余聽君益之言，而不能易也，亦曰：「嗟乎允矣。」歌吟斐亹之士，新與留辭詠于壁間，余爲叙次其題楹之說如上。《灌園集》卷七。

測幽記序

灌園先生曰：無物不有，然後爲天地；無事不有，然後爲世道。通乎此而盡之，則所謂非常之故，不慮之變，皆適然耳，孰復諄諄然問，觸觸然驚哉？夫有無之相因，其順矣，雖或戾逆，猶未始違乎理。是故天地之所以生，陰陽之所以行，日月之所以明，鬼神之所以靈，山川之所以凝，人物之所以成，皆在乎不得不然之故，而未足以言其妙。彼或謂之難知者，未之思而已矣。蓋理之所出，數之所必，前既有是，後則未睹者，特未睹耳。今而有是，昔或無傳者，特偶無耳。精也氣也，非委何因；命也性也，非復何真；形也品也，非廣何伸。廣之又廣，未離乎息；復之又復，未離乎極。委之以無，所委而不失其則。此非理之大致歟？數因乎此者也，明以是入，幽以是立，出無不藏，入無不陽，以化合機，或戢或張，其亦何常何異之有？悲夫，世之人特以耳目廢其心而已矣。古之得道者之于物也，智有所原，有所不原；言有所宣，有所不宣；書有所載，有所不載。其所以不爲者，非真不可也，以爲姑不必爾。三才五行，歛協推摩，未有一日相無之道。則事物之變故，舉足而值，掀睫而

際，何必過而問爲哉？而有問焉，是則寡見淺聞，足以窒其靈府而開其愚徑也。余少之時，讀書不出六經，聽覽不離閭井，以爲天下之理具諸此矣。窘窘乎追逐衆儒之步武，而稱誦「不語怪神」之說，以拒乎諛詭之術。如是者固久，天誘吾，使有超脫之幸。是以泛觀春秋以來諸子百家之文章，太史公至于國朝之史錄，乃至山經地志，野載私紀，無所棄擲，故識其所爲非常者多矣。助之以凍餒漂浮，屢游乎數千里之他邦，而親見審問，合于前識又多矣。于是深思極索，遂見理數之始終，知古人之于此，言不言各有意也。時又浩歎乎夏蟲井蛙，不幸而不知冰海也。讀阮瞻之事，見其弊于慚懼而重悲之。熙寧乙卯年，始記于書。所記隨所憶，故不復品列，率二十四事爲一篇，第而積之，沒吾齒而後止。命之曰《測幽》，言讀而能思者，幽可測也。自古記異之筆不少，余雖不敢有記，然無害于理數之所存而遂記焉，趣異于蟲蛙而已矣。若夫守經束教，余雖不爾，其憂無人乎哉！《灌園集》卷七。

全宋文卷二三七〇

呂南公 六

甘圃詩序

民不可一日無食，食不可一日無蔬。然則天下之圃，爲人之業，何可勝計。惟其業之者未必儒，則君子之爲圃，所以異乎衆哉！《甘圃詩》者，先生巨公相與稱歎傅君翼之志養之詩也。傅氏世儒家，邑里之所畏忌。翼之少以舉子取清俊名，雖未即達，而不敢怠，曰：「吾力此，庶幾有祿以奉吾親。」既而久矣，意猶不遂，乃慨焉而嗟，悶焉而思，擇其力之所能堪，足以紓睫端之急者，以謂唯圃爲可。乃黽俛勤之，正其畦，相其宜，謹其時，播之殖之，培之利之，稍與思勰之書合。于是內之庖饗，外之貿易，皆得其給，而滋不怠焉。荷耜操耰，且行且吟，日于其間。有過而問焉者，曰：「子，儒者也，爲爾卑陬，能哉？今世書生何必俱以禮義取資？詭激其聲容，以游乎梁紉屠販之中，致利甚潤。捨是不爲，而使埃壒繞須眉，吾蓋苦之。」翼之笑不暇對，他日此聲屢至，乃對曰：「士

各有願。圃雖卑，吾所願也，得吾願，斯足矣。以吾之願易彼，彼固愁，吾能泰定也歟哉？」有以是告于李先生泰伯者，變色而發其詳，乃歎曰：「賢者之志也。」爲詩以稱之，繼其聲者凡若干人。泰伯死，《甘圃詩》缺無作。熙寧六年，翼之以累舉得出，於是翰林學士曾公子宣與其弟館閣校勘子開皆勞之，且及泰伯之歎，時又各贈一章。翼之拜受南歸，明年謂余曰：「宜爲我序，我珍藏之，以爲吾家德慶。」余不獲辭。嗟乎，士誠欲賢，何遠之有。昔者子路，孔門高弟，而以養葬爲傷，微孔子之言，則菽水幾不自安。傳曰：「知其無可奈何，而安之若命，唯有德者能之。」當翼之爲圃時，所謂無可奈何者也。唯其能安，故至于甘。甘者，好之上而樂之下也，非有德者詎能名此？藏之世世篋衍，麗句高辭，軸而籤之，與史爭久，得於畦町鋤耰而已，夫賢何遠之有！若余文之鄙，何足以重翼之乎？《灌園集》卷八。

楊公留題道卿上人棲真塔亭詩序

道卿上人生于福州，年十二，隨其舅至建昌，即捨家，事太平元新和尚。年十七，落髮爲比丘。氣韻蕭蕭，若有願而未修。和尚發之曰：「汝欲得道，離法已乎？汝惡乎求之？」曰：「然。請無求于書而持于心。」乃東行入松谿精舍，視物如人，視人如身，不飾此以映彼，不八中而十外，波靡馳騁之務，一不涉于其胸。居三十有二年，松谿之主死，其徒謀所以嗣事者，曰：「非道卿上人，其誰

堪？」于是逼之，上人避不肯聽，其徒強之。上人俯而思曰：「怨物之來，拒事之交，豈足以爲道？」于是聽焉。其爲主領，如其莫爲，而衆賴以安，久而如初。至于八十，筋骨不勞，神爽益清，則歎寄而念無焉。其徒請之，上人曰：「而何怪我，且孰有夢而不覺者哉？」乃相地于堂之西偏，先爲之屋而俟竊焉，曰：「以此順化。」他日，其徒相語，以吾上人之經措若是，可以勿命之乎？德琳禪師之葬，實占堂東，故今議名于上人之兆，所以別于禪師。皆曰：「稱以『棲真』可哉！」自是稱之。上人曰：「棲乎哉？且孰知其不又興？真乎哉？且孰知其終免于僞乎哉？雖然，免之不免，又之不又，舉非我懷。我亦順陰陽而已矣，如指聽臂而已矣。」是時光祿卿清江楊公聞而遺之以詩，而一時才士多從而遺之。松谿之人詫曰：「公，賢貴人，而賜文于此上人，寧草草者？是宜勒之金石，以示無窮。」衆皆曰可，即以上人之命來曰：「辭有以助楊公而致吾不沒者，是在夫子，惟遂有畀也。」某辭而不獲，乃序而畀之。是時熙寧七年四月初吉。《灌園集》卷八。

相山新圖序

道散德不明，然後學分九流。辨方揆日，相岡觀泉，卜食之言立，故墓宅之師專門。其書之多與儒同，而祖習之人或悟或迷，亦與學於儒者同。此歷古以來，圖牒論撰之所以相望而出也。古圖山形八，其後演而廣之爲三百六十。今又廣之爲千二百，且每圖俱爲之說者，吳山人智伯之所撰也。書既

成，分三篇，篇分上下卷，凡六，命曰《相山新圖》，始求余序，以冠其端。余聞之也，道出而爲理，理出而爲數，數出而爲形色。故有形有色，皆可按而察知。其祥咎始終之變，天地山川同得于數者也，是以無所逃于推步疇人之文。雖然，文不患不具，而患乎意之不能通；意不患不通，而患乎識之不能忘。苟至於忘矣，則自一照千，因母知子，何書之足多，何學之足名？苟異乎此，亦迷焉而已矣。《新圖》之廣多矣，而智伯以爲崖略耳。蓋形之所變，名有所不勝盡；而言之所至，意有所不勝盡。夫惟學者之才識，有明暗之參差，則魚兔筌蹄，其敢守越而待秦哉？嗚呼，迷以書，悟以書，余豈獨爲《新圖》而太息也？智伯，建昌之南城人，李泰伯嘗稱其能明所學者也。求余序，時熙寧九年之仲冬。《灌園集》卷八。

十八路地勢圖序

罷侯置守，以爲天下，積千四五百年，易十有餘姓，中間華夏且混且裂，爲三、爲二、爲十六、爲九，其變故多矣。郡縣之城治，大概略相循沿，而其乘便隨時，析併遷因，廢復僑創，不勝名號之紛錯也。學者操《禹貢》、《春秋譜》讀之，紙編屢敗，然于後世之所變，有不及悉也。職方之史，邸計之吏，據圖按牒，各熟其一時，然于前世之本初，有不能詳也。蓋知古而不知今，其爲儒也腐；知今而不知古，其爲儒也淺。君子之于天下也，何淺何腐？與其腐也寧淺。逃淺必資于腐，逃腐必資于

淺，是爲兩得之術。余求世儒所出《禹貢圖》觀之，家各不同，則知其不能裁以後世之所變然也。願一作是書，欲見職方圖經而不可得。熙寧末年，得所謂《十八路圖略》者考之，參以天禧《九域書》，則四封際接往往舛舛，蓋畫手之屢失也。以書正圖，而約以繪焉，用防乎腐。若夫有淺之患，則吾不患久矣。夫欲聚米者按之，思過半矣。《灌園集》卷八。

陳殿院集序

余爲童兒時，見文章有建安陳師道所製，而患未甚曉。少長則知愛之，而恨不得其全書。未幾，已聞士論惜其早世于御史矣。後師道之終二十年，子師韓爲南城丞，余始從之求書，得三十餘通，皆雜萃存藁者。爲之次比，刪正舛錯，除舉場應擬外，著四百五十六篇，勒成十五卷以還，曰：「嗚呼，君子哉！其質美而秀，其志大而正，其氣直而充。故思慮之所繞，辭語之所達，無非聖賢經治根本，而遠離羣小畛逕，未嘗彷彿涉似也。夫惟內之所得與外之所益，流通傳會，不溺不蔽者，其知之矣。彼區區于雕繪以戾其心者，何足以知之！師道之爲布衣，有所存發，間見于文。至後入官，悉能履蹈，不忘平生之言。借其壽愈高，位愈大，則其建立可勝天下之福哉！師道深于《春秋》，蓋與泰山孫復齊能。而師道仕望轉高，故不倚經以名。《春秋索隱論》五卷、《御史奏疏》二卷，皆別傳，不列此集目。師道之葬，其友福唐陳述古既序銘之，余故不書其行業，而獨推見其志氣之所到于此。夫

學而不足以知師道，則亦安能讀是十五卷，而許余于序哉？元豐六年冬至日，袞斧前窗書。《灌園集》卷八。

贈武陵翁詩序

武陵，楚仙鄉，龔姓望焉；翁，耆艾之總名也。余論斯人野逸平和而喜事，欲其別于流俗之序字，故緣望以稱之。昔余幼時，聞翁以治折傷有名云。嘉祐中，縣尉羅彥輔迎轉運使于撫界，橋折馬驚墮，彥輔肱髀骨破肉裂，塌然不能運動。翁爲治之，旬日而愈，其效類爾。園南城境，乃至鄰數百里，折傷者必責愈於翁，無不得其欲者。翁家道傍，無田桑封殖，獨種庭竹千竿，資醫養十口，泰定不乏。行旅過門踵相交，翁遇之皆有理致，無不得其歡心者。其接儒生最謹，鄉之人莫及也。余聞如此。及余羈游去故園，則過之與語，信焉。視其屋壁，既有題詩贈之者矣。自是出歸，每過之，而壁詩歲加多且滿。熙寧八年，余與友兄黃顯翁還自郡，翁酌酒其前楹，以醉相邀，逡巡自道：「老夫無事於文墨，而才子誤遺以好辭，吾不知其益乎否也。吾里人未嘗賞此，皆以爲不若蔬根稻糝之宜拾也。吾不擬同之，孰能爲我說以解謝之乎？」黃兄舉醢以屬余，余蓋許之而未暇，于今七年矣。黃兄不幸墓木已拱把，而翁朱顏白髮，康強如舊，其求余說也滋勤。嗚呼，豈其誠知文之工拙不繫窮達矣乎？夫古之所謂鄉之善士，亦何流品之限，題之以內外之分焉耳。以今考之，倉廩愈實而禮節愈廢，

衣食愈足而榮辱愈昧，豈不識字者然哉？若翁之所成，不拒不要，不厭所處之境而希雲霄，有所不至而不失其至，未始爲高而有在於高，謂之善事、謂之喜事之豪，其可矣乎。必有知余言者矣。《灌園集》卷八。又見《常德文徵》卷三。

王夢錫集序

維天生材，維世長之。長失其道，則雖有俊茂偉明之質，有不能自保其成者矣。吾於周道既亡而見之。夫所知所行，壹迪先王之學，而不誘于俗習者，豪傑特起之士也。而欲仕之心，則天下之所同，向非自信之篤，自知之明，則亦安能置己于悠悠寂寞之鄉，而處外鑠之光榮如塵滓之去來哉？秦漢以還，所爲抗論說於周孔下風，以克有傳於世者，皆非有待于長養輔助而致之者也。得之于心，文之于言，考之于前聞，盡吾智力之能至而已，君師朋友，於吾乎何有？是故晁、董、公孫、賈誼、劉向之徒，雖或不純乎聖人，而後世諸儒，腐爛區區，終莫能望其程躅也。誠使此諸人出于周孔之世，其所成固可知。又使之出于魏晉隋唐五季之間，則又不論可知矣。夫謂之木矣，何莫任乎曲直？根深本固而後幹偉枝強，彼匠石之有無，誰之職歟！知乎此者萬萬也，信乎此者萬或千之一也，是古之人所以可貴而不多多也。嗟乎，其不多多，蓋有不幸存乎其間矣。吾友王嚮，字夢錫，生數歲而喜書。少長，則治進士業，茁然，衆駭其進，而莫敢議其所止也。既冠，猶未得志于舉場，夢錫益自刻勵，

覺其所治未足以居先王之學，則欲盡其智力以圖之。顧家日貧，親日老，轉轉不救，則曰：「及吾無營養之患，而後吾智力足以致也，庶幾不負古人。」會熙寧天子將以經術作新士類，而丞相長安公父子實始受命成之。夢錫家遠方，獨取所謂《雜說》、《字說》者讀而思之，推見其指，乃解《詩》、《孟子》合四十萬言。書既成，而雋《新說》亦出，夢錫又取而讀之，頓脚大笑曰：「果與吾書槩合。」于是人皆以夢錫爲必能由此得祿以養其親，而後卒其素所欲致者也。而再試，益不得志，則又謁焉去之太學。其行也，諗余焉，余曰：「聞道而知之行之，我也；貧富窮達，彼也。太學之異于吾山，則余所不知。」夢錫徑去不顧。至未幾，主講者果悅而稱之，浸浸乎聞矣。俄而病死。初，曾子固爲洪州，余往候之，從容訪余以後來俊秀，余以夢錫爲言。其後子固歸省松楸，而夢錫獻文子固，語人曰：「建昌學士世不乏，吾以望若人。」悲夫，乃遽不幸。夢錫歸葬之明年，其兄定拾餘藁數百紙，以父命授余曰：「願得次比而表題之。」余爲之剟去擬試之作，而存著其可者。詩、書、序、辨、論，總百七篇，釐爲五卷，所謂四十萬言者，悉不著也。蓋夢錫之智力所欲爲與所能爲，非五卷之謂，而不幸不得致盡以成焉，其尤可悲也已。夫繇後世之法以進，則夢錫雖及仕，吾安能知其窮達。徒使其懷如許美才，困于有餘之四十萬言而無得也，存不足之五卷，余獨能使夢錫見知于世乎哉？知之者知之，蓋將有焉。叙以告其兄，使藏之而待。元豐七年中秋日。《灌園集》卷八。

讀亢倉子

治平四年，余見此書於今集賢鄧校理家，怪其詣致不倫，不及文、莊、列、老遠甚。其辭又最鄙陋，令人懶讀，常疑有好事者詭冒爲之。然儒之長老不啓余疑，每用不憚。後二年在淮南，始見唐史新書，乃知開元時王士源者造此。又四年，於汴京見李肇《國史補》，其說與新書同。蓋新書據肇所記而言之耳。因自愜快，以所疑之不妥故也，益知心之可以師。嗟夫，在我者之有以照彼，安在乎占文按迹然後進哉？世固有喜以淺托高人，其功用短長雖不能使智者兼惑，亦其謬意期成恩於世耳。聞羌兒與越人鬪者，越人乘象，羌兒患其難攀，即刻木爲狻猊，首而繪之，又倣其皮而蒙以前驅。象猝遭而驚也，爲之奔敗。蓋畏狻猊者象也，非越人。而象之所爲奔敗者，驚於僞，而非驚於實者也。彼羌兒何所能哉？今夫以淺托高人，何以異此？往時王肅出《孔子家語》，近世丘濬解《論語》而題以韓退之，兩人之見皆濟繆以勞，而通爲羌兒之罪人。嗚呼，豈以爲有益而爲之歟？凡士源、肅、濬異世而同揆者，予又焉知學士之又無似此者歟？柳先生嘗論《亢倉》不宜傳解，而不慮爲唐人詐造，其辯蓋猶未盡。余方自憐不惑之早，故爲之志，以佐柳於盡焉。《灌園集》卷一七。又見《永樂大典》卷一〇二八六。

讀白虎通

《白虎通》，譁惑聾瞽書也。非特作之者有是，學其說者亦足以致之，學者不可不思也。聞楚之王有喜起怪以爲奇，而作異以爲新者，於是國中之人衣冠宮室，君臣族親之數名制度，皆羣然而更造之，旁徵外引，以快談喻。他日王問焉，曰：「孰致爾，孰致爾？」於是俊舌者進而列焉，曰是新某制，是生某名，是有某義云云。王大悅，連室而旌之。魯之端士駭而往辯之，曰：「古之制，君臣主於定上下尊卑，族親主於辨戚疏次序，衣冠宮室主於便利乎起居服用。昔言足矣，今不宜復哄，汝紛紛且非益也。」楚之君臣勃而否之，曰：「非爾所知也。不如是，不足以矜識見而新談說也。」魯士不自得而去。《白虎》之作，其類是耶？而未聞當時有魯士。嗚呼，吾不意夫譁惑聾瞽者日多多也。自西漢時，學者說經已積怪蠹，至是而甚焉。又總括之，說儒之弊，蓋至於此，學者不可不思也。《灌

園集》卷一七。

讀字源小說

余讀曲臺經，至《學記》篇曰：「發慮憲，求善良，足以謏聞（二），未足以動衆。」於是廢書而

歎曰：嗟乎，先王之深意，秦漢學士亦有得之者乎？古者以言明道，而以文正言，又以書致文也。致因欲正，正因欲明，其事固如此，然而意得道忘，則未始閉滯于言。彼字以致書，何執之有，趨于達事而已。達則得，得則忘，字雖有體，義不以害也。六經之文備于晚周，而孟子、荀卿與夫百家諸子之辭，相與援引，而句字未嘗同。彼蓋知夫在理，而不在字也。自六書之名起，論者槩之以爲分張本末，顧亦是矣。而後儒之生，患無以成問學，更從而爲之辭，欲廢其五而歸其一，牽合之風，從是長矣。蓋康成之學，得於求善良者也；而許慎之學，得于發慮憲者也。皆不知先王之所貴不在於此。林罕區區出其後，其亦勇於謏聞者乎！嗚呼，先王之深意亡矣，於罕乎何誅！《灌園集》卷一七。又見《小學考》卷一一。

〔二〕謏：原作「諛」，據《禮記·學記》改。

讀李文饒集

余與凌雲先生論立功立言，先生稱有道者必能立功，而立功者不必皆有道。余獨論立言，以爲士必不得已於言，則文不可以不工。蓋意有餘而文不足，則如吃人之辯訟，心未始不虛，理未始不直，然而或屈者，無助於辭而已矣。噫，古今之人苟有所見，則必加思，加思必有得，有得矣，而不欲著

之言以示世，殆非人情。然而偉談劇論，不聞人人各有者，此非文不足故歟？先生不以余說爲非。余讀李文饒所著書，見其汲汲於論議，患無以傳諸世也。而文乃淺近卑粗，不能揮斥其意，不知當時何以自謂爲可，其亦雖吃而不能無訟者歟！可憐哉，若人也！文饒未任相府時，事業已有可稱，羈排蠻夷而拔遏僧巫，皆已非常。及其遭會昭肅，奮然有刷滌寰瀛之志，於是傾胸寫心，以就經綸，會昌之政危全於雅矣。雖天不相其終，然文饒之功既自不細。而不能自免於朋黨之非，及一不幸，身被竄抑，則焦焦無以自安，窮愁著書，至於非望誣僧孺焉。甚矣，文饒之不足於道也。夫惟全才足德之士，言而人不得加損，動而世不知違從。意文饒之所以爲文饒者，有未肩於此歟！《灌園集》卷一七。又見《容齋五筆》卷一。

題爾雅後

《爾雅》，非三代之書也，其作于秦漢之經家乎！鄭康成以爲出於孔子門人者妄也。三代之英，其學在于持氣正心，充德性於神明，以爲行業。彼尚不貴著書，不尚傳經，而曾形名訓詁之肯爲哉？世俗之儒善望影以象形，見孔子云「商可言詩」，遂以《詩》序爲子夏所作。且孔子亦言「賜可與言詩矣」，今獨何愛，而不言商賜共作《詩》序乎？蓋孔子之教人學《詩》，而以多識鳥獸草木之名爲足以辨之，要將由此以究觀性命之理焉耳。今夫謂《爾雅》爲出於孔門者，非據此而言之歟？嗟乎，幸而

《論語》所記此段不明所告何人爾，即令明之，說者肯捨之耶？甚矣，說儒之喜妄也。余考此書所陳訓例，往往與他書不合，唯對毛氏詩說則多同，余故知其作于秦漢之間。今世所傳《五經正義》者，引用辨證每取此書，然反時時破毀焉。原作《爾雅》人之意，正欲以定形名、通訓詁焉（二），後世之宗例是，故傳合經家而陳之乃合。不果定，又或不通，則謂之何！欲助說儒，而儒隨復攻之，借盜糧而資賊兵，《爾雅》亦有是哉！《灌園集》卷一七。又見《小學考》卷三。

〔二〕通：原作「道」。按下文云「不果定，又或不通」，乃承此句而言，則當作「通」字無疑，「道」字以形近而誤。

題論衡後

傳言蔡伯喈初得此書，常秘玩以助談。或搜其帳中見之，輒抱以去，邕且丁寧，戒以勿廣也。嗟乎，邕不得爲賢儒，豈不宜哉！夫飾小辯以驚俗，充之二十萬言，既自不足多道，邕則欲以獨傳爲過人之功，何繆如之！良金美玉，天下之公寶，爲其貴於可用耳。小夫下人，偶獲寸片，則卧握行懷，如恐人之弗知，又兢兢或吾寇也。而金玉果非天下所無？信以充書爲果可用乎，孰禦天下之同貴？有如不然也，邕之志慮曾小夫下人之及耶？《灌園集》卷一七。又見《皇朝文鑑》卷一三一，《古今事文類聚》

別集卷二，《文章類選》卷三八。

書盧仝集後

世之論交，以器能名位相若且合云者，斯不然也。周、孔、顏、孟，當世無二人，則高身獨往，沒齒無與而已乎？斯不然也明矣。蓋生同世，術同學，跡相於，志相依焉，斯交而已，其才器之小大參差，固不足間。然非大賢，莫能并容其間以取仝也。庸常之人，不足以論此。唐三百年，文儒爲盛，然莫盛於元和以來。韓退之，其名教宗主歟，而懇懇推道柳宗元、皇甫湜、李翱、李觀、張籍、孟郊、侯喜、歐陽詹、盧仝輩，遜服卑卑，如不足者。退之豈真宜坐其下哉？斯以見韓之大賢也。數君皆能自致於有聞，然各有終身之蔽。又當時於韓各有輕悅處，不聞韓以爲間，益見韓之賢也已。數人中，盧仝跡獨不著，然考之仝於交中爲劣者，蓋仝荒縱怪傲人也。仝之文章，今猶有在者四十餘篇，歌詩銘序雜焉。自其文章以觀其所存，有所照已，其無足可道也。顧無退之，則仝亦何有？嗚呼，交友之難，時會之難，道學又難，徒使吾重歎於今日也。古人吾不得與矣，安得全交者而見之哉？《灌園集》卷一七。

書長江集後

島之詩約而覃，明而深，傑健而閒易，故爲不可多得。韓退之稱島爲文「身大不及膽」，又云「姦窮怪變，得往往造平澹」者，予考於集，信然。今世之人，皆知賞識島詩，至論其所以爲島，則未必知也。彼徒吟之曰「西風吹渭水，落葉滿長安」，又曰「鳥宿池邊樹，僧敲月下門」云云，以島之高妙在此。嗟乎，是不害爲不知島者也，安得真知島者而與之論哉？此詩有許、柳爲序者，其篇第與今衆本不同，又特不多，蓋余所收集本已三百八十篇云。《灌園集》卷一七。

書賦編後

十四五時，隨羣兒誦今體賦，日欣欣焉。比十七八，遂工倣之，亦不多厭。二十以後稍不喜尚，然益知賦之態狀華萌。自吾出江淮，行橐齎書，絕無賦集。或時同輩談及，往往收睫閉聽，等之惡畏。今年旅窮加憂，同居輒讓以理舊習，謂可由以求祿仕。吾貧窮甚，果不免此，因復借其文以讀。讀之久，擷其善者得四十餘題，手錄聚之，資技癢云。噫，亦足以自笑矣。北人與南人會京師，相與置酒，獨設橄欖爲盤具。南人縱啖之甚美，核幾不免。而北人初啞，齒未加深，顰蹙而投諸地，南人

默笑焉。已而，酒數行，他無以食者，北人恠燥起，從地而復引嚙之，顧謂南賓：「天下味良于養人者，宜不止此。當今之時，我急無以慰喉牙爾。借吾有八珍五鼎之享，則今日之舉，未爲不知味也。」嗚呼，吾真類若人矣。古人有言，不遭者可無不爲，若我者非不遭者之爲耶？熙寧己酉上元日，桐城南窗題。《灌園集》卷一七。

全宋文卷二二二七

呂南公 七

追難皮日休鄙孝議

皮子作《鄙孝議》二篇，疾時之剔股濟親及廬於墓者。後二百年余讀其文，復病皮子之不强於道也，造語以難之。難曰：孝非淺狹之道也。大推之，彌六合不能限；小存之，尋常方寸亦足以與之。經曰：「聖人之德何以加於孝乎？」非莫大之謂耶？「用天之道，分地之利，是亦爲孝」，非小存之謂耶？蓋聖人之明孝以報也，主之以愛恭，不礙其迹而特原其心。心苟有在矣，不必科其所趨也。古之爲孝者多矣，其時勢迹狀，艱難平坦，未嘗一轍，要其所歸，惟愛親而已矣，奚必聖人開以如此而後行之乎？今人能哀其親之疾苦而憂窮無策，於是剔股以進焉，此豈以無益望其親哉？用父母之遺體，濟父母之危命，經雖不言，然未爲不道也。若曰吾身可寶而吾親有命，則悠悠世習，誰非頑忍耶？雖大舜、曾參，苟其親病苦，而有以此告，亦必爲之矣。二人之孝應不繫於避杖，而漢景之不肯

吮癰，亦未足賢也。凡人之情，便安佚而畏煩苦。世衰而教不振者久矣，民之無良，有生不能養而死不能葬者，爲人上者取寸心而勸激之，猶不足以懣動。今有人哀思其親，不足而從之，夙夕於草樹荒涼之間，諒非偶然；必又禁之，是愛親者，反得刑也。夫剔股甚痛，而廬墓甚不便也，人情顧近而忽遠，安有快於瘡割，利於野處，而直幸悠悠之旌賞耶？萬一爲之，而上之人不卹，則其人亦將遽已耶？天下之姦頑冀倖者，時甚不少，儻令剔股、廬墓，皆主於邀名免徭，則其剔且廬者，奚其不紛紛耶？若人之心固易原也，原其心而不害，雖聖人出，固亦與之，況經語哉？惜乎皮子之隘吾名教，而欲禁人愛恭於親也。《灌園集》卷七。

經行論

經明行修，非相因之事，是以古今講授之士，雖以傳解顯聞，而有不免得罪於名教者也。漢以來學經家衆矣，顧違行則猶多。董仲舒號大儒，而下流褻厭，類巫覡不自羞，至推災異，險受禍，乃吞聲而絕口。劉向燒金幸寵，罪延其父。鄭康成八十不葬其親，孔光、張禹曲說卑意，亡國以存家。戴聖見糾不法，范升廢於出妻，馬融驕奢，王弼躁急，賈逵附圖讖以希貴顯，祝欽明誣《周官》以媚祿后，劉歆助新，蔡邕懷卓，譙周致主於興觀，陸質效鷹犬於叔文。是皆內不令於身，外不祥於世，清議之所投竄，而學者之人所爲共羞，而數君則爲之，夫豈經之所能救哉？蓋學之於人，所以輔益其器

資。器資或陋，雖力於學，亦安能保其措置不涉於小人？譬諸染然，同是朱藍，而入是則各有分。繒之入不異麋之入，而麋自然賤，繒自然貴，貴賤豈色之預哉？而論治者或稱行修出乎經明，吾詎敢信？且數君之學，皆世用其書，不可闕者，而行己若此，彼其學數君而不就者，其有過而可羞，誰能計之？謂明經人爲必無罪焉，吾終大笑此論耳。夫明天下之善曰德，而德之所成有吉凶；當天下之務曰才，而才之所設有邪正。維吉以正，故賢人君子業履所以全；維凶以邪，故數君所以不免於過惡，豈數君之願哉？主於中者無以勝於外之所行，則經亦何能予奪於其間？但聖人之於教，不欲引己望人，又不欲駭以所不及。是故存經以爲輔性之本，使之上智益明，下愚或畏。雖然，終不必以經爲母，而行爲子，爲其吉凶邪正之所自，成設有不齊故也。蓋古之人有經行兼長者矣，然而非實相因也。負可貴之器質，而成德於吉，設才於正焉，則如薪火之遇膏，有加壯而益揚，而非俟膏然後爲火也。語而用此，則聖人之意與士之所兼，非實相因，蓋亦可亮矣。嗟乎，吾安得若人而見之？《灌園集》卷七。

以孝事君則忠論

道之在人，莫不資之以得其德，成其行。然而得之未必能不汨，成之未必能由序。是故天下之名有生於不足，而實之所受有非因於有餘，而性命自茲爛漫矣。蓋生而知之，無待於外之學，所以著愛

親之心也。推吾致愛之道以自盡其力，則得名於孝固裕然矣。是之謂不汨。義無施而不宜，則行無入而不出。移吾致養之勤，以效於職業之官，則得名於忠，其必然矣。是之謂由序。經曰「以孝事君則忠，以敬事長則順」，豈非謂其不汨而由序者歟！蓋天下之治，待政而後治，而政之所舉，待人而後明。則出身以仕於當時，何可以不蘄其能竭心思，此忠所以見貴於人臣之節也。夫唯能竭其心思，則力之所致，不擇事而安之，唯其稱而已矣。夫既出而安之，不擇其事，則其未出也，必亦不擇地而安矣。夫非明其固有，而推之不奪於物，修之不喪於怠，則安能移不欺之志於黽勉之次乎？傳所謂「求忠臣於孝子之門」者，以其得於天者能定，則立於人者易以成序故也。先王之盛時，作德有教，而天下之人材，小以成其小，大以成其大，於家無或不理，於官無或不忠，則士之履，籍名不足以標之。蓋人愛其親，各敏其事，則孝忠誰與爲異？及夫王迹下熄，禮義之澤稍涸，而後名生於不足矣。雖然，從事而不敢告勞，念靡盬而憂父母，至於陟謁屺以思望，歎稻粱之不藝，則人之内性非其外之必能滅可知矣。事親之至不異於許國，而公義不以廢私恩然也。惟其有内之實不勝其汨者之多，則誠衰且漓。官瘞職曠，其上自不能信，操藥以進慈父，其色焦然，而聖人以爲羞。而陳蕃、江革之徒，方以獨高取名於世，其遠于先王之盛又可知矣。夫資道以成其德，性命序於日可見之行，此理之不易，而事之易爲者也。而何曾、王祥孝足於父母，而忠不足於舊君，則利之喪真亦可戒矣。《灌園集》卷七。

傅巖字夢弼序

學聖賢者，學其內而已矣，若夫軒裳祿位，何足慕之！有其內而外者至焉，審之義而宜，觀之時而合，君子於是受之。有其內而外者不至，君子蓋不卹也。顏淵欲爲舜，豈主於百官牛羊？公明儀欲爲文王，豈主於三分天下有其二？孟子學孔子，豈主於魯司寇？揚子比孟子，豈主於齊卿？然則君子之慕古聖賢，名實可知矣。吾鄉學者傅巖，其友字之爲夢弼，蓋勉以輔佐之器業云爾，豈可以空疏無有者爲哉？勉之遠大其內也，字之固當。而或人譏其虛喝，以爲傅、呂之事，非布衣書生取次所能享。嗚呼，此論外而遺其內，慕其德而折巾角之流也，何足傾聽！巖與余待試於浚都，亦同館舍，嘗以其字之疑道焉。余爲之說如此，巖因請爲之序。是歲熙寧三年。《灌園集》卷七。

王祥對

或問王祥，其有道之士歟？用孝悌爲聞人，出處視時，治亂尊榮，克終爲晉臣冠，非有道其何能此？對曰：祥而有道，孰而無道者？當東漢之微，曹氏窺覷不得，天位不饜，此匹妻孺子所共知。祥於此時避地隱居，似有志義者。一日幡然起就臣位，豈以爲身能軒輊於時乎？吾固疑祥以孝友爲尊榮

資。其後高貴鄉公立，祥以定策封侯。司馬氏賊而殺之，而祥熟視，未有以如何也。方枕股而哭，以爲忠矣。司馬氏之逆，其根株與曹氏并起，迹其强悍，蓋非祥所能遏。顧爲祥計，則義不仕焉可也，而祥不去。異時晉王受冊，祥方與鄭冲爭一屈膝，此所謂與人巨舟而斬澆斛者也。夫魏晉之事，祥不得爲不占始末者。苟以爲義，則不當哭且受拜矣。苟以爲不義，則白首公卿之位，無救其亡，區區哭拜，爲不爲何益？或言祥非不知宜去，以爲亟去則掇禍於姦雄之手，是以全身隱忍。此亦非是。蓋姦雄之所禍者，禍其可忌之人而已。若夫材謀氣略非己之敵，且不與之較，則無事忌之。故王莽不誅揚雄，宋武不逼陶潛，而近代朱全忠亦不殺司空圖也。以祥之恂恂在野與在朝，每無心於忼慨，彼固揣摩其無能厲己矣。雖去之，保無禍。然則祥雖以孝友取尊榮，終之一無益治亂之人而已。祥之哭高貴鄉公也，曰：「老臣無狀。」嗟乎，祥亦自知歟，是真無狀者也，安得謂有道！《灌園集》卷一七。

善學說贈蔡升之

善學者，行身循乎故常；不善學者，行身俟乎顯光。俟顯光者得亦失之，循故常者失亦得之。故常不害顯光，而顯光有時害故常，其理然也。人之生，日兩其食則不羸，寒暑得其衣則不悲，事父母，養妻息，睦其族，善其鄰，各視其力與資，此成世以來未之有改，而天下情所同宜者也，是之謂故常。食不止于飽而已，至于備水陸之珍；衣不止於暖而已，至于窮女手之奇；炫爵祿，娶右家，氣

勢足以蓋州黨，聲稱足以耀宗姻，此成世以來未之必得，而天下之情所同好者也，是之謂顯光。故常有義，顯光有命，義無所俟，命不可意。古之所學者勤于因義而已矣，非所以先于命也。苟爲先命而後義，則是飢寒方迫，而坐須水陸之珍、女手之奇，然後御耳，幾何其不相率而乾糶哉？于娶于養皆然，幾何其不相率而滅絕哉？人道之大原有所興矣，不知此而言學，吾不知其能學矣。昔余客撫州，州人有語余以周先事者，云：「先，至道、咸平間進士，連被鄉薦，俊譽沸然。先亦自負以必達，或勸以娶妻治產，輒怒以報之曰：『不晚捧桂枝，出宸廷，而貴人女爭于東華門上結我矣，何問下里人哉！』久之，先不復得志于科場，而俊譽日消，蹉跎空屋中，年五十餘鰥卧以死。死之日，家惟病母，頭白齒缺，無升布勺米自活。先既死，而母亦卒于餓矣。此非俟顯光者乎？吾鄉先生王補之弱冠已議婚，是時家甚貧，或怪其汲汲者。補之曰：『堂有親，水菽雖菲淡，要有以奉承之。』或論之曰：「官可無也，婚時不可違。」其後補之起家，以經術爲天下宗師，非循故常者乎？夫先與補之，其終皆命也，惟其始不肯俟顯光，與不肯循故常爲異耳。較其害不害何如哉？從余游而舊者，陳留蔡旼字升之，其人齒壯尚未娶，今乃有言曰：「二親皆六十矣，而旼之室無婦，欲娶則患貧，不娶則憂失時，如之何？」余不欲其先命而後義也，作《善學說》遺之。《灌園集》卷一八。

貧坑說送傅公濟

世有貧坑，其名甚古，而其地日新。相傳上皇之時，曾未有此，疑其帝鴻以後稍陷而傾。經延秦漢，乍虛乍盈，而莫可填。坑之所在，非遠非近，非幽非顯。謂之并包，而不貯穀帛金珠；謂之偏發，而周匝天下皆見。非廣也，而無邊；非深也，而無底；非盡焚也，而長焦熬；非盡淖也，而長濡滯；無封疆限禁，而在者不容輕逸；無王長嘯結，而來者不悟其多；無舜禹之德化，而土風自儉陋；無戰國之從衡，而事務自勤煩。人之墮其中者，輒失故態，昔之辯者反啞，前之勇者成怯，身雖大賢而不必見尊，先雖甚貴而不必見畏。蓋有一人墮焉，而家隨之者矣，未見家墮而身獨免者也。蓋有未墮而憂虞者矣，未見已墮而謹欣者也。是故智者蘄避而愚者以爲諱，爲人上者懲此以勤政，爲人長者指此以戒禍，惡之如鼠，防之如虎，而墮者猶紛紛而莫勝數。由今而論坑之所受，可謂盛矣，而盛不害乎窮。嗟乎，天豈不仁乎，奈何兆此以梏民於窮也？或曰，人而已矣，天何預焉？然則何以蘄避而有免者耶？雖然，已墮而終能脫去者，可謂得天人之助矣。頃余適墮之初，正見公濟隨其父亨甫占次於其間，則交參居游以數年，嘗相悲矣，而未知所以相安。顧視園坑之人，莫非失意，而各能以力僅濟於衣食，唯儒其名者獨艱焉，則又蹙然而推咎曰：坑之山川固不利於儒乎？坑之鬼神固不祐於儒乎？今又其文章筆墨爲之崇歟？俄而亨父惛兮茫然，若寢寐之回，然望西以奮。時則以爲若人也，奮

而已矣，今且焉往而非坑乎？未幾，亨甫震其譴聲，殷然若在雲表，坑人驚而索之，莫得見者，徒覺其音辭暢亮，舒愉而已。於是始知亨父脫迹此坑，而莫余告也。皆曰：「亨甫賢哉，謂之得助於天人，不亦宜乎？」方是之時，公濟亦軒軒西首，且言：「貧坑之毒也，吾儒謂之威極，而浮屠人謂之地獄，今吾父幸脫去，吾家既隨之。然我將佐吾父，務令去之必遠，無使兩耳復聞坑之呻吟，以動吾心。」余於是而羨焉，爲之歌魏《碩鼠》之詩送之曰：「逝將去女，適彼樂土。樂土樂土，爰得我所。」曰：公濟乎勉之！爲我謝亨甫，吾愧無以從公游，然相悲之言從是息矣。《灌園集》卷一八。

困蚓說

時雨既休，物類如醒。蚓之壤潛者亦覘然而騰於垤，蜿蜒以恣遊。俄而造乎蟻聚之間，蟻衆初爲之辟易以驚，已復欲有以嘗之，乃追而緣其後，頗覺其不能自救也，則又馳而跨其顛，轉嚙其膚。蚓不勝其侵，震縮而已。於是蟻徒識其果無威能也，相號於穴，傾老小以來，環而傷之。蚓困於戰跋幾死。嗟乎，明不足以對物，才不足以周身，而恃己長以恣其所之，其不困於侵侮也，幸哉！《灌園集》卷一八。

蚊蠅說

蚊之近人，童子知欲撲之，爲其毒之足以傷人也。蠅之近人，非能致毒也，而以其生長之汙，亦爭滅之，與憎蚊同。嗚呼，行身之曾不善也，不在乎術之足以毒人，苟爲素所由者未免於汙，則亦足以害其身而已矣。《灌園集》卷一八。

忠戒

余館鄭氏書堂一年，其朝夕飧饗之所，陳殘賸滓，沾擲狼戾，鄰之虺日遊索焉。舍而安之，無復知故主者。堂之僮逐之不爲沮，其家呼之不爲聞也。夜尚卧堂間，妥妥甚安。異人至則起而迎吠，不待喚遣。嗟乎，食之移情乃至於此！彼豈以爲忠適然歟？余於是而有感。蓋古之所謂忠者，必由其道。忠於非所宜忠，何道之云？阿衡不幸而五去五就，後世翻覆儉人更援之以濟其幸，視一己之利害而定其趨捨，不顧社稷民人之存亡也，而曰視天而已。且天安肯命人爲翻覆自利者乎？余以爲由余、陳平之迹，恕於亂世可也，用盛王之法裁之，則有所不免。傷人臣之有己而無君，感厯事，作《忠戒》。《灌園集》卷一八。

陳君宅觀假山序

熙寧六年八月

上豫亭，北顧其墻廡之間，小山叢然，面南如畫幃者。即而觀之，工之塋繪所就也，而幽致乃不少凡。其爲山，枝者爲峰，頓者爲阜，灑者爲巖崖，捍者爲崗嶺，攤之成阪，衍之成隰，竇之成洞，陷之成谷，有鳥道，有夷路，有裊繚之徑，有邐迤之坡，而交聲蟠勃，變狀總總。又引自墻後，穴而醺之，流乎絕壁之前，垂爲瀑，注爲潭，平爲谿，析爲渠，遏爲陂，如是者又多態。其間列茂林，突枯楂，渚沙礮石，層雜附見，乃至人物諸類皆在焉。其正中峰特險而長，其頂冢之陰，亂石駢羅。若可坐憩處，有兩書生趨之。視其緣陟，危然乎哉，而猶未至也。其路由東洞出者，稍近寬原，有二游僧出焉，軒軒有得色。北下而西，一徑更深，有道士跨驢背之而南。一樵翁，沾沾望驢後以行。其東洲橋堰之交，則又有三牧兒伴二牛息焉。夫工之所就亦勞矣。余既徘徊觀之，已乃興感于中。夫山林藪澤之深懿，爲天所覆皆有之，然人常徒愛之以言，而身不肯安之。此文雅之士，每借耕漁清曠爲說，而要知其所願，不在焉者皆是矣，況下此者乎哉？今道士、僧俱背而去之，而書生則方抵巇未止，豈非道士、僧樸直不知矯飾其情迹，而書生善詐，乃區區蘄出峻絕之上，以成其好高之妄歟？道士、僧皆背去山林，而僧徒步，道士乘，豈僧貧于道士而然歟？世言僧之徒，工以罪福脅誘人，得皆常厚，而道士之說不及此，故不爲流俗所卹。今見于此乃不然，其亦有偶然者歟？今又豈塋家病世故

之非平，而作此以譏之歟？言之，座客皆大笑，君益曰：「是皆不足議，不若平之以酒。」于是取酒而散焉。座客，前循州司戶吳充道、新青州察推陳才甫、陳留蔡彥臣、南陽鄧信臣、才甫之弟純、隴西李孝孺，并余合八人。是時熙寧癸丑之仲秋。《灌園集》卷七。

麻姑山僊都觀初建東嶽府君殿記

熙寧五年正月

熙寧三年，某繇建業歸，明年夏五月訪僊都，視觀東隅有屋正新，問其有且新之自，道士曰：「觀故有岱宗府君像，而几筵無次，遂掃鐘樓下以居。前道正黃君太和爲吾言，吾山百靈正位，而此神尚坐鐘樓下，非禮容咸秩之意。我慮之以爲恨，則謀專起殿以遷之。覆其橐中貲，聚工取材，既竭猶不給，又持其說以率鄉邑之豪，使各出力助，是維屋之所以有新。」余聽而善之。又明年正月，太和以書來陳：「岱宗府君之有殿也，經始前年之夏，而畢役去年之秋，凡材章覆填之直費蓋五百千，而丹青綵漆不與計。殿之制以楹數之，得十有六。環殿而室者，其楹又百六十有奇。應爲我記之以辭。」某曰：然，是固宜言。嶽神者，祀典之所謂尊視三公，而衆神之莫得班者也。位在名山，迺不以正謬，將誰任善矣？太和之能慮也。蓋天下之事，所爲乖序也，常因乎小或加大，而宜尊者反卑。知其故者，或力不得以正，或雖力而不強，是故理亂得以相形。使夫任事而必此之知，知而務正以力，力又克強，常如太和之於此殿，則叔世何必有，而太平何須頌聲哉？吾於是而感焉。太和有道

術，冲厚君子也，賢於其流，衆莫不敬之。故能訖恨濟謀，起今有於昔無，遂正宜尊之位。余雖愛文，誼猶不可。書來之三日，丁酉記云。《灌園集》卷九。

大仁院重建佛殿記

熙寧八年十一月

殿爲屋名，不見於古經。以《爾雅》細碎猶不著，而《南華·說劍》乃著之。蓋六國諸侯初變題號，以異者爲高，至於秦窮，而其稱遂著，其究主以易乎内外朝之名。劉漢始承，惟視事之位，則以題之，乃世皆爛熟，則宴私之地亦以題焉。禮文之變，其必弊如此。象教立於中土，帝公助其莊嚴，故梵王以殿居。而學老之徒攀玉京，稱秩其奉，與梵王同。孔子死二千歲，乃蒙王爵，而有廟於天下，廟有殿。此三人者，生無百里之勢以臨衆民，而死以能聖之德，享齊大君。周公復作，必不發論。凡爲殿，壓以鴟吻，環以鉤盾，其庭容，其陛崇，其位正以深，其事重矣。勢非君主，德非孔、老、釋迦，而輒居焉，智雖不及周公，論之可也。夫天下之人，知殿之名尊，而不思所以居其尊，是故輕於奉擁，而不當公義。自今而察，苟有靈真之號於佛老下風，而因其所奉之力足，則皆居以殿而不疑。此與夫宴私名殿何異？至於房祠邑祀，民壹以其正座爲之殿。嗚呼，作始有倫，而令乎婦女，古之人豈虛言哉？是維世習之極弊，而鄒魯搢紳以陽弗聞爲宏者也。而今則論焉，豈勇於反之哉？謹禮之變，難俗之非，緣事以寄乎情，故論焉而不以罄。凡今三聖人所享，唯梵王爲莫盛，何者？孔子

之廟，郡國或以爲學，則謂之盛，然其中皆一殿而已。佛老之居謂之盛者，其殿則二三之，而精密壯麗又不可貲，其如是孰能肩？若夫鍾梵所建，星分鱗布於井落山林，其勢雖不在於盛，而各不失於足。蓋徒有院，佛有殿，斯足矣。事有然，理有原，此又余之論而不以罄者也。江西之縣四十六，而南城居縣之一。南城之佛寺二百一十五，而大仁居寺之一。其地去縣七十里而遙，其於井落山林蓋又居星鱗之一。而長老言其起於唐太和中，然則焚修舊矣。光化三年，行常禪師於此遷寂，其真身塔在今院西偏，鄉民禱雨之地，懷赴如響，故其爲佛事也滋足。熙寧元年，院僧有暹請於衆，言吾舍畢治，惟佛殿宜新而未新。於是里豪余致收者，率力戶資之。或敦匠，或獻材，諸役具。至是歲十月戊申，新殿成，諸像亦蛻塵，力戶來落之，相與慶懽。凡計其貲雜五百千而羨，論其資之優者，指過有成、黃守安、徐守忠。衆謂有暹必記於石，以告而勤。暹雅於余，遂來懇乞，蓋非文無以行於遠也。使世道而每不變，則此院之得名，若暹之謀，余、過、黃、徐氏之力，何必無繼？且以余之不佞，而文之不苟也，何直歲月云乎？論雖不以罄，世必有知余者矣。有暹姓陳氏，其爲人靜以莊，其舉非輕於奉擁，其乞宜於莫之拒。殿成後七年冬十一月記。《灌園集》卷九。

華藏寺佛殿記

代郭主簿作 元豐元年六月

由道而爲言，淡乎其無味，則中士以下有不足以循之。體道而立教，則故常玩易之俗，有時而不

振，輔教以制法，則依違苟且之弊，遂變而形見。至於因天下之理迹，而耀之以禍福之利害，然後多欲之生民，莫不悚動而從之。帝公之貴富，臣庶之賤卑，惟聽其所煽惑而已。萬一愆負容貸而佚樂容致，則冥冥之報，顯顯之責，非所過而問焉也。其悚動之心一至，則割棄髮膚，炮灼頂臂，無所敢愛，而況於身外之才力乎？此釋氏之莊嚴，所以益新而每大也。崇仁爲邑，領治八鄉，而郭中塔廟，華嚴居其甲。其佛殿之雄麗，費財五十萬乃能成，而嫠其氏具出之，彼唯悚動之心一至焉耳。某年月日始事，某年月日落成，凡其所以爲之雄麗者，莫不竭盡其方術。嗚呼，亦已勤矣。夫爲婦人女子，不得出於盛古之際，而同流俗於教法爛漫之後，求所以善吾身於存沒。初終既無所取循矣，方又覈以惛惛之嫠，而其貲利蓄藏傾於一殿而無所靳也，其心豈不可矜矣哉！余爲之書，蓋所以矜之。元豐元年六月日記。《灌園集》卷九。

北池記

北榮盡間，對而周之，其制如庭，其雷下注鍾而爲之池。春動以來，泓浸襄階，憐其無物涵游，訪於塵，買四五魚鱮養之其中。異時奴獻田之螺，又選十數養焉。日向久，魚產童子十餘口，蕭蕭相從浮頭漪上。或驚之，暫沒去，少頃復出，噉啣以爲恆。比其長矣，雖屢攪之猶不現。余於是感乎人之幼壯也。既七八月，天不雨而雷絕，漪痕稍落。羣鼠輒夜下，漉之麗泥。而魚善奔潛，鼠不能有所

執。唯螺鈍滯，又無逃鄉，鼠食其肉無孑遺。當是時，鱸遁最深，雖工於漉者，猶不克覘其尾。余悲螺之爲物，有殼自周，而以不敏於運，故見戕於鼠。又憐魚雖奔潛，而終不如鱸遁之深也，憂其水大涸，則并不免鼠禍。呼僮掬而徙之他池，因書感爲《北池記》。《灌園集》卷九。

韓韓齋記

錢塘盛襲明，從其兄殿中丞簽判於建昌，日與三弟講學於官舍。一日署其齋爲「韓韓」，臨川吳文仲者仰而讀之，悚焉誦司馬牛之言曰：「人皆有兄弟，我獨亡。」誦已，其容有蹙。襲明使來語曰：「非子無以說吾署齋之意。」余故爲之說。蓋名之不可以不應其實久矣。草木之生皆有不孤之英葩，而《詩》詠萼跼，獨引棠棣者，彼固有以昌其美於實也。以天倫之璀璨，夫豈苟以衆多爲貴？顧必俱昌於德，然後乃爲可貴。間嘗思之，問學所以進德也。襲明年二十，汲汲然甚於趨利者，其弟襲美力與之相亞，探拭研礪，不到不置，不盡不饜。何但外而已，蓋已邵其中；何但達而已，蓋將大其功。譬如縱宛駒逸夷路，其勢發發，人驚其進而莫知其所止也。是維盛氏之所以昌，而韓韓之所以美。若夫世官餘祿，朱藍合選，尤非所以恃者。自文肅之興，諸孫以不試仕者七八十身，而襲明未嘗道也，按此亦足以嘗其所慕矣。視今天下庭闈之所庇，其兄先弟後者，家不爲少。然不短於才，則闕於行；不自禍其身，則召累宗門，此其與詩人所歌「終鮮」何異？若犬羊雞鶩，其同氣非不總總，亦

其無以離於物，雖多何預比數！且襲明之意豈能爲不預比數者謀之，請以吾言謝吳君。襲明曰然，謹用以爲記。《灌園集》卷九。

得軒記

余已記韓韓齋，襲明又以來言：吾之於道也，求之內而已。內者，固道之所集。於我集斯備矣，而猶將之以求，蓋不勉而中，不思而得者，聖人之事。聖非吾所宜居，則得與求因，其安可廢？雖然，至於忘然後得，非所知也，而況於求乎哉？五常百行，所以足乎己者也，而性存焉，非外取，庸何求？軒裳黻冕、豐功大業，所以利乎人者也，而命存焉，非內必，庸何求？然則吾之所以無待者，其可知也。古之人不以一室之明，而忽天下之光也。使吾徑出於忘，猶不果以求諱。吾齋之陰，截壁而檻焉，同吾三季於其間，論義游文，以俟其求，故題之曰「得軒」。得者，爲未得者懸擬之也。使其各得而之忘，夫然後可慶。吾「韓韓」未慶，子姑爲我書。南公遂書之如前。《灌園集》卷九。

全宋文卷三三七二

呂南公 八

老懶軒記

年中半於七十，衰非暮，疾非痼，世不以爲老；求心循理，畏衆人之所畏，世不以爲懶。而我則以之自許焉，唯其處順而委蛇故也。聞古之至人，與世浮游，於物不迁，謂我馬則馬，謂我牛則牛，環乎其莫之擇也，故能免患而自得。若夫睢盱矯揭，甘譽而苦毀，則亦焉往而不韞其所寄哉？昔余飢寒，力不足以活身，則倣諸生爲進士，以幸於未殍。及既爲之，則識字過多，序言過奇，思義過微，超遙不戒，遂違羣衆，而登列、莊、韓、柳之域，蓋已嘗懷蛇足之疑矣。方是時也，論者固以爲善於古文章，而不善於今辭賦，非所以適一時之用。余聞之不已，嘗疑而致悔也。又加數年，更事歷變，憂傷熟爛，齒壯而氣鬱矣，慮煩而善忘矣。天下乃始以記誦補拆相高，倚文信、安昌之牆，效顰受唾以相軋也。余雖欲從之，而智力疏矣，於是彷徨斂臂，蘄爲無用而已。夢想田廬以規圖飽煖，耽玩文

史以致其癖嗜，而人亦次第不以飛騰相期也。蕭蕭乎潛移而嘿運，猶懼有未許我者也。揣摩人情，願以老懶自蓋。有過而問焉，則崖略以示之，果轉語以譁，莫之信也。或私於吾僮曰：「而公視昏而嚼廢乎？」曰：「未也，尚日書細字，啖牛皮以食酒。」然則乖慵放肆，實無所省乎？」曰：「否。工駟販出九年，披翻紙冊，吟寫呶鳴，未之止也。」然則奈何老懶之云乎？」益轉語以譁。余聞之而頷曰：「會當有明之者矣。」俄有人焉，爲衆釋之曰：「彼其今之不善於記誦補拆也，猶昔之不善於辭賦也。有不善之實而名隨之，雖欲不居，其安可得？夫百果諸蔬毛血之類，均以養人，然過久不取，則堅頑禿殼而不美，實始見棄。且廟堂宵旰，羅網羣才，亦主於養人云爾。不適於一人之用，則委而不取，猶果蔬毛血之以老棄也，謂之老宜矣。雖然，其有以也，或出於莫之爲也。可以爲而莫之爲，謂之懶宜矣。」余聞之而大快，如世之獲官榮利澤者也，曰：「善乎，許我於無用矣！」蘸筆以題偃仰之軒，謂之「老懶」，所以順而自蓋也。嗟乎，德不及至人，而時之委棄甚於馬牛，余之優幸大矣。異夫時之不召而自往，未信而求試者，聽雞裏飯，待曉棘籬之外，變色而爭進，腋索臀搜以即脾俎之後，輟食忘飲，流汗被踵，顧晷影以促促然驚憂，愁五內以覬覦也。老懶者，其知免矣。夫必不以余爲軋己且譁而論之矣。記於軒壁，以述優幸。《灌園集》卷九。

虛齋記

元豐四年五月

萬億及秭之廩積，不自知其容，而儲甌石者見之色動；千門萬戶之宮室，不自知其庇，而老輩圭者聞之心醉。君子行賢而去自賢之行，故無遠邇，無小大，雖甚蠢庸，猶知敬愛而推服。天下所少者才也，才有以應萬事之變，而所知有不至焉。則天下所少不獨才，又常在乎智也。智足以知，才足以行，而德未至乎忘，則雖才智既異於衆人，其究猶慚於逆旅。是故古人之論，誠賢必以俊而能厚，爲無以尚之。蓋長民者俊有餘而不足於厚，矜張脫略之俗繇此而漸成，其敝豈一躬之薄而已？臨邛李侯之爲南城，撫事旬日，而清俊明敏之聲流於四境。幽村僻落，夫婦之愚，連合之儉心游語，恍然若令在側，莫敢欺，莫敢違。彌年之爭，直於須臾；一介之善，坐享安集。其爲政治底此，則才智之具可知矣。人蓋知敬愛李侯，而不知李侯之自忘其美也。居無幾何，獄訟蕭疏，朱墨閒暇，便坐之北，始葺室以宴休，而題其榜曰「虛齋」。有請其意者，李侯曰：「吾惟虛涼而領劇邑，懼所未至，故俛仰於此以致吾思。若莊之生白，咸之受人，皆非吾敢也。」於是邑之人聳視偃聽，莫不推服李侯之厚，真盛德之若不足者也。夫自先王之澤亡，儒者以彩飾相師，其所論治己與治人，熟其言焉耳，亦何嘗有人見哉？李侯文史縱橫，倫輩莫敢望。其屈於一邑，爲南城之幸會，天其或者畀此邑之見見聞聞，使一由於勿薄已乎？讀書以俟之，異之時，士若民克知矜張脫略之爲可耻。夫然，見李侯之於此邑，

心化之矣。元豐四年五月一日記。《灌園集》卷九。又見乾隆《建昌府志》卷六九，道光《南城縣志》卷三一。

妙靈觀興造記

元豐五年九月

宋興五十年，天下富康，上方虛懷瑞應，展儀睢、泰，而黃老教術，在所嚴崇。祠館之建，彩飾相望，有復有增，如昭出冥，如株斯榮，彰明秀衍，海內傾注。徒患無志，不患無地；徒患非地，不患無財。官聽民悅，懽踊集就，細大具作，有見則立。於是時也，勞坊爲觀，籍在而屋亡，齋壇剥裂，榛莽焉耳。道士凌宗旦實經營之，觀泉陟岡，圖位像設，蓋卜築三徙而後得。今所據，其昌漸矣，備而未大也。肇自祥符甲寅至於嘉祐己亥，而宗旦下世。又二十年，元豐之戊午，而其嗣孫黃世南始新而大之，爲寢室，爲法堂。明年，爲三清、北極二殿，又爲東廂。又明年爲西廂，又明年爲三門外門，又明年爲鐘樓，而屋之壯麗，無一不備，可謂大矣。屋以楹計爲二百五十，錢以萬計爲九十，三，其役勤矣。而唯三清殿費出於蕭績，餘皆世南以相墓宅取貲於人而致之。初，宗旦之師魏元吉者，江南樞密岑之諸姝。岑死，元吉棄官奉道，能詞章，居南豐之真元觀。章聖時，被召入玉清昭應宮，焚修久之。以母老求歸，而時相許之。蓋嘗有志於勞坊而力不足，及歸老矣，宗旦爲成之。宗旦者，虔州興國人，有游藝，善爲人，其得世南而教之，盡其方，曰：「是孫可倚以大吾教者也。」果如其責云。嗚呼，有時如祥符，有志如魏、凌，乃積歲如許，而未及於成。比及世南，則閱五歲而始

成焉。夫亦數之存乎，安得智者而與之言哉？勞坊，昔額也。治平中，改賜妙靈觀。舊無田以食，故弗於祥符以前。及改賜額，而郡守吳絳將以寄房法廢之。世南訟於轉運使，得復存。及新屋也，貲有餘，則又買荒田爲之地，而居養之計足矣。始過余述其勤，曰：「願記於石，有告於後也，使之知繼。」余以謂繼，非口舌之能致也，俟其人可矣。詩書所陳興王之祖宗，憂勞懇刻，一言動不敢適己。凡以有繼爲榮爾，而果每榮乎？其枯固已屢矣，何況一觀！然則今日之記妙靈，當如後世何？無記可也。若夫枯久而落落而亡，不勝其殘毀絕沒，然後有知榮之爲美，而作於中興，則今日之記妙靈，庶幾有想聞而感激者歟，記之亦可也。繼乎繼乎，名籍之云乎？繼必若世南，則吾爲之言無愧矣。五年壬戌秋九月記。《灌園集》卷九。

茅將軍廟記

熙寧六年九月

將軍之名不書於史氏，而威靈福澤有以動人。豈其知將軍者不悟於可神之始，而直悚於已神之後歟？初，熙寧庚戌年，余過江寧，借《圖經》讀之，見溧陽縣東有茅將軍廟，云：將軍俗或呼司徒。其解引《稽神錄》所載浙西僧德林說。常至舒州，遇男夫獨薙草於荒郊者。德林問欲何爲？男夫言：家在桐城，前自縣趨州，至此疾足不能進，倒卧草間。日暮四顧，不及人煙，唯聞豺虎嗥叫，於時分謂必死，俄有部從如大將過焉，顧見吾卧，爲下馬停徊，又指麾留二卒曰：「善護此民，清旦送之其

家，無恙。」語訖上馬忽不見。男夫病稍輕，便強起問二卒：「汝主何人？」二卒曰：「是茅將軍者也。將軍常夜出獵虎，哀汝或傷，故使守汝。」問未既，而東方日上，二卒亦忽不見。自是能步，徑歸吾縣，今疾無恙矣。吾德將軍，故從所見之地爲廟以報之。德林住舒十年，比還浙西，處處作茅將軍廟。《稽神錄》出於南唐之末，然則民知將軍之爲神正起於此耳。建昌有廟，在郡西城之外衢之曲，舊無石記，不知建立何時，而民之欽畏歸賴，皆曰：「茅司徒，我朝之福帥。」廟屋老矣而未治。近廟居者太丘陳愈爲神謀之，神亦見夢於愈，愈告衆曰：「將軍庇吾人者，蓋其所以爲神，自其聰明正直愛人而已。今廟向壞，無以新而報之，其過在誰乎？吾儒者固將仕，而以愛人爲務，事宜與神不異。我不悅夫庇吾人者之無奉也。」爲率邑之巨家，共出貲而大新其廟，起殿、起廡、起門，及解牲之厨、客神之位，粉飾塗覆畢善。廟成於熙寧五年孟冬某甲子。凡廟之屋以間而計之蓋十有九。明年，愈爲余誦興造之勤，余憶江寧所讀而示焉，愈曰：「爲我書，并吾新廟之時歲，我能勒之石以謝衆。」於是從之。六年秋九月癸亥記。《灌園集》卷九。

黃籙祈雨記

元豐六年

天下之方術，有見者能爲，唯謹者能傳，克誠者能用。自道而觀世，則消息盈虛若非力之所容致；自世而觀道，則凡相靡相張、相資相亡、相終相始，必有以寓乎常而適其變者。此博達之家所以

坐覽羣學；而捐情於棄絕也。先王之盛時，其奉天地，順陰陽，於何弗至？而於祈禳禱請，有官有文，委曲備具，是惟爲國之訓。後世教治政令有不明，有不行，積久而遺初，游波而昧源，爲士者且不知領略，豈論於蠢蠢之民哉？方術之多滿世，其何怪？且彼爲之，其有以矣。愛人利物以本其志，尊天敬神以行其言，智不必能通天地，而人皆準倣而掄揚之矣。夫以閉南縱北，縈絲搏土而救歲旱，考之經營著乎，而用每得志，則其傳之莫禦也固宜。比及下流，徙市禁屠，歌呼奔走，以至焚暴，無所不至，而固令不沮，豈亦爲其有以歟？爲譬則耕，傳譬則時，用譬則力，道譬則穀。穀無不可養人者。耕之方不必同，而事同；有耕有不耕，而時同。耕且時矣，而心不專，志不致，則亦鹵莽焉而已矣。今世之論或鄙方術，如棄絕之晚，即或用之，而不能誠，是皆未足以言至理。蓋古之所謂克誠，豈草草之云？固有以尊其德性矣。不然，匹夫媼孺叩顙而囁嚅，亦可以蒙君子之感格矣。熙寧天子在宥十載，以海內登稔，故易紀號爲元豐，而郡縣溥率。山川之神，所主異數，風土之沴，參差或見，猶之十尺華壇，非不溫密，而一毛不得，理不無之。三年時，南城夏不雨彌三月，縣令爲之盡室不茹葷，夙宵出拜，土龍舞巫如市，而夜漢愈明徹。當是時，人以爲雨果不可禱。四年、五年皆然。六年時，臨邛李侯爲令，政事畢舉。是夏閏六月復旱。閱兩旬，爲七月朔旦，李侯率其佐禱於仙都，至則問道士亦有方術乎？對曰：「教有黃籙道場，是可以致，而無信奉者，故未嘗用。」李侯懇然趨爲之，香煙始升，晴昊忽微曠。有頃，四山雲合雷作，雨大至，國野以達四境，皆言霑足。於是人知李侯之誠有以克，而方術之足用，雨非不可禱也。李侯爲余言：「識戒執，作戒僞，未克乎戒，不足以言

學。苟爲克之，焉往而不善？皆知道無所不在，而方術之擇；皆知方術之可存，而黃籙之忽，其未之思乎！爲我記之，以告能用者，以慰能傳者。亦將有博達者雍容而評裁乎。其知之乎？」余辭不獲，遂以記。《灌園集》卷九。

普安院佛殿記

元豐八年十二月

廢興有時乎？吾不敢知，而理存焉。行爲在人乎？吾不敢知，而義見焉。知其可而進之，能盡其力與心，以不墮於悖。夫然，故事得而道順，順斯行，行斯立矣。戛戛之誠，自我茫茫之數。自彼未之至，而不忘於圖前，惟其分之循耳。及其至也，若非所以馴而致之者有矣。謂豐年不可必而怠於耕，非聞義者也；謂不匱出於勤，而預多其廩庾，非信理者也。未嘗怠，未嘗預多，而作緒其宜，獨安知所謂天同而神相者，果虛言哉？余少之時，從閭里輩行往來鯉潭間，入龍安院，問高寨之名於父老，能言者蓋鮮。或曰：犁鋤之隴畝，時時得繡鏃蝕兵，則知其嘗爲戰地矣。其勢隱全顯亢，如卧虎，如伏龜，四陲所壓，皆以俯瞰，如登樓而察市，信夫其爲必爭之利也。喬木蒼煙。蘿蔓蔽虧，鐘磬不鳴，或不知僧居之在其上。於是時，老屋數十楹，僧三四人，童子八九人，晨夕曠適，衣食僅給，而事佛未嘗有殿，人不堪其嗟，而僧末如之何也。又數年，余得《唐書》、《吳錄》讀之，按知僖昭之代，所在盜據，而黎汾、危全諷之徒相持於此鄉，高寨之名，蓋起諸此時。不見其爲院之因，其

亦兵荒之後無可考歟。治平時，詔易寺名，而龍安實爲普安。熙寧之季，院之尊宿相繼遷寂，今仔扶師獨主梵唄，年少刻苦，以戒律爲己任，民之佛事待師而足，於是院有昌新之勢矣。元豐六年七月己巳，院南居人姜君惟積初爲之建殿，凡土木丹青石甍所集，費錢四十萬，其規制之雄，工巧之妙，皆絕常手。殿之成，香像亦從而具矣。是歲十月辛酉，又爲之起僧堂，起外門，其財用不在四十萬中。普安爲院，壯麗垂全矣。一溪之陽，大路之衝，平沙廣野，榛莽不隔，巨剎凌空，簷翼玲瓏，金輝碧彩，燦衍於林端木杪，不俟標榜，而行子知其爲如來之勝宅矣。江君，純厚人也，余嘗從之問力田生財，其語條達而不紊，有見於體勤穀分者也。其配黃氏，能同其志，於爲佛事謹喜讚歎，如恐不得爲之，其於普安尤懋焉。夫武成之主不作，而儒者言動足以導民長善者幾希。若今之俗，棄擲仕學而襲蹈園廬，其欲遠離凶德，舍事佛其奚所歸乎？江君是已。傳曰「一」：「何有何亡，黽勉求之」，「深則方舟」，「淺則泳游」，固其所也。人有一錢之屨，數節之杖，曳而卓之，必擇地而置焉，孰與多事之際，物輕於錢，不啻鴻毛之比大阜。而夫婦傾心捐四五十萬於佛僧，不之彼而之此，亦偶然歟？其有在矣。普安乎，昔之血刃披猖，孰知後日之香火焚修之道場乎？昔之寔滅亡無，孰知今日之輪奐渠渠？謂之天歟，則吾不敢知。謂姜君之爲善，仔扶師之持教，各能盡其心力以相遭於此時，使普安爲院勃焉興且盛，是豈特人謀之至，殆亦理之會歟！理即數，數即天，天即義，義即理。吾不敢知者，以立乎人；吾終及之者，以進乎天。以勉夫戛戛，而或疑於茫茫者，故書。殿成之明年，歲乙丑十二月甲申，灌園呂某記。《灌園集》卷九。

〔二〕下文見《詩·邶風·谷風》，非傳。

真如禪院十方住持新記

元豐八年八月

聚人徒，駕師說，其爲奉養勸相，固有法度立乎其間。舉之存乎人，謹之繫乎官。孔王之庠校，佛老之寺觀，所以弗廢興盛，未有不繇此者。蓋善衆以道，明道以教，振教以法。法者，事之成始成終。小之不持，大之安放？維佛事滿天下，而戒律之席爲多，禪定名門居其百二而已。禪定之師缺，則官謀之；戒律之席，則如不聞。吾求其說矣，非以戒律精苦，不俟飭勉，而禪定汎衆，宜有所齊乎？是爲政者未之思爾。夫精苦，行之至難也，人人能之，則無所用乎師資矣。然則相與易而勿治，是縱蠹螬者假衣飾以醉飽膏腴，匿形鐘梵，以遂其私焉耳。始制失之矣，方來則不圖，所以裁而革之，其爲不思，孰若無政之愈？民之鼓舞於佛，視其所至，刻食減衣，自一而百至於千萬億，足以供四海之僧，而況於占莫限之美田？誦書拜像，自憊不慧至於僅有形氣，莫不仰東漸之聲，而況於值見性之達人？維澤有水，浚則爲淵，導則爲川，吹則爲瀾，而水未云自表也。有天下者，奉佛惟恐不足，而百官有司不謹於爲其徒擇師長，考名實，過亦甚矣。余行人間，覽觀大山長谷奇勝之地，必在佛老所家，其以禪命院有舊，而師一非其人。官適不之察，則鐘梵餘閒，坐爲盜寇屠博之林，豈論夫草草勿問之聚乎哉？真如院故曰地藏，西距南城縣六十里，在應寶山之陰，長嶺之陟。天成三年，閩

僧惠通於此結庵，能以精苦動人，故歸嚮者日加。居老矣，得文敢者繼之。蓋自通初舍至於乾德甲子，積三十七年，而敢始建堂殿，佛事以盛。有田七百畝，畝二穫鍾一而贏。其山林場圃池籩之利，又從而具，其爲奉養裕矣。惟戒律無德嗣，故裕乃所以資其爲憊。夫中下易流而勸相莫尸，則亦何惡之不長，何心之或迴？爛漫無稽，果至於屋破田荒，舉債以度晨夕，其敝可謂極矣。元豐六年，臨邛李公在令位，聽采所及，爲之太息，曰：「是亦吾民也。」呼其主者詰而誚之，凡院之所有，嘗見侵者使之還，嘗致罔者使之止，無稽之游黨使之絕。又告於上，命以十方住持。擇其師，得今長老守訥，而付之禪席，曰：「其爾克舉。」師唯唯。後三年，遣其門人介乘來請文以記其事。初，師寄廬阜，與大知識惠顒游相好。元豐五年，建昌太守命顒以太平興國，而師與俱行。故李公之擇真如，近得之餘，未識師也。其請文則顒爲之先。夫虚心正意，明不二以待羣迷，倡宗風而全獨有，師其有以葆之，是之謂舉。使是院之興，終亦弗而不廢，繫乎能得其人，則必有令如李公察擇清平，在法有嚴，在教有明。夫然，故十方之名實無負，是之謂謹。若今執筆志叙，則又余職也，其何避之？於是應其請而記焉。是時元豐八年八月戊辰，灌園呂某記。《灌園集》卷九。

龍母墓記〔二〕

在南豐縣八十里。

熙寧間，農夫游賦妻劉浴於溪，遇黃犬迫之有娠〔二〕，期年產兩鮎魚〔三〕，家驚異〔四〕，以大缸

貯之水中〔五〕。須臾，雷電晦冥，魚失所在。後三日，劉死，葬於溪東磯阜之上。數日雨，溪大漲，衆見兩魚循繞墓墳〔六〕，所行處輒陷，里人驚駭，號曰龍母墓〔七〕。《灌園集》卷九。又見《輿地紀勝》卷三五，正德《建昌志》卷一九，《明一統志》卷五三。

〔一〕《輿地紀勝》題作《測幽記》。

〔二〕此句，右引作：「遇黃杖迫而有娠」，似是。

〔三〕期年：原無，據右引補。

〔四〕家驚異：原無，據右引補。

〔五〕水中：原無，據右引補。

〔六〕墳：原無，據右引補。

〔七〕「所行處」以後，原作「所疑以爲龍也」，據右引改。

呂氏家系

開寶八年，王師加金陵。兵官樊若水至城下，晚請於帥，以燔民廬，而吾家毀焉。曾祖王父君搶攘挾其二子，輕齎南遁至江州，遇其故人有祿者，教以宜走南豐，於是從之。明年，復遣次子返省金陵，且謀復舊居，而舍隄券籍皆灰蕩不可理辯，遂定計爲南豐人。有屋于縣郭之東，逐土宜爲生。居

二年，曾祖王父君卒，其長子是爲大父。大父君有二子，其季先人也。先人生於祥符戊申，是歲大父君卒，先人生纔十月。家貧不能自存，大母棲以襁褓，挈而嫁南城人傅可忠。故先人初養于傅氏，長因家焉。嘉祐九年正月丁巳先君卒，有四子云。系曰：嘗語水乎，水之行也，作于天，會于源，溢而放，蹙而悍，淙而爲瀑，激而爲瀨，曲屈而爲礪，平漫而爲川，遭渚者池，被灌者渠。熬漱浸漉，披枯突潤，名勢錯綜，已多故矣，而不離乎水。通于此意者，其知姓氏之所繼乎！不然，牽榮而結顯，務以自光，亦何異坐江海之上，而繁引絮辯，語人以此涓嘗瀨，此涓嘗川、嘗渚、嘗渠，渠已嘗漱，漱已嘗熬，又浸又流，流之在吳者爲如許湍，其在楚者又爲如許湍乎？引辯如此，亦幾妄矣。夫呂之爲家，吾知其得于佐禹治水而已。彼周之侯，漢之王，吳之將，唐之相者，吾豈知其必祖必宗哉？吾不敢好牽結而自誣也。詳夫耳目所及，事得以徵之者，今有一人，其嗣實三。然一人安生，一人夭化，一人浪游，則是此人嗣系。唯安生者可以審定，而其夭者則絕，游者難考矣。萬一著系而儻引夭、游，則其爲謬奈何！成敗存亡，其迭如轂，況廼假養易冒，兵燹饑蕩，雜發於其間，誰者保其如綫而不有紊絕乎？蓋帝公之胄，參附史錄，君子猶有以窺秉筆人之荒，況彼臣民之微著無常者哉？嗚呼，可悲也已。先君之死，諸孤露，懵然迷所誌。免喪之五年，始詰於南豐，得其略焉。曾高之迹，毋得而述矣，茂惟先君，其可言之。先君少孤，不及仕學，爲人端慤易直，居游脆軟之俗，克耿介無點染。有屋西村，不能足食，然戛戛自守，非其力，不以塵芥望人。接鄉鄰以忠正，有尋常諄戾，得先君一言輒爲之沮輟。好讀農田書，曰：「吾所宜也。」耕殖造葺必有法。初教其第三子學，懇刻督

勵不容髮。聞人有書，必爲求借，從之屈請忘倦。常召語之：「吾家父祖學儒，汝能紹之勿墜，吾望塞矣。」嗟乎，孰使馘集而帥亡乎！初，曾祖王父君之次孫既來南豐，忽被中旨趨京師，到闕得官，屬三司院。而其兄尚留白舍之河源，月割俸以資之。既又以書歸，戒令盡室北來。未及行而三司卒，故其系不得詳。河源有五子：曰驤、渭、沔、晏、顏者是也。西村四子：伯歡、仲旻、季南公，其叔留也。曾祖王父君諱大亮，大父君諱馘，三司諱淵，河源諱務本，先君諱文寶，其後系具別譜。《灌園集》卷一七。

書劉煜事

劉沛公當國時，進士裴煜以文藝往來門下，公稱愛之，使子瑾與之游，友好甚渥。煜試南省，奏名第一，聲譽暴振。其交瑾益謹，願爲姻家，瑾莫逆也。公之薨，煜在修書局，自慮可致富貴，於初心頗懷去就，瑾覺之而未嘗問。比瑾仕稍顯，而煜老蹉跎，得揚州，未行而疾病，手書抵瑾，懇窮蹙，以後事爲託，且尋昔好，其辭殊哀。瑾方與客飲，大醉，夜半乃見煜書，起歎息。未五鼓而詣煜，煜見瑾欷歔不自勝，瑾曰：「勿疑矣。」歸遣其子往拜煜，即日成婚。煜遂死，瑾爲經理其家甚備。其後瑾爲淮南轉運使，鄭獬舟過廣陵，疾作而殆，使客諷告瑾，願屈使君一視，我死可以目瞑。瑾聞之，輟食而往，獬曰：「必死，念妻息無歸，非公孰能撫我？」瑾以盡力許之。獬卒，瑾悉橐買

田宅鄖溪上，以女妻獬子，使奉母居焉。瑾儒者，有雄豪名於天下，士論所畏，而其所以存待危亡乃如此。《灌園集》卷一八。

達傭述

淮西達傭，傳者逸其名氏。傭不習書，未嘗知仁義禮樂之說，翳茨爲居，與物無競，力能以所工日致百錢，以給炊烹。或時得羨于常，則盡推贏易酒肉以歸，夜同婦子宴語。又自知吹鐘管，間輒以度曲助嬉笑，其聲隱然以爲常。其籬後居有富翁者，或夜寢不熟，厭聞之。一日召傭來前，語之曰：「吾宅室層複，京窖棋峙，一歲之息，計簿至積案。吾生可謂優餘矣，而夕夕笑樂有不暇焉。汝草茅之子，宛轉不越丈尺地，日仰手眼者，奈何資以爾樂也？」傭以實告，翁曰：「然爾裁足致百錢，遂得爾安。必加得焉，樂宜亦多者。今吾貲汝以百千，恣汝所營，如月獻息而已。」傭然之，取貲以去。自是稍不聞管樂聲，既而笑語亦稍貶，旬月以往，聲如室矣。富翁初怪之，未及問，而傭來，有蹙容。以狀問之，則曰：「不主多財，偶學之，而慮所營失其方，故甚憂。已營之，又苦其或亡，故多勞。憂勞之興，始吾一己嘗之，是以管不暇吹。繼而家共患焉，笑樂并失矣。頃與婦子計，以爲求利於外則甚難，苟得優游以終老焉，人生至樂也。幸彼未可知之外營，而廢吾難得之內樂，宜不可爲。然請遂歸所貲，以保吾樂。」於是婦子相與負貲至，歸訖謹呼而去。東平呂某曰：生非財不養，然知

養生而不知達生，其爲蔽害深矣！不靈之夫，厚藏廣培。譬爲奴者，彼亦豈能紆金褐而嚙珠飯哉？通之飽暖而已矣。及其墓以豐而見扣，子弟以侈縱而鮮若人，傾敗遂基，罪戾或陷，而家破世辱矣，凡以不用達故也。誠知聚不足益而害有以根，於以安生而率教，則何破辱之有？乃惑一身，而復畀其後以鮮若人，不祥莫甚焉。達生知道至矣！聞古有羲、黃氏之民者，其人化之而千載不作。其後有列、莊氏之書者，其言盡之，而知者不以行。孰意淮西之傭而得此也？世指不知書輩爲愚夫，豈果然哉？余在桐鄉，客有道傭者，因誌之，是爲《達傭述》。《灌園集》卷一八。

義鷹志

治平四年六月

盱南陸氏，世雄於貲，子弟矜玩好，往往以之易學問，售奇訪異以爲常。他日遇山夫賣猴雛，取而蓄之，甚馴，縱其游息門內外，毋復羈檢。歲久矣，猴益老，意嚮類姦然。猴，牡猴也，見婦女必跳梁悚扑，如將近之。陸氏患焉。謀培死之，未施手而猴先驚畏，登屋僻去以避禍，彈石不得中，人力不能追。凡夜寂，猴輒潛下取飲食，人動則引遁，無如之何。會少年自虔來，臂俊蒼鷹，陸氏之弟往從之郊，視其搏攝無虛嚮。因就與語，薄告以猴害。少年許諾爲擒之，即俱還，據高隅，發鷹韝。已發，則逞逞摩空下瞰得猴處。猴猶坐不動，伺鷹垂近，隱舉瓦以扞身，鷹不能得也。奮焉穿雲以逝，漸眇默不可見。於是主客不知所爲，方相慰以壺饌，未敢議所以謝少年也。明日忽聞空中有鈴

聲，少年色動，意其鷹也。捨盃噉嚼，疾趨昨日立處，仰瞻之，果鷹來也。方復搏翔下擊，猴仍用前計以自全。鷹失攫抓，揚翮以過，後一鷹繼至，猴不疑也，遂中其擒。少年招得所臂鷹，而遂擒者委猴而去，蓋少年之鷹往招之而來助者也。呂南公曰：羽毛之居，生也縱橫乎林莽之間，而順適乎天地之內。同而異，異而同，彼其鷹類，非一種聚而已也。何少年之所養，適當攫抓之不勝，而遂能招夫助己者耶？夫以通晝夕之奔逝，蓋不知經涉幾千萬里之遠，而幾十百之羣隊，彼豈有啁啁之語言，沾沾之勢貌，以相諷動者耶？至其見助者，又未必并棲共育者也，而輒相從乎所未如何之害，彼曾人之與耶？今人生同州，聚同鄉，上之人防之以政刑，而端良博厚之士尸其教。觀其平居束冠衣、媚聲氣以相翕習，有謂之爲無志氣行義，則起不平之色，亦從而恨之。惟其一旦攫介患害，則人人自苦也，曰吾愛髮膚，又曰吾力不勝也，埋頭縮手，背嗟而斜睨，以陽託於畏慎之名。此一門之內有之矣，況媼族耶？媼族且有此，況州閭相識耶？是曾二鷹之無知，奚志氣行義之各得耶？嗚呼，人禽之所以異者，形名而已矣，就形名以索實，吾豈敢知！治平之末年，余初出山，延陵劉縣尉扶爲余道此，余耿歎焉。劉君謂余：「盍歌之，如少陵所詩鵲報蛇事？」余辭以未能也，姑志之，亦書其所歎於後，矜玩好者可以戒，而不如鷹者可以慚。及其戒且慚歟，劉君與予皆幸矣！是夏六月志。《灌園集》卷一八。

又見《古今事文類聚》後集卷三四，《山堂考索》卷二一二，《江西通志》卷一五九。

〔二〕之：《古今事文類聚》後集作「子」。

不欺述

建昌南城人曰陳策，嘗買騾，得不可被鞍者，不忍移之他人，命養於野廬，俟其自斃。其子與猾駟計，因經過官人喪馬，即磨破騾背，以銜賈之。既售矣，策聞，自追及，告以不堪。官人疑策愛也，秘之。策請試以鞍，亢亢終日不得被，始謝還焉。有人從策買銀器若羅綺者，策不與羅綺。其人曰：「向見君帑有之，今何靳？」策曰：「然，有質錢而沒者，歲月已久，絲力糜脆不任用，聞公欲以嫁女，安可以此物病公哉！」取所當與銀器投熾炭中，曰：「吾恐受質人或得銀之非真者，故爲公驗之。」曰危整者，買鮑魚，其駟舞秤權陰厚整。魚人去，身留整傍，請曰：「公買止五斤，已爲公密倍入之，願畀我酒。」整大驚，追魚人數里返之，酬以直。又飲駟醇酒，曰：「汝所欲酒而已，何欺寒人爲？」曰曾叔卿者，買陶器欲轉易於北方，而不果行。有人從之併售者，叔卿與之，已納價，猶問曰：「今以是何之？」其人對：「欲效公前謀耳。」叔卿曰：「不可，吾緣北方新有災荒，是故不以行，今豈宜不告以誤君乎？」遂不復售。而叔卿家苦貧，妻子饑寒不恤也。《容齋隨筆》卷七。

石陂寨新置軍儲倉記

元豐六年四月

南城領治，建昌東北，自寅連巽，境皆接閩。閩之貨莫盛於鹽，異時東諸鄉民所食，壹取之邵武，未嘗問郡倉積否也。以商販家者，率十五六。負鹽平，行顯粥，哄莫知禁。熙寧法度既新，條約致嚴，善柔者戒，而不逞者忿失，常輒嘯黨挾刃，道險而貿遷。其慮刑誅，以比醉卧。上官患焉，而捕鹽之使臣建矣。十年時，使臣已三繼，而鹽盜亦再起，流毒建劍邵武間，濫溢而西。所過燔室廬，屠劫生聚，乃至剽三官吏於一日。事聞於朝，執政以爲憂。而江西轉運、提刑、鈐轄司相與上言：建昌兩縣，圍五六百里，一巡檢不能周察。請改石陂捕鹽使臣爲巡檢，增兵倍其舊，爲百人，專督南城部分。報曰可。後二年，當元豐之己未，廬陵徐君義實來莅職，始至，愀然曰：「惡少兒釋耕耒，應募占軍籍，羣行山谷，以殺獲爲事功。而訓練之不勤，威械之不攻，誅賞不悚於官，顧愛無繫於私，是殆戲劇云爾。」爲之勞心用智，如厲諸己。居歲餘，勤者精，攻者備，悚者謹，繫者安。君曰：「幾可矣。唯軍食猶艱，敢不恤。」先時，寨請置倉以便月給，而轉運使以其事委屬吏參詳，吏故不靈，則妄議以爲難。至是君復力請，大疏其繆。或謂君三歲即去，何必固論與人異同，君曰：「非此之患，事存公，理存宜。維公且宜，則足以行於昭昭，安能沮於黯黯。今百兵月食斛米二百，而於距寨四十里之藍田受之，蓋可。但阻暴流，淹厚淖，則跬步猶燕楚，而議者以爲小費不害。然則孰之

黯，孰之昭乎？」明年冬，今轉運使劉公初按部，君迎謁論焉。公曰：「議者何以張王。」君對曰：「護謬同懷，方又共歌無例。近稽諸郡，兵有寨去縣遠，而置倉者六七所，若信之醺口、黃金場、吉之沙溪、邵武之營平皆是矣。吉之人制事，蓋常以義，亦何等比之取。維公察之。」公曰：「恣彼云云，吾能使爾寨，軍儲有倉。」於是倉建決矣。建以壬戌之六月十二日，凡費緡錢三十而贏。屋以間計之三，以楹計之十有八。又增中前二楹爲亭，以芘出納，以存舊閱武之位。蓋自君之有請，至於克成，首尾三載。縣代令，郡代守，路代使，而君間關懇激，以得此志。向非誠力至到，秉義不回，則亦何以及此。夫兵之所聚，其食必便，甚易知也，而一倉之成，非君幾不克。況於事之每大，而欲立之以草草之計，其可乎哉？嗟乎，事善存乎法，法善存乎人。舉之之難，有時而過於立之之難，則法或見疑，事或以隳，故天下維人之待。以君之材，而治百兵於一寨，力固有餘矣。使其志之所得，有大於今日，則是倉何足吾書？然且書焉，所以資其有考於後。六年四月八日。灌園呂某記。《永樂大典》卷七五一六。

全宋文卷三三七三

呂南公 九

東齋六銘 并序

某來樅陽，樅陽之大夫埽齋於廳事之東以館之，日給之食，又借之書以養焉。齋之東北有室，室縱二筵，橫半之。某居其中，偃然與文字起居，不知此世之多淫堂僭厦也。室有窗，窗之右有戶，戶外之左有方池。方池之前，周而限之者土垣。土垣之外，林之老高，流之彎縈，蕭然漻然，媿巖野者。某時厭坐卧，則挽舊編，循池依垣以步，耳目垣外之虛曠，亦自宜也。舊常多感，感之積無以紓發，則懼夫抑且蔽也，少紓之。爲窗、戶、池、垣四銘，又爲書篋、酒壺銘，皆以自警也。某曰：銘之作，吾不忍效昔人捕影跡以圖附其說，至於沽腴事僞，苟耀文筆者，吾又免之。若斯六銘，其可了然無愧也已。

窗 銘

有明勿恃，有隙勿啓。資爾天日，保爾虛室。樸而櫛，素而幪，不流于華，不蕩于空。映書映文，通乎曉昏，爾明可尊。

戶 銘

闔足以晦，闢足以明。若樞若扂，順而勿情。嗚呼，得汝由而非罪疾也者，非戶之祥也耶！

方池銘

池如之何，去流取定。方如之何，去圓取正。胡能不盈，有岸斯廣。胡能不竭，有源斯養。維風及雨，或激其平。爾龜爾魚，勿污其清。事常感人，人感或蔽。勒銘池傍，以輔吾志。

垣 銘

表毋甚高，以蔽余見。質毋不厚，以虧余限。中亡失宜，孰踰孰窺，中亡易言，爾奚屬斯。咨爾垣兮，其安其支。

書篋銘

豈無弊囊，傷於束勒。亦有高架，塵蠹侵食。猗斯篋兮，方而有容。不華於外，以完其中。行可以携，坐可以隱。君子之器，用無不順。容不在多，貴於能達。蓄不在固，利於頻發。不發不達，伊篋之孽。

酒壺銘

富而分人，贈愁以喜。貧而居中，立亦不倚。能分能立，其象君子。杖頭之錢，方外之賓。交招世逸，莞攝天真。作熙作淳，資汝蒸人，何千萬春！《灌園集》卷一六。又見《永樂大典》卷八二六九。

舉業囊銘 有序

余來桐鄉之明年，當有司請貢士之春，同居爭治舉場事業，時以率余。余不得免也，稍強爲之，置囊壁間，以積其文。暇日又題囊腹爲銘以自悲，其辭曰：

孰干我才，以亂吾學。薰冗綺麗，成此脆惡。豈不有效，腰金曳朱。豈不誤事，飢腸白鬚。咨爾囊兮，蓄我窮歟，聚吾通乎！《灌園集》卷一六。又見《永樂大典》卷八二六九。

慶來橋銘 并序

熙寧六年，富人姚靖作新橋于福山。某月某甲子橋成，長老文宇師與衆僧坐其上，語曰：「山險且深，游人至，非偶然。天下真愛山者少，而游人必以愛山爲名，吾豈以其非真愛而忽之？蓋將有真愛者在其間。吾并喜其至非偶然者。有來吾迎于是，去吾送于是，吾一以慶待之。慶者，吾爲山而寄喜焉者也。濡爾筆來，吾且題爲慶來橋。」衆僧唯諾聲讚，遂題之。題已，使來請銘。文曰：

有奔者流，界我淨宮。爲橋絕之，自昔言功。既堅既良，壞亦無窮。我謀新之，上覆以屋。夭矯完固，平驚礮谷。馬來彭彭，車度端端。我將我迎，則慶而安。誰其謀之，維宇師建。誰其資之，維姚氏願。匪謀匪資，橋奚以善？物不無壞，恃後之人。銘以告之，俾舊而新。《灌園集》卷一六。

翦 銘

始以功利，終以功鈍。彼棄彼收，在我無悶。吁，是可是可，以爲人臣之訓。《永樂大典》卷八二六九。

尺 銘

天下之短長，資汝然後知。汝雖無情，不得不爲。烏乎，孰賦汝材，使至於茲。《永樂大典》卷八

二六九。

靜惠處士祠前芝草頌

并引

萬物一氣，而無醜好，昔人之論，蓋已至高。必該徧而說之，則物與人俱育於覆載中間，而後事生焉。則美惡存乎事，存乎人，而物每因之，豈偶然哉？古書瑞應何限，互出所見以爲說，唯君子爲能考之以其時與其人，故無迂蔽之失也。踰踰乎堯庭，師師乎魯郊，按此足以知麟鳳乎，非邪？宋元豐元年，邛州靜惠李處士祠前，紫芝生於盤石上，大如雙筍，蜀人嗟異，以爲高潔之應，故繪圖而傳之。五年傳至江西建昌之東野，人實寓目焉。想繹徘徊，曰：「果哉，說之可矣！夫厚而升氣以爲和者土也，而靜爲之德。石者土之英，其質磐則安乎，靜之至也。毓乎秀而不可必致者芝也。其事似夫賢人，其味澤足以養人，則似德惠。今芝生不于土而于石，則潔其本而遠離塵雜者也。處士之賢不繫乎芝之有無，而適有之，所謂因之也。余故說之如此，所謂考

之也。蓋賢非處士，則芝雖大於車蓋，秀乎千仞之冢，其孰能美之？處士之心迹，宜有史氏爲之述。今芝有圖，則其曾孫宣義君文能誌之，野人方爲之頌焉，所以勤勤於說，釋賢德也。頌曰：有偉其英，自天發之。孰被孰嗟，于此貞石？載耀彩澤，延昌秀本。用晦之章，協矣其祥，子孫維顯揚之。《灌園集》卷一六。

錢鄧州不燒楮鏹頌

嗚呼，士誠知修耶，內不欺諸己，外不欺諸人，可謂修己已。嗚呼，士誠有立耶，上不愧於天，下不忤於地，中不負於神，可謂士君子已。凡唯知修至於可立，而不欺不愧者，其備如此。雖天地神明，我斯天地神明已，豈又卹卹於諸餘哉？世衰道隱，士心險惑，稔匿自危，則區區於禍福，以壯其毒。聞古之用幣，以禮神祇；後之罪，士爲多，則假之以請禱禳祈。假之不已，則翻楮代焉而弗支。是故罪者滿世，而莫救其非。肅肅鄧州，唯道之繇。識超超於衆謬，行不徇於時流。孰巫祝之足因，而禧祥之苟求！蓋清修而不愧，則萬福之來酬。是何楮鏹之不然，而名位之優優！嗚呼，豈弟君子，求福不回。誰其嗣之，宋有人猗。《灌園集》卷一六。又見《皇朝文鑑》卷七四，《古今事文類聚》續集卷二六，《山堂考索》卷一三一，《古今圖書集成》神異典卷三一〇。

廬陵徐俊和畫像贊

并引

廬陵徐俊和巡檢于南城之石陂，元豐四年秋九月秩滿，其所部百卒謀曰：「異時我徒室半空，官來爲我節廩賜，使有以娶。月受米藍田，運費常十二，官爲我請于臺，得寨有倉。是皆無窮之利。若夫訓治兵武，至不以機肉臨敵，又義之明明者也。官今去，我不能借而留之，盍圖像以慰永遠之思乎？」皆曰然，遂圖之。又告其寨南十里之灌園人曰：「獨不能遺我以文，題而贊之乎？」灌園人曰：「可，無汝拒爲。」其辭曰：

吾誰之歸，維父母之裕兮。曷日忘之，時丹青之顧兮。《灌園集》卷一六。

賓卑聚贊

并序

《文信侯書》稱，齊莊公時有賓卑聚者，少好勇，以不辱自居，年六十無所挫撓。一夕，夢壯子叱己而唾之面。惕然寤焉，終夜坐，不自快。明日召其友，物色衣冠而索於衢，將以報也。立三日不得，因退自歿云。呂某曰：訕辱之於人甚矣哉！大人才士有不能違者，豈其知違之不易歟？將事物之既交，則勢不容違歟？今橫目之民舉知慮此，然慮而能違，違而能必者幾何？至於

必而能常者，又其難也哉！是何壯子多，而卑聚之少也。余悲世之人動近于辱，而辱亦自甘也，求一日之莫我辱，且猶不能，況五六十年乎？幸白晝之莫我犯，且猶不能，況宵寐乎？意名節之漸衰，實本于此。思古之人有可以矯激而得卑聚焉，作贊以揭之。贊曰：

誼重於身，君子或虧。一毫不挫，通者難之。耿耿賓公，白首不曲。生乃可捨，夢不可辱。誰能接物，不困于機。正晝之強，暮夜之羸。吾賢賓公，氣節之師。《灌園集》卷一六。

重修韓退之傳

韓愈，字退之，鄧州南陽人。三歲而孤，養于從兄嫂。自知讀書，日記數千言。二十五，登進士第，再試博學宏詞不中。三上宰相書，激昂無所合。鄭餘慶頗稱之，稍漸有聞。董晉鎮汴州，辟爲推官。晉卒，又爲徐州張建封推官，一府言其鯁亮。歲餘，入補四門博士，俄遷監察御史。上疏論宰相不專機務，天旱人饑，官不矜卹，宮市罔民。德宗怒，貶連州陽山令，東南學士多往師之。順宗即位，大赦，移江陵法曹。元和元年，召爲國子博士，分司東都。三歲爲真，改都官員外郎，歷河南令，遷職方。以使事過華州，會刺史趙昌劾奏華陰令柳澗，前坐法，爲刺史閻濟美請停任，未報而濟美罷，澗教民遮濟美索軍頓役錢。爲挾怨逞私，謫澗房州司馬。愈上疏言：「昌、濟美，刺史相黨，宜有辨白。」詔遣御史李宗爽即訊得澗贓狀以聞，再貶澗封溪尉。愈坐是復爲博士。自以才高屢蒙擯

紂，作《進學解》以歎其窮。宰相見而憐之，以爲比部郎中、史館修撰，轉考功，知制誥，進中書舍人。言事者指愈在江陵日諂事節度使裴均，均子鏐無狀，愈爲文而餞之。是時宰相方與中丞裴度計議伐蔡不同，而愈嘗獻計於朝，稍與度合，於是用譽鏐事，罷愈爲太子右庶子。及度宣慰淮西，奏愈行軍司馬，愈請先走汴說韓弘協力。蔡平，遷愈刑部侍郎。十四年，詔使迎佛骨至自鳳翔，留禁中三日，乃送諸寺。王公以下奔赴頂謁，爭委珍貨，至灼體膚以爲供養。愈惡之，上疏歷陳黃帝至周穆王十三君，壽高者餘百歲，少亦七八十，天下未有佛也。自漢明世有佛，而人君壽數益促。唯梁武在位四十八年，年八十，而國亂身飢死，不足依循，請以所迎付之焚溺。疏入，憲宗大怒，欲置之死。裴度、崔群言愈誠狂訐，然究其心，實忠款，宜蒙寬貸。時百官多爲愈請，雖戚里諸貴亦以爲言，乃貶潮州刺史。到官，上表陳謝，痛自咎責，恐老死瘴海，不得重望闕廷，無以罄竭平生所善文辭，以述太平功績，昭示無窮。憲宗覽表，語宰相：「愈固愛君，惟犯易耳。」皇甫鎛忌愈介直，遽言愈狂疏，且當稍移，乃授袁州刺史。明年，召拜國子祭酒，轉兵部侍郎。鎮州之亂，牛元翼被圍，詔愈宣撫，衆爲危之。既行，穆宗亦悔，追詔許愈度事從宜，毋必入。王廷湊聞愈至，嚴兵以待，謝曰：「適爲紛紜諸甲卒爾。」愈大言曰：「天子以公有雄材，故以節授公，何意乃與賊反耶？」奮而應者曰：「先太師擊朱滔血衣猶在，此軍何負朝廷，而以賊見名？」愈曰：「汝乃記太師乎？當知安祿山、史思明、李希烈等家各有世食已乎？田公以魏博六州歸朝廷，官中書令，父子旄節。劉悟、李祐皆大鎮，汝等聞之矣。」曰：「田公刻，故此軍不安。」愈曰：「然，汝等已害之，又殘其家，復何道？」

衆稍謹，廷湊慮其變，麾使去，因謂愈曰：「今欲廷湊何如？」愈曰：「神策將如元翼者不少，但朝廷顧大體不可棄，而公久圍之何也？」廷湊請即出之，會元翼突圍去，遂不迫。愈還奏，穆宗大悅，轉愈吏部侍郎。李逢吉欲逐李紳，以愈、紳俱褊忿可激，乃除紳中丞，而薦愈爲京兆尹兼御史大夫，特詔勿臺參。紳果奏論，與愈交刺，有詔兩罷，愈爲兵部侍郎，紳觀察江西，辭見泣訴得留，愈亦復爲吏部。長慶四年八月以疾免，十二月卒，年五十七，贈禮部尚書，謚曰文。有集四十卷。愈善與人交，不以窮達易情，最喜延譽朋類，專容其短。後進經愈指授，往往成名。存撫內外孤遺，始終一意。其爲文自視司馬相如、太史公、劉向、揚雄，不錄班固已下，而世不敢不服也。愈在潮州，聞其俗苦惡溪鰐魚食人畜無藝，乃投羊豕，以文告，約三日不遠徙，即以勁弓毒矢從事。是夕風雷起溪中，魚徙六十里。自此溪涸，民無患，以爲愈誠格所致。

論曰：東漢至于元和，學士辭章日以衰落，敷宣叙述，僅就而已。隻字適安，篇句偶全，世以文士許之矣。唯愈暢達雄渾，峻麗嚴明，肆之不踰，約之不迫，脫去凡近，且趨作者之奧。落筆擅美，出口同書，下視秦漢以來，儼無愧色。雖或雜出嘲笑，而其歸致，猶與荀況、相如並駕方軌。後世雖有追踵愈，不可過也。盛哉文乎！人不稱於耕耨而名農，不善於通貿而名商，婦人豎子知其忝冒可羞，至於文不足乎言，獨非學士之羞歟？愈文蓋高，亦免羞而已矣，惟其未免者衆，故可貴。使愈當詩書之代，其能獨步乎哉？昔者水土失序，大禹平之，同宅滌陂，迹在羣目，功不待贊。而孟軻好辯，排墨闢楊，愈以爲功與禹侔。夫行之與言，難易孰若？水害去矣，

而爲我、兼愛之風，千載煽蕩，天下偃靡。然則愈之區區攘斥佛老，思以追蹤孟氏，其氣則強，其功烈異於禹亦明矣。唐之人，前乎愈則傅奕果於言，後乎愈則李德裕果於行，其於佛氏未有以搖而藥之。世不咨傅奕、李德裕，而愈之推，則組染勝者帛價聞故也。愈之於學，明仁義以守教者也。議不出入故醇，文不襲蹈故高。夫如是，足以爲愈。今之論者乃曰愈不知道德，然則必若柳宗元、劉禹錫涉略玄幻，乃爲知道德歟？愈文既多，固無不工者，其間有補典訓，如《豐陵行》、《謝自然詩》、《李千墓誌》、《諱辯》、《師說》、《喪服議》等書，皆人倫之藥石也。《灌園集》卷一六。

孫甫傳

甫博學強記，最熟《唐書》，準荀悅撰《唐記》三十篇，衆咨其該要。范仲淹薦甫可任館殿，遂爲校理。久之鬱鬱不適，白宰相求外官。文彥博少時師事甫，於是參知政事，爲甫從容言：「朝廷待君異常流，幸少安之。」俄用爲三司副使。甫對彥博吁悵曰：「朝廷見待不同，乃以此耶？吾宜去矣，願知陝州。」彥博曰：「學士資望出人，陝何足得？但外戚有先求此郡者，政府已可之矣。」甫曰：「政府固以吾爲不若外戚乎？」何必陝哉？取次一麾，吾去矣。」得鄧州而行。范仲淹守杭，甫爲二浙轉運使。仲淹禮貌殊厚，甫每不快，謂人曰：「希文爲不知甫，則嘗薦甫於上矣；希文而知甫，則

樽酒道舊，必使俗物參同，非美意也。」嘗至仲淹書閣，見其親爲尺牘甚多，甫曰：「何事於此？」仲淹曰：「疇昔單平游分，今日不欲棄絕，且禮無不酬，故爾牽勉。」甫曰：「已矣，公知不忘南都教授時交際，情地則足矣。自公官達，則相於者皆佞人，挾詐圖私，何足報復！」論者以仲淹、甫語皆得理詣。甫爲人清率，平居對客縱論，忘景晷之遷。屢掀幘頭搔其癢，髮鬆然被面，不加修正也。陳繹爲西京留守推官，過甫叙別，甫欣然接膝，自酉及子，語纔罷。乃謝曰：「家人病，無能具酒者，謂君非餽啜徒，亦不自歉也。」天明不設飯，自錄小詩送行而已。彥博既顯，甫常少之，與人語及，必引袖掩面曰：「天下可羞，誰若文十四者乎？遭時得君，其景迹乃爾，辱吾道甚矣。」嘉祐二年甫卒，官止兵部員外郎。

贊曰：德尚容而心戒褊，修性之通義也。然容之敝，常以和易至乎卑污；而褊者雖難與並爲，要之不違乎清直。故君子之道，不幸而不足，則與其污也寧褊，何可忽哉！陳繹曰：「慶曆時文學士如甫者多矣，至於允蹈耿耿，不肯毫髮苟合於世，未見如甫者也。」《灌園集》卷一六。

〔二〕政府：原作「政甫」，據文意改。

平涼夫人傳

平涼淡夫人諱修，小字嬋娟，不知其先所自來。或言其族，當夏禹時已盛於林邑，其支庶往往顯聞於荆揚之間。曰蕩曰籛，皆名載帝籍。歲進其子弟，待用于京師，人到今稱之。夫人大父叔清，位宜春長。其別子居餘干者曰編，實生夫人。夫人初生，胞有紫錦紋，家人異之。及長，翹然出其類。宜春公曰：「吾子孫亦盛矣，以今視之，莫不適於用。顧用有貴賤，則所遇爲不可知。安得吾修不參於用之賤耶？」異時將作梁生聞宜春語，以告於翰林文公，以爲宜配君子。翰林公曰：「淡氏妬乎？」曰：「無之。」又曰：「淫乎？」曰：「無之。」公曰：「然，吾固聞若家之富清風矣。當今之時，吾惡夫溫柔而無節者，吾熱中蓋久，生謹爲我納淡氏，爲吾室人，亟之勿緩。」於是將作生請於其家，議以法度成之。翰林愛焉，常曰：「此吾股肱之任。」夫人不苟言笑，平居未嘗下榻，人或怪其似息媯，翰林曰：「不然，是全於順者耳。」上有事於南郊，翰林以夫人請於朝，初得封郡於平涼，世皆稱曰「平涼夫人」。自是貴豪爭求配如夫人，淡氏之嬪遂半天下，他日緇黃之屋亦竊有之。翰林太息曰：「嗟乎，吾不早獲南郊之請，險使夫人與狗配齊號。且宜春公之所憚，果賤於此歟！」夫人侍翰林常半歲不離次，必天霽霜乃退就別室。其見引抑無所喜恨，時以爲難。翰林宴休，夫人必與俱。其在風軒，翰林醉且睡熟，撈夫人墮地稍傷，翰林驚起援而撫之，曰：「怨我乎？」夫人曰：

「不敢。」然由此不自任，時時不免嘆喟。翰林曰：「我於子乎非附炎之偶，今惟不幸，故取困與傷。」使召將作生曰：「夫人疾，吾重勞之，若爲我選其姪娣之宜者以來。」夫人始退閑，翰林猶顧憐不忘，戒家人勿或妄毀。歲久乃亡，無子，以火葬，其後事在表文。

贊曰：吾於平涼，見守道之福焉。漢氏以前，文字之傳陋矣。簡籍所寄，淡氏之功最大。然則修之享封，顧不宜哉！初修有兄，佳覲略等，而剛塞過甚，故將作生以配丁氏。丁氏苦家也，日蒙椎斧之憂，唬其頂者數矣，終不蘄避。其頑忍蓋如此。其季弟亦轉妙，然以軟薄乘於時，賤與薪芻不異。唯平涼在枝葉中，靜正豐閒，作配文家，虛而不詘，親而不褻，榮名始終，嘉愛無極，嗚呼盛矣！

《灌園集》卷一八。

傅處士墓表

熙寧八年十月

故處士傅君，家於東巖山之陰，實南城沙溪之上村。傳術，聚書教子弟，爲邑里講學倡始。才名學子相望得科第，惟傅氏人衆。處士少而承訓，既冠有俊譽，而父病失一目明。因自惟念，無兄弟，奉養叵闕，即棄進學業而專治耕稼，以致其旨甘。如是者二十年，父無後憂，足不出戶庭。族人有謀并其同產土地者，慮不見酢，故羈處士父名而訟於官。縣攝符下，處士察父有難色，乃馳詣縣，請以身代病父，縣憐而許之。已而謀并地者辭窮，猶誣污不肯置。於是處士泣曰：「大夫言彼訟者，志得

人地耳。誠令病父免吏議，則願推吾產畀之。雖行乞養親，所不憾也。」訟者大慚，無以遂其姦，衆皆歎息。其爲人子槩如此。至自有子，則亦盡義教之。其言曰：「學優而仕，非成人已乎？文辭而已，非所謂學也；苟祿而已，非所謂仕也。必也德充乎己，業利乎人，然後可語優焉。」其爲人父槩如此。喜奕棋，工爲近體詩，居鄉以和易爲主，而不誘於非義，其心蓋不徒合衆而止也。治平二年夢游山觀，至石室間，有羽衣人延之坐。俄探案上青囊，得白字碧簡示之，其文曰「四十五日而病，五日而卒」。寤而異焉，明日召其子於學山，至則飭以家事，且促凶備。當是時處士稱孤久矣，母夫人在堂，聞其語而悲之，而碧簡之文果驗。十一月丁卯竟卒，壽四十二。將終，涕泗謝母，以不能終養爲憂，且曰：「夫人所倚者孫耳。」語已端坐而瞑。明年卜葬於屋東之河源，卜吉遂以二月丙午窆之。處士娶鄧氏女，生二子，其長曰權，教之仕學者也。其次早夭矣。後處士之葬五年，權及第，調漳州漳浦縣尉〔二〕，秩滿移建州觀察推官。待次來歸展墓，內外宗姻、鄰曲父老，皆會於松柏下，雜然誦處士之德。其幼壯者諮於長老，以後生弗及聞知爲歉，曰：「盍表以文，刻石示來者乎？」衆皆曰然，於是以命呂南公曰：「唯子宜爲之文。」某曰：「是文也，當何愛於論撰？雖然，以處士善慶而有子如此，騰蹋翔搏，高遠坐致，則追榮不晚，而後書之，豈不可哉？亦曰：「賢在德不在官焉耳。」夫宗姻鄰曲之志，固亦得之此乎！處士諱某，字世長，其曾祖諱某，父諱某。熙寧八年秋七月取文，後三月刻之墓遂，有表。《灌園集》卷一九。

〔二〕漳浦：原脫「漳」字，據《元豐九域志》卷八補。

講師李君墓表

熙寧十年

灌園公曰：自唐衰亡，天下文鄙學謬，積百許年，極陋且羞，而士未知變也。中間有工儷語，即見推爲辭伯；有知記誦經疏，即被請爲儒師。承習髣髴如此。又數十年，而後奇特之士相望出焉，其變遂臻乎大。若建昌之曾子固、李泰伯，則肇荒一郡者也。其餘號鄉先生，力通辭語，以是非予奪傳注爲事，以不墮於路聽耳剽之浮，則藍田李君亦其人也。君六七歲時，聞佔畢之風而悅之，不俟父兄敦飭，而曉夕黽勉，蓋家愈貧而志愈篤。既壯則以講勸取貲衣食。其闔戶方且承顏竭力，躬行孝悌，衣無定主，甌無我粟，而沒齒安之。鄉人嘆咨，以爲不可亞。其於人也，和而徇禮，信而附義，喜揚人善，如恐不足。少時應舉梁京，中道同袍屬疾，衆皆捨而前，君獨守之不忍去。君於經無所不悅，而尤用意於《詩》、《易》。嘗著《詩講義》二十卷，《易統論》三十卷，《孟子講義》十四卷。書成，不遠千里以獻當代聞人。嗚呼，蓋恥乎無得而稱者也。君諱彖，字材叔，上世家臨川之青泥，其遷藍田，見三徙矣。熙寧九年十二月乙未君卒，壽六十三。明年，卜宅兆得吉於大源之鄧言阮，某月日克葬。有三子七孫，子曰平仲，擇之、琛，而擇之能嗣業云。後之人固有考評宿學，以稽君者乎？問其家則子孫存焉，問其墓則告之以在此。《灌園集》卷一九。

處士陳君墓表 元豐三年

建安處士陳君諱某，生於景德乙巳，死于慶曆丙戌。哭亡期年，卜葬瞿村之丁阮山。食告後三十有三年，其子某某以母夫人棺祔之，始議刻石表墓，以狀來請文。某於處士世故也，故應而不辭。昔天下既休兵，數十年間民懲喪亂，趣求安居樂業，各盡其力，得所以盡而奉養愉逸。有非禮律所同，則亦遠荒之常情，而聲教所未暇者也。處士當此時薄食陋衣，極其苦淡，不恤衆咻而以有常自許，蓋已異于浮沉之俗矣。方又欽慕儒學，延致時名進士，訓範其息，如恐不及。至以婚援結之，則其存心豈徒安樂之得哉？其配葉氏能助其力行，故處士壽雖不過中，而家檢繼循，不違文藝。子孫皆以舉人命於鄉，類能不墮家聲，謹承先業，處士之爲人可知也已。處士曾祖諱某，祖諱某，皆不仕，爲建人世久，不知其先所自徙也。處士有七子，某某實舉進士，五孫皆率教云。《灌園集》卷一九。

饒寺丞墓誌 熙寧元年五月

故衛尉寺丞饒君諱懷英，官以子貴得之。其先世家金陵，祖漢仕李氏，爲散騎常侍。唐社既屋，君挈其室南遷。初來撫州，買薄田數十畝，力治耕種，遂有其居。君天資彊悍，智勇人也，略知文

字，而不務仕學。自任嚴整，不畏凶獷，人莫敢以非意犯者。嘗以公役如城南鎮，鎮據四野茶鹽諸盜，驚涉之衝，姦人挾禁貨舞肘而過，無所顧。君使人邀責之，盜怒索鬪，君起與戰，戰三日并夜，不飲食，而鬪無倦色，盜不勝，棄其橐以遁。嘗泛鄱江，夜泊荒浦，旁有游舟若行賈者。君潛察之，意其賊也。出揖與語，漸相近叙說，不使疑。即相往來以致熟，亦出酒肉爲謹。君睨其舟中有官器仗，俞憤，欲圖之。一夕，賊來君所，復飲以酒，賊大醉，仆卧席次。君使分鑰閉賊船諸戶已，即叱醉者起，痛詰數之，因斷其頭。又呼奴盡縛衆賊，搜其蓄，得誥敕十許道，或藍褙袍猶在者。君殺五六人，生束二人，明日列於官，蓋名盜購而未得者也。君盡獻其獲，取其購以歸。撫人周僧聚輩據險山，乘隙出抄掠，經歲官不能捕。故事，賊大難制，則用金字牌以招之。然及其出，則殺活未可知。以是周僧蓄疑，州守兩以牌示僧，僧輒殺使者而不肯聽。君告州往焉，賊聞，要於山口，擬刃殺矢向君。君袒而訶之曰：「吾非汝較者，漫贈汝以不死耳。」賊臂稍縮，因前攬手造其廬，諭以官家威靈，本無不擒之賊。賊感泣拜謝，爲置飲宴，君食之不疑。賊益聽信，因相率赴官，不勞一人而事定。其彊銳敢爲蓋多此類。有子三人，力飭其長進學，爲求師，博收篇籍，懇激不厭。及其得官起聲，稱榮及親。時君仍康強，暮年或爲詩，多忼慷悲嗟之氣。有句云「人老壯圖休，劍靈中夜響」；又曰「瞻斗醉猶動，氣虹晴未舒」；又曰「太平不見英雄事，忠膽長隨日月間」。其大概皆爾。平居里閭，歲時盃酒相追攀，與故人父老語身世事。時召其子弟戒切之，如己嗣。或時酒中耿耿，噓叱拍髀，取胡桃當接拳破之，神色森凜，若有所負者。嘗夜卧堂中，有偷人入其隅，君寤寐覺之，起援戈追擊，中其

腹，偷者脫走去。明日視戈稜，有寸腸焉，蓋戈而絕之者也。呂南公曰：虎豹之威，其精搏噬，固天性。一至窮山渴陸，壙垠千里無人烟，不見毛類，則無所洩其豪毒。然猶跳踉號嘯，讐震草石，以不忘於奮發。蓋雄奇勇偉之士出而無所用，則功名智力泯泯不發，時之所繫大矣。自古豪傑抱負不羣，而睽離濩落，不耀其施者不少，何特寺丞哉？寺丞之死在某年，其壽七十三，墓在臨川南六十里凌雲山之東，背岡面陽，松檟盛焉，其處也。熙寧元年夏五月初爲之誌。《灌園集》卷一九。

全宋文卷二三七四

呂南公 一〇

李進士墓誌

熙寧四年正月

熙寧四年正月乙卯，黎灘李至改葬其先人，前期以狀來告曰：「維吾父幼而事學，事之篤以至於破家，年六十猶以不得意死。夫生而爲善，一無所遂，已嘗興嘆，死又莫相吉穴以歸其棺，斯嗣人之罪，憂感不忘焉。惟君子幸暇誌之。」於是某亦楚然起悲，乃不辭而爲之誌。誌曰：君諱某，字聖源，其上世爲建州人。危全諷在撫州時，有李蕃者實佐之，蓋君家之來南城自蕃始。曾大父諱某，大父諱某，父諱某，皆不顯。君少游學，弱冠補廣文生，在舉場四十年，當時多推其銳且勤。既而無所遇，則又多爲之惜。初余爲兒童時，猶及識君，蓋康然謹厚長者也。雖今閭井猶知譚君之端善，曰：「急人之急，而諱人之惡者，此吾李聖源也哉！」嗟乎，坎壈死矣。君娶鄧氏，有子二人，其長先君卒。其次爲進士，今至是也。至亦良令，士黨稱其象君。初君之死，以某年草葬舍南之萬松山，今葬招賢

里之大窠云。《灌園集》卷一九。

亡友黃公墓誌銘

熙寧四年六月

南城東諸鄉，其距縣百三十里者，爲豐義之馬村。有宋熙寧四年季春某甲子，鄉之儒者黃君實死即葬之，其友呂南公銘其墓，亦叙其世屬名壽於銘之端。其辭曰：君諱某，字道原。遠祖居閩，七世祖彥始遷以來，爲鄉蓄戶。道原生數歲，晚解成人論說。其大父愛之，處之以學問，苦討嚴搜，無夙夕之殊，以致其知。功危力悍，譬弩千鈞，政善引滿，莫遏其發，則累扎不難貫。而果遏焉，命之於材，其戾亟哉！雖然，其器資亦可尚矣。是夫人之所以宜惜且悲也。道原能飲酒，爲清麗詩。其讀書博而益求，其爲文速而不蕪，而三十二以死，死三月以葬。嗚呼，徒悲何足以待之？謂一家鄉邑郡并不幸焉而惜之可也。道原妻姓陳氏，無男子，有二女，其叔五齡，伯九齡。銘曰：

孝悌足於家，仁信足於友，而年不以久，嗚呼！《灌園集》卷一九。

宋故撫州臨川縣丞李君墓誌銘

熙寧七年十一月

丞相晏元獻公之妹適李氏，曰靖安縣君，生六子，其次子曰亢，字伯起，幼而端謹，元獻奇之。

至和二年，元獻公薨，遺表以李甥爲言，有詔官之，爲試將作監主簿。南郊放選，補饒州安仁縣尉。書一考，丁父建康軍節度推官憂。服除，司戶於泉州。秩滿，司法於台州。書一考，丁靖安憂。服除，爲撫州臨川縣丞。書一考，以疾告，尋醫歸豐城之正信鄉新城里宅，至一日而卒。是日爲熙寧七年二月之丁亥。後二百五十日爲十一月之丙申，葬於廣豐鄉三峰里之天堂。其季父修睦，責銘於南城呂南公曰：「而，余兄之孫倩也，勿以辭。」於是論次。初縣丞君在泉，泉將貪墨，其所顧待，視僚屬之進賄寡多。一時在位皆曲媚厚獻以取薦稱，而君與州司法獨無所奉，泉將怒且恨之。提點福建路刑獄使羅公拯按部至泉問狀，曰：「是二掾不從衆，益可知其爲人。」即并薦之。未幾，泉將以贓敗，連郡縣佐皆得譴，而君與司法獨無害。及在台讞議詳平，台將爲之特論。其至臨川，撫缺獄官，撫將以君攝之，遽有能名，臺使者過撫，撫將言之，會建昌之南豐無令，事久不治，即以君權知南豐縣。居數月被疾，請於臺，求還本局，臺使者曰：「聽之，則南豐復不治矣。」不聽。久之，君益病，乃聽。至臨川，遂告尋醫。及卒，建昌、撫之人皆嘆息焉。諱承從，曾祖也。諱彥珪，祖也。諱修永，官節推，君父也。君娶清江廖氏，職方郎中詢之女。生三男子，曰傳經、傳師、傳正，皆幼。生四女子，長嫁金谿吳鼎，其三未許人。銘曰：

君爲子弟，三族愛之。出爲參佐，其上賴之。五十而死，其位則卑。有材無命，哀何已時！

《灌園集》卷一九。

傅巖墓誌銘

熙寧七年

夢弼諱巖，其遠系無從詳知，五世以來始居建昌之梯雲坊。曾祖宣遠，咸平間與鄉貢，繼又與王府貢，竟不脫布衣以終。夢弼爲兒時，秀穎軼羣，學問不勞而工。弱冠踐詞場，下筆成語驚衆，自是連五貢於鄉。一時同輩欽畏推避，莫之敢望。邑士至鄰諸邦，邦人必問傅巖容表何似，何爾未富貴？時之處待蓋如此。熙寧六年，最後試於南宮之歲也，試不利，得疾出南薰關。三月庚戌，次蔡州，困甚。州將龍閣陳公遣醫官爲親治，且命走吏敦勸，宜力飲藥。然疾滋不堪，及壬子而死。同里夏翱趨臨洮，已過邵店，聞之爲返轡，主其棺殯。訃至南城，無村郭賢不肖皆嗟嘆失聲。其父渙哭曰：「善固不可爲也哉！」命婿龔翌詣蔡，得其骨以歸。明年某月某甲子葬於某所之原。友人李莘請於渙，曰：「必銘其墓。」遂買石，取呂南公文刻之，而莘自書丹。夢弼壽訖三十四。初娶同縣陳氏，生一子天麟，於是年十有三。後娶金谿張氏，生二子一女，皆幼。銘曰：

刻意勵行，以依循仁義，非以干祿也。而祿不至，則世道莫爲之勸懼。嗚呼，如子博茂雄奇而止於斯，其誰望猗？蕭蕭者原，有鬱其空。曷昭其鬱，維銘之驗。《灌園集》卷一九。

鄉丈人黃君墓誌銘

熙寧六年四月

嗚呼，世人嘗知按學文以求君子，而不知君子之盛，有不由於學問者，其於所求可謂與余異矣。盛古之時，道化成存，是故學士之所行，人多稱之。其所知與所言，雖有不盡，猶不極謬。至於後世已一變，而所謂學者有非學矣，乃求君子於皮毛色響之間。余之不同世人，終不敢而已矣。自余能讀書，愛古人端竅之論，每思持以察世。及其既察，不能十二堪可。若乃其名稱職業不在乎學問者，考其心迹，往往能賢又頗至多，夫然後益以不同世人爲最宜。吾鄉丈人黃君，所謂能賢者也。其諱某，字某。其上世不治儒術，止相受以治生。而丈人事親睦族，竭盡情誼，與人忠信和順，教子孫以百行不虧。其處心行事，率愷悌慈祥，下逮伶仃，亦有所不忍聞。人有善，欣稱如恐不及。其於惡徒，雖嫉之而不以掛齒牙。專赴人之急，然諾信於官令。里之人勃詬交爭，丈人爲處平之，無不聽服者。富屋以所藏驕衆，天下之常，而丈人財多於澤國之蚊，乃克恭敬第一。余嘗論於人爲難也，知者以余爲允。蓋其履蹈如此，豈非賢士君子哉？然其未始弄筆說經，顧能使弄筆說經人羞愧於妄名而已。熙寧五年，丈人春秋五十餘七年，素康強鮮疾，乃七月上休，忽病卧數日，里之人卒驚憂。既望，稍危，後五日復蘇。是日，里之人聚朝虛，聞之相與譴慶。俄頃又報不起，於是各涕淚罷歸。是歲季冬，余至自汴，值此惘惘，彌月爲衆傷惜。既哭弔於其家，明年其孤塋、塋、塋、塋，使以命來曰：「卜以明

年四月五日遂葬亡父，取若文銘於丘。」某讓不敢承，曰：「文鄙，恐不足以揚丈人盛德。」埴等又使來曰：「是不宜倣俗儒馳僞也。」促銘之。某即撰次如左方。謹按丈人前系七祖彥，始自閩遷於南城。曾祖某、祖某、父某，皆已諱名。丈人娶姚氏，有賢德，成助於家。生四男，皆令善，而埴以文才薦於鄉。諸孫多秀茂，其後蓋未易知。丈人宅兆松樹阮之坡，其穴直丙，其窆熙寧七年。銘曰：

其論不高，其行不佻。知足以知鬼神之卧内而不躄，仁足以濟衆庶之逼乏而不驕。嗚呼此風，萬世之謠。《灌園集》卷一九。

亡友曾君墓誌銘

熙寧八年七月

吾友曾唐傑，爲人剛簡厚直，無險僞細謹之行，以取合於人。其視世俗之毀譽是非，如衢路之涕唾然。而爲子不失孝，爲兄不失悌，爲父不失嚴，爲友不失忠。雖知患其異己之徒，嘗以憎嫌相忌者，猶不能有以少之也。平居大飲歌呼，若不就事。至於讀書商講文藝，則愈多而愈得；籌策世務，愈大而愈當。人有所長，無問識不識，罔不力揚之。遇有可惡，雖在世戚，亦必爲之切齒。蓋其不類世俗之儒遠矣。而年盡以方壯而已，此余所以嘆悼乎君子之窮也。先時，其父都官公罷江東常平使者，得知楚州，而命其幹私來鍾陵。既將復命，而舟次大雲倉，遘疾，進次蕪湖，遂不起。是日爲熙寧七年之端午。明年歸葬建昌南城之行春門外真空寺之西南，以七月甲申封土焉。唐傑諱景初，妻劉

氏，有三子，曰時保、京郎、宣郎。二女皆幼云。銘曰：

慶曆生，熙寧沒，壬午甲寅爲始卒。萬千五百十五日，孰令匆匆居此室？上空洪蒙難致詰，有咨其賢在銘碣。《灌園集》卷一九。

故袁州李君墓誌銘

君諱冕，字某，處士彥珪之孫，建寧軍節度推官修永之子。弱冠，與弟茂元省其舅晏臨淄公於京師，至數月請歸，臨淄公曰：「遲之，比上郊天，吾奏爾一官去。」君辭曰：「幸在舉子後，足以俟時。茂元少失學問，舅必恩之，於義爲允。」臨淄公歎息從之。明年，詔補茂元太廟齋郎，而君就養於家蓋數年，乃調建州崇安縣主簿。縣民謝叟無子，養他姓兒。兒長大，能相與營圖，起什一販爲菴戶。晚年婢生一兒，叟垂死，戒曰：「吾家故窘，今所有皆汝兄佐吾所致。汝後勿忘，少分財而優汝兄可也。」叟死，婢兒少壯，乃詣官乞還兄姓。縣令欲判可，君掣令肘，詰婢兒曰：「利貨貲至此乎？汝儉人也。」不服，更訴於州，州議哄然疑之。是時莆田蔡君謨爲轉運使，聞議，徑之崇安，君迎辯曰：「法緣人情，今與人同苦淡，致富足，而終奪其食，使數十口遽凍餒，何以處情？願公論其弊。」君謨曰：「微主簿，吾幾誤仕法。」即具奏論，朝廷是之，遂爲續敕。建於閩爲劇州，崇安於建爲劇縣，吏乘劇相要，爲姦無已。君在持之，使手不敢展。臺檄君受縣倉，吏無所得進，曰：「官爲

察，吏不敢私謀。然歲結簿上州，須賕吏數萬，事乃訖，願官恤此而已。」君曰：「簿我主之，汝何預？」既而封簿上送州，吏果駁拒，且詰縣何不遣倉吏來，移促之。吏涕泣而往，君未有以奪也。無幾何，民有訟倉吏借馬不還者，君喜曰：「是可因以除害。」立呼倉吏疏之，即疏曰：「貧無賕，故賣所借馬以紓急。」某吏受若干，某吏受若干。疏本末盡備，君爲翻三狀，一上轉運，一上提刑，一上州。州將怒曰：「膏粱兒敢爾，今破之如滅蠅耳。」旦日君謨檄州曰：「盡縛受賕吏送崇安，委主簿治獄。」於是郡諸司爲一空。吏到，君痛鞫之，盡服。辭上臺，君謨命君括獄來決，有役有流，建人大震。君出，市人聚語指之曰：「此崇安李主簿也。」去爲舒州司理參軍。懷寧令上囚，稱一時獲劫盜十三人，君時在告，疑徒中有自首及爲從宜減者，以爲必縣貪賞典而匿其辭，乃請覆訊，果當活三人。是時臨川王介甫爲州通判，私於君曰：「果爾，而令當抵罪，奈何？」君曰：「活囚而陷令，非我志也，聽懷寧盡易獄辭可矣。」介甫喜曰：「明且仁者也。」舒大饑，日開常平倉，飢民競糴相軋，有老嫗踣死，衆躡其屍脫面皮。州聞之怒，議劾倉官不能約勒。君請見曰：「按皮生而脫，則既死必攣縮。今嫗皮柔伸引，覆無缺然，則嫗飢死而屍仆，衆不知其見躡，非躡而死之也。」介甫曰：「司理說是。」州怒乃息。司理院月平物價，君持絹直高於市平，同寮患之。會慶朔，介甫對衆詰君，君曰：「有之，今歲凶，飢民爲盜無數。誠知市賣一絹錢七百，然必高之爲千二百者，以計贓難滿匹，可以緩窮人之死故也。不然，三絹殺一人矣。吾寮有祿俸，欲得絹則準市平取之，誰敢厚求於官？今何用患吾平乎？」介甫曰：「吾慮不及此。」去爲興國軍通山縣令，縣去軍遠，官歲賦

蠶鹽，遣吏受於軍而主給之，民常受虛數，而吏刻其實十七人〔四〕。君爲請於臺，得縣置倉而官自領之，民乃不苦。去丁父憂，終制，爲袁州軍事推官。州將有不謹事，爲猾吏所持，噤不敢整，而吏益橫。州將召君，屏左右，言之泣下，君曰：「此易劘者。」數日擿其姦而竄之。吏有年勞應被優獎而將死者，臨終乞以子自承。州通判欲與他吏，君爭曰：「優獎所以待年勞，吏勤知爲其家而已，今不幸死，而子不得承，然則吏無事於勤矣。彼他吏獨無年勞可俟乎？」於是從君議。萍鄉令不職，轉運使以君易之。君至縣，囚數百，旬日平決之，獄遂空。萍鄉獄未嘗空也，轉運使諷君發前令罪以逞，君輒謝以不能，而爲救解之曰：「不敏人可恕。」前令得善解。數月君疾病，以治平元年十一月某甲子不祿，某年月日歸葬於先塋，壽四十。君爲人愷悌端厚，內外無間言。至所宜辯，則亢激無避。己所允蹈，不以顧慕少移也。在舒時，王介甫躬尚儉素，僚佐皆強倣之，君獨鮮明被服如常，介甫滋重之，曰：「不驕僞以失己，所以爲賢也。」自君謨、介甫、南都蔡子直諸公，皆世知名巨人，而各薦君，其餘使將愛君蓋又多，而臨淄兄弟未嘗以君託大吏。或問之，公曰：「是甥有才，當自顯，何賴吾言？言之乃所以恩甥。」君之見待於公如此。自爲布衣時，師儒有所乏，輒力濟之，寒而解衣，飢而分食，歿齒不怠，至今士大夫及識君者言至，必悼惜再三。君娶南城危氏，有一子曰孚，爲進士。四女，當君棄世時皆未許嫁。蓋葬後十有若干年，孚用相地師說，改葬君於某所之原，而南公爲之序誌其略，亦銘之曰：

異哉邱乎，有穿斯藏，而不宅乎愚。萬億之年，歎其賢於此書。《灌園集》卷二〇。

〔一〕賣：原作「買」，據文意改。

〔二〕司理：原作「司禮」。按宋有司理參軍，而無司禮參軍，下文亦作「司理」，據改。

〔三〕軍：原作「君」，據文意改。

〔四〕十七人：疑有誤，或是「人」字衍。

臨川王君墓誌銘

元豐三年

臨川處士王君棄世，即小祥，其孤擇、據、持、援、擬以狀來言：「將葬先人，得吉地於郡南五里大科山之陽，占以明年某月某甲子封。維誌有石，謁子文刻之。」余與擇等游蓋久，故不辭而爲之序次。初違命底亡，大兵歲臨江，生人困於賦調，則散徙以蘄脫禍。於是時，閩平已久，撫、建昌間無邊檄警擾，故徙者依焉。處士之鼻祖，實始挈家以來臨川，諱某、諱某、諱某者，次鼻祖以至處士者也。好善力田，爲邑良門。處士諱曠，字若谷，爲人端潔靜恭，事父兄盡力，與人交以信。常年饑，減穀價以予民，不爲財戶挽掣；治藥劑赴窮疾，不幸無以瘞，則具棺掩之。里之人以是銜恩。特敬儒生，教子學，必附豪傑士，資遣之惟恐後。制誥王舍人辭召卧金陵，天台王令棄官從之游，日講文義，士子歸赴如市。處士命據往焉。既而舍人入翰林，遂預大政，更新學校，持一道德、同風俗之論。學者響集京師以數千，據在其中，淬濯磋磨，器業大成。亟欲歸養，處士諭止之，故捐館之日，

據不及見。處士少壯時讀經傳諸子，能汎通其意，而嗜釋老說，深篤其志，以徼福於親而已。前卒之五旬，自呼匠治棺衾，家人異之，諗曰：「勞佚迭更，何怪焉！」及病且殆，猶盥櫛應賓戚，其莊蓋如此。元豐元年十月乙卯，處士實啓手足，距其始生爲春秋五十二。妻周氏，有子五人。據嘗試禮部矣。擇、持，皆吉士，善治生。援、擬尚幼。女一人，嫁進士陳習。銘曰：

尊德樂義，非賢莫安。事親從兄，致實其難。咨若人兮，惇慕弗諼。畏日不足，詎知盡年？五子六孫，唯善之勤。汙汙其術，汨汨其源。曷予尚之，銘坎其文。《灌園集》卷二〇。

亡友黃顯翁墓誌銘

元豐元年

顯翁姓黃諱塏，余少時與同里學。其父諱某，余銘其墓，以爲賢丈人者也。顯翁幼穎俊，日納千言，俄遽記憶。自作篇詠，靈指諷，不俟聲律師教曉。稍長，竊出隨諸兄治舉業山舍，宗黨愛異之。既冠，遊閩吳，庠序程課，輒登上列。二十五被鄉貢，罷歸，愈刻激，期得仕。一再不合，年四十餘矣。於是放懷除當世慕望，朋遊爲咄嗟，而顯翁不戚戚也。曰：「士不見於懜繆，則又何求？」熙寧十年正月己巳，出三十里訪故人，辛未還，過從祖姑，留飲，大醉，卧。子夜，撫床呼同館笑語良久，起出户便旋，復就枕，鼻不鳴，其僮以掌微伺之，叫曰：「氣絕矣。」旦日昇歸，遂成喪。明年改元元豐，壬辰（二），葬父墓西五百步所（二），曰溪白北原。其息子充來請銘，曰：「善先人，能叙

其平生，捨君宜誰歸？」實許之。嗚呼，顯翁不幸止爾，孰爲使之者？夫士誠有才，無適而不利，顧其所極有大小良惡，則亦惟其時焉耳。必當夏后商周之盛，其有不盡之歎、不用之恨矣乎？地居一同，而長正宰師待焉，其蘊每厚，則其任每上，夫何歎恨之有？黃氏籍南城餘百載，其世溢十，其宗從雜六七百室，其名穎俊，初維顯翁，然亦止此爾。是則士生漢魏以後，雖誠有才，猶與凡民無必異之勢也。嗚呼，顯翁孰使不幸？遷、固至昀，史述千卷，南城人列於傳，兩武夫而已，周迪、危全諷是也，名德公卿亡矣。賢豪固不出下國乎？遭遇無期運乎？一何寥落之窮哉！余不得而論之，徒遺顯翁以銘，其辭曰：

曷不信古，慮時我棄。相邀脆腐，曰尚德志。謂子則戾，有既似之。謂出且協，有曾莫施。舒餘斯岡，東近先塚。哈無珠矣，安此奚恐？《灌園集》卷二〇。

〔一〕壬辰：按元豐元年乃戊午，此「壬辰」當指某月之日，而脫去某月。

〔二〕西：原作「面」，據篇末銘文云「東近先塚」，則其墓在西無疑，徑改。

黃士衡墓誌銘

元豐元年三月

士衡諱均，南城人，爲鄉盛宗。曾祖惠傳、祖光震、父質，皆好善不仕。士衡少篤學，師友所

稱。爲人沈毅恭慤，嶷然士君子器也。熙寧七年客遊淮湖，五月某甲子疾病，卒於黃州黃陂縣之逆旅〔二〕，於是壽四十六。其子無逸以柩歸，元豐元年三月某甲子葬於某鄉某里之桃原。士衡娶胡氏，有四子，無逸其長也。通經術，富辭才，能使其家有聞，宜在乎此。次曰某、某、某。二女，嫁饒某。銘曰：

父母好善，子未必才。亦既才矣，志或不諧。猗咨士衡，嗣慶方來。特不及仕，詎已焉哉？堂堂襟衷，委翳幽埃。於穿列銘，維用告哀。《灌園集》卷二〇。

〔二〕黃州：原作「廣州」，據《元豐九域志》卷五改。

傅野墓誌銘

元豐七年

君傅氏諱野，字亨甫，幼有節操，屹然慕古豪傑風。逮以進士試，數不中，而人推其才學。李觀初有鄉曲名聲，君抵以書曰：「名不可妄得也，當共賦短長耳。」觀異而交焉。其後觀黜於秘閣歸，君與陳次公以師長事之。盱人由此知有先生弟子。君辭高古，於詩最奇崛，常執韓、柳、李、杜編語人曰：「必知此，乃當下筆。」嘗客舒州，與建人黃莘、余翼，文酒相酬，士民傳美，以爲未有。是時之人，王韶年少，學官在舒，投記願交，君納之。別十許年，韶爲建昌司理掾，訪君沙溪山，延置

門下，且薦於守使。會諸生黃察等許君高才滯淹，守使以聞，有旨賜君粟帛，以充軍學教授。然君不習佞，與俗子殊品致，益顛顛無聊。久之，詔受命治熙河，功有緒信，呼君，君往依之。奏爲熙學教授，督役築香子城。城成，例賞君，得試將作監主簿。明年召還朝，論事殿中方已，即言：「傅野有文章學術，而老未仕，願補東南一官，以便養母。」上可之，君調明州定海縣尉。未幾，熙河市易務檄浙使者，責君償貸務錢絹七百貫匹。其實華陰人有與君同姓名者貸之，而務官前後不參詳，謬以責君。君不服，浙使者上言，明州去熙河萬里，移檄來往甚煩，請及傅野官滿錄送理對。有旨即遣，不必官滿。於是時，君尉定海既四年而無代者。後於華陰已得其人矣，使者以朝旨不敢違，君遂至熙河而無所辨。君有子久於熙河，無鄉思，君以爲感，及是日促之歸。子辭以營什一息未竟，君爲少留，而經略使用君攝領糧餉，迫賊界中。寒氣下利，卧十旬，死於河州學舍，元豐五年五月戊申也。七年，君孫蔡裏君骨歸，以某月某日葬於某所。君爲人軒豁善醉，不修恩讎。方窮悴時，俗子多所侮慢，而君終身不忿憾。其於孝弟尤力，雖侮慢於君者，不敢掎也。許抗爲人言，觀傅野負米奉親，則吾徒有祿爲可愧。君在軍學也，詔去試秘閣，而小人媚忌君蒙慰薦，相與造飛語謗君於守，守疏君。於是時，君窮爲平生第一，然百計不使老母愁辛，身與妻兒糴官倉腐米，鬻菜粥以度日，而母獨常魚肉白飯，不悟其貧云。其族沙溪數百口，有以事抵城邑，君必飲食之，久而不怠。其財之有無，與兄弟無彼我。雖侮慢於君者，不敢不歎息也。君所爲文章號《通藁》，二十四卷，鄧潤甫嘗序之。君既卒，而兄子默復集後書雜益之，總三十卷，去「通藁」之號，藏於家。君父諱垂範，李觀銘其墓者

也。母鄧，妻陳，各有婦德。君生丁巳，死壬戌，首尾六十六年。銘曰：

力爲古文章兮，與衆殊途。裕吾江海兮，人則潢污。舉國醉兮，醒者非夫。千金技就兮焉屠，猗嗟君兮偉儒。而卒於崎嶇，文之故乎，抑命歟？何居，吁！《灌園集》卷二〇。

陳子純墓誌銘

元豐八年七月

職方員外郎南城陳微之之嫡子約，字子純，天姿聰明，奇略人也。自職方始仕爲州縣，吏四方，以至爲郎領郡，未嘗恤其私，一以付子純。而其經理調劑，委曲盡善。其始年貲一，其季年百千之而未艾。其爲無所欲則已，欲無不致，致無不具，具無不寧。蓋常視成於文酒笑謔之間，而他人則僇力殘身莫之及者。江嶺閩吳之人語爲家，子純必在所稱。南城則樵漁牧豎，阡谷細甿，無不知誦子純姓字。余爲學時，聆聽所熟云爾。比少長，從羈旅游，而子純既不幸早世矣，識其子姝而友之。歲月考詰子純所以爲家，其規畫綱條，暢達剛強，去四五十許年而不紊。或小易之，輒失其宜。竊嘗嘆息，以爲古之人得一國而輔之，言入計行，四境歛張，畢在股掌之內，世以謀臣命之矣。然目一瞑，而法度所陳，能使後人毋我變者幾何人哉？以子純志之所營，才之所集，卓越如此，誠令得國而謀之，其有不給乎哉？夫時之所遭，則有不同，而謂世或無士者，幪幕之論也。子純之死以嘉祐七年四月乙酉，其壽四十二。是時職方爲循州，訃至，職方曰：「吾亡二子矣，安能復仕？」遂告老，歸葬子純

於可封鄉之王家原。後二十五年，墓宅師訂其地爲不吉，於是子純之長子京亦已死矣，次子亢改卜得可封之鼓樓岡，遷而窆焉，是歲乙丑元豐八年，七月乙未也。余固嘗推美子純之設施，惜其止於一家矣。而亢友於余良厚，故爲之銘曰：

嗟矣謀國，而莫吾用。于其爲家，如屋斯棟。我運我智，我成我才。則競則完，由彼乎哉！嗚呼止矣，其壽維嗇。其誰知之，列此幽刻。《灌園集》卷二〇。

傅夫人墓誌銘

元豐八年

余妻之母危，危母傅氏，兩家皆業儒術，子姪以俊秀游友其鄉，是故世有姻好。維南城之危，起家始拱辰，實淳化三年進士，終屯田員外郎，贈光祿卿。傅氏始容，慶曆六年丙科，以鄱陽尉謝病歸，遂不出。然兩家之仕者，自是不絕。夫人，容之娣，而拱辰之第三男婦也。年二十而歸，歸三十六年而嫠，嫠二十六年而卒。維光祿爲人崛傑高亢，其配長安縣君丁，亦以肅飭爲閨門常。而夫人在娣姒間，見謂無違，不激不委，唯正之師，唯是之從。其及既嫠，則壹素以嚴，刻刻勤辛，惡衣菲食，以致給足，治絲枲紉縫。諸兒能誦書，使坐前旁，持久與俱，不夜分不言寐。子幼則子，孫幼則孫，無日不然。聞人爲善，喜見於顏，語如其色。賓客過家，供具饌飲，頻數不厭。嫁子娶婦，問其世於禮義何如，而不及貧富也。有二男一女，長之武，嘉祐二年禮部試不中，死汴京。次之邵，今爲

惠州河源縣主簿。女適袁州軍事推官豐城李冕。凡夫人之女孫、外女孫，皆以予名士爲愜。其三男孫，曰淳，力行好古；曰滂，早死；曰涇，亦試禮部矣。嗟乎，夫人好德樂善，懇至如此，使其所以值待，每若盛古之時，則其志意之得可勝道哉！熙寧十年九月某日夫人卒，壽八十二，明年十一月某日葬於富陽里之簣原。葬八年矣，之邵始於銘取余文，余辭而不許，則爲之其文曰：

處則靜女，嫁而正婦。曰既有子，鬱爲嚴母。假哉德矣，維具之爲賢，維任之攸艱。而夫人舉焉，弗序弗傳，疇以慰其然？《灌園集》卷二〇。

丁氏墓誌銘

元豐元年二月

夫人爲丁氏女，十有七年而後嫁爲黃氏婦，二十有八年而下世。熙寧十年十二月癸未小斂，明年二月庚申封。其生也，譽者傾鄉；其病也，問者色憂；其死也，吊者聲哀。丁、黃俱富族，而夫人不陷於侈泰之非。娣姒數十百，而衆無間於賢善之名。謂文王不作，而《汝墳》、《江汜》之風不可髣髴者，豈非迂儒之論哉？諱文惠，父也。希旻，夫也。淵，子也。陳識、丁荊、聶宸，皆婿也。禮教鄉之龍穴，葬地也。淵好進士學，號勤敏，其從予游也久，故於是來請銘。爲之文曰：

室家之宜兮，壽考之虧兮，世道之悲兮！《灌園集》卷二〇。

陳處士妻葉氏墓誌銘

元豐元年

陳處士之夫人葉氏，世居建安，曾王父某、父某，皆故不仕。夫人爲女慧，爲婦順，爲母慈以明，內外稱之。歸陳氏，經事三姑，後姑處之每過前姑。凡歲時祭祀，滌器調饌，必躬親，未嘗以委奴役。其於族與賓，如其祭。其視夫之兄弟息如己出。處士早世，夫人遵其志，教飭子孫，延儒師，能盡情誠。鄉間有急，輒憫濟之，飢給以食，危援以力，蓋其常。夫人母春秋高，所以存奉踵武相望。母爲人言，吾女敬養我賢於男云。其至行如此。元豐元年夏六月某甲子，夫人卒，於是壽七十餘一。凡生七男四女，男某某舉進士，女嫁張孝傑、林景則、張倞、雷殊。某月某甲子葬夫人祔處士君之塋，實丁阮山。銘曰：

孰不有歸，我圖必宜。無非無儀，允蹈成之。離離夫人，正順之師。載揚其芬，刻以銘詩。

《灌園集》卷二〇。

湯處士游夫人墓誌銘

元豐六年十月

元豐五年冬十一月壬辰，南豐處士湯君喪其內游夫人，不即葬，明年春二月己未，飯僧於見客

堂，處士拜佛稽首百下，亦卒。是冬十月癸酉，其孤舉二喪窆於龍池鄉東戶里之佛塔窠，同位而異穴。先時以牛馬走來請曰：「維亡父生平好善，足未嘗歷州縣庭，口未嘗揚人過惡。事親期適而已，不敢壯有餘而老不足；接人趨恭而已，不敢論賢而詆不肖。夫然，故州閭以迪吉歸之，而遠近賓客日至。維亡母實能佐佑其治，非不生財也，而知以發其身。故內無奉養之闕，而外有賙濟之譽。雖不積而不悔，是維吾親德行，願得銘以誌諸幽，以傳無窮，其許我哉！」余蓋未識處士，特熟其孤於逆旅耳。請勒銘詩，非所敢愛也。按湯氏之先閩產，或言本姓殷，爲國朝諱而改，或言亦南史湯之系，無譜牒可據，未知其孰是？其徙家南豐，距處士爲五世。曾祖某、祖某、父某。處士諱某，字順之。游姓出九國時，亦不知其所受若徙之初也。曾祖某、祖某、父某。夫人壽五十五，而處士多其三歲。有五男子，曰震、桓、復、濟、深。而震、深爲進士，各有時名。二女子，適游某、楊某。孫若干人。銘詩曰：

相從載祀，六六乎而；方隆繹義，淑睦乎而；遽終傾兮，躅續乎而。渠以占之，其使之孰乎而；書以誌之，其履之穀乎而。下缺。

《灌園集》卷二〇。

祭傅夢弼文

嗚呼，辭場屢雋，穎悟多才。人以爲祥，君以爲災。庚子來今，春秋十四。子於其間，薦名相

繼。上求聲律，子據人先。上求經術，子占萬全。惟子之文，無往不適。譬如江濤，悍浩衝擊。湍瀾所到，骨竦毛寒。一篇時出，百室願觀。師勉其徒，翁祝其孺。期子之肖，否則憂虞。謂子程轍，超遙過人。青雲坐登，指在朝曛。命不與謀，差因所擬。誰令駿足，不極千里？東人之子，一薦罷歸。白首摧頽，卒換藍衣。西人之子，再薦如忝。等之間常，亦攝官檢。嗟子視此，兩不一如。五試南宮，夙願徒虛。淮康關塗，六出六入。終以失意，客死其邑。游舊莫顧，宗姻弗聞。一世胸襟，奄忽埃塵。本欲榮親，先親而沒。亦曰行道，位將名拂。辛勤二紀，刻礪磋磨。毫髮不諧，非災謂何？蒙莊有言，外物難必。嗟子之智，于何不察？勢有所軋，情無不馳。嗟子雖才，意困於爲。早泰晚屯，前夷後感。人間共諱，唯子兼得。利不可究，名無足云。首陽東陵，同是誤身。惟彼彭殤，茲不在計。行情致哀，愚智一揆。傾觴展訣，旅櫬在斯。靈乎清寧，其尚知之！《灌園集》卷二〇。（以上曾棗

莊校點）

全宋文卷二二七五

曾 肇 一

曾肇（一〇四七——一一〇七），字子開，建昌南豐（今江西南豐）人。鞏幼弟。治平四年進士，歷崇文院校書、館閣校勘兼國子監直講、同知太常禮院。遷國史編修官，進吏部郎中。元祐元年，爲《神宗實錄》檢討，擢起居舍人，轉中書舍人。乞外，歷知州府。七年，入爲吏部侍郎。出知徐州、江寧府。紹聖元年，徙知瀛州。又歷知滁、泰、海州。徽宗即位，復召爲中書舍人。遷翰林學士兼侍讀，改龍圖閣學士，復出知州府。崇寧初，落職，謫知和州，徙岳州，繼貶濮州團練副使，汀州安置。大觀元年卒於鎮江，年六十一，紹興初謚文昭。著有《曲阜集》等。見楊時《曾公神道碑》（《曲阜集》附錄），《宋史》卷三一九《曾肇傳》。

曾肇文集原有七十餘卷，早佚，今本《曲阜集》（有二卷本、四卷本）乃其裔孫掇拾殘存所編。今以豫章叢書本爲底本，用影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簡稱庫本）爲校本，參校以他書。原有文三卷，又輯得佚文七十六篇，析爲十卷。

元符日食求言詔

元符三年三月辛卯

朕以眇身，始承天序，任大責重，罔知攸濟。永惟四海之遠，萬幾之煩，豈予一人所能徧察？必賴百辟卿士，下及庶民，敷奏以言，輔予不逮。矧太史前告天將動威，日有食之，期在正陽之月〔一〕。變異甚鉅，殆不虛生。夙夜以思，未燭厥理。將以彌綸初政，消弭天災〔二〕，非藥石之規，孰開朕聽？況今周行之內，人有所懷；菑蕘之中，言亦可采。凡朕躬之闕失，若左右之忠邪，政令之否臧，風俗之美惡，朝廷之德澤有不下究，閭閻之疾苦有不上聞，咸聽直言，毋有忌諱。朕方開讜正之路，消壅蔽之風，其于鯁論嘉謀，唯恐不聞；聞而行之，唯恐不及。其言有用，朕則有賞；言而失中，朕不加罪。朕言唯信，非事空文。尚悉乃心，毋蹈後害。應中外臣僚，以至民庶，各許實封言事。在京於合屬處投進，在外許於所在封章，附遞以聞。布告遐邇，咸知朕意。《曲阜集》卷三。又見《皇朝文鑑》卷三一，《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二三，《文翰類選大成》卷一三六，《淵鑑類函》卷五二。

〔一〕「陽之」二字原脫，據《東都事略·徽宗本紀》補。正陽之月謂四月也。

〔二〕災：原作「靈」，據《長編紀事本末》改。

賜新除觀文殿大學士中太一宮使范純仁令赴闕供職詔

卿三朝元老，四海具瞻。出處爲邦國之重輕，用舍繫仁賢之消長。久置散地，宜還本朝。歷陞降于殿帷，仍總司於琳館。豈惟尊德尚齒，昭示寵靈，庶幾鯁論嘉謨，日聞忠告。昔周公已老，猶在京師；留侯既封，不去漢室。眷惟舊弼，異世同心。聞命疾馳，副朕所望。《曲阜集》卷三。又見《皇朝文鑑》卷三一。

除向宗良檢校司空充醴泉觀使昭信軍節度使制

昔周盛世，則有申伯之良翰；在漢懿親，則有少君之長者。眷吾仲舅，蚤著賢稱。登進寵名，誕敷詔號。醴泉觀使、奉國軍節度（二）、明州管内觀察處置等使、持節明州諸軍事、明州刺史、上護軍、河內郡開國公向宗良，席慶深厚，秉德粹溫。富貴無自滿之心，恭孝有夙成之質。肆朕承桃之始，首膺授鉞之榮。茲屬東朝，亟還大政。念崇德報功之誼，將錫異恩；守右賢左戚之規，莫回慈旨。換節瀕江之地，參華空土之名，增衍戶租，併申朕志。於戲！維我大母，有勞皇家。方其艱虞，則出任社稷之重；及底靖康，則還就宮闈之安。動靜必惟其時，進退靡失其正。而猶鑑觀前載，深抑

外親。爾其念長樂之好謙，思文簡之垂裕，益堅素履，永保令名。《曲阜集》卷三。又見《皇朝文鑑》卷三十六，《古今圖書集成》官闡典卷二九。

〔二〕奉：原作「秦」，據《宋史》卷四六四《外戚傳中·向宗良傳》改。

除皇弟似守太保依前開府儀同三司蔡王充保平鎮安等軍節度使制

朕惟本朝之制，厚公族之恩。列第京師，不忍使之去國；兼榮將相，未嘗責以治民。豈惟致敦叙之仁，抑亦隆夾輔之勢。矧吾寵弟，實位真王。念方屬於妙齡，將即安於外邸。雖云密邇，能不疚懷？肆舉徽章，用孚衆聽。皇弟武昌武成等軍節度、鄂州滑州管内觀察處置等使、守司徒、開府儀同三司、持節都督鄂州滑州諸軍事、鄂州滑州刺史、上柱國、蔡王似，出神明之胄，鍾禔祝之祥。氣稟溫良，生知遜悌。雅愛圖書之習，夙堅忠孝之誠。桐葉疏封，已侈磐維之寄；棣華致好，每敦和樂之私。比遵朝著之趨，尚處宮隅之邃。屢觀啓奏，祈避禁嚴，志雖莫回，情實未忍。思在宗之誼，豈忘原隰之哀？顧開府以時，難廢國家之典，乃涓穀旦，增峻官儀。更兩鎮之節旄，正三師之位叙。兼陪井賦，益壯宗藩。於戲！周誥孟侯，則曰無康好逸；漢詔諸子，亦云無邇宵人。蓋位不期驕者，人情之常；寵至益戒者，前哲所尚。往服休命，永綏令名。《曲阜集》卷三。又見《皇朝文鑑》卷三六，《古今事

文類聚》新集卷三，《宋四六選》卷二。

太僕少卿李周秘書少監制

東觀以圖書爲職，長貳之選尤高。非年耆德茂，未易得也。然秩清務簡，處不爭之地，恬於榮進，則能安之，好脩夸侈者，不能一朝居也。具官李周，質性純厚，臨事有守。歷試煩使，時之老成，位于列卿，衆謂淹久。進秩外史，往服少事。優游省闈，不亦美歟！《曲阜集》卷三。又見《皇朝文鑑》卷四〇。

通議大夫賈昌衡正議大夫致仕制

士大夫束髮起家，白首辭位，終始無悔，人之所難。豈無褒嘉，慰爾歸老？具官賈昌衡，名卿之裔，以吏能進。歷試內外，致位通顯。優有風績，號稱廉平。上書引年，願還印綬。嘉其知止足之誼，閔汝有官職之勞，序進文階，以爲爾寵。退安閭里，俾益壽臧。《曲阜集》卷三。又見《皇朝文鑑》卷四〇。

左武衛上將軍郭逵特贈雄武軍節度使制

念功隱卒，國有彝章。矧予勞舊之臣，嘗處訐謨之地。奄終壽考，宜極哀榮。具官郭逵，少也知書，長而甚武，蚤著戰多之績，深通靜勝之謀。伏波未衰，尚威名之可倚；營平即老，亦籌策之是咨。孰云注意之辰，忽起云亡之痛。聽鼓鼙而增感，賜鐵鉞以飾終。尚其有知，膺此異數。《曲阜集》卷三。又見《皇朝文鑑》卷四〇，《文翰類選大成》卷一三七。

正議大夫知鄧州蔡確復觀文殿學士差遣依舊制

元祐四年二月己巳〔一〕

法始於貴者，所以示朝廷之公；恩篤於舊臣，所以爲天下之勸。眷吾近弼，嘗註微文。雖符守之既更，顧寵名之尚闕。吏民安仰，廉陞未尊。具官蔡確，材術疏通，謀猷膚敏。與聞機政，自元豐之紀年；升冠宰司，當永裕之復土。屬均勞於輔郡，旋褫職於殿廬。原情無他，在法當復。尚淹時日，以塞人言。未忘矜念之心，難廢公平之典。備顧問於帷幄，稍還近班；宣條教於翰垣，益思盡瘁。

《曲阜集》卷三。又見《皇朝文鑑》卷四〇，《文翰類選大成》卷一三。

〔二〕年月日據《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二二補。

龍圖閣直學士朝議大夫御史中丞兼侍讀李常中大夫依前龍圖閣直

學士御史中丞兼侍讀制

有位而無官守，有祿而無事責，此階散所以無常員也。然必積日累年，不罹罪悔，有司銖寸，較量應枯，然後一遷，亦已艱矣。具官李常，閎裕而靜深，溫恭而諒直。秉義陪朕，朝夕有恪。蓋直延閣、長憲臺、侍經席，皆儒學之華選，仕進之要地也。人處其一，已爲寵榮，爾今兼之，其任重矣。茲又因其歲成，進秩二等。往服朕命，職思其憂。《曲阜集》卷三。又見《皇朝文鑑》卷四〇。

蔣之奇寶文閣待制制

三聖圖書，萃在延閣；儒學之士，列職其中。諷議討論，維時妙選。雖身在江海之上，而名近日月之光，則世以爲榮，任亦加重。具官蔣之奇，富以辭藝，博知古今。臺閣踐更，號爲久次。眷予南服，付以列城。屬愚民弄兵，騷動嶺表，武夫利賞，賊殺善民，而爾應接經營，多中機會，有罪就

戮，無辜獲申。載嘉汝能，宜用褒顯。進于侍從之列，不改帥師之舊，使遠人觀望，益加二千石之尊。爲汝之光，不既多乎！《曲阜集》卷三。又見《皇朝文鑑》卷四〇，《翰苑新書》前集卷三五。

御史中丞胡宗愈中大夫尚書右丞制

先帝稽古建官，肇自三省。維尚書萬事所出，丞實總其紀綱。糾正官邪，彌綸國典，非通達治道，剛毅有守，烏能勝其任哉？具官胡宗愈，明允篤誠，敏于世用。待時以君子之器，立朝有諍臣之風。直筆正繩，無所回撓。開廣朕意，見弗欺之忠；補助政體，多可行之論。斷自朕志，擢貳中臺，躡進文階，增峻堂陛。唐太宗嘗謂：尚書丞百職綱維，事一失中，天下有受其敝者。而當時魏鄭公、戴胄、劉洎輩迭處其位，皆號得人。今朕虛己仰成，股肱是賴。爾其矯正浮僞，振肅偷墮。使官脩政舉，有貞觀之風。則豈獨汝爲稱職，亦以副先帝作則垂憲之心。可不勉哉！《曲阜集》卷三。又見《皇朝文鑑》卷四〇。

陝西運副呂大忠知陝府制

朕于用人，不盡其力，不奪其志，均其勞佚，欲臣下悅而知勸也。爾以材諳，久勤于外。自陝以

西，兵食所賴，而屢以疾告，自請方州。甘棠之郊，姑遂爾欲。坐嘯卧治，安其土風。庶幾少休，毋忘忠報。《曲阜集》卷三。又見《皇朝文鑑》卷四〇，《文章辨體》卷二一，《古今圖書集成》官常典卷六二〇。

知洪州熊本知越州制

會稽西阻浙河，東漸于海，有陂湖灌溉之利，故歲多順成；有絲枲魚鹽之饒，故俗重犯法。獄訟稀簡，土風和平。置守牧人，此爲樂國。具官熊本，辭學起家，果藝從政。南宮、西掖，試用有聲；番禺、豫章，循行可紀。因爾能效，委茲重寄。環地千里，提封七州，兵籍賦輿，莫不兼總。名聯侍從之列，身寄牛斗之間。是爲寵榮，益務報稱。《曲阜集》卷三。又見《皇朝文鑑》卷四〇。

朝奉郎石賡京東路提刑制

朕於用刑，寧失有罪，而歲報大辟，有加無損。意法網尚密，使民難避易犯與？抑吏之不良，猶有遷情以就法者與？故于臨遣使臣，尤欲使知朕意。以爾質厚而識明，宜能導民以遠罪，哀矜而折獄。齊魯之俗，易與爲善。往祇朕訓，其盡爾心。《曲阜集》卷三。又見《皇朝文鑑》卷四〇，《古今圖書集成》官常典卷六〇〇。

契丹僞公主錫令結牢封夫人制

先帝威德，覆被四方，宜有遠人，舉宗內屬。優錫命數，朕其可忘。某人生自大邦，嬪于西土，能慕聲教，叩關請朝。引對在廷，益嘉恭順。昨之成國，視古小君。象締翟衣，以爲爾寵。往帥種落，舉爲王民。《曲阜集》卷三。又見《皇朝文鑑》卷四〇。

范純禮復天章閣待制樞密都承旨制

樞機之地，選用士人，宣納密命，自神考始。肆予纂服，收拔端良，寘諸左右，蓋遵先志。具官范純禮，夷易有守，篤實無華。恂恂自持，言行相顧。失職茲久，秉心不移。起分州符，未厭興議。其還延閣侍從之邃，來贊右府訏謨之微。副予咨求，竚爾忠益。《曲阜集》卷三。又見《皇朝文鑑》卷四

〇，《文翰類選大成》卷一三七。

故降授太子少保致仕潞國公文彥博追復河東節度管内觀察處置等

使太師開府儀同三司太原潞國公制

朕嗣位三月，三下恩書。徽纒桁楊，棲置弗用；放流竄逐，係踵生還。尚念故老元臣，嘗位丞弼，或奪爵身後，或殞命貶中。霈澤之行，豈限存歿；不有追復，孰慰靈魂？具官文彥博，佐佑四朝，勲德兼茂。粵自神考，命爲師臣；逮及先皇，咨以重事。去國未久，嘖有煩言，降秩春宮，僅存公號。齎志沒地，屢閱歲時。蔽自朕心，悉還舊貫。維垣印綬，冠秩百工。全晉節旄，視儀三事。納書泉壤，流澤子孫。死而有知，可以無憾。《曲阜集》卷三。又見《皇朝文鑑》卷四〇。

東頭供奉官李志張大中並轉兩官制

朕圖疆場之功，常以靜勝爲優，斬獲爲下。顧如爾等，立效西陲，實在前日。第勞行賞，則有舊章。其往自今，當體朕意。《曲阜集》卷三。又見《皇朝文鑑》卷四〇。

除曾布銀青光祿大夫守尚書右僕射兼門下中書侍郎制

元符三年十月

八日下〔二〕

左右置相，以總吾喉舌之司；東西分臺，以幹我鈞衡之任。居中如鼎足之峙，承上若台符之聯。相須而成，闕一不可。乃登次輔，以告大廷。左光祿大夫、知樞密院事、上柱國、魯郡開國公曾布，敏識造微，懿文貫道。器周小大之用，智適古今之宜。被神考特達之知，亟躋禁從；膺先朝倚注之重，久執事樞。而能悉心公家，宣力夙夜。忠以迪上，誼不辭難。憂勤百爲，壯老一節。肆朕纂臨之始，尤嘉翼戴之勞。參稽師言，圖任舊德。文昌端揆之列，紫薇陪侍之班，合茲寵名，作我近弼。仍遷階品，增衍承封。於戲！朕有休息百姓之心，汝則覲文而匿武；朕有總核庶工之志，汝則務實而去華。以至甄序材良，敦獎正直，澄清風俗，振肅紀綱，使萬物各得其平，無一夫或失其所，汝之職也。尚往欽哉！

《曲阜集》卷三。又見《皇朝文鑑》卷三六，《賓退錄》卷三，《文翰類選大成》卷一三七。

〔二〕「元符」至「日下」：原無，據庫本補。

宗正寺丞王鞏通判河南府制

河南別郡，朕既以耆老大臣司其管鑰，又擇其貳，往裨政理。以爾名相之後，敏於藝文，將觀汝能，出試民事。務安爾止，無怠厥官。《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三九二。

朝奉郎李察責知淮陽軍制

元祐三年五月丁巳

察賦性傾邪，急於聚斂，以喪去位，適復周行。而論議紛然，指其宿負。稍從薄責，以厭輿情。

《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一一。

傅奕知明州制

并海奧區，四明爲溝澮之利，歲常有魚鹽之饒。人用足食，桴鼓不警，狴牢屢空。《輿地紀勝》卷

一一。

宋湜知通州制

淮海之濱，專城而治，不領於吏部，而選於朝廷。非以其獄訟稀簡，魚稻饒足，爲仕宦之樂土耶？《輿地紀勝》卷四一。

溫益除太常少卿制

奉常正卿，蓋不常置，則爲之貳者，專任禮樂之事。宜參稷嗣之業，以稱桓榮之遇。《古今合璧事類備要》後集卷三三。又見《翰苑新書》前集卷二一，《山堂肆考》卷五一。

范育太常少卿制

太常貳卿，尤爲高選，臺省侍從，多出此途。《翰苑新書》前集卷二一。又見《古今合璧事類備要》後集卷三三。

韓純彥軍器少監制〔二〕

武庫精銳之器，置監總之。輟爾郎曹，往服少事。《翰苑新書》前集卷二六。又見《古今事文類聚》新集卷三四。

〔二〕韓純彥：《古今事文類聚》作「韓政」。

同知宗正仲爰辭命不允詔

朕既得宗室老成，屬之長治公族，又擢爾之賢，使爲之貳。《翰苑新書》前集卷三〇。

皇叔仲詣左武衛大將軍制

本朝以宗室子弟爲環衛官，所以固本支、尊社稷也。閱歲滋久，則以次遷。《翰苑新書》前集卷三四。

除張康國等制

中臺都司，主以郎吏，非獨付受書奏，亦以助正紀綱。《翰苑新書》前集卷六。又見《古今合璧事類備要》後集卷一八。

范純禮左司郎中制

董正左曹，宜莫如汝。

都司紀綱之地，非習知臺閣故事，不在茲選。《翰苑新書》前集卷六。又見《古今合璧事類備要》後集卷一八。

王宗望倉部郎中制

國朝歲漕東南粟六百萬石以實中都，茲用命汝以廩人之職。惟當於會計，則無曠爾官。《翰苑新書》前集卷一六。又見《古今合璧事類備要》後集卷二八。

鄧忠臣禮部郎中制

儀曹郎選，參訂禮文，兼職牋奏，非富儒學，未易處也。《古今合璧事類備要》後集卷二九。又見《翰苑新書》前集卷一七。

郭知章工部侍郎制

冬官之貳，方此得人。疇若予工，咸爲已試。《翰苑新書》前集卷二〇。又見《古今合璧事類備要》後集卷三二。

王嶼工部侍郎制

疇若予工，汝往惟允。汝其紀綱繕修之政，杜塞淫巧之作。《翰苑新書》前集卷二〇。又見《古今合璧事類備要》後集卷三二。

周秩太常博士制

奉常禮樂之司，丞、博士實參議論。選任之重，非它寺比。《翰苑新書》前集卷二一。又見《古今合璧事類備要》後集卷三三。

王柄宗正寺主簿制

宗正地嚴秩清，儒者之職也。稍以序進，宗事類勾稽之任。《古今合璧事類備要》後集卷三三。

崔公度除宗正寺丞制〔二〕

司屬命卿，往爲之貳。董正譜錄，以詔戚疏。《翰苑新書》前集卷二二。又見《古今合璧事類備要》後集卷三三。

〔二〕崔公度：《古今合璧事類備要》作「賈希純」。

上官均禮部員外郎制

南宮舍人，士林高選。牋奏之文，俎豆之議，著爲典常，傳爲口實。秩清任重，時儒所貴。不次之用，多出此途。《翰苑新書》前集卷一七。又見《古今合璧事類備要》後集卷二九，《山堂肆考》卷四九。

燕達殿前都指揮使制

總朕虎臣，典綏王旅。環列增肅，周廬不驚。《古今合璧事類備要》後集卷五四。又見《翰苑新書》前集卷三一。

范百祿中大夫制

中大夫班品甚崇，祿餼亦厚。著爲定員，有闕則補，惟左右近侍得以歲月躡次而至，所以示優異也。《古今合璧事類備要》後集卷六二。

辛雍除王府記室制

維朕叔父，爲時賢王，宜得良士，使從而遊。以爾樸茂靜重有規矩，輟自奉常，往司管記。《翰苑新書》前集卷三〇。又見《古今合璧事類備要》後集卷四八。

陳軒兵部侍郎制〔二〕

六卿之亞，皆高選也，而夏官實主武事。還貳祈父，用均爾勞。《翰苑新書》前集卷一八。又見《記纂淵海》卷二八，《古今事文類聚》新集卷一四。

〔二〕陳軒：《事文類聚》作「陳塤」，誤，陳塤乃南宋人。陳軒，《宋史》卷三四六有傳，徽宗時爲兵部侍郎。

曹誘樞密都承旨制

樞機之地，親承密旨，雖在副介，亦須得人。《古今事文類聚》新集卷一七。又見《古今合璧事類備要》新集卷一七，《翰苑新書》前集卷六。

高世賞通事舍人制

宣傳辭令，相導儀矩。嫻於其事，必得其人。《古今事文類聚》新集卷一九。又見《古今合璧事類備要》後集卷五五，《翰苑新書》前集卷三二。

李士京軍器監丞制

至治之世，安不忘危，武庫甲兵之備，豈易忽也。訓工程作，置監統之，而丞爲之貳。《古今事文類聚》新集卷三四。又見《古今合璧事類備要》後集卷三八，《翰苑新書》前集卷二六。

責授連州別駕鍾傳除知信陽軍制

元符三年三月二十二日

先帝拔爾於衆人之下，而置之三軍之上，不思忠信，以報知遇，迺懷姦罔上，虛列戰勞。黜廢彌年，適更大宥，盡還故秩，復使長民。益自省循，以圖報稱。可承議郎、知信陽軍。《宋會要輯稿》職官三之一七（第三冊第二四〇六頁）。

責授歙州別駕張詢除知廣濟軍制

元符三年三月二十二日

爾選自周行，授之閩寄，坐謾廢黜，亦既彌年。盡還故官，俾長軍壘，恩則厚矣，報宜如何？可朝散大夫、知廣濟軍。《宋會要輯稿》職官三之一七（第三冊第二四〇六頁）。